

1993

华视文化公司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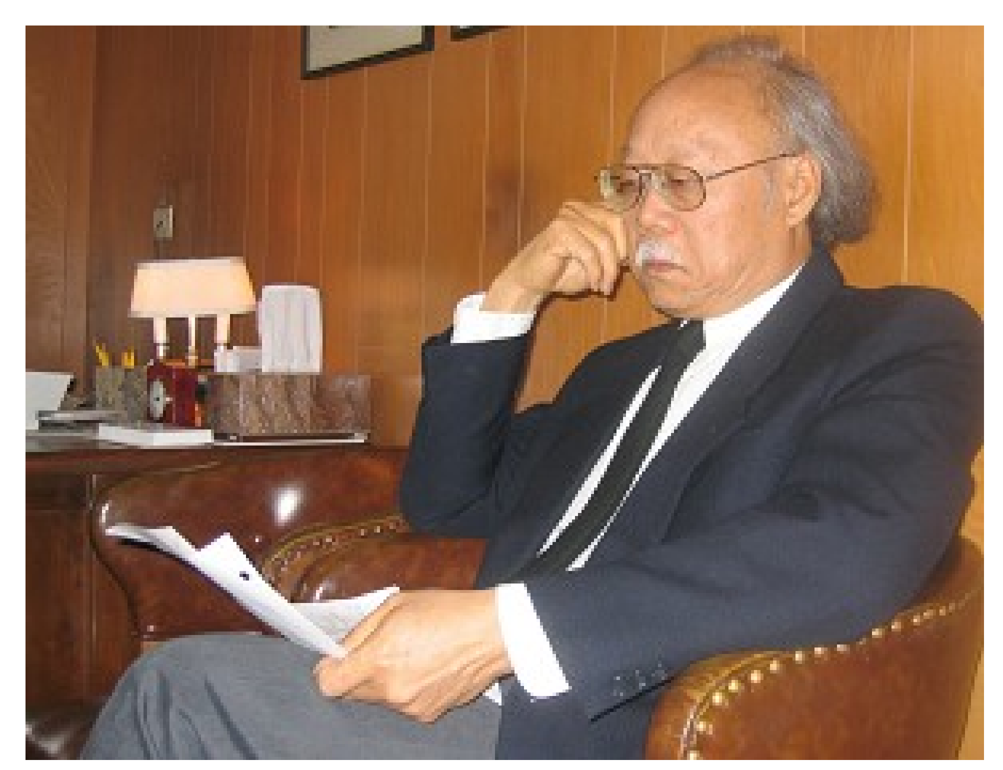
献给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惨死的十万广西冤魂

献给在共产暴政下死于非命的数千万中国各族人民

献给我的妻子 『北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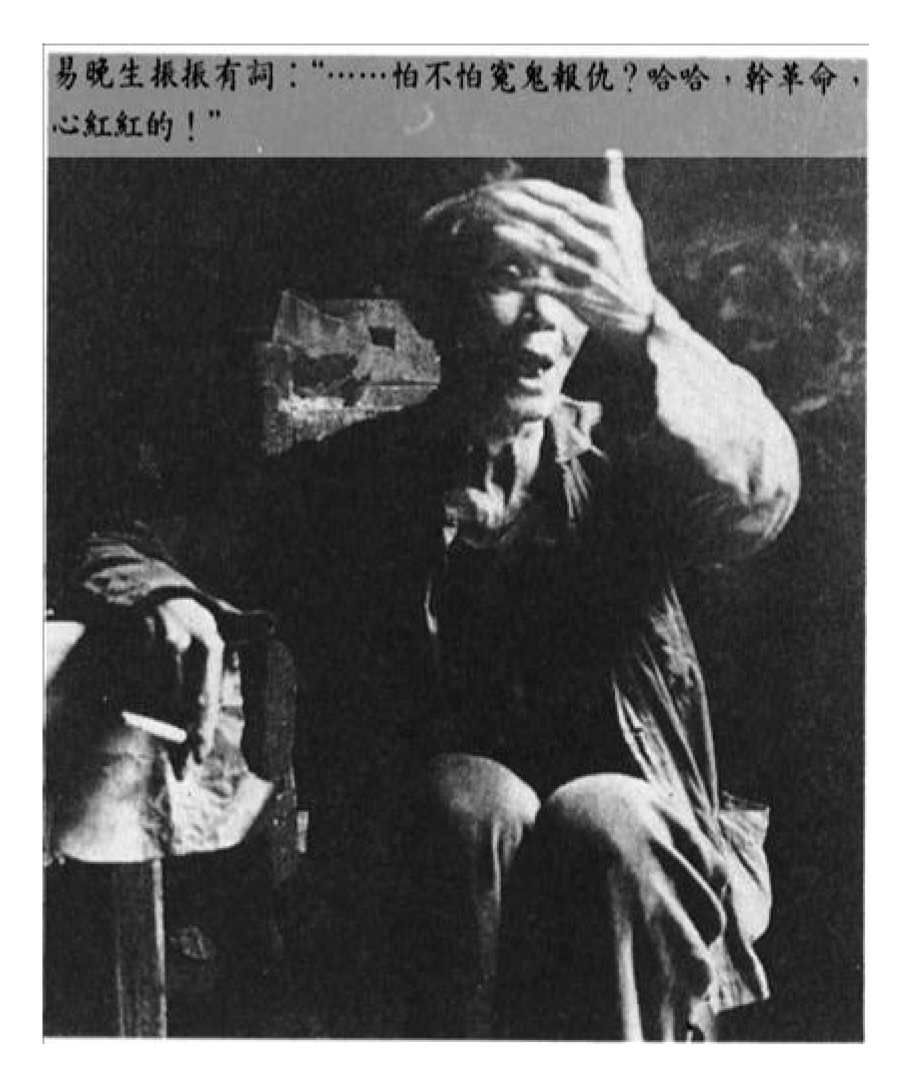
【鸣谢】

一九九一年夏，在中国大陆某地的一次偶然相遇中，素昧平生的澳州人理查德夫妇在听完了我们的简略陈述之后，以高度的道德勇气接受了本书手稿微缩菲林，并机警地携出境外。这种片刻之间建立的深刻信任，无疑是人类情感通的一个奇迹。至今回忆起来，还油然而生赞叹之情。在本书即将付梓之际，我特别要向他们侄以最深的谢意！



作家 郑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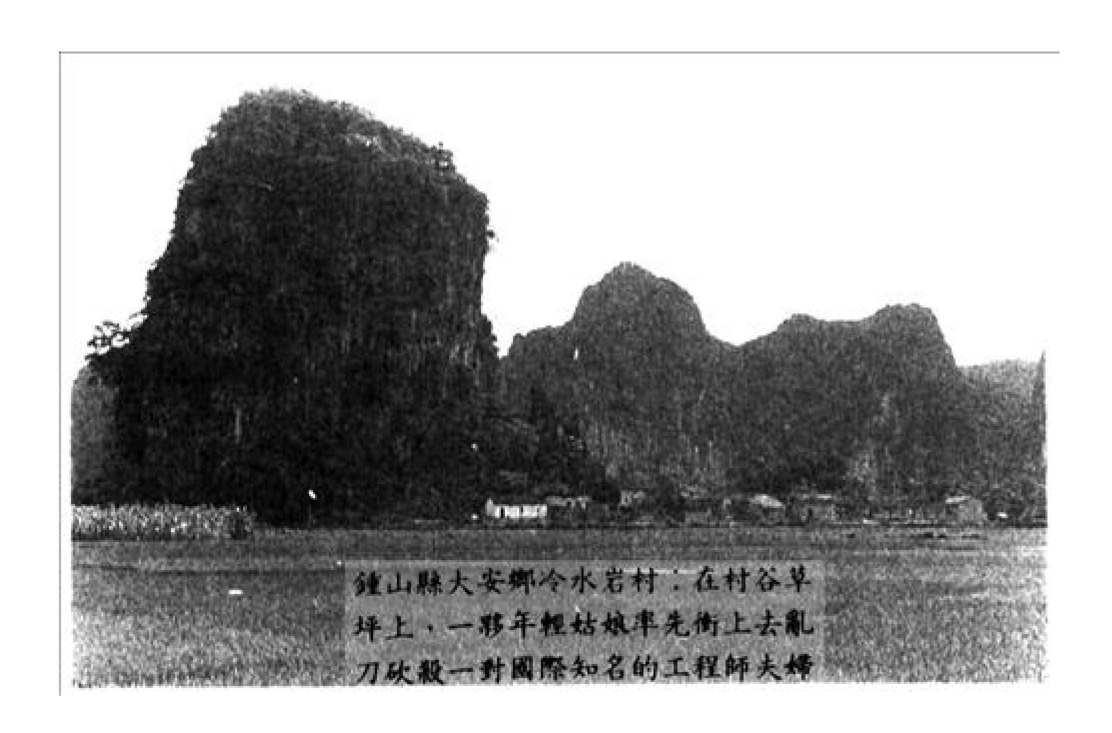


易晚生振振有詞："……怕不怕冤鬼報仇？哈哈，幹革命，心紅紅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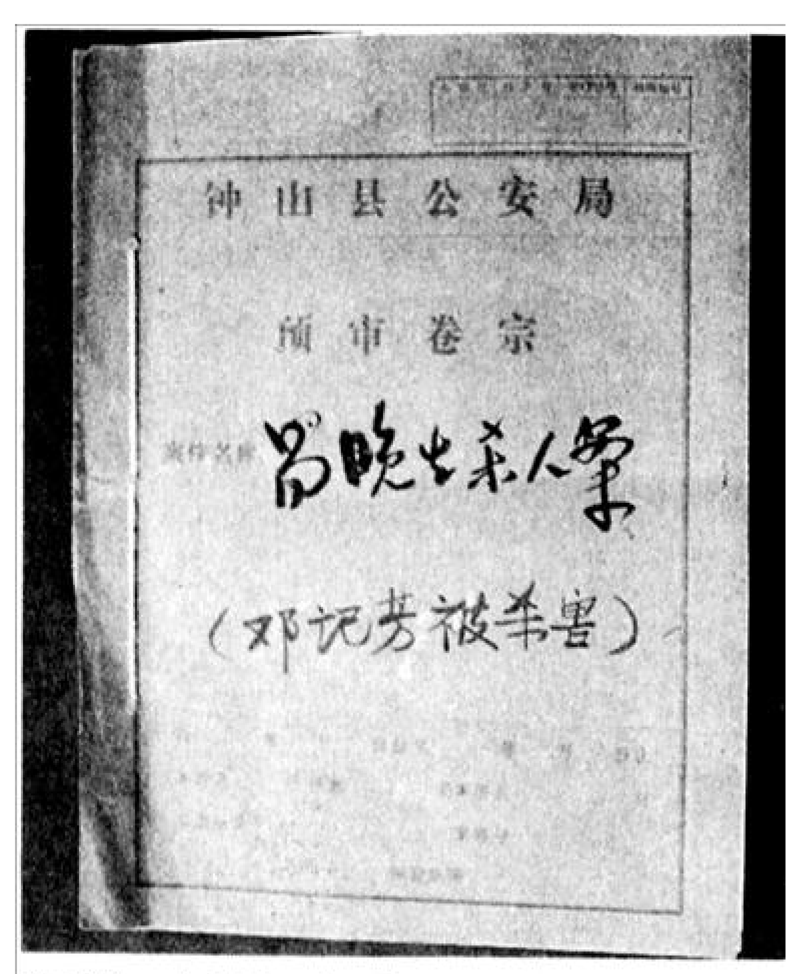


"木山事件"主犯之一、中共幹部謝錦文殺人後又吃人肉。

像不像宋友會 會長 葉松年



鍾山縣大安鄉冷水岩村，在村谷草坪上，一夥年輕姑娘率先衝上去亂刀砍殺一對國際知名的工程師夫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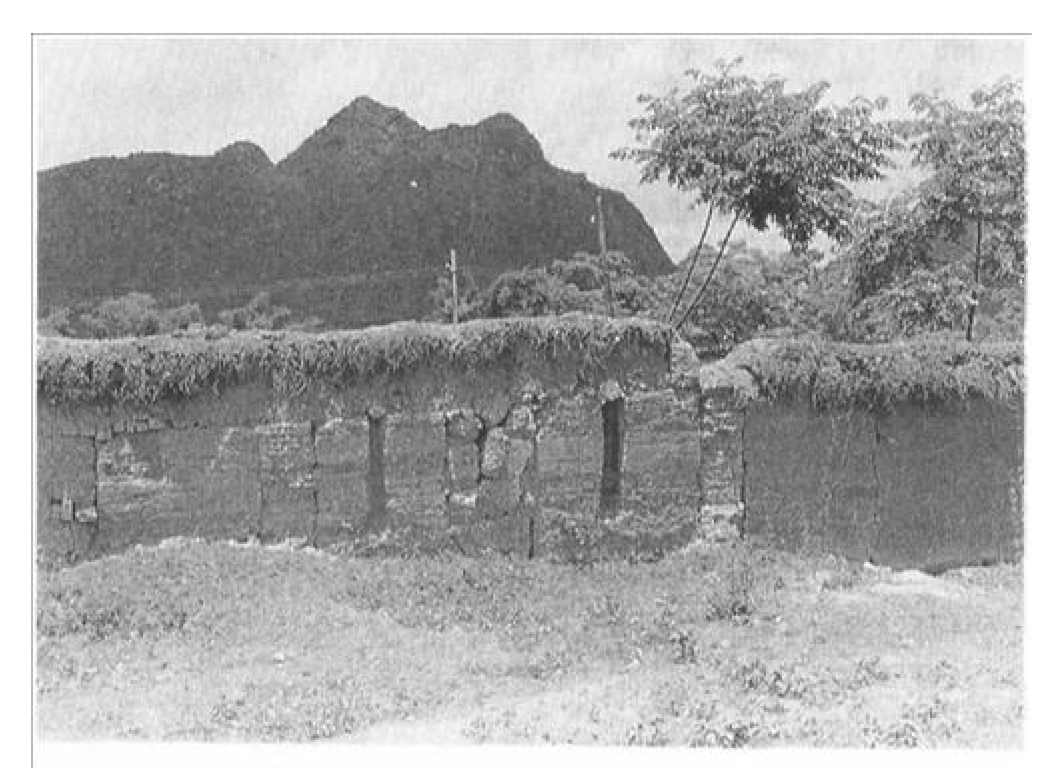
钟山县公安局

预审卷宗

案件名称 易晓生杀人案

（邓记芳被杀害）

鍾山縣大公安局預審檔案：易晚生殺人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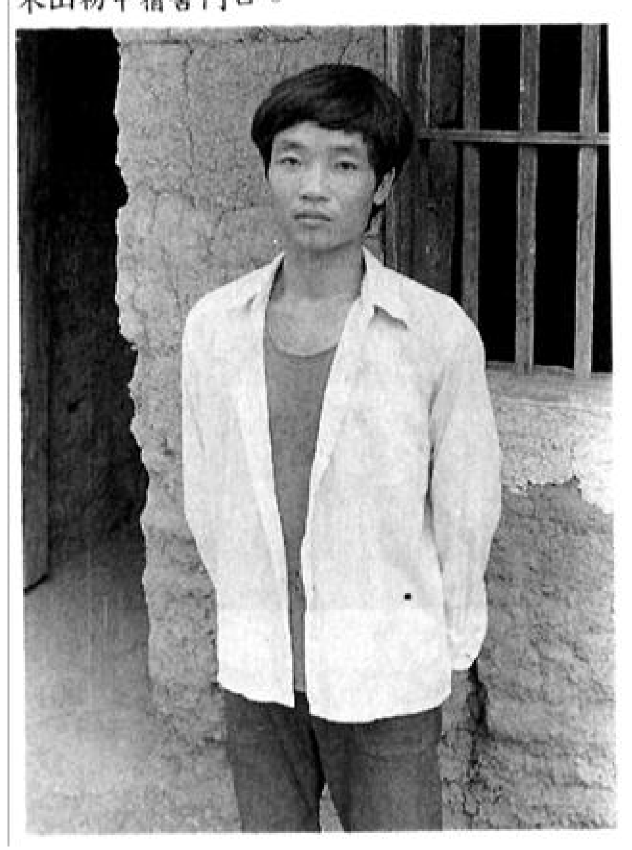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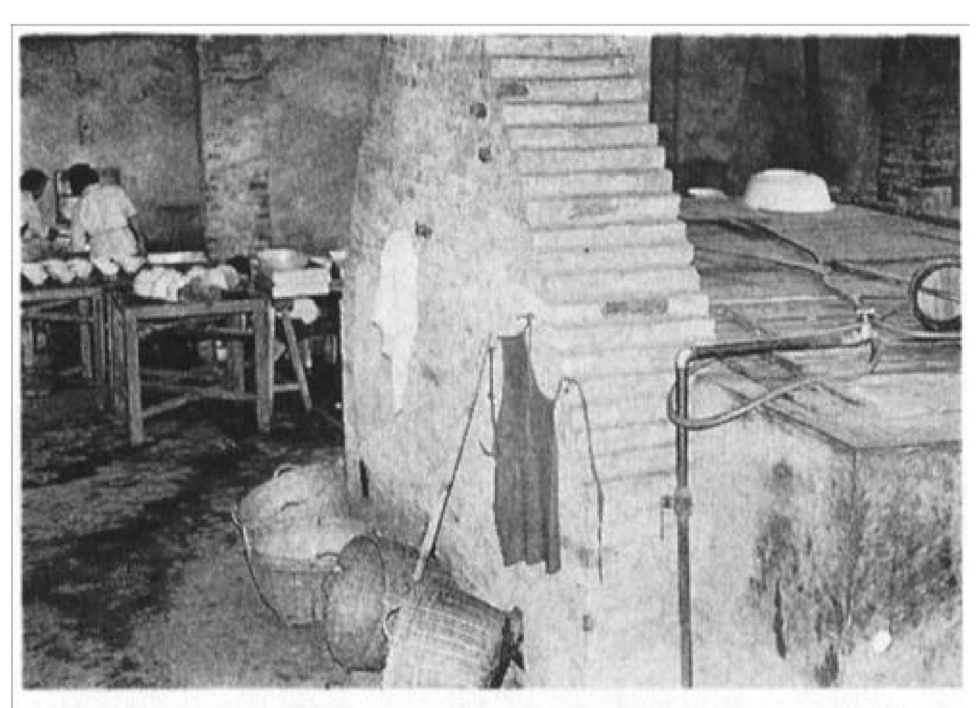
木山村委會院內廚房遺址：當年謝錦文一夥在此煮食鄭啓宏心肝。



位於黔江邊的武宣縣，因人吃人聞名廣西，但絕非人們想像中的蠻荒之地。

遺孤鄭啓平。一家五口被害，兄鄭啓宏在木山事件中被謝錦文等剖腹吃肝。攝於上林縣木山初中宿舍門口。





學生們將人肉挑在槍尖上帶回學校，七、八十人在學校大廚房煮熟分食。

武宣中學校園裡，到處是兩磚支一瓦燒烤人肉的小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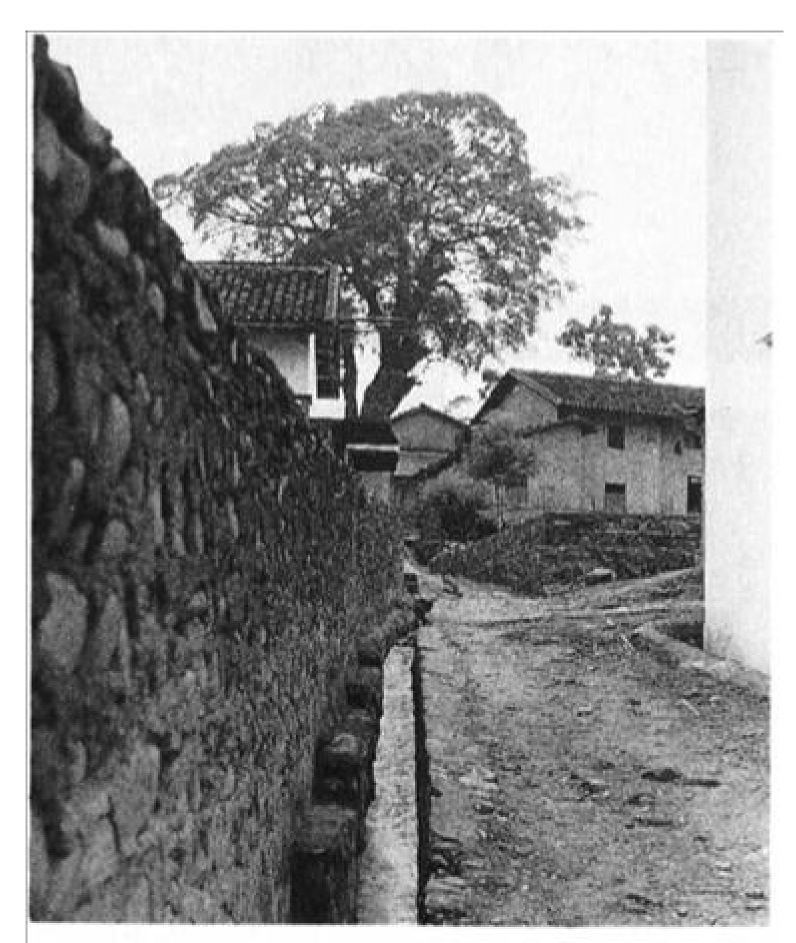
地主之子鄧記芳被吃棠棠發地：
美麗祥和的四啃村。



墟集上賣烙餅的小販。(1988年攝于廣西西林縣)



武宣縣桐嶺中學校長黃家憑，富家出身，參加革命。文革中打成"叛徒"，被學生打死而分而食之。這是黃校長的小兒子黃啓文，小女兒黃啓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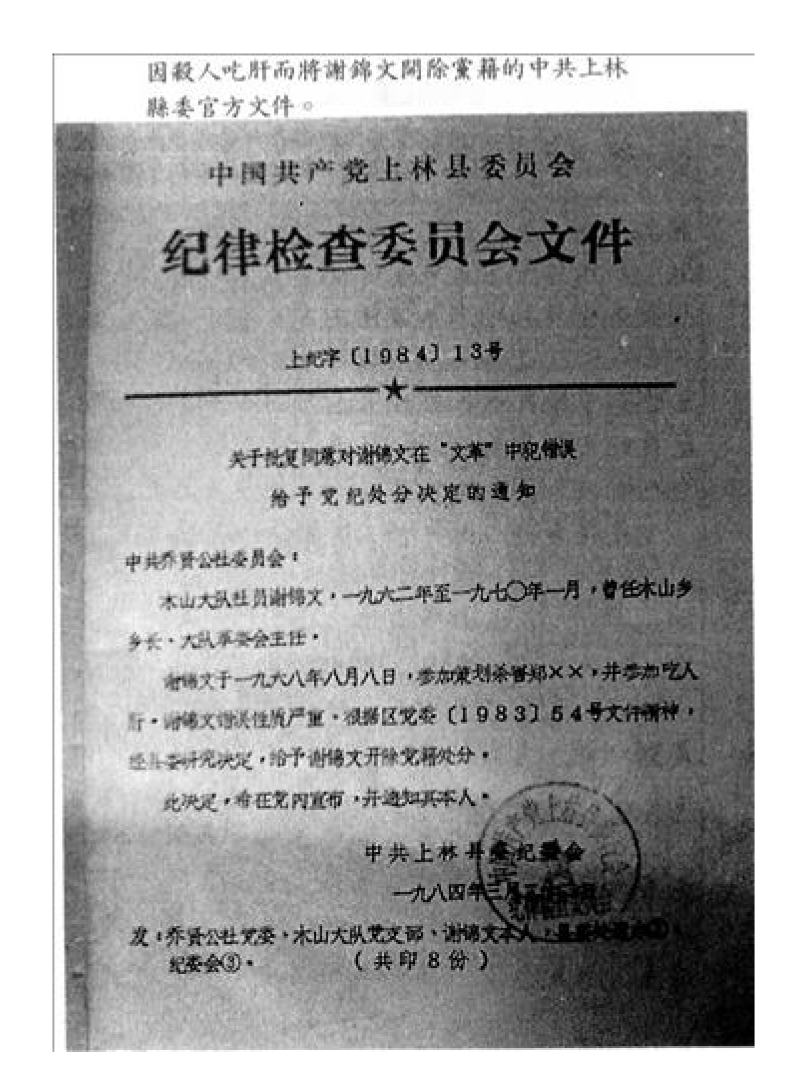
蒙山縣文平大隊集體屠殺兒童，“斬草除根”之現場——大樹下之防空壕。

燒烤教師肉的三十一、三十二班教室外走道屋簷下。





箭頭指示處為一斜伸入江水的石灘，是易晚生等人活剖鄧記芳掏心挖肝作案現場。



中国共产党上林县委员会

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上纪字〔1984〕13号

★

关于批复同意对谢锦文在"文革"中犯错误

给予党纪处分决定的通知

中共乔贤公社委员会：

木山大队社员谢锦文，一九六二年至一九七〇年一月，曾任木山乡乡长、大队革委会主任。

谢锦文于一九六八年八月八日，参加策划杀害郑××，并参加吃人肝。谢锦文错误性质严重，根据区党委〔1983〕54号文件精神，经县委研究决定，给予谢锦文开除党籍处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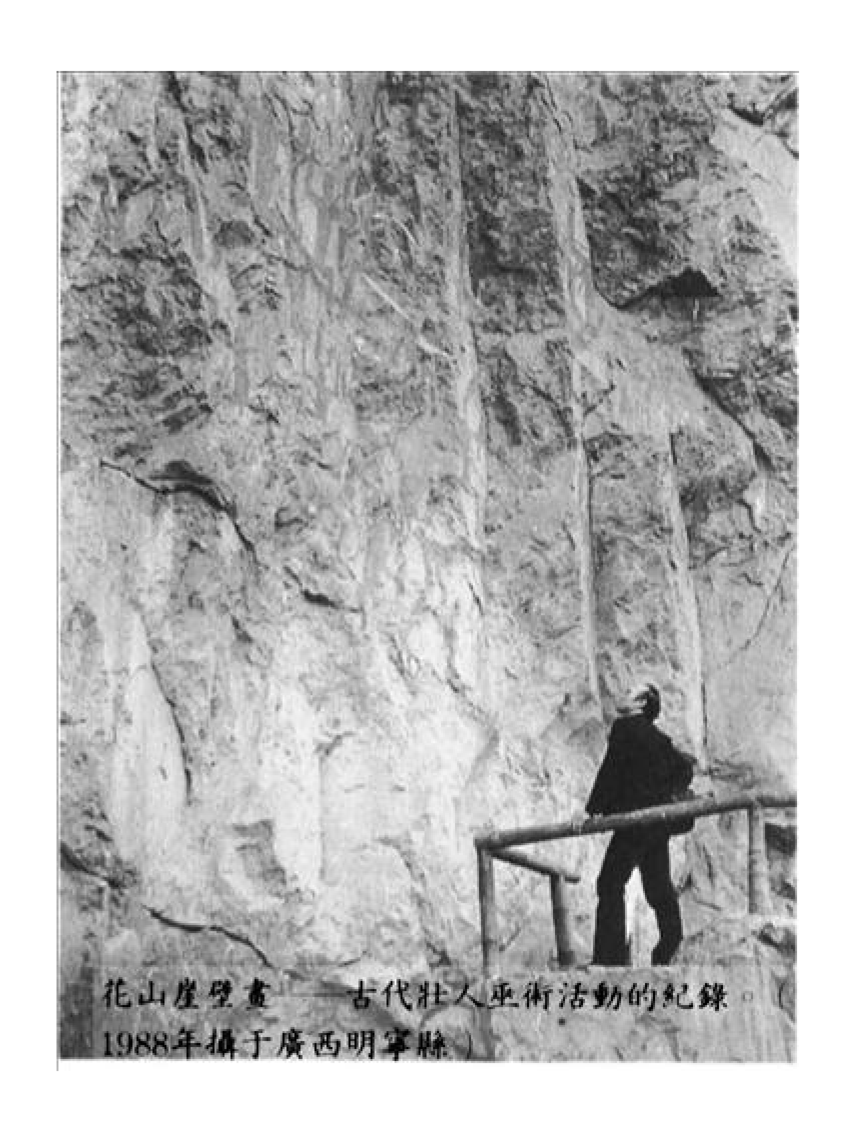
此决定，希在党内宣布，并通知其本人。

中共上林县委纪委会

一九八四年三月[illegible]日

发：乔贤公社党委、木山大队党支部、谢锦文本人、[illegible]、纪委会③。 （共印8份）

因殺人吃肝而將謝錦文開除黨籍的中共上林縣委官方文件。



花山崖壁畫——古代壯人巫術活動的紀錄。（1988年攝于廣西明寧縣）



正中者為揭發武宣吃人事件元勛之一，是游擊隊員余光美。



武宣大武門突圍處石人坪。在此小島上一次殺俘三十餘。

官修武宣縣“文革”史，其中專辟一章記載人吃人狂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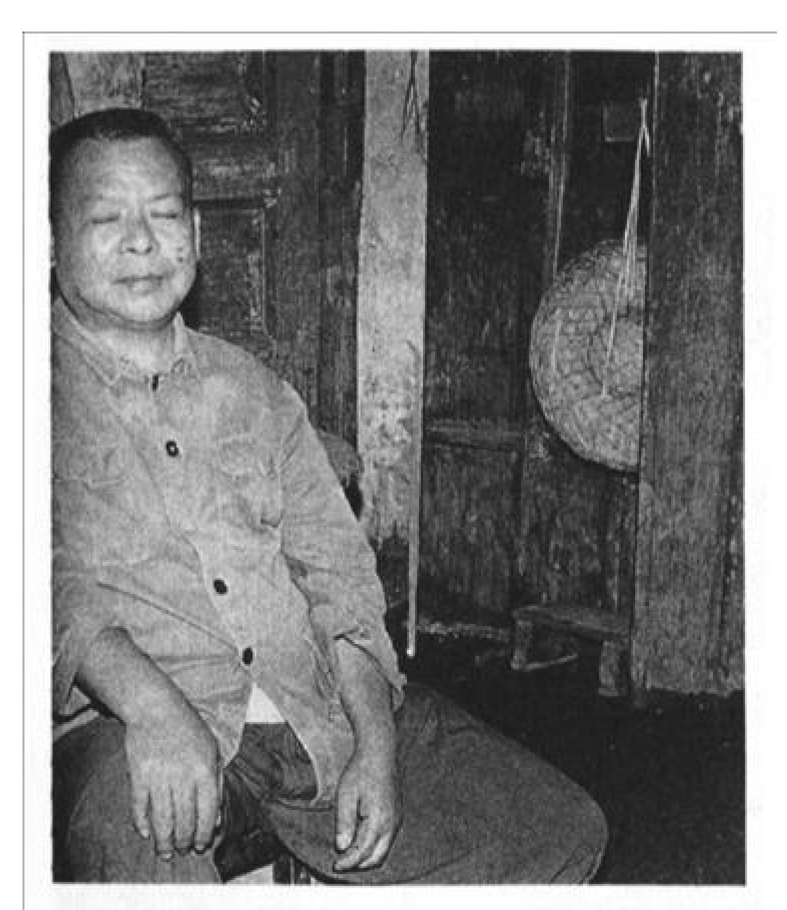
武宣县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大事件

“文革”大事件编写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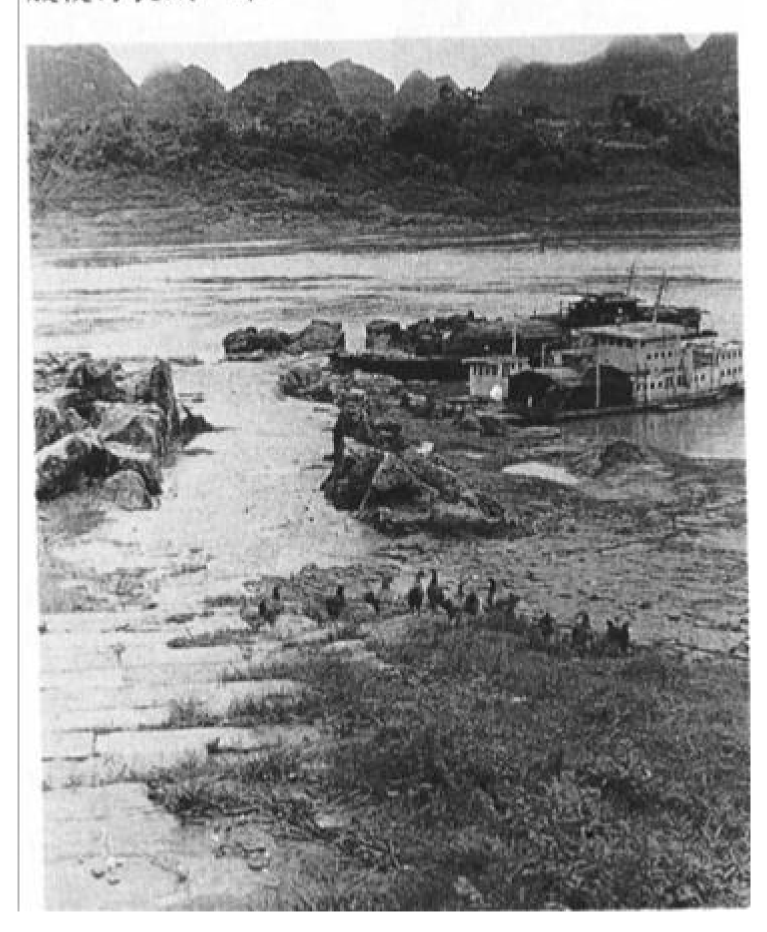
一九八七年五月二十八日

目录



周杰安回憶弟弟周偉安、周石安被殺並被吃肉的慘況，面如死灰。

周偉安之兄周石安在西門碼頭被活剖心肝，剖腹後尚長喊一聲。





赤貧的農家（1988年攝于廣西西林縣）



在壯族意識中，鬼的世界便是人的世界，而且還是一個美麗奇妙的世界。流傳至今的巫術則是一種善良的不知何為罪惡的原始宗教。（1988年春攝於廣西邕寧縣三月三歌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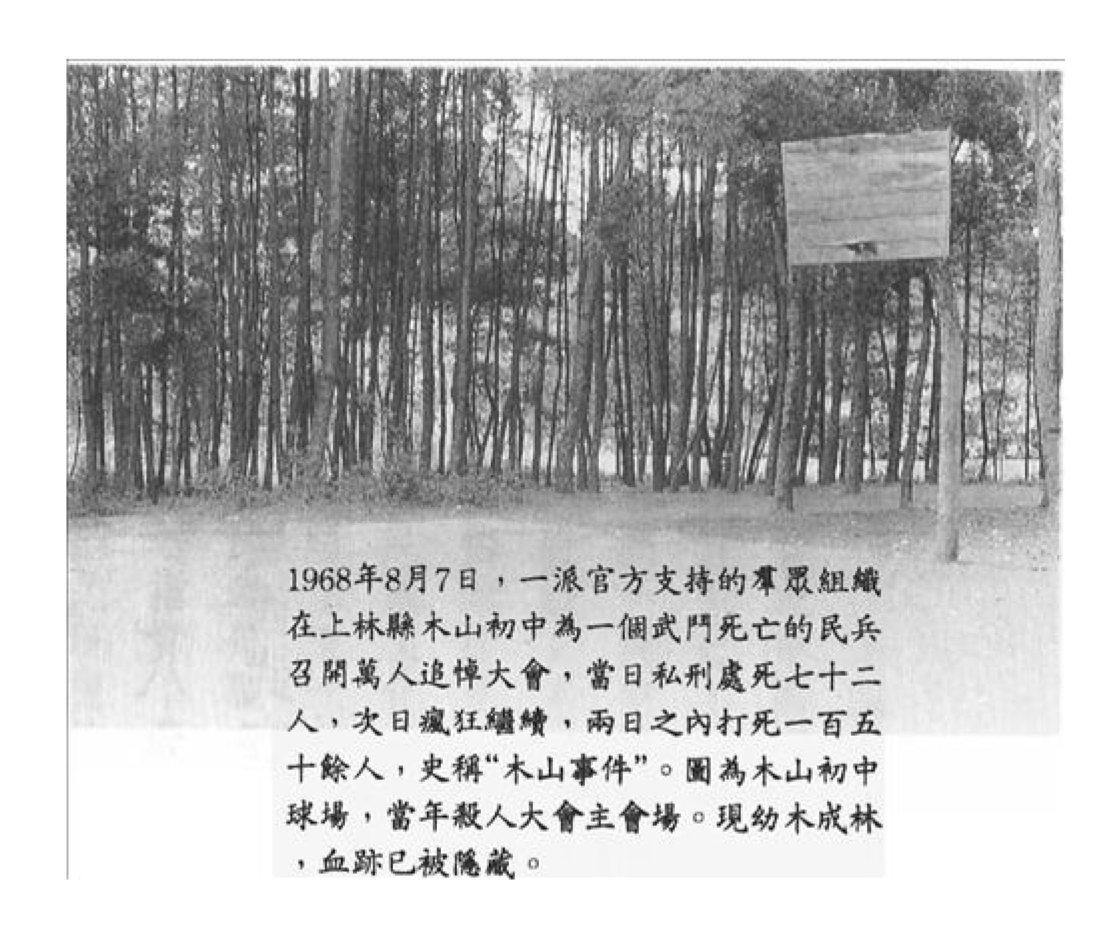
1986年作家鄭義首次赴廣西調查大屠殺人吃人事件時下榻於武宣縣招待所內招105室。



壯人製作精巧的獨木舟（1988年夏攝于廣西西林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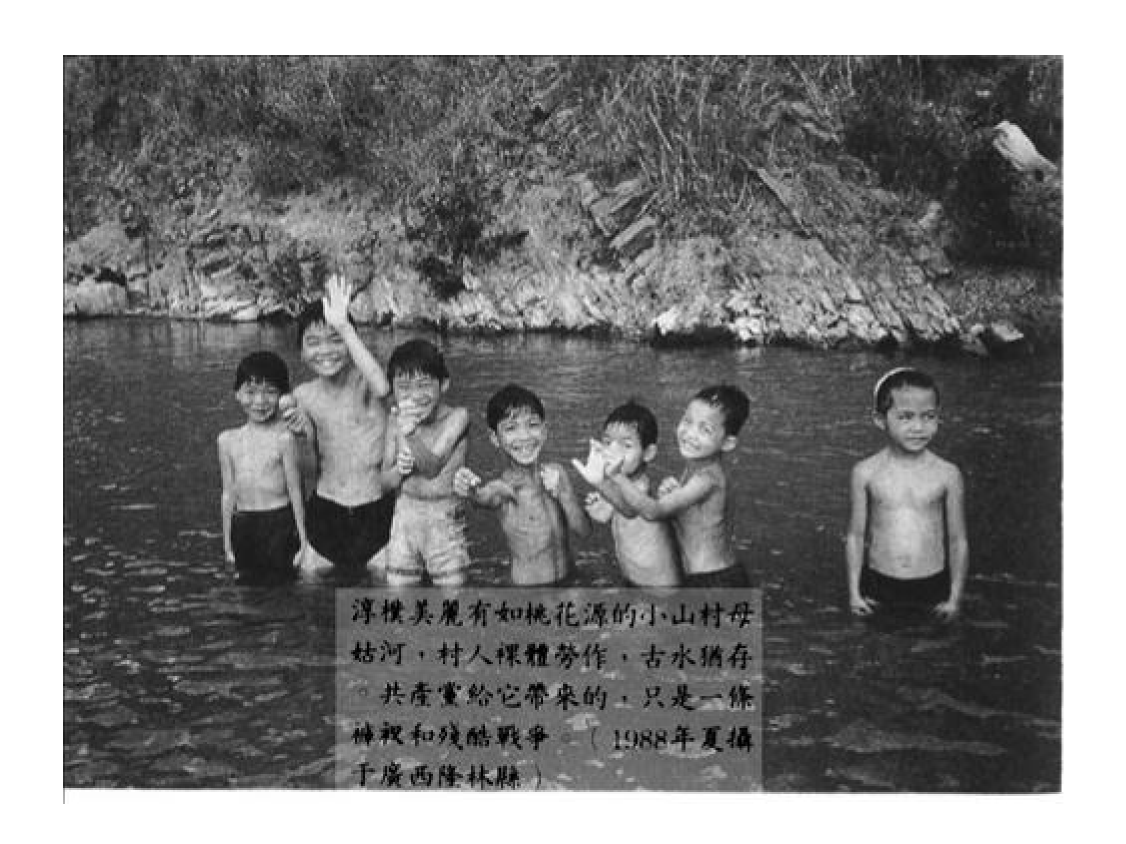
武宣中學教師吳樹芳被剖腹割肉之現場——黔江碼頭。



1968年8月7日，一派官方支持的羣眾組織在上林縣木山初中為一個武鬥死亡的民兵召開萬人追悼大會，當日私刑處死七十二人，次日瘋狂繼續，兩日之內打死一百五十餘人，史稱“木山事件”。圖為木山初中球場，當年殺人大會主會場。現幼木成林，血跡已被隱藏。



蒙山縣文平大隊支書俞志強，當年曾冒著生命危險在一本秘密日記中逐日記錄屠殺慘況。



淳樸美麗有如桃花源的小山村母姑河，村人裸體勞作，古水猶存。共產黨給它帶來的，只是一條褲衩和殘酷戰爭。（1988年夏攝于廣西隆林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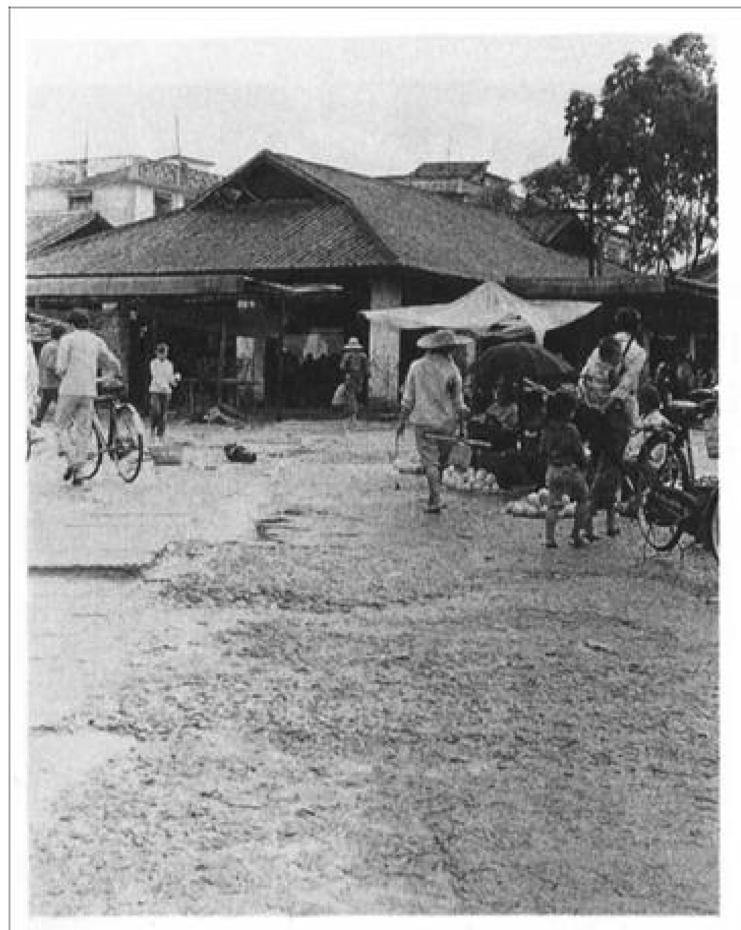
上林三里鄉匯水橋:1968 年 8 月 16 日在此一次集體屠殺一百六十七人，河灘上血泊沒踝，以致當天到過現場的人皆扔掉浸透人血的鞋子。



武宣中學教師吳樹芳被吃案證人之一——前武宣中學校長吳宏泰："我拿著刀，手直打戰，怎麼也下不了手……。"



武宣縣城中心。1968年，這裡曾是屠殺和割肉分食的狂暴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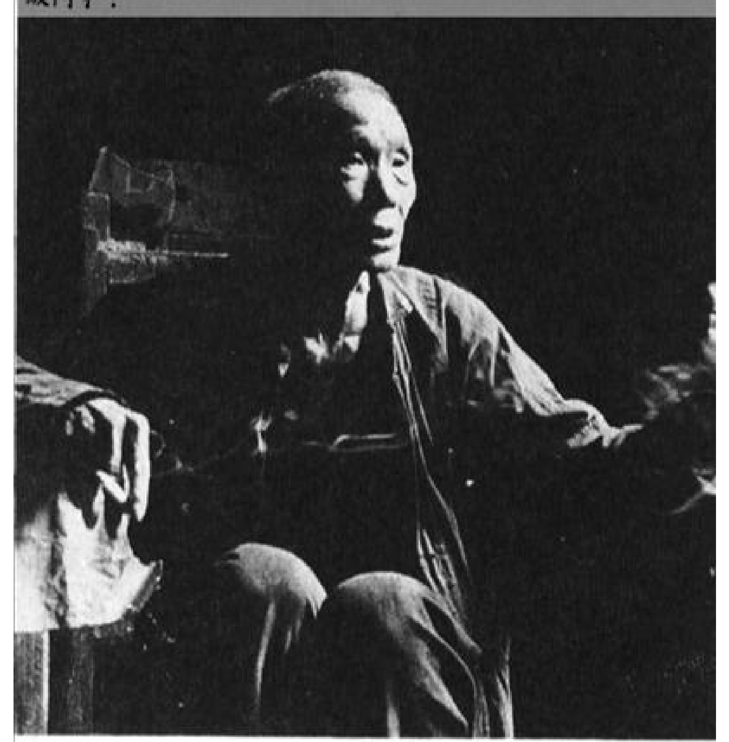


“四二二”派總指揮周偉安突圍時被活捉殺祭，
然後，又將人頭與腳運回縣城中心墟亭示眾。



1988年春夏二訪廣西，深入邊遠地區考察民俗、巫術、史詩，試圖破釋人吃人之謎。（1988年夏攝于廣西白色地區某長途汽車站）

吃人首犯易晚生毫無悔改之意："為什麼要殺他？毛主席說：'不是我們殺了他們，就是他們殺了我們！'你死我活，階級鬥爭！"



謝錦文比較參加中共游擊隊時期和"文革"時期吃人經驗，說："還是烤的好吃，香。這次是腥的"。



目录

序言

刘宾雁

【历史 对于『忤逆它潮流而行的人』之 嘲弄和报复，常常是很无情的。】

一九五七年我被定为右派的主要罪状之，是写、并且提倡别人也写「社会主义的阴暗面」，而当我从二十二年的政治冷冻中重新回到社会时，扑面而来的不是别的，正是那「社会主义的阴暗面」，而且不知比当年严重了多少倍!

从此，我便注定要在历史的、和现实的阴暗中生活下去。

这七年，我的大部分时间，是在同过去的、和正在酿成的个种冤案的受害者接触中间度过的，因而我便自以为再不会有什么中国人的悲苦和不幸令我惊异了。

然而不久我便有机会纠正我的自满，那是到美国以后的事，偶然遇到一位患有精神抑郁症的江西来的留学生，

听他的太太说起他的病因----六岁时(文革期间) 被打成反革命，以及那前前后后辛酸而(又)痛苦的情节，我才发现我对于中国人苦难的了解还远远没有穷尽。

历史对毛泽东也进行了无情的报复，从一百万名知识分子被打成右派--政治上的贱民之后的第十年起，比一九五七右派的思想激烈得多的一代叛逆者在毛泽东亲自发动和领导的文化大革命中成长能来了。

郑义先生便是这代人的卓越的代表之一，我建议读者看看他的另一部作品「历史的一部份」，那详细地记述了中国历史的一个重要转折，

郑义第一篇公开发表的文艺作品「枫」，是最早正面揭露文革罪恶的小说，那是一九七九初，尽管遭到种种挫折，郑义仍然义无反顾地执走下去，直至成为中共(中国共产党)的通缉犯。

郑义天生是一条硬子，他非但没有沮丧 、颓废或沉默下去，反而在逃亡中完成了两部传世之作。一九五七年『反右派运动』的牺牲者中也不乏硬子，但郑义比他们幸运的是中国变了，因而才有无数中国人有形无形地给他支持。

可惜的郑义先生的这本书只能在海外出版，这是迄今最(具)系统地揭示一九四九年以来中国人所受苦难的第一本书，但是我仍然要，即使这本书的篇幅再增大几倍，也仍然不能穷尽它所应包涵的内容，

这是因为：第一，许多多史实仍然被当作「国家机密」严加封锁；第二，许许多多见证人，主要是受害者，也包括害人者，已不在人世；而中国人的文稿、日记、书信之类，若不是已被销毁，便是作者出于恐惧根本没有写出来。

但是正由于此，郑义为这部书所作出的努力，也就特别珍贵，作为一个先行者，郑义以他的激情、道德勇气和他的观察与分析，召唤和启示着更多中国作家和知识分子去继续冗成这一使命。

作者在这些史实的分析和对于数以亿计的中国人何以会遭受并且接受了这巨大悲剧之原因的探讨上，作了令人敬佩的努力，有些观点相当精辟。

然而由于本书涵盖面（时间、空间）之大，涉及面（历史、政治、文化、伦理…）之广，作者也未必认为自己在有关问题上的观点都是定论，

因而我想在一个问题上提供一点一孔之见，看来，郑义和我在对马克思主义的认识上有着很大的分歧，

关于马克思和马克思主义的是非问题，已经争论了一百年，那是一个几本书也未必能够说清楚的问题。至于能不能为一个马克思主义的政党，以及马克思对于毛泽东的罪过要负多少责任的问题，也无法在这里讨论。

我想提供一点个人的体验，从十四岁到二十五岁，我曾对马克思主义理论怀有强烈的兴趣，但自从我同苏联的中国的官方马克思主义小有接触，我对于理论的兴趣便荡然无存了。

在前一时期，我并未发现马克思主义和曾经同样鼓舞我走向革命的俄罗斯文学所体现的人道主义有任何冲突，而几乎从我接触中国共产党那一时刻开始，

它(中国共产党)对于个人、个人自由的近似残酷的压抑，便使我感到格格不入了。

我认为，作为长期战争和农村环境的产物，中共的残酷和非人道主义同以西方文明为其来源的马克思主义没有多大关系；

把中共视作马克思主义政党，无助于，甚至可能有碍于，我们对中国共产党的特性以及中国半世纪来苦难之源的深刻探究。

邓小平在理论上并没有放弃毛泽东的传统，至今仍打着马克思主义的招牌，倒是为我们的思考提供了一个线索。

几代中国知识分子为了追求自由与真理而倾心于马克思主义，甚至为它献出了生命，这样一个历史现象，恐怕不是一个「受骗上当」所能解释得通的。

自序

早有一个序言，作废了，那序言是在动笔之初写的，想规定本书的方向，不想武宣事件所固有的逻辑将我带到了一片曾料想的广袤世界，搁笔时的无力及复杂心境使我放弃了再作一序的念题，已疲于奔命地驰骋数十万言了，还要那小序何为？

在将文稿封存起来之前尚有片刻闲暇，心彷佛缓缓复苏，体力亦似悄然滋生，于是便决定再作一序。

这种特殊得写作环境，使我早已料定：书是写不完的。任何一个小小的疏忽，甚至一件与己无关的偶然，都会导致突然被捕，也许就在我写完了本行的下一个标点之际。

于是只管耕耘，不问收获，终于，不料竟然完成了！但那一瞬间，我没有丝毫的兴奋，只是疲惫与茫然。

我意识到我已经创造了一个奇迹。

但并非我一人所独创。

每当我一沉浸到当年的史料中，便可见广西十万冤魂穿越时空，冉冉而来，他们选拥着我，注视着我，却默默无言，我深谙这无言的嘱托，他们和他们数十万遗属以及三千万广西各族父老兄弟，委托我以他们的名义，以人类的名义向共产暴政提出控诉。

我无权推脱，知情而保持缄默，我便可耻地犯下了同谋罪，数年前在广西采访时我不正一次凭着罹难者的亡灵含泪起誓；今日如释重负，我终于可以告慰同胞于甚泉之下了，我为你们建立了一座永远的纪念碑。

还有那灼烧在心头的「六四」鲜血。我是八九民运的积极参与者之一，但在最后浴血的日子里，却因自己的判断失误（以为中共最高当局不可能冒天下之大不韪，对手无寸铁的和平示威者痛下杀手）

而远处晋地，眼看着英勇的青年学生和北京人民在坦克机枪面前纷然倒下。

这无可诉说的疚痛使我的良心未有片刻安宁！这本书也是对他们的永远的祭奠。

一次又一次千里万里的紧急转移，逃亡写作所历经的辽阔国土使我无比亲?地感受到红色恐怖中人民的苦难，那些每日每时大响警笛在我窗前往来如梭的疯狂的警车，也总使我生出不甘屈服的心力。

选敬，我要感谢相识的和慌铈相识的朋友们，没有众多的深明大义的友人的保护和帮助，

这种危机四伏的逃亡写作生涯连一天也持不下去，他们的感情与身家性命和这本书早已融为一体，不言而喻，这本书也献给他们的。

我还要感谢我忠诚的妻，她为我，为这本书所付出的一切代价使我有充分理由在扉页献辞中郑重地写她的名字。

还有几个小时，手稿才能确保安全，我仍然不敢肯定在这最后的时刻不会发生任何意外，不禁想起命运、上帝，却又很是怅然：在我的民族向沉沦的漫长岁月中似乎上帝并不曾垂顾我们。

近半个世纪左右更是如此，我想也许上帝是太忙了，他忙于处理工业文明带来的种种麻烦，便遗忘了我们；也许是想想考验我们，让我们凭借自己的力量去索取；也许是想激怒我们，使我们成为彻底的反叛者。

偷食禁果的亚当、夏娃不是反叛者吗？盗取天的普罗米修斯不是反叛者吗？那位窃来「息壤」以征服滔天洪水的鲧不也是反叛者吗？

看来，不管是出于何种原因，总而言之，我们没有了上帝，我们只拥有自己。

也许，我们将到达一个自由的岛屿，也许，漩涡将把我们卷向无底的深渊，我们没有把握而唯有希望，但在最后的时刻降临之前我们总还有一些事情可做：驾那一叶小舟，与命运激流搏斗。

活下去，继续抗下去。

在即将把手稿封存起来踏上新的危险旅程之际，匆匆想到的便是这些，是为序。

第一章 初觅罪证

偶然，在一列南下的火车上，我碰到了刘宾雁，问宾雁兄是否知道文革中广西大屠杀、人吃人事件，他给予巩肯定的答复，沉默片刻，我问：「你怎么不写？」他答：「不，不想写，太丑恶了！」。
好，我来写！

虽然我尚未掌握材料，但我已预感到这绝非孤立事件，它将说明什么？我不知道，但我知道那答案可能十分沉重，从那一刻起，我便背能了广西事件这沉重的十定架。

出于我对共产政权的基本了解，我知道，我将涉入一片危险的禁区，一片掩埋着血腥罪行的黑色森林。

一九八六年五月十七日，我终于踏上了广西的土地，同行者尚有文友北明，专攻文艺理论，且对文化人类极有兴趣，她想感受她十分推崇的自由浪漫的南方文化，自然也可帮助我探索并理解广西的一切。

久有夙愿，今日成行，我心悄十分激动，却又有几分惶惑与荒诞：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朗朗乾坤，我竟来追觅什么人吃人的天方夜谭！虽然这一惨剧已得到初步证实，但阳光下的南国风景热烈而和平，终使人不得不自嘲地骂一声：「神经病」

第一次到南宁，人地两生，便举手招一三轮车先生寻北明的住处，我执有公务介绍信，自有官方安排，三轮车价廉且态度极佳，见他推荐的旅站我们不甚满意，三轮车工人便又要拉我们再寻一处自以为识破了他坑钱的「猫匿」，便婉言谢绝，在附近徒步去寻。

不料那汉子却不走远，推车尾随着并不时过来给我们参谋，他并非看中我们的几个小钱，而确是放心不下，「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真使人歉疚又感慨。这便是我接触的第一位南宁人

南宁的公共汽车也给我们留下极深印象:人们上下车谦让如彬彬君子，狭窄的车门，居然可以左右两排，同时上下，而毫无其它城市里那明推暗挤的疯狂。

一日微雨，出去采访，见各处街边停放的自行车上皆披着主人脱下的雨衣，花红?绿的一片片，这景象，在他处是未所见闻的，乡村羊肠小路上，迎面而来的壮族妇女，尤其是年经姑娘，皆远远驻足侧身，谦谦有礼地让我们先行。

民风之古朴淳厚，真使人觉得彷佛误入桃花源!我们感慨不已，想:「那屠杀与吃人，也许是误传?」倘若真有其事，则显然是一个难解的历史之谜了。

北明一住下来，我马上便去找到北京朋友介绍的《中国法制报》驻广西记者站(的)记者『韦华仁』(先生)，说明来意，小韦是广西人，他立即权威地肯定了那可怕的传言并非误传，先安排我到公安招持所住下，然后尽快安排了我与广西自治区政法委员会主持工作的副书记『王冠玉』见面，

五月十九日上午，小韦陪同我来到王冠玉办公室，我一一出示记者证、中央司法部官方报纸《中国法制报》介绍信、中国作家协会介绍信并按照我与北明事先商定的口径说明来意:「收集文革中残忍事件，从心理学角度研究文革极左思潮对人民的毒害。」

心理学确实是一个不可回避的角度，但我故意轻描淡写，意在使政法部门过份警觉，共产党对于自己的「错误」一直讳莫如深，尤其怕作家记者了解真相，遮短护丑，已成为各级官吏条件反射般的高度自觉。

我的正式身分及《中国法制报》驻广西记者的引见，使我们的谈话很顺利地进入正题。一提起广西文革，王冠玉便控制不住自己的情绪，他从桌上拿起一分材料，重重地一摔，说某县人武部长亲自指挥，策划杀害了大量无辜群众，被判死刑缓期执行。

现在下面送来材料，称是定案时的根据提杀害了五十余人，现落实下来只有二十六人，要求重新量刑，

王冠玉简直哭笑不得:「中央一再强调，历史问题宜宽不宜严，宜粗不宜细，广西文革遗案，本来已经是该杀的没杀，该判的没判，简直是宽大到了无边了，但你越宽，他们越觉得冤枉!

全区文革期间被杀害的无辜群众九万（注一)，只判了十几个死刑！就算他杀害五十余人不确，杀二十六个人才判他个死缓还要喊冤！天下有这样的事吗?笑话!」

看来这位王书记还是个手上没血的正派人，最后他在我的介绍信后签上意见:「请自治区正党办接洽，并告我这里整党办的前身即是处理文革遗案的工作班子。

我辞谢出来，感到旗开得胜：在广西公、检、法的最高主管首脑处能摸到这些情况，实在令人鼓舞，更重要的是，对于我在广西全境的采访，绿灯已经打开。

趁热打铁，拽小韦陪我去自治区整党办，先是『黄祥亨』、『黄绍宾』二位接持，后又带我到「处遗核实组」找『于亚琴』同志详谈，有了自治区政法委的尚方宝剑，我稍微松了口，提及大屠杀及人吃人，于亚琴不翻本本，如数家珍一口气谈了几个著名案例，

报了武宣、融安、宾阳、上林、钟山等几个县名，并嘱我:「若想把广西文革

中的残忍事件摸透，武宣必去。」

（【注一】：此数一般认为十分保守，实际骢字可能大大超过，八年抗战中，广西死亡、失?共十一万五千一百五十九人，因广西处于日军「一号作战」(豫、湘桂战役)范围，而「这是日本人在中国打得最凶猛的一仗）

事先，我已从广西友人处摸到不少情况，见官方提供的情况基本属实，便立即提出我将遵照他们的意见采访南宁、梧州、柳州地区整党办接洽，并加盖关防，又一关顺利通过。

本来在这里的档案库里就有我所需要的全部材料，但我深知中国的官僚机构，越到上层，越是守口如瓶，戒备森严，我只有把视线转移到县、乡、村。在基层，我手执层层批转的介绍信，加上个个让基层干部摸不着头脑的上级电话通知，

估计可以较顺利地看到原始案卷，掌握有法律效用的证据，又可接触各类当事人获得第一手材料；自然还能同时了解历史传统，风土人情，这是一个「舍近求远」的策略，

（事实证明，正是这一正确策略，才使我打破封锁，获取了广西事件的重要材料）

第二天，到南宁地委。李副秘书长给宾阳、上林二县打了电话，安排妥具体采访事宜。

作为中国司法界唯一全国大报的记者，韦华仁自然乐意陪我下去，无奈报社有事，无法脱身。

分手时，他再三嘱我注意安全，千万不可单独行动。到地方，先找党政部门报到：采访时，一定要有党政官员陪同。

因我下去的第一站宾阳县当年便吃人成风，吃到后来，吃出了滋味，特爱吃外乡人，曰：外乡人好吃。

见外乡人路过，便用蒙药迷倒，割而食之。待药力过去，以大镜示被害者，令其自观被凌割之惨状。

这实在太天方夜谭了，（事实上，在实地采访过程中，我从未见到此类案例。看来是口口相传的渲染吧。）

但面对小韦一脸莫诚关切，只有保证一切遵嘱而行。想起一句玩笑，便问道：「在中国文学史上，还没有一位作家被吃掉的先例吧？」两人都笑了。

次日晨，与北明分手，因介绍信上仅我一人，多一人恐徒生枝节。于是她便到北海市

去看南中国海，我乘车直奔宾阳。昨夜大雨，晨起特别凉爽。一路绿野扑面，使人心旷神怡。

十时许，革抵芦墟一县城所在地一。下午一上班，到县委见到县纪委书记李增明。提及宾阳大屠杀，李增明怒形于色。

不待我一一提问，便逻辑清晰地勾勒出道一起严重的集体大屠杀事件。文革后新修的《宾阳县志》简略叙述道：

一九六八年七月底，县革委主任王廷勋（六九四九部队副师长）、副主任王贵增（县人武部 副政委），以贵彻落实「七三布告」为名，

动员向所谓阶级敌人开展猛烈进攻，致使全县 被打死或迫害致死三千八百八十三人，加上贵彻「七三布告」前被打死或迫害致死六十八人，文革中全县被打死、迫害致死、失踨三十九百五十一人，造成一大究案。。

何为「七三布告」？作为一名「六四」之后全国通缉犯，我无法查到它的全文。

但作为文化革命的过来人，我可以大致记得它的内容。这是一个由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央文革联合颁布的杀气腾腾的文件。

指出广西柳州、桂林、南宁等地区，近来出现一系列破坏铁路交通，枪劫援越军人，冲击军队等反革命事件，

要求更加严厉地镇压一切阶级敌人。虽无「格杀无论」的字句，但杀成大开之意味渗透全篇。

「七三布告」一发布，宾阳县革委立即于七月七日召开七十人的「全县贫下中农向『忠』字化进军代表大会」。自此，「早请示晚汇报」、「忠字舞」、「三忠于四无限」的追神运动推向高潮。

神像立起了，便可以以神的名义大开杀成了。历史竟如此千篇一律，连边陲之地也毫无例外。＊注

（＊注）一大八八年第二次赴广西采访，我们义收集到一批文字材料。为了叙述的方便，我只好将两次获得的材料同时探用。

一九六八年七月二十二日，县革委召开全县电话会议，号召贯彻落实「七三布告」。

七月二十三日，县革委在县城芦墟召开万人大会，主任王建勋在会上作了贯彻「七三布告」的动员报告。副主任余 xx 讲话，称「七三布告」是「毛主席」的伟大战略部署，是加强无产阶级专政，广大群众稳、准、狠打击一小撮

阶级敌人最强大的锐利武器：

七月二十四日，成立『宾阳落实「七三布告」领导小组』，四名成员，清一色军人*注*。

【*注*。木王建勋(驻军副师长)、王实增(县人武部副政委)、黄智源(驻军教导员)、凌文华(驻军炮营政委)。】

一眼望去，已是隐隐杀机。

短短三日之内，一場将血洗全县的疯狂屠杀便已部署就绪。二十五日全县堰旗息鼓　大屠杀前的沈寂。

二十六日，宾阳县公检法军管会召开会议，对区、镇一级党政领导、公安员、派出所长发出杀人指示。当晚，新宾镇革委组织群众专政大会，当場将二人活活打死。流血开始了。

二十七日，新宾镇墟日「墟集贸易日一，游街打死四类分子」十四人，百开成批打死人先例。

同日，县武装部组织各区武装干部到新宾观摩杀人现場。蒋河公社民兵营长吴 XX 等

立即通知各村民兵连长押送「四类分子」到公社集中，于二十八日晚十时许集体枪杀。一批其二十四人。

二十八日，县城芦墟墟日。为制造「红色恐怖」，把屠杀推向高潮，王建勋授意在最热闹的县城中心地区游斗大批「二十三种人」，煽动乌合之众当场用木棍、砖石打死八、九十人。其中有县医院院长、副院长及内科、外科、妇产科、药剂科主任等一批知识分子。

*《宾阳县文化大革命大事记》"第二十八页注解：「文革期间所说约二十三种人是指地主分子、富农分子、反革命分子、坏分子、右派分子、特务分子、国民党区分部书记、三青团骨干、保长、镇长、连长、警长、宪兵、反动会道门、劳改释放人员、劳动教养释放人员、劳改就业人员、劳教就业人员、投机倒把分子、被杀、被关和外逃反革命分子坚持反动立场的家属。」

(仅列二十二种人，疑遗漏「资本家」)　这种提法，不知除广西之外，还流行于南方哪些省分。

二十九日

七月二十九日上午，县革委主任王建勋在县军管会召开的政法干部会议上，推广新宾镇乱打死人的经验，对打死人的对象、时间、手段、办法和指标要求都

作了具体布里。他在会上 说：我们打这一仗，时间从七月二十六日至八月
十五日为一段落。

斗争的锋芒主要是叛徒、特务、死不悔改的走资派和没有改造好的地、富、反
、坏、右，次要的是投机倒把分子、赌 头、领头闹分生产队的首要分子。县的
重点在新赛、芦墟。砚在新赛色拉开序幕，不要看不惯，气可鼓不可泄。
这个任务要执行，但又不能开大会，大张旗鼓去发动，只能个别点火。

群众认为是坏人的要专政，「你们不要束缚群众手脚。」还讲：

「当运动起来，积极分子开始用枪杀几个问题不大，但我们要引导用拳头、石
头、木棍打，这样才教育群众，教育意义较大。现在宾阳有四干多名『四类分
子』，你们对他们改造十几年，我看一个没有改造过来。

群众也花了不少精力监督他们，我们有那么多精力去发展生产不好吗？这些人
交给群众专政，用不到三天时间就干完了，人不花一枪一弹。这次行动，时间
三天，现在告诉你们一些底：这次运动要对敌人砸死的大约三分之一或四分之
一。」。

同日，县革委召开全县各区武装部长和小公社民兵营长紧急会议。王建勋在
会上向不愿动手杀人的单位施加压力。

他说有些单位「在那里看，拖拖拉拉不动，回去后要统一行动。为了逢到这个
目的，我们的手段是放手发动群众，把敌人暴露出来，然后开展斗争。该死的
交希众处理他们。民兵营长要带头抓几个坏人」。

就这样，地狱之门豁然敞开。转瞬之间，红色疯狂席卷全县，把宾阳民众投
入历史上从未有过的大屠杀恐怖之中。

二十九日下午和一二十日，到处召开万人﹁杀人样板会﹂，进行示范。

其后，全县一百七十二个大队（小公社），队队滥打狙杀。大屠杀进入高潮。

其间，一批公安干部以「观蔡员」身分遍布全县，监督基层屠杀，并每日上报
杀人「进度」。

县、公社领导不断打电话向「进度」较慢的单位施加压力。到处鄱在狂叫「不
要浪费子弹，要用拳头、木棍、石头」！数以千计的无辜者都被疯狂地殴死，
乱石乱棍之下，骨折筋断、血肉横飞，惨况空前。

潘多拉的盒子一旦打开，嗜血的魔鬼便再也收不回去。杀！杀！杀!疯狂的人们
杀红了眼，越杀越顺手，越杀越刺激，越杀越酷虐！直杀到连始作俑者王廷勋
也心虚胆寒之程度。

八月二日，县革委召开紧急会议，汇报「进度」。领导班子再不敢煽动，反而

急呼「煞车」了。但为时已晚，「车」已经「煞」不住了。「煞车会议」之后，各地仍照杀不误。怕以后不易再乱杀人，许多地方加快了「进度」，所谓「机不可失，时不再来」。

「煞车会议」实际上成了「动员会」。

十九年之后，人们才第一次有机会俯瞰宾阳大屠杀的全貌。在贯彻「七三布告」那短短十一天时间内（一九六八年七月二十六日——八月六日），果然战果辉煌！

全县被打死和迫害致死二十六百八十一人。其中国家干部五十一人，工人二十七人，集体职 工七十五人，教师八十七人，农民、居民二十四百四十一人。

一批打死的最多有三十四人，被枪决、刀刺、绳勒、又戳、棍打、水溺、石砸边有个别活埋，手段十分残忍。有三家（三兄弟）全部男性十人都被打死：有一百七十户妻离子散，家破人亡：有十四户被斩草除根，全家灭绝。

一家被杀害两人以上的有一百九十一户，四百三十五人。〇

从谈话和材料中嗅出的浓郁血腥味使人窒息。晚饭后，到芦墟街上透气散步。酒肉小摊极多极热闹。这里狗肉颇有特色，如杀猪，褪毛而不剥皮，做熟了，白净净地伏在案上，认不出是狗来。便要了半斤，坐街边，吃肉品酒，细细打量这芦墟镇。

芦墟是桂南重要的物资集散地，交通、经济十分发达，历史土是广西四大名镇之一。目下个体经济格外兴旺。尢其引人注目的是小商品︵主要是服装︶批发业。整整一条街都是私人批发服装，路左、路中、路右，一条街上摆作三行。三日一墟。但不逢墟时，街上照样喧闹不堪。

各种果摊、饭铺、菜担栉比鳞次，令人目不暇接。入夜了，气灯、电石灯、电灯一片辉煌，叫卖之声不绝于耳。 这便是李增明书记所述的县城中心地带了。

那么，那连交通都为之阻绝的一片片尸体呢?那用石灰掩盖不尽约满街血迹呢?今日之繁荣，将十八年前的恶梦摒蔽了，使往事变得不可理解。数字与简单过程只能说明问题，而找更多地想了解人、狂暴的人、绝望的人、被杀的人、杀人的人、被煽动的人、被胁迫的人、反抗的人……

我想只有了解了人，人的思想与情绪，那看来无法理解的大疯狂才能得到起码的解释。

在李增明书记帮助下，我先后采访了县法院王院长、受党纪处分干部黄华山（宾阳中学红卫兵骨干，曾亲自参与杀害四位宾中教师及九名武斗战俘一、在押犯卢尔德启一曾将一被害青年尸体剖腹泄恨）等。

综合他们的谈话，可大致感觉到当年的恐怖气氛。

毛泽东的一句¬最高指示：『「专政是群众的专政」』完全取代了中国人本来就十分淡薄的法律概念。乱杀人，全县无一人站出来反对，只有一位县里派驻公社的宣传队队长在村子里说过一句

：「专政是群众的专政，但也不是全部杀掉。」

说是乱打死人，实际上并非没有标准：事后法院判了五十二人，仅四人属于挟嫌报复。农村挟嫌报复，宗族矛盾多些，但杀人名单到公社审批时还是按当时原则办事的。

一般群众也参与打人，但总是天良未泯，即使有仇有恨，打几棍便再下不去手。较残忍的多是光棍、旧军队兵痞、流氓、「戴罪立功」的小「走资派」、原对立派的「反戈一击」者，还有各种不努力表现怕轮到自己头上的人。

一般群众动手的从年龄上看，以二十岁上下的青年居多，十四、五岁的少年也不少。群众下不了手时，便逼「四类分子」动手。

【打死后再把动手者打死。】

一次推三十四人到废煤坑里的集体屠杀事件，就是群众不敢下手，干部民兵强迫后面人推前面人落水。收尸掩埋皆「四类分子」，埋完了再打死掩埋者。「四类分子」自知在劫难逃，不少人只好自尽。

蒙难者一般并不绑缚，因他们无处可逃，亦毫无生望。一听传唤，便比羔羊还驯顺地踏上赴死之路。

不求饶、不叫骂、不分辩，表情冷漠，毫无反抗意识，跪地上默默任人痛殴至死。若打倒在地，令其再跪好，再打倒，再跪好，直至丧失意识。

在整个采访过程中，我仅发现两例孤立无援的反抗，也许这就是整个宾阳大屠杀中全部的抗争了。虽然这反抗不过是象征性的，但下场却极其悲惨。

一九六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晚，新宾镇干部 众在南桥头将居民熊世伦斗打致死。

有人怀疑熊家有枪，遂以纠察队去抄家。但熊家拒不开门，并向门外掷了一枚自制手榴弹（未爆炸）。当地驻军人九四九部队师长董永兴闻讯，即亲率两个班部队（＊注）包围熊家，于次日凌晨三时发起冲锋，手榴弹、机枪、步枪一齐开火，将二男一女全部打死。虽然没搜出什么枪枝，但熊家胆敢抗拒，罪不

容诛。

为杀一儆百，将三具尸体拖到南桥头陈尸示众。

（＊注）据《宾阳县「文化大革命」大事记》第十七页所载，董永兴师长率领的兵力有四个排、四挺机枪。

同日，芦墟区中兴公社举行批斗大会，「死亡名单」上的农民吴日生拒绝到会，并闭门执刀。芦墟区武装部部长赖增杰（＊注）闻讯后立即提手枪率民兵将吴押到会埸。被害过程有凶手吴日逊供词为证

（＊注）赖增杰组织屠杀五十四人，判处有期徒刑八年。（宾阳县人民法院卷宗）

……吴德新在会上边宣布今天专政（打死）对象名军：吴日生、吕绍英、黄风英和其母。吴日林在会上讲四人罪状后，民兵就拉这四个人到会场来，进行批斗，打、踢他们，我就用菜刀割掉吴日生的耳朵

（这把刀是赖部长到他家抓他时，吴用这把刀反抗，就一起缴过来的）。

斗打以后，由持枪民兵押送到新桥头，当时我也跟着去。当吴日生是到石鼓潭，他就跳下去，想逃走，我立即跳下去抓他起来，押送到新桥头。我押吴日生到中途，碰到我公社支书李桂德，

我就问他：「吴日生要进行专政（打死），你有什么意见吗？」

他说：「我完全同意你们专政（打死）。」

一般群众动手的从年龄上看，以二十岁上下的青年居多，十四、五岁的少年也不少。群众下不了手时，便逼「四类分子」动手。

【打死后再把动手者打死。】

【一般群众动手的从年龄上看，以二十岁上下的青年居多，十四、五岁的少年也不少。群众下不了手时，】

讲完话他就回公社去。我押送吴日生到新桥头，我就推他下江去，同石头砸他，正砸他同时，吴日生的妻子韦清才背着一个小孩，后面又跟着其它的两个小孩一起下江去（＊＊注），这样同时被打死（一个小女孩没死。）

打死吴日生一家四口，不完全是我一个人打的，在我身后和身旁，还有民兵吴德新（已病死）、吴日环（后也被打死）。

等其它人，也用石头砸死吴日生一家人。吕绍英、黄风英和其母，同时也被民石头砸死。打死吴日生后，我心情很愉快，就跑回家煮饭吃，吃了饱饭，我又

去看打死的那些人。〇
＝＝＝＝＝＝＝＝＝＝＝＝＝＝＝＝＝＝＝＝＝＝＝＝＝＝＝＝＝＝＝＝＝＝＝
（＊＊注）

木据另一案卷记述，吴妻扑丈夫身上，大声哭喊道：「生同生，死同死！」

大女儿吴来英（八岁）背着二弟（三岁）拉着大弟（六岁）亦随母扑到江边。

这一惨案，被当地群众称为「四尸五命六含冤」。

（五命：吴妻尚有七个月身孕。六含冤：大女儿重伤昏迷未死，次日被人发现悄悄背走。）

〇据原中兴公社支书李德贵称，吴日生被害的罪名是「扒灰」（乱搞女人），和韦清才乱塙关系，怀孕了才结婚。又有点亲戚关系，等于小婶嫁侄子，违犯了族规。〇
＝＝＝＝＝＝＝＝＝＝＝＝＝＝＝＝＝＝＝＝＝＝＝＝＝＝＝＝＝＝＝＝＝＝

这最初的两起柔弱的反抗被严酷镇压下去之后，宾阳再无任何以卵击百的行动。

绝望与恐怖摧垮了一切入了「另册」的命定的牺牲者。

  邹墟同德公社八月三日听完「煞车会议」精神，马上打电话通知原订的十八个专政对象，每人自带一条绳子到公社集中，宣布「罪状」，用自带的绳子绑起，乱棍打死，尸体投独石江中。

一生产队干部覃采云，正在田里劳动，接通知后立即回家，衣没换，水没喝，拿了（毛）语录本和一条绳子就去。

被缚时，恳求公社干部：「我没有什么罪，请留我一条命，做工养小孩。」

『照样打死不误。〇』

  绝望之中，人们纷纷自杀，其中死得最为艰难者恐怕要算黄应基了。在弟弟黄宁基被活活勒死，弟弟黄朝基被打死，妻子罗淑贤被斗打悬梁自尽之后，竟应基悲愤欲绝，当即撞墙寻死，未果：又用斧头自劈头部，仍不死：最后投缳上吊，总算达到目的。

〇当时气氛之恐怖，不仅无人收尸，连家属亦不敢一哭。武陵乡一女哭夫，背上背的幼子被扯下掷地，用铁锹活活铲死。

一女哭夫，说她同情阶段敌人，下批便将其打死。乱打死人之初，群众不知道怕，连看热闹的小孩都不懂得怕。直到后来尸横满城，汽车停驶，将桂南这一重要公路枢纽交通断绝，直到宾阳城浸入了血泊，人们才懂得了害怕。

尤其一入夜，便行人绝迹。杀人的，被杀的，家家关门闭户，毛骨悚然。一种不可名状的巨大恐怖如天罗地网笼罩了宾阳民众，无人得以逃脱。

数日采访使我了解了疯狂中的宾阳人。于是宾阳大屠杀逐渐变得可以理解。令人想起文革初北京的「红八月」，何其相似乃尔！

都是毛泽东之煽动：都是当权者支持，都是执法者协助，都是来势汹汹向「阶级敌人」实行「群众专政」，都是在数日之内即令被害者精神崩溃，丧失一切反抗意识，都是时间短暂但极其疯狂酷虐，都是开始放手「发动群众」，后来自己被杀人狂潮吓住，假惺惺要掌握政策，区别对待等等。

京都之地可以有「红八月」大屠杀，边陲之她何不可有宾阳大屠杀！

可以理解，但决不可原谅！这次宾阳历史上前无古人的大屠杀，使宾阳县文革期间「非正常死亡」人数在广西全区名列榜首工「没有比较便没有鉴别，便不能深刻理解社会主义制度的热比优越性。」

抗日战争时期，全县被日军杀害的群众三百余人。这是民族战争。解放初期，剿匪镇压土匪三百余人。这是拿枪的敌人。

何以在和乎的日子里，眨眼之间将十三倍于战乱时期死亡者的人民私刑处死？这是一个值得思索的问题，不容回避。

宾阳事件整整十五年之后，一九八三年，宾阳县党政当局对文革期间被无辜杀害和被迫害致死的三千九百五十一人全部平反昭雪，并以县政府名义给死者家属发放了平反通知书。也许这一纸通知就可以抚慰那惨死的数千亡魂？

更为遗憾的是：依据共产党以政策代替法律的非法之法︵对广西当局三令五申：历史问题宜宽不宜严，宜粗不宜细︶，全县仅判刑五十六人，其中仅一人死刑（＊注）

也就是说，一命抵三千九百五十一命。这简直是对于社会与法律的嘲弄！

（＊注）量刑之轻，令人咋舌。翻开案卷時，我随手记下两例，可见一斑：黄永清，原大桥区丰州公社党支书。组织杀人三十三人，有期徒刑七年。莫天茂，原县宣传队驻邹墟区同礼公社工作组负责人。

刑讯逼供，制造八十三人的「反共救国军」假案（仅活十余人），并亲自组织、指挥杀人若干，有期徒刑十五年。

还未从这震惊中完全平复，李增明书记向我谈到另一更加出人意料的情况：被法办者纷纷大呼冤屈。难道还不算宽大无边吗?

不，因为宾阳大屠杀之百犯王建勋至今逍遥法！这位亲自策划、组织了大屠杀，双手沾满了宾阳民众鲜血的刽子手，反而步步高升，官至广州苔备区第一副司令，最后以此衔光荣离休，在干休所的深宅大院里悠闲养老。

难怪被判刑的喽啰们喊冤叫屈！他们申辩道：着不是王建勋煽风点火，打气督战，我们也不会杀那么多人，落到今天这步田地。于是纷纷主动上交当年的笔记本，电话、会议记录本：王建勋一手制造宾阳血案铁证如山！

老李心情沉重地递给我一份打印文件《关于王建勋策划、指挥大量杀人的犯罪事实》。

文后落款为：「中共宾阳县委员会」。我立即感觉到事有超出常规：依照惯例，此类公事当由职能部门办理。一反常规，由党委亲自出面，显然表达了一种异乎寻常的情感与决心。

果然，这是一分行文极为克制，却字里行间喷发着怨愤之火的控诉书。从来对上俯首帖耳的基层党委，在血面前，在嘲弄羞辱面前，终于起而抗争了。

口气和缓，但时间、地点、罪行、人证、物证、个别案例、全县统计毫不含糊，字字如板上钉钉。在陈诉了全部犯罪事实之后，这分长达二十八页的文件以肯定的语气宣称：

【以上的大量事实充分证明，王建勋就是我县出砚乱杀人这一惨案的首犯。杀人数量多、手段 残忍、民愤极大。我们认为该人已构成故意杀人罪。

最后，一反向上行文的谦恭，毫不妥协地提出要求。

我们意见：应逮捕法办，从严惩处，以平民愤。

中共宾阳县委员会

一九八四年九月十五日】

他们的不是，最多是太热情，人忠实，人疯狂，把「好事」干过了头，把「经」念走了样儿。坐牢杀头是万万不可的，往屁股上拍两巴掌，以示警诫，也就是了。

相反，倘着不是「自己人」，且不说触犯刑律，就是运用宪法所赋予的权利，在最高当局的一再诱劝下提几句隔靴搔痒的意见，不也几十万地打右派，必欲置之死地而后快吗？

所以，那些满手是血的「自己人」从来有恃无恐，冤声不绝。譬如那法西斯别动队「联动」，譬如那狂热煽动「血统论」的谭力夫，事隔多年之后，不还在报刊上为挨了屁股上几巴掌大呼冤屈吗？

他们以为，作出一副冤屈像，人们就会遗忘他们的滔天罪行。中国人虽不幸患有健忘症，但还未健忘到他们所希望之程度。正是他们，于一九六六年盛夏在北京掀起法西斯暴行，蔓延开来，把全国人民投入史所罕见的血泊之中。

当然，善良的人们不会以血还血地再「杀回来」，但凭着无数死难者的鲜血，人们有权利将他们永远牢牢地钉上历史的耻辱柱！

当李增明书记递给我「控诉书」时，我注意到文件签发的日期是一年半之前。

也就是说，在长达一年半之久的时间里，宾阳县委亲自出面的这一纸诉状，仍无人受理。

我不敢台眸去承接老李那沉重而探询的目光。在一个毫无新闻自由、出版自由、言论自由的国度，我一介文人，毫无回天之力。

我只有其实地记录下这些可怕的事实，留给我们的后人。总有一天，他们会审判这血腥的一切。

我想，我确凿步入了一片充满罪恶的黑森林；我找到了一座涂满人血的红色纪念碑。

五月二十三日，上林。

晚，县委宣传部长韦克全在家里为我接风。晚饭十分丰盛，有广西人爱吃的白斩鸡、白斩鸭，还有草鱼、四季豆叶汤、苦瓜炒肉。黑糯米酒和米双酒更是当地特产。

文化局长黄寿才等亦在座作陪。南宁的友人瞩我可求助于他们，果然，几位壮族朋友快人快语，很快就谈到吃人事。上林县不仅确有吃人事，而且吃得较讲究，大都只吃人肝。谈起来很多，但认真立案的不多。

老韦席间谈到一案：某提肝行，遇一熟人，问：他（被害者）一同意你吃他肝没有？

某一怔，答：他怎么会同意？

熟人说：本人未答应，此肝无效用。（当地人认为吃人肝可壮胆，大补。）

于是其又去捉一人，严刑逼道答应让他吃肝，才活剖取肝。还提人肝以示被害者之母，曰：看，你儿子肝！母昏死。

听起来，大约是演义，至少有演义之成分。

一后来亦未查到此案卷。一但朋友们说得很认真，只好录以备考。酒酣耳热，

我小心翼翼地请教壮族朋友们吃人是否有历史传统，因史书上屡屡提及岭南少数民族有吃人史。

他们毫无难色，十分坦诚地承认壮、瑶历史上确有人吃人事，至今还有「恨不得把你肝吃了」之类的口语。为什么？他们讨论一番，说壮、瑶人皆淳朴而感情强烈。

比如极好客，素不相识的过路人都要请饭，留宿，热情之极。爱则恨不得给你一切，恨则恨不能吃你的肝。－－－－这一解释显然过于简单，但也不失为一个解释。

我必须时刻防范大民族沙文主义倾向，在了解一切之前，绝不想当然下结论。

然而，就这种肤浅的解释而言，共产党亦难辞其咎：这种原始朴素的情感模式中诚然有不文明的成分，但毕竟有可爱感人的一面。正是阶级斗争无产阶级专政的「斗争哲学」，压抑人类之爱而煽动人类之恨，从而把率直纯真的人们推入了仇杀的漩涡。

暂停！我迅速切断了种种猜测臆断的思路。经验警告我：在获取太量的事实基石之前，一切理论的建构，都将是可能崩溃的空中楼阁。

翌日上牛，纪律检查委员会莫树谋副书记来谈。上林系一山区小县，一九六八年七月前未出现太规模屠杀事件。一九六八年七月下旬至八月初，大派＊派道四百名民兵远征南宁，参与攻打小派据点，武斗中死亡四人。

于是八月二日在太丰一县城一篇死者（一人）召开的盛太追悼会上，便一次打死「阶级敌人」二十四人。（二十四命抵一命！）

一狂怒的人们把「四类分子」、「二十三种人」和小派观点的人拖到死者的棺材前跪好，木石齐下。幸好有天良未泯者暗中将一批「阶级敌人」从现場驱走，否则死人更多。

次日，巷贤公社追悼会，当場打死四十三人。（四十三命抵一命！）七日，乔贤公社本山太队追悼会，打死七十二人。（八七十二命抵一命！）

而最大的一次集体屠杀发生在三里区，在八月十七日召开的「声讨一小撮阶级敌人爆炸红色政权」万人大会上，一次打死一百六十七人，创造了集体屠杀的省纪录。

文革期间，全县被打死、追害致死共一千九百零六人（一九六八年七、八月死一千一百余人）。这个当时人口仅二十六万的小县，又创道了一个省纪录：杀人比例千分之七。又一座骇人的红色纪念碑！

＝＝＝＝＝＝＝＝＝＝＝＝＝＝＝＝＝＝＝＝＝＝＝＝＝＝＝＝＝＝＝＝＝＝＝

（＊注）广西文革，主要有「联指」和「四二二」两大派。其中联指「人多枪多，实力强大，且得到韦国清及军队支持，当地简称为大派」。

「四二二」处劣势，称「小派」，虽亦有部分军队支持，但终大逃脱覆灭之命运。因此，被屠杀、迫害者，大都是小派或小派观点群众。
＝＝＝＝＝＝＝＝＝＝＝＝＝＝＝＝＝＝＝＝＝＝＝＝＝＝＝＝＝＝＝＝＝＝＝＝＝
　谈及吃人事，莫书记称上林吃人事件不少，但「处遗」一处理文化太革命遗留问题时工作十分紧张，未及专门立项认其清查。他随口提及木山、龙楼、龙祥三例，其中龙祥太队一案中被害者系小派观点，被诬为﹁暗杀队﹂队长，先用刀桶，后活剖。割肝时，错将肺割走，再去割肝时，人还会动眼珠。

（该案一位党员主谋，刑八年。）

高长大队一案亦十分残忍：太队长兼治保主任周某系小派观点，于是连他在内，全家被打死五名党员。

还将周的十八岁女儿挂库房梁上，脱得一丝不挂，以煤油灯烧阴毛。

再叫四人接住手脚，强令一青年民兵当众奸污。

（主谋者太队副业主任，刑二十年，因肺病保释在家。）

　莫书记尽其所能地向我介绍了情况，并保证为我的采访活动提供一切方便。我直感到他一定有一番与宾阳李书记大体近似的经历。

（李系右派，多年磨难。）果然，老莫微微一笑，说他也有过一番九死一生。六八年上林大屠杀开始后，他也上了被杀者名单。

当时他是区副主任，没参加小派，但被诬为小派支持者，牛鬼蛇神的黑后台。但太派内部有人不同意，争执不下。八月十日早晨，他正在稻田里强迫劳改，民兵把一起劳改的其它十几个人都带走了，称去开批斗会，结果无一生还。

当时田里只剩下老莫一人，以为出了什么差错，便主动问民兵：他是否也应一起去接受革命群众批斗？民兵们犹豫一番，称老莫是区干部，他们管不着。他们只奉命带自已大队的人。

说到此，老莫又一笑，说：那天要是跟着去了，肯定也一起完蛋了。

　临别，老莫又心情沉重地向我谈了一事：当时的县革委主任商星桥（文革前后皆任县委书记），对上材的屠杀负有不可推卸之责任，非但未受任何罚处，文革后遗升任南宁地区副专员，现已离休。

处遗时期，人们纷纷上告，结果只受了个「党内警告」处分，士林干部、群众

及凶手至今不服。同在宾阳一样，我无言以对，只有默默地在笔记本上记下商星桥这个名字。

下午，到县档案馆查案卷，看了五名杀人犯档案（＊注），他们都参与吃人肝。他们的供述及数十人的旁证材料，描绘出一幅幅阴森的图画。我在采访日记中作了以下记叙。

＝＝＝＝＝＝＝＝＝＝＝＝＝＝＝＝＝＝＝＝＝＝＝＝＝＝＝＝＝＝＝＝＝＝＝＝＝＝
（＊注）谢锦文，策划杀害郑 xx，并参与吃人肝，八四年三月二十二日开除党籍：黄彦新，六八年八月八日晚，参与杀害郑 xx，并亲自剖腹取肝，与其同伙煮吃，参与杀害三人，八四年三月二十二日开除党籍：

郑编才，直接组织杀害十人，参与剖腹取肝、吃肝，八四年三月二十二日开除党籍：潘吴渡，参与策划杀害一人，参与吃肝，八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开除党籍，行政记大过，取消其八二年提的一级工资：蓝登岗(略，详见后)。

＝＝＝＝＝＝＝＝＝＝＝＝＝＝＝＝＝＝＝＝＝＝＝＝＝＝＝＝＝＝＝＝＝＝＝＝＝＝
几例都是晚上，点上灯以手掌蔽风再去寻那未断气的受难者。同行数人先小声商量，然后分别骑压在受难者肢体上，压住四肢，一人持「五寸刀」剖腹。

一挤压或一踢，肝便拥出，割下便走，紧张极，灯亦弄灭。回屋才发现匆忙之中竟多割了部分肺。割去肺及不认识部分，人小声询应。

然后有人回家去拿蒜，有人拿酒拿米。如煮猪肝似煮熟，七、八八坐没灯的桌边，就着灶火明灭之光亮，阴森森地，一伙人悄没声地抢食。有筷的用筷，没筷的上手。

吃过一阵儿，又觉太腥，终于剩下。次日晨，或称猪肝骗其它同伙吃，

或大事喧嚣：『人肝好吃，快来吃个够！』

有人嘱执刀者给他留块肝生（生肝），回家晾吃，有妇女带上体弱有病儿子匆匆赶去，巴望多少能吃到一块人肝。

整整一下牛，直看得汗流满面。五份材料中，提及吃人肝起码有五、六十处。有凶手们的供述，有目击者的证词，还有被害者的遗属之申诉，确是永世难翻之铁案。

使人遗憾的是，这五份案卷的凶手，都未受到应有的法律制裁，仅仅开除中共党籍了事。

有意思的是，在蓝登岗的案卷中，居然还透露出免于法办的过程：一九六八年七月，士林县白墟公社龙楼大队杀害韦砚康和苏国安二人并取肝分食。黄苏忠等二人剖腹取肝，蓝登岗等二十余人参与煮吃。

除此，蓝还参与指挥打死众十二人，其中亲自动手杀七人，参与轮奸遗属一人。

八四年六月二十一日，县委要求追究刑事责任，县法院依法判处十三年有期徒刑，以平民愤。

八四年七月廿一日，上林纪委将其开除出党。但是，八五年三月十一日，南宁地委政法治委员会「根据区党委桂发(一九八三)五十四号文件关于宜宽不宜严，宜粗不宜细，宜少不宜多」的方法」决定不予追究刑事责任。

五月廿六日，在信访科副科长樊家伟陪同下驱车木山。

在著名的三里大屠杀现場汇水桥头，停车拍照。大屠杀发生于一九六八年八月十六日。「当天共打死一百六十七人一其中国家干部职工六人，社员众一百三十七人，四类分子二十四人一，手段野蛮残忍，是骇闻罕见的流血大惨案。」

同行者告我，今日所见之水泥桥并非当时的木桥，但我还是走到桥下，在草滩上徘徊。从案卷中看到的许多细节渐渐浮现，也许这悲剧现場的河水、草滩和游荡不去的冤魂，会为我再现那鄙劣的场面……

一九六八年八月十六日凌晨，一声巨大的爆炸。天未明，全公社的有线广播喇叭便把酣睡中的人们唤醒，报告了一个惊人的消息：为了颠覆新生的红色政权，一小撮阶级敌人在夜幕掩护下爆炸了公社革委会工，当天「声讨一小撮阶级敌人爆炸红色政权万人大会」紧急召开，

号召对阶级敌人实行群众专政。汇水桥头是预定的屠杀場地，红旗飘飘，人头

攒动。小派观点的干部群众及倒霉的「四类分子」一排排跪满河滩。

区(乡)委书记、区长、区妇女主任亦跪在即将被群众专政的队伍中。在吴福田(后判死缓)等人指挥下，屠杀开始了。受难者被一排排驱赶到河边，疯狂的群众拳脚交加，木石并下。

顷刻之间，血肉飞溅，无辜的人们一排排倒在血泊之中。殴打得不耐烦了，便一排排推入河中，在岸边，桥上架起机枪，向那些挣扎游动者扫射。二十岁的区妇女主任蓝秀飞第一枪未死，

尚高呼「毛主席万岁!」、「共产党万岁!」

鲜血使受难者丢弃了生的幻想，纷纷高呼「毛主席万岁!」自动走到河边，从容赴难。一时间，口号震天上大批杀人看来并非易事：顽强的求生意志支撑着垂死者在江水里挣扎不休。

于是有人向「四类分子」许愿，称将末死的受难者拖回岸边交群众打死便可免

他们一死。当然，允诺只是欺骗，结局早已决定：当善游泳的年轻「四类分子」子弟将濒死的同难者一次次拖回河岸悉数打死之后，他们的下场并不比别人稍稍美妙。

除去一部分「带回大队去批斗」而事实上半路便打死的以外，上了死亡名单的人无一漏网。一位受难者奋力游出杀场，凶手们沿河穷追二里之远，终将他杀害。

河水变为血色，河滩汪了血泊。以至于当天到过现场的都扔掉了浸透人血的鞋。血是洗不尽的，无论是汇水桥头的血，还是天安门广场上的血。无论是洒水车冲洗，还是去污剂加棕刷精心洗涤。心头的血，尤其是洗不尽的。

当我们的小草离开了汇水桥头之后，耳边还回响着悲壮的「毛主席万岁！」

我们走进一间破旧的小土屋，见到了郑建邦的遗孤郑启平。一个面目清秀而谦和的小伙子。他声音低微地谈起往事，时时显出几分拘谨不安。

刚才凶手谢锦文的夸夸其谈尚记忆犹新，相形之下，我感到一种明显的错位：似乎凶手并非谢锦文而是郑启平！

（郑启平说）：

『……我父亲被打死后，才过两天，母亲又被他们打死，再推到河沟里，说我母亲是自杀。打死我母亲是说我母亲用毛主席像做纸人。

……什么纸人？

就是唯场上吓麻雀的纸人，用旧报纸做的，报纸上有毛主席像片。我二叔「木山惨案」被打死了。

同一天晚上，大哥也死在「木山惨案」，还给他们吃了肝。二哥不能走路，是个残废，活活饿死了。奶奶投奔姑姑去了。我父亲早就把我送到了姐姐家那阵我父亲刚刚被斗争，他看这形势不对。我们一家五口被害死后，风声越来越紧，他们到处找我，想斩草除根。

姐姐怕出事，又悄悄把我转移到三里的亲戚家。正好赶上「三里惨案」，街上到处踩的是血脚印，我远能记得三至桥头和河里到处是血和死人，各家都在那里翻尸体认人。只好又回姐姐家。

那阵我远小，只有六岁，我好想父母亲，总闹着要回家。
只晓得害怕，不懂发生了什么事，更不怪父母亲和两个哥哥都死了。

直到八三年「处遗」开始，才知道大哥被他们吃了肝……来我上了学，在学校里，也给人瞧不起。

老师同学一提起文化大革命，我就觉得抬不起头，没脸见人……直到今天，一家人的尸体一个也找不到，「木山惨案」一百多人尸体都被四类分子拖去乱埋了，大多数找不到了……赔礼道歉？不知道，没有。从没有人来找我赔礼道歉……』

说到伤心处，实在忍不住，一次次拽起衣襟静静拭泪。然后再不露声色地强自压抑下悲伤，继续以平静的语调陈述那血淋淋的往事。唯有泪水不听话，
眼见着就盈满，就落下，

脸上却仍无悲戚之色。近日来，一直抑制着自己的感情，只是冷漠地记录事实。年轻人惊人的克制力却叫我泪水一次又一次在眼眶里打转。宛若面对一尊石雕，面容忧郁却并不诉说感情的秘密，只是在冰凉的面庞上缓缓爬过泪行……

在回忆往事的间隙，可能是按照干部们的布置，也可能是依照习惯的思维逻辑，他一遍又一遍，说着党和政府对他的照顾。

一给他在木山初中安排了一个工作。(这些感恩的表白，更如钢针般刺人心腑!

谈话间，陪我们去学校的两位乡干部还提起一件惨事:「木山惨案」被害者中，还有一位二十出头的青年潘展才。

那日他正在耙田，忽来人通知他马上去开会，刻不容缓。他只有把牛和耙留在田里，前去送死。

六、七十岁的老父老母拖着一辆烂木车去收尸，装上尸体又拖回来到处寻地掩埋。社里的坡不让埋，自己的自留地也不让埋。

如此死无葬身之地，有何弥天大罪？不，他仅仅是一个「小派观点」！万般无奈，老俩口只好跟跟跄跄将儿子尸体背上荒山，回家取来火油（煤油）和四斤黄豆（有黄豆能把尸体烧尽，骨都化作灰），再砍了松枝架上，一把火烧了。

老人悲恸欲绝，呼天抢地：自古以来，谁见过自己动手烧自己亲生儿子！天啊，我是头一个，天啊，你睁眼看看吧！……

灰飞烟灭。一个年轻的生命转瞬间消失得无踪无影。而那水牛，还拖着犁耙伫立于水田中央等候小主人归来，一动不动……

郑启平送我们出来，默默地与我并肩同行。我看出他一定要送我到停在远处树荫下的小车前。我一手搂着他肩，一股青春的生命力从他结实的肩臂上一股股流向我全身。

他大哥惨死之际，大约正是如此年华。两家人的惨切和这股美好沛然的生命之流，令人再也无法抑制泪水。我使劲捏着下巴，哽咽下失声痛哭。陪同的县、乡干部善解人意地放慢脚步，让我们二人默默相依地走完这一段路……

车一起步，泪水决堤，再也无法闸住。刹那之间，竟风雨大作！公路两旁，长着洁白秀丽有如裸体少女的柠檬楼。亭亭玉立，美得纯得令人心醉令人心碎的柠檬桉！狂风骤起，折断虎口粗细树枝，撕下尚未褪尽的红褐色树皮，铺满一路凋零！

大雨点猛击挡风玻璃，拖出一道遣泪痕。满天泪痕，满天悲愤……

我彷佛看见了那静立于水田中央的水牛……

我不明白这形象何以如此强烈她震撼着我的灵魂？也许它象征着善良驯顺而受尽压迫、奴役的劳动者？也许它象征着牛轭下的尚未觉醒的自由？也许它象征着一股不堪压制而即将喷发的燃烧的力量？

不，也许它仅仅象征着一个默默无言的期待！

是的，这更像一个期待。那么，谁在期待？天期待谁呢？风雨过去，夕阳之下，归途风景如诗如画。只是那雨后的南方红壤，红得太艳太艳，恍惚间，总得是人血浸成……

阳光透过树荫，车窗土光影变幻明灭……我彷佛看见了许多蒙难者的眼睛。他们默默地，微笑地盯着我，伴我在这片血汗的土地上行走。

从那一刻起，只要我一坐上奔驰的北京吉普，车窗外，无论是纯洁挺秀的柠檬桉，抑或是昂首伫立的水牛群、红色的土地，我都看得见一双双期待的眼睛。没有悲戚，没有祈求，唯有期待，唯有期待……

我们久久对视，谁也不开口说一句话。但我知道他们相信我，我也了解他们的心。

安息吧，我的十万同胞！只要一息尚存，我便要向全人类诉说你们己无法诉说的那一切！

结束了南宁地区宾阳、上林二县采访，返南宁。其时，北明已从北海返回。从各个渠道的消息看，武宣县当是这次广西行之重点。商定再跑数县，积累经验，最后全力以赴对付武宣。

五月廿八日。

桂林：桂林不仅是去梧州地区钟山、蒙山一一县之中转地，而且我还打算一游美甲天下的桂林风光。血污中泡久了，心灵感到难言的窒息。我想暂时忘却宾阳、上林，哪怕只是短短的一天。

乘船一游阳朔，意犹未尽，又到漓江游泳。一位水边认识的青年，借我们一

个汽车内胎，于是便马上准备漓江漂游。头天买好干粮、地图、塑料袋，天未亮便爬起来往江边走。

路过一建筑工地，壮起胆顺手牵羊，偷了一把碎木板条，到象鼻山脚下，和汽车内胎一起扎成一小筏。天亮了，在一阵稀疏的大雨滴中，我们起锚远航。

这筏子自然是不能乘坐的，只能放用塑料袋子封好的衣服、食品、照相机。我用塑料绳拖曳着小筏子，北明则轻松地在身边游。

如散步一般，我们边游边谈，高兴了，便唱上一段。静下来，便欣赏沿岸如梦景色，或看水牛家庭悠闲地在江里潜水吃草，竹排的横竿上，鱼伪们一动也不动地蹲坐着，如一排身着黑礼服的矜持的绅士…

下牛四、五点钟，我们游到一长着大榕树的小镇。打开地图，发现才游了四十余里，仅桂林至阳朔的四分之一。冉花三、四天按原计划游到阳朔吗？不必了，放松得够了，该干活了。

从心理上，我又可以去面对血污了。于是拆散小筏子，乘车返城。

北明无介绍信，不能一同采访，帮不上大忙。因此我们便在桂林分手，她回山西，我去梧州。在梧州地委整党办，同陶主任联系了下县采访事，并请他立即打电话通知钟山、蒙山二县。次日晨，赴钟山县。

一九八六年六月三日钟山县。

整党办公室主任黎志强接谈。据他介绍，钟山县文革期间杀人不算多，仅六百二十五人，八三年后判刑二十八人。

杀人有两次高潮：第一次是六七年十月，从湖南道县传来一股杀地富风；第二次是「西湾之战」后大量杀俘。西湾是桂平矿务局所在她。

桂平矿务局小派占优势，人派久攻不下，遂放大八年五月下旬集中钟山县、贺县、富川县数县武斗队围攻西湾，断粮、断水、断电，十五天后攻下。

为复仇泄愤，从俘虏营里大量提人出来「批斗」、「祭烈士」。

到党史县志办公室查县志时，一位修史的同志向我谈到他亲自目睹的钟山第一次杀人之场面：

『……那个场面，我是一辈子也忘不掉的。那是钟山第一次乱杀人，就在县城中心啾！突然扯起一个大横幅，上面有几个大字：「贫下中农最高法庭」，一会又拖出二人批斗。

不知发生了什么事，围观的人越来越多。一个人出来念了几段语录，宣布

这两个人罪状，说：「这两个人开黑会，要推翻共产党。」然后大声吼着问：「该不该杀？」群众也不清楚情况，大都喊：「杀！」

马上拖到一个马路上坡地方，一会儿就拎回来两颗人头，挂到马路边的树上…站我身边看热闹的，远有一位政法干部。我大吃一惊，问他：「可以这样杀人吗？他说什么？「群众运动嘛！」看来他也没辨法。

根据黎主任提供的几例典型案例，开始紧张查阅案卷。

石龙乡松桂寨活埋潘庆扬、潘秋瑞父子案：

时间：一九六七年十月十八日一农历︶。

地点：石龙公社松桂寨石笋脚。

被害者潘庆扬，中农成分。不把芝麻交售给国家，自己挑到集市上去卖，运动一来，被订为投机倒把。后来叉被诬为「暗杀团」，遂被勒死（半死？），与儿子潘秋瑞一并活埋。

次日晚，全村贫下中农大摆宴席二十桌，二百余人吃生鸡血酒，名为「胜利酒」。

酒、肉等一应开销，当然是地富出的。先杀鸡滴血，再由潘宏志当一读誓词，意思是大家不要像庆扬那样扒灰，不要和珊瑚（地名）「四．二二」勾结。如果像庆扬一样，就和仙香（线香）一样黑掉。说罢将燃着的一把香杵到酒里。

石龙乡松桂寨活埋邹清华、潘会与母子案：

时间：一九六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农历）晚。

地点：石龙公社松桂寨大山背。

被害人邹清华，五十四岁，女，地主。早年毕业于北京一著名大学。一九四九年解放前夕丈夫去了台湾。这一「海外关系」便是她终生受迫害并最终死于非命的主要原因。

儿子潘会与，三十二岁，高中毕业生，也同时被活埋。连续数日绑吊批斗，要母子承认「里通外国」，二人拒不承认，头头潘遵照就讲：「专政是群众的专政，不承认就埋了！」

一行武装民兵将甘子俩押解到荒野，朦胧夜色中，他们看见了一个刚挖好的埋人坑……

邹氏讲：「会兴，我们就这样死吗？」会兴讲：「神仙也救不生了！要承认，我

们没有的，要死就死了。」

民兵叫他们赶快下去（下活埋坑），邹氏哭了。他们没有被捆绑，他们的手也不会动了，斗打久了的……填不多土，

会兴就坐起来，呼吸困难说：「要死也不这样死，这么吃力」。培兴用梭标猛刺会兴的胸部，鲜血就飞了出来，邹氏也坐起来，义洪就用梭标刺她的胸部，拉出来时，连肺也出来了。

他们呻吟，民兵们大叫要我们赶快填上，不然也像他们两个一样。我们都害怕，埋土在地面高出约一尺。

叙述者潘祥富显然也是一位入了「另册」的人，不是「四类分子」也跑不脱「二十三种人」。他继续回忆当年的情景：埋完回来，大吃了一顿，他们说是「庆祝胜利会餐」。猪肉是买的，鸡、粮食是死者的。

在我的采访日记上，曾写了这样一段话：「钟山县（梧州地区）有令孙背爷赴刑埸，有母子一起活埋，手段下流残忍。」

这是初到广西，在自治区整党办处遗核实组于亚琴女士介绍情况时所谈。当时我只是如实记录下来，并未细细揣测「下流残忍」四字。

后又在各处多次听人谈及此案，但亦仅说卑劣下流。我以为，母子同埋一穴，刺激了传统的道德观念，便是下流卑劣了。

不料，钟山县党史县志办一位同志在讲述此案时，谈到了人们所耻于谈及，档案所遗漏的一个重要细节：凶手们坚持逼令儿子俯卧其母身上。

子大恸：「天啊，我怎么能这样哦！」

至此，我才恍然大悟：这才是人们屡屡欲言又止的「下流」一词之莫实所指，丑陋至此，难怪此案名扬全广西！

著名工程师周韶昌夫妇被杀一案同样闻名全省。

一九六八年五月下旬，数县联军攻打小派据点平桂矿务局。战斗结束，钟山县公安公社黄凤大队参战民兵梁彬生被打死。于是战胜者便从俘虏营中随意提出三人，押回钟山为死者殉葬。

其中周绍昌系早桂选炼厂冶炼工程师，清华大学一九三七年毕业生。据自治区及钟山县几位同志介绍，周在国内外享有盛名。只要是经他发名认可的矿砂，国外一律免检。

其妻陆毅谦，亦是清华一九三七年毕业生，平桂选炼厂化验工程师，而且还享

有全国第三届人大代表之政治殊荣。矿区被围时，二人未能及时逃脱，一并被大派抓获。

据案卷记载：一九六八年六月六日上牛，周绍昌夫妇等三人被押解到「公安公社黄凤大队九连生产队公路边晒坪开道悼会，(后)到鸡公口新坟前杀害。」〇

我来到了公安乡，想看看他们受难的现场。但几位乡干部皆称「不知道」，「记不清了」，当我面互相推诿，最后公推岑副乡长为我带路。

车至冷水山石村，连询数人，皆称「忘了」。当年那么盛大的杀人埸面，这么快就忘了？终于「抓住」一村委梁某，只好带我们去。

公路边的晒坪是「追悼大会」的上会场。

……人犯陶经福亲自主持大会，人犯杨群良代表公社武装部在大会上发言。「追悼大会」结束后，由死者亲属设送梁彬生的棺材到鸡公口（地名)，同时民兵押着周绍昌等三人尾随送　葬的人…〇

从晒坪到村后一里许的鸡公口，我今大走的路便是十八年前一一一位被害者走过的路。到地方了：宽阔草坡上，有一处荒草掩盖的墓穴（梁彬生棺本现已迁走︶，在这里将武斗死者掩埋之后，杀戮即将开始……

……由廖守凤当众宣布周绍昌等三人的「罪状」，

说：『这两个平桂选炼厂的工程师每人每月工资一百三十五元，女的是国民党员，当过国民贵区分部书记。

他们是平桂「井匪」的坏头头，选炼厂的战壕、碉堡是他何设计的。另一个是西湾少数派的坏头头（锺房富，望高公社西湾大队社员。作者注)，

梁彬生就是他们三人打死的。大家说，像这样的人该不该杀？』

周绍昌要求向希众讲几句话……〇
——他想讲什么？他肯定首先要解释他们未参与武斗，更未参加工事之设计建道　他们不是士建工程师：他肯定还要推倒横加在他妻子头上的「国民党区分部书记」罪名

——如果这罪名不是随口妄加，他便会讲述由「国民党区分部书记」到「全国人大代表」的不寻常的人生道路：

他肯定还要宣称：全国人大代表在法律上所享有的特殊程序：未经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公安机关不得拘捕，更不必说随意杀害……

但他一句都未能出口：指挥者廖某「不给周讲话」……

……不明真相的潭众在廖守凤的鼓动下，齐声高喊「杀」。随后，人犯杨潭良站在梁彬生坟墓（前）用手枪朝空中鸣枪两发，发出杀人讯号，

周绍昌、陆毅谦两夫妇和锺房富三人就被梁 xx、梁 xx、梁 xx、梁 xx、董 xx、梁 xx、梁 xx 等人用大马刀和长矛活活砍杀刺死，情况惨不忍睹。〇

案卷中未能加以说明：枪响之后，率先冲上去乱砍乱杀的竟是几位年轻姑娘！（令人不解的是，人们往往煽动、鼓励姑娘们杀人，杀过几人便尊称几姐＊注）。

站在柔软的草地上，我问起受害者的遗骨。人们说八三年「处遗」后都被家属起走了。工程师大妇在北京工作的儿子小心地洗净了双亲的遗骨，用麻纸一块块包裹起背走了。

头骨上深深的刀痕犹清晰可辨。

【＊注《钦州地区『文化大革命』大事件》第四十七页：「……杀人指挥者，鼓励一些女青年杀人练胆量，有的女书年参与勒死九个人的就叫九姐，勒死十个就叫十姐。」虽然她们大都未受到应有的法律制裁，郄未能逃脱道德的审判：嫁不出去。只好隐瞒杀人史，悄悄远嫁他乡。】

……牧归时分，牛群驮着横坐的孩子们缓缓行过，田野宁静和平。萋萋芳草，覆盖了昔日可怕的疯狂。上车时，我最后回望冷水山石村：那村依一座拔地而起的石灰岩山峰而建，屋舍俨然，风景如画。

恰初夏时节，翠色逼人，美得令人柔肠寸断。这就是我的上地，这就是我的人民。丑兮？美兮？我说不清，我说不清……

早该是颐养天年的年纪了，可你为何要下手杀人取肝？老人的开场白极英勇豪迈：「对，我什么都承认！我反正八十六岁了，反正活够了，还怕坐牢？」＊注

说罢，老人挑战似地望着我。但我忽然对这位老人产生了浓厚兴趣，我并不应战，而只与他侃侃而谈。

【＊注在「钟山县公安局预审卷宗：易晚生杀人案（邓记芳被杀害）」之首页上，一位领导人菖作了如下批示：「易晚生杀人手段野蛮残忍，应追究刑事责任。」但终末法办。有关人员向我解释道：年龄大大了，抓不抓没意思，一抓起来肯定死在监狱里。】

……为什么要敬他？他们上山当土匪，弄得全村不安。我那阵子是民兵，每天晚上站岗巡过，几十天时间，枪托子把衣裳都磨烂了！

……他父亲有什么罪恶？有一年春荒，不借粮，反倒借外村人。上山当土匪，还带土匪来攻村子，解放军把土匪打跑，救了一村人，牺牲了一个姓钱（钱海）的战士。

还叫人把村里准备烧石灰的几万斤草一把火烧了，害得烧不成石灰！……是我杀的，谁来问也是这个话……不怕！那么多群众支持，杀的又是坏人，不怕！……

冤鬼报仇？哈哈，干革命，心红红的！毛主席不是说：不是我们杀了他们，就是他们来杀了我们！你死我活，阶级斗争！…

我犯了错误，应该由政府来杀，不该由我们来杀……我动的手。头一把刀割不动，扔了，第二把刀才剖开。掏心肝不是我干的。

【案卷：「在把邓记芳的腔腹剖开以后，易晚生去掏心、肝、胆、肾。因胸腔的血很热，无法下手把心、肝、肾、胆等脏腑拿出来，

易晚生就往邓记芳的腹腔戽过河水，在把腹腔的温度降低以后，易晚生即把手伸进邓记旁的胸腔里把里面的心、肝、胆等脏腑挖出来，用刀切碎后放在板子上。」〇 】

……心肝取出来，切成手指头粗细，群众郁来抢，人多，连我也没吃上。

【案卷：「黄炮球（＊注）一刀就抢去了大半，回到家在门口用锅头口口（＊＊注）来吃，而且分一部分给群众吃……易晚生拿了三个指头大两寸来长的肝回去吃。〇 】

好一位敢作敢当的老英雄！年近九旬，仍豪气不减当年。大空蓦然阴沈下来，随即瓢泼大雨从小小大井泻下。我挪动了下小竹凳，默默地再也提不出问题。

望着这阴暗潮湿的老屋，简陋的几件破家具，屋角的老石磨，身上的补丁衣，我怎么也生不出仇恨。

【＊注：四哨村党支书。在几份不同文件及同一文件前后处，他的名字有三种写法：黄炮易、黄炮赐、黄炮球。不知是否系笔误，或一人多名。采访时未能发现，十分遗憾。】

【＊＊注：锅头『口口』两字难以辨认，疑是「油炸」。又，黄某不敢回家烹人肝，是怕冤鬼进屋。又，一人以邓人胆泡酒，说有特效。

久置末饮，家人大病，村人说系人胆酒作祟，人胆酒有鬼，急弃。（皆见于「钟山县公安局预审卷宗：易晚生杀人案（邓记芳被杀害），《关于邓记芳的剖腹案调查报告》」】

相反，面对这几十年前是贫下中农，几十年后的今大仍旧是贫下中农的老人，一种深深的同情油然而生。又忆起他们残酷杀人、吃人的情景，不禁感喟万千！

他们坚决她阶级斗争了，他们残酷地杀人食肉了，但共产党所允诺的幸福生活在哪里呢？可怜可恨的人们！

常言道：冤有头，债有主。那一刻，我都长叹冤无头，债无主！我感情的大早骤然向易晚生们倾斜。易晚生们理当受到制裁，但他们也无可否认的是受害者。

那么，他们又该去控诉谁呢？毛泽东、共产党自然走毕责难逃的祸首元凶，但除此之外还有更深刻的原因吗？

也许是我们民族自身的阴暗心理和阶级斗争的仇恨狂热使我们互残、互食，并最终把整个民族拖入一个群体自戟的活她狱！

……昏昏雨色中，我悄悄给老人拍了两张照片，说不清是怜悯还是自怜。我的这本书，将是我及我的民族的自画像。

一九八六年六月九日。蒙山。

晨赶到县整党办，同肖主任接头。肖主任让一直参加¬处遗ー工作的卢组荣、曾超章二同志向我介绍情况。

这个小小的县分，文革中杀人数量之多，亦是惊人的。全县死亡八百五十余人，占当时全县十三万人口的千分之六点六。其中私刑打死六百零三人，迫害致死二百五十四人，杀绝一百三十七户。

大批屠杀集中放大八年六月中旬，五大之内，屠杀五百余人。

六八年春节之前，在广西以至全国的文化革命狂潮中，小小蒙山县还可算一个和早的小岛。虽然也必不可少地经历了大字报、红卫兵、大批判、大夺权等等红色浪潮，

但似乎蒙山人还有些咒「君子动口不动手」之遗风。至少大批斗打关押未曾出现，更不用说大批杀人。

但「树欲静而风不上」，阶级斗争的台风是不会有所遗漏的。

大年二一卡晚上，对于中国人来讲是个合家团圆吃年夜饭的喜庆时刻，金垌大队都十万大急地上报了一个「反共救国团」即将暴动的紧急大案！

次日，大年初一，金垌大队采取断然措施，扣押起五十余人。县武装部政委万某立即亲临金垌指导，回县后在全县三级干部会议上对金垌的「革命行动」大加赞赏，并马上派工作组下去总结金垌大抓阶级斗争的「先进经验」。

其时，党政部门已瘫痪，权力已转移到军人手中。万政委俨然已是蒙山的最高主宰。县公安局自然也不敢怠慢，马上派工作组到金垌调查。

但调查结果，公安部门无法得出存在一个「反共救国团」的结论。实际上，在当时的气氛下，这一委婉的结论等于宣称纯属假案。但公安局却不敢向群众宣布调查结果，及时给予澄清。

对于公安局的汇报，万政委不予理睬，继续组织毛泽东思想讲用团到全县各区传播金垌经验。

从播种到收获的时间很快。三月二十日，新联大队一举抓出个「平民党」，其纲领是「杀贫保富」。痛下杀手，一夜之间，杀害周经通（地下党员、右派、教师）等三户共十六人。

三户人家，上至七十三岁老人，下至二岁孩童一次杀绝。次日报县，正在召开的全县退伍军人、民兵先进班代表会议立即休会，全体与会代表赴新联大队「参观学习」。

为加强威摄力，把「走资派」亦押到杀人现場示众。紧接着，大会向杀人有功的新联民兵排长、班长授奖，武装部派军事科长朱某赴新联再次肯定「抓阶级斗争新动向」之创举，

并号召进一步掀起「刮阶级斗争的十二级台风」之新高潮。

四月十三日，蒙山县革命委员会正式成立。

五月十五日，集中两公社「地富反坏右」及县城「走资派」游街批斗。这一大是蒙山镇墟日，在最热闹的市場上，公开用刺刀杀死二一人。（县公安局长排在第四名，险被杀。）

红色恐怖开始由县城中心向乡村蔓延……

六月十二日，古排大队三批杀人近三卡。其中一次活埋八人。受害者中影响较大的是原广西自治区区委书记，现中顾委委员陈漫远唯一的侄孙陈显林。

二十余岁，正犁田，叫回家，绑上推出去便埋。至此，动作迟疑的蒙山人终于在「红色政权」的反复煽动示范下进入嗜血的疯狂。文尔大队开群众大会杀人，二批被害者，全部用棍、石殴死……

文平大队大杀特杀……杀人之风席卷全县……

据卢、曾一一位介紹，杀风最甚的要数县城里的文平大队。此村距县武装部不足一华里，不用说鸡犬之声相闻，就是被害者的惨呼，我想「万政委」也不

会听不到的。

就在万某眼皮底下，六月十日晚十时至次日晨八时，文平大队分四批共杀五十二人。

最为卑鄙的是，正在召开的县治保主任会上，万某公开宣称不许乱杀人了，还特地发了三个通知禁止乱杀，

但私下却意味深长地说：「开过会后就不能做了。」暗示下面机不可失，时不再来。
万某活脱脱是个宾阳王建勋！一边发通知禁止乱杀，一边在会上宣布：全县还有三十八个大队阶级斗争盖子尚未揭开。三十八是个什么数字呢？

与会者谁都明白：根据杀人统计，目前尚未杀人的大队有三十八个。就这样，万某巧妙地把一个禁止杀人会宜际上开成了一个动员杀人会！在万某的煽动、高压之下，会后各她都突击杀人一批。

「十二级台风」过去，战果辉煌：全县共六十四个大队，除一一个大队之外，队队杀人。

一口气杀掉「社员二百五十七人，城镇居民十九人，学生六十九人，原日『四类分子』二百二一十六人，『四类子女』一百一十五人，机关干部职工五十二人，其它九人。」

（文革后处理：捕二十六人。）〇

乱杀之风「禁」而不上，一直延续到七〇年初。据文件记载，最后一名蒙难者死于一九七〇年一月。

在蒙山，吃人事件据说不多见，没有专门统计，但「吃美人心」一案却着称于世。

蒙山甘棠大队小学教师莫某，听说吃「美人心」治病，便在杀人狂潮中参与将他一位极为美丽动人的女学生（十三、四岁）订为「专政对象」，并主动要求参与杀人。

小姑娘惨遭杀害后，凶手们一起撤离现场，他都心怀鬼胎独自留下。浓重夜色中，他手执鸭嘴锄，剖开小姑娘胸膛，挖走人心，回家独享。 这是一九八二年案卷中的记述。

但一年之后，见「处遗」运动并不严厉，且「吃美人心」一案传遍全区，民愤极大，官民纷纷要求判处死刑 （有的「处遗」工作人员甚至言之凿凿：莫某已被判处死刑，是广西全区十数例死刑之一），
于是一九八三年翻供，矢口否认吃了「美人心」。这份翻供的案卷我见到了：

称女学生死时还背一小弟，胸上有交叉的背带，剖胸十分困难。民兵们一走，他一人在黑暗中十分害怕，心未取走便逃之夭夭。

请蒙山的同志查找一九八二年的案卷，甚至亲自到档案馆求人查找，皆未果。一九八二年的材料不明不白地失踪了（＊注）!

【＊注：广西「处遣」，不仅没有历次运动所不可避免的「逼、供、讯」，而且宽大无边。主要原因，显然不是出自对于法律的尊重，而是制定政策的上层从感情上下不了手：

应法办者，大都是历次政治运动之骨干：老贫农、老土改根子、老党员、老干部、老复员军人及现任各级党政干部。
而且制定了一条:定案要本人承认，签字同意。

不承认，不签字就不能定案处理。因之翻案者极多，执法者无可奈何。群众干部称，这是「抗拒从宽，坦白从严」!】

（但按规定当销毁的文革中整人的「黑材料」，却至今(一九八六)尚未全部烧毁，并将剩下的统统归档，给当年的被迫害者造成重大心理压力。）

散步到杀风最盛之文早大队一访。饭前，时间不多，只有跑马观花，见物不见人。在当年杀人现场大榕树下及大池塘边拍了几张说明不了任何的「感情照片」，驻足默立片刻，祝愿死者的灵魂早日得以超渡。

晚上，请文早大队支书俞志强来谈。因他曾在一本秘密日记中逐日记录了当时的暴行，「处遗」时，这本日记成为定案的有力旁证。

而且他出于同情，与一遗属结了婚。我想，这该是一个勇敢而善良的人。他来了，坐在本制沙发上，用劳动者骨节粗大的手抚摸着本扶手，呐呐的，半大说不出几句话。

四十五岁。穿一双城里无人问津的旧式褐色塑料凉鞋，这鞋补了又补，鲜艳的杂色塑料条块贴满了已经折断的部位。

最初的拘谨过去，他开始了呐呐的诉说。

他说他并不勇敢，写那些日记，也没想到日后能成为证据。他只是忿忿不平，手段如此残忍。地富是阶级敌人吗？他感觉他们十分老实，老实到可怜的地步。叫他们去东不敢去西。

每人每月还要交两次柴禾，将近一百斤，供民兵们冬天烤火。当时他任生产队长，开会制定杀人名单时他也在场。治保主任等严令不准走漏风声，谁泄漏杀谁。

被害者之一丘明不过是地富出身，平时很老实肯干，又与他是邻居，这使他很

不忍心。开了会，回家时见丘明正在锄菜园地，他想露点口风，却又不敢，只好暗示道：「天气不好哦！注意哦!」

丘明望望大，答道：「我看这天气还好嘛上」他实在不敢说得再明白点，只好一咬牙，低头走进家门。杀人主要是民兵。治保主任要支书表态，支书不同意大杀。

于是治保主任便要求游斗，支书只好同意。其实民兵早已布置好。正开会时，民兵营长离开会埸，十分钟后回来，说旧县已经动手了，逼支书表态……

杀人后，他未到杀埸看尸，觉得太血腥，到处长脑浆、血，尸体被砸得稀烂（＊注）

……然后把这些人家产台到空埸上，像分地主浮财般分了。

有的财物当埸拍卖，像个拍卖市埸。钱给民兵们吃喝完，形同匪盗。

【＊注：万某到杀场巡视，当场指示：所有的小孩都要埋掉，不要陈尸，影响不好。】

谈了一半，我才发现他后来娶的那位「遗属」正是丘明之妻。于是试着问她的情况。俞志强沉默片刻，又面无表情地讲开了。

民兵们杀了大人，又来杀孩子。她当时恳求留一个最小的（未满周岁)，但民兵不答应。家产也抄光了，只给她留下锅灶被褥，人们说，这就算很照顾她了……

幸好我事先看过案卷：愈志强轻描淡写的叙述中，隐忍了极为残忍的细节：

> 【……打死丘明、丘武后，又去杀丘明的三子，丘妻吴建珍说留一个给我都好呀!（我们说：「妳不要怕，不会动妳的」用绳套住孩子们脖颈，从床上拽下－－－作者注）
>
> 两人拖一小孩，最大的未读书，最小的还吃奶，拖时小跑样，大路扬起尘土，一直拖到东坪顶，两个（人）抓住绳索像戽水一样把小孩抛下防空沟……然后我们都用石头往下冲（砸）〇 ……

……当时未杀她，因为她是苦出身。一眨眼间，她家破人亡，特别是三个孩子惨死，令人痛不欲生。愈志强尽可能她帮助她，劝慰她。

她原想永远离开这令人诅咒的文平，但无处可去。她是抗战时逃来的广东人，当时尚小，家亦不知何方！只好含恨抱辱，死守着这洒满亲人鲜血的上地，苦熬日月。

六九年，他们结婚，至今已有二子，大十七、小十五。但昔日哀痛难忘。「处

遗」时，凶手们纷纷到她家请罪，她闭门不见。

后经领导「教育说服」，才同意了结前怨。于是凶手们带上一斤肉，一只鸡，一斤饼，下跪请罪。就这样，血海深仇一笔勾销，女人还要含泪给凶手们倒茶（！）……

俞志强断断续续地呐呐陈诉，很是艰难。我的心也痛苦得紧缩起来。原来想好的许多问题，一句都无从提起。我感到实在没有权利去询问他们那无以言叙的哀痛！没有权利！

只好避开这话题，请俞志强随便谈些他印象中最深的东西。

什么印象最深？ （最）恐怖！

民兵们杀害一孩子，一言不发，将绳索往他脖子上一套便要拖。孩子哪知死期已至，正色道:「七叔，你不要开玩笑！别把我弄痛了……」

因这些民兵常到他家玩，打扑克。

那些日子，说你死就得死，而且事前毫无迹象，人人如惊弓之鸟，只有孩子们尚不解世事之凶险。

一晚，巡逻民兵无聊，想进姚某家坐坐。姚某开门一见，吓得喃喃惊呼:「完了完了，今天该我了，该我了……」砰然关上大门冲进屋里，闭门上吊。

民兵们冲进院，同哭喊的家人们一起向屋里窥视，解释道:」我们不杀你，是路过，你不要死，下来!」

姚某根本不听，蹬开椅子，吊在空中。砸开门，才将其救下。(姚广祥，富农子弟，现任生产队长。)

滥杀无事，人人自危，人们说话都不敢大声：连杀人者也被这恐怖传染，小声

密谋，小声讨论，小声谈一切事……

在这个颤栗的窃窃私语的村庄，无形的无处不在的恐怖如窗隙门缝的寒风，渗进了每一家农舍每一颗心……

像这样滥杀「四类分子」及其子女并实行全家灭绝，斩草除根的，全广西到处可见。

二访广西，在游花山崖昼时，几位广西文友向我谈起这样一个细节：母亲忍泪给赴死的孩子换上新衣，说叔叔们要带他去外婆家。天

真的孩子怎知这是他幼小生命的最后一刻和最后一件新衣，随凶手欢蹦乱跳而去……

杀孩子，斩草除根，这是中华民族的又一优良国粹。

最人道的是行刑之前鉴别性别，杀男留女。如灵山县，「全家被杀绝的，粗略统计有五百二十多户。」〇　而黄 X 一家不在其中，因为她幸免一死……

> ……地主家庭黄 X 一家被杀害时，她才两二岁。在杀场上，有人说她是女的，提议留下不杀，第一个杀手检看了她的阴部，第二个杀手不信，第二个杀手再检，第三个送是不相信，直到几个检看者都证明是女时：才幸免一死。〇

又如桂北融安县有一条全区闻名的「寡妇街」，一条街，数十户男人和男婴被屠戮尽净，唯存女人。于是龙庙衙成为「寡妇街」。〇

写到此处，不禁想起我的老同学、作家史铁生向我谈及的一幕惨剧：

时间：一九六六年「红八月」
地点：北京大车站大厅

埸景：一群随父母被驱逐出京，即将登车启程的「黑五类」子女。在北京站这最后一道「鬼门关」，孩子们被勒令在大厅里跪成一片。

一伙身着黄绿车衣，皆带红袖章的红卫兵，柃起开水壶，从每个孩子头上慢慢淋下……

孩子们早已被吓呆了，没有人敢反抗、逃跑，大厅里一片惨号……

旁观者皆作鸟兽散，夺路而逃。一位吓得六神无主的青年拉开一扇门，惊得屋里一阵尖叫。原来屋里已有几位躲避者。

门外传来红卫兵骂骂咧咧的追寻声及皮带抽打声。当一记皮带狠狠抽击到门上时，人们心脏都停上了跳动。门虽然未被打开，但事后人们都自觉已死过了一次…一幅地狱图！

这样的行径，人类词汇无法准确描述。称之为暴行，无法表达被害者深入血肉灵魂之恐怖：称之为虐待狂，无法表达施虐者内心洋溢的丑剧般的信仰主义疯狂：称之为兽行，无疑是对兽类的诽谤……
我们只有呆呆地注视，震惊与疑感之感远胜于痛苦与恐怖。也许二十余年的咀嚼回味能使我们对这种残暴的红色纪念碑现象找到一个令人信服的解释？

带着种种复杂的感受，我将告别蒙山，继续前行。从招待所出来，眼前日上个光彩芬芳的世界：

（日记：一孩子们在河里嘻戏、游泳。其中女孩子居多，没有泳衣，穿着短衣短裤。

彩色的小塑料凉鞋整齐地摆列在桥墩上……

相思树把它浅黄色的小花飘洒遍地，高大的玉兰花将馥郁花香融满大字……

孩子们真好！
生命真好！
爱莫真好！

第二章「人吃人大狂潮！」

七月二十三日，县革委在县城芦墟召开万人大会，主任王建勋在会上作了贯
跑了南宁地区和梧州地区四县之后，我感到林地外围已然廓清，该向那黑林
莽的深处进发了。

全力以赴的最后搏击：武宣。
六月十日午后抵柳州。按照惯例，先到柳州她委整党办接头，组织部副部长庞煌介绍我与整党办另一熟悉情况的副主任门启均详谈。

全地区文革中死人六千，融安县死千余，武宣县死五百余。（处理：融安
县捕十九人，武宣县捕三十人;全地区无死刑、死缓。）

吃人情况：有些县有吃人现象：武宣则吃人成风。一有邂斗，老太太都提
上篮子去等。

人一死，一拥而上，挤在前头的割好肉，后来的割不到肉连骨头也分。

干部中吃人肉者亦不鲜见，如道反起家的武宣属革委副主任王文留（女）。

最初下面反映她专吃男性生殖器，中央工作组汇报上去，中央大为震惊，八
三年五、六月间，几次三番打电话来催问为何还不清除出党。经落实，她只
吃过人肉人肝，现已开除党籍，降为工人。

吃人最残忍者活剖、活割。人道活着，一块块割下来油炸吃。门副主任还谈
到一情况：「处遗」期间，自治区曾下过一个文件：凡吃过人肉者一律开除
党籍。

后担心文件落入香港人手，暴露广西吃人肉情况之普遍（以至需自治区专门
对吃人肉者制定惩罚条例)，一律收回。但仍按文件规定执行。

到此为上，可谓一帆风顺，各级均采取合作态度。从柳州地委政法委开始，官方向我关严了大门。

六月十二日上牛，按照与政法委员会办公室主任蓝某之约去查阅要案案卷，结果又叫出个负责人李某，查验了介绍信，却不让看案卷。

李某表示他可以详尽地与我介绍情况，却又东拉西扯，吞吞吐吐，我不点什么案他便不提什么案。蓝某则正襟危坐，在一旁紧张记录，摆出副吓人的架式。

我自然明白，这是对我的含蓄的警戒：我须对我的每一句话负全部责任：白纸黑字，也有利于他们日后摆脱干系。气愤之余，竟生出恶作剧之念：

我故意不断打岔，把李某的话切得零七八碎，或该我说时故意不带标点符号，一口气说上一大段。

看他如何去记！果然，蓝某被搅得无法记录，不时干脆停笔发愣。我意识到：封锁自此开始建立。封锁吧！你们封锁不住我！我彬彬有礼地冷冷地打断了李某的期期艾艾，起身告辞。戏可以收场了，彼此都很累！

早有预料却迟迟末发生的封锁终于开始。这封锁使人精神振奋、斗志昂扬。走大街上，目光无目的地掠过商店橱窗、机关单位的名牌、姑娘们鲜艳的衣裙、兜售芭蕉柑桔的小贩……

官方封锁走民间，这是我已盘算好的既定方针。可在这柳州，我又能找什么民间人士呢？我尽力回忆我所知道的广西作家，竟想不起有谁在柳州。

那么，还能找什么人呢？走吧，闯吧，天无绝人之路！打听到柳州市文联，找到个《柳絮》杂志编辑部，同主编坐了一支烟功夫。

原来这是个通俗刊物，最高印数达一期一百五十万份，每期净收编辑黄二万余元……听主编谈了一阵儿经济经，知找错门径，告辞。

又找到地区文化局所属的《百花》、《琴剑》编辑部。一进门，便自报家门，编辑部的同行们立即让坐倒水。

原来他们了解我的作品，还十分熟悉山西作家群。我知道：找到地方了！很快，我介绍了此行之目的，并谈到眼下之困境，请文学界的这些新朋友们出谋划策。

素日颇感无聊与负担的知名度起作用了，新朋友们尽其所知，介鉊了不少武宣的线索，大其是向我介绍了两位重要的知情人：

王祖鉴。南宁师院中文系前党支书，已离休。原北京地下党员，解放南方到广西，，曾任来宾县委书记。后打成右派，到武宣劳改。

文革中曾冒死将大量吃人消息报到中央，是揭发武宣吃人事件之元勋。

余光美。老游击队员。家是武宣桐岭大地主，偷家里枪出来参加革命。一辈子在武言一，精通县史，博闻强记，亦是揭发武宣事件元勋。

此人为蒙冤群众写了许多状子，极了解情况，现在县史志办。

好！有这些不惧强暴的忠勇壮烈之士，何愁武宣难破！但我已预感到前途之艰险。从几个消息来源了解到，「处遗」又有反复。

凶手们未受严惩，有的又凶恶起来，反攻倒算。群众怕报复，一般不敢讲话。出于种种复杂的人事及心理原因，各级干部对吃人事件也讳莫如深，有一种深深的疑惧。

新朋友们亦告诫我，到武宣千万小心从事，注意人身安全。武宣，武宣，一个可怕而神秘之所在！未到武宣，便已感觉到那阴森气氛了。不入虎穴，焉得虎子！

告辞时，朋友们又叮嘱食人者爱吃肥胖之外乡人。

于是告他们，如一去不返，请柳州朋友们为我收尸。一笑。

六月十三日牛后-一时四五分到汽车总站乘长途客车，五时抵武宣。

遵照友人告诫，持介鉊信到县招待所住下。晚，一友人带余光美来访。寸头，赤足，短衣短裤，满面红光，神呆飞扬，果然有一番老游击队员之气派，完全不像已知大俞的人。

由于生性耿介，不与丑类同流合污，不仅没靠革命资历爬上去谋得一官半职，反而老挨整，年至半百才刚刚结婚。

数十年底层生活，乐大知命，倒使他显得十分年轻，脸上、身上肌肉紧绷，不曾松驰。大南海北大聊一道，很是投机。

余光美快人快语，好一条敢作敢当的好汉！一晚上，他把武宣文革的大案要案连锅端，并向我详细介鉊了武宣领导层内部错综复杂的情况。

他说早已知道我要来的消息：自治区、地区的层层电话通知，使县里摸不着头脑，气氛顿时紧张起来。

「民间」亦迅速得知，聚一起商议了如何真实反映情况，准备材料。这些正义者同「吃人者」们斗争多年，至今尚末彻底翻身。

两文革中作恶杀人吃人的策划者们亦未得到法律的惩办。

看来，我虽有正式合法身分，还得搞「地下活动」了。王祖鉴、余光美等人的正义斗争，令人十分感动。

那晚，我在日记中写道：「我当沿着这些大无长的前驱者的足迹前行，责无旁贷！知情而保持缄默，我便可耻地犯了同谋罪！」

次日晨到县整党办，副主任刘某接谈。介绍信一拿走便再不回来，我只好在办公室里看了一个多小时报纸。后来才明白是件「准备工作」去了。

待商议好对策，便再不出面，让我与参加通「处遗」的李、杨、周、何四位工作人员谈。同柳州政法委一样，谈得十分艰苦。谈话架式摆开了，不能不谈，但几位皆吞吞吐吐，面带难色。

说话前往往还要彼此看看眼色，而且尽可能让别人谈。看来他们果然已商定对付我的方针政策。我只好利用已掌握的材料点他们，果然是推磨：推一推，转一转：不推便不转。

但毕竟谈了不少情况，不少要案。最后，我逐一道询各案材料，都称不知，都自称不是最先搞「处遗」的，他们皆不知案卷去向，可能在公检法机关云云。

幸好我先跑数县，了解情况，指出：与各案有牵连的党员案卷肯定不在公检法机关，而由他们掌握。他们无言以对，只好嗫嚅低语：「难找……」

这拙劣的谎言使他们再无法台眼与我相视，每个人都默默低下头，有的看报，有的在纸上乱写画，有的抽纸烟，皆一声不吭。长时间冷场。

我亦不作声，一支接一支抽烟，看他们如何收拾这尴尬场面！终于刘副主任出场了。我质问他案卷去向，籍言以对，干脆迴避问题，讪笑着说：「就谈一谈吧，不要看材料了……」果然武宣不善！

我默默起身便走。刘副主任见状，在送客路上，一会儿解释为封存了，一会儿解释为实在不好找，一会儿又说材料也不详细，不如谈话。

我沉下脸，毫不客气地指出各类案卷的去处。再无欺骗之余地了，刘某终于摊牌：「你还是不要看案卷了吧！」

为什么？他们内心深处惧怕什么？他们有何重大牵连？他们想捂住什么？

午饭时，在招待所食堂门口碰到余光美，简叙上午经历。余光美一笑，称「民间」的同志们早知官方有所准备，果然不出所料。

但他们也作了充分准备，甚至公安部门的同志，还周到细致她安排了我的安全保卫工作，保证我在武宣采访期间绝对人身安全。

我很感动。来者不善，善者不来。武宣，我不会善罢罢休的！

开始启用「民间」渠道。到武宣师范一前武宣中学）找到某＊注，在他的指点下，我拍摄了当年武中剖腹挖心肝割肉和煮食的现场。其神色紧张，再三嘱我千万保密，不要将他牵连上，因对方的报复是难以预料的。

当晚，老游击队员余光美来，见面即问我下午是否去了武宣师范和渡口，并将我行踪说得一清二楚。有人跟踪？我顿时有些紧张。

原来武宣师范一位文革中受迫害者，仅与我打了个照面，听到我一句普通话口音，立即去找余光美，说可能上面有人来，你们还不赶快去反映情况！

看来双方剑拔弩张，气氛犹如一只待引爆之太药桶！于是余光美瞩我一定要小心从事，不要暴露身分。凶手们不会欢迎我，而告状的群众则会将我也围起来，使采访工作陷入被动局面。

况且，在法办凶手上，我无权无势，起不到任何作用＊＊注 。

＝＝＝＝＝＝＝＝＝＝＝＝＝＝＝＝＝＝＝＝＝＝＝＝＝＝＝＝＝＝＝＝＝＝＝＝＝＝＝
（＊注）此人姓名已忆不起。因采访日记上用的是一字母作代号。已感到空气紧张，怕连累其它人，从这天起，凡民间人士，皆以字母入记录。

这样，即使采访日记被抢走，也不至祸及他人。但时间过去四年多，我再也忆不起代号所指真名寘姓。

（＊＊注）余光美果然有先见之明：仅一位「遣属」知道了我身分，跑来哭诉便整整一晚！长达二十余年的告状生涯，已使 她明显变态。

与我说不了几句，便开始大怨大诉，彷佛面对众多围观者的讲演。有时，总算意识到面前只有一位 听众，便放低声音。但片刻之间，又陷入嚎啕大诉状态。

这是一种什么心态？也许，在二十余年无效哭诉之后，内小深处已产生深刻的绝望。于是她的每一次哭诉，再不是面对具体的个人，而终于成为面对上帝的控诉。

仅仅是独白与宣泄，再不奢望应答。

她叫陈春凤。其父陈伯林于一九六二年十月被共产党农村干部李焕奎与韦德凶残杀害。陈春凤亦遭受毒打，监禁，逃亡，流浪。在传奇性的逃脱罗网之后，

她于一九六三年开始了长达二十三年的告状生涯。「当一大六四年武宣公安局毛景山等五位同志对此案侦破后，曾经将此案呈报上级有关领导机关要求对李焕奎等人进行严惩，

然而经过审批，仅作出给李焕奎开除党藉，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工资降两级，当一般干部使用的处分决定。

然而，当这个处分决定传到李焕奎顶头上司的手中时，竟然变成了仅给李焕奎党内严重警告处分!」，陈春凤当然不服，一直告到今天

一九八五年秋，柳州地区派员赴武宣调查此案，认为情况属实。但一部分当权者认为「案件已发生了二十多年，追究刑事责任時效已过」。

律师尖锐指出：「被告人李焕奎和韦德至今逍遥法外二十多年，是由于陈春凤明知其父被李焕奎和韦德等人杀害了迟迟未告发造成的呢「还是由于「官官相护』所造成的呢？！〇

律师吴红辉显然无法抑制自己的愤怒，「本律师不禁仰大惊叹：就是在封建社会，一些有眼光的统治阶级成员为了自己的利益，也要提出「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

为何要求逮捕犯杀人罪的李焕奎和韦德却那么难，社会主义的法制尊严在哪里？」〇

我不仅深深同情这位坚贞不屈的告状女，而且开始担忧这位勇敢正直律师的命运。

看不到死材料见活人！了解到许多曾负责「处遗」工作的同志被恶势力打了下来，决定找他们谈。到县政法委找到刘叶进主任和廖怀强秘书长，讲明来意，提出四人名单，于是，我对这些下野人士的采访使具有了合法性质。

杜天生，原公安局长，前任处遗办主任。因秉公执法，抵制文革中犯有严重罪行的人，一直吃不开，后干脆被人家请下台，给了个公安局党组书记之空衔。

他得了心脏病，但公安局连药费都不给他报销。「犯人还要看病吃药呢！」他气得很，但常常自己宽慰自己，他知道，对手想把他干脆气死。

这是一位头脑极其清晰的人。根据我的要求，他全面介绍了武宣文革进程。再综合其它材料，概述如下：

文革时期全县有八个公社、一个镇、一百零七个大队、六条街道。一其中有九十几个大队打死人。）人口二十二万一千七百八十六人，文革中打死、迫害致死五百二十四人。

武宣文革起步迟缓，落后全国形势约半年。一九六七年一月二一日，县长黄达始在全县广播会上宣布全县文革开始。随即游街批判了县检查院检查长、粮食局长，并开始批斗大量「走资派」，但未曾发生殴打及侮辱人格现象。

一月二十六日，造反派宣布夺权。至此，赶上了全国形势。

一九六七年六月，形势发生重大变化：以支持韦国清和打倒韦国清为线，群众分裂为「势不两立」的两大派，互相口头攻击。

一九六七年九月，生产瘫痪，班车、班船停开。

一九六八年元月，两派动枪。八日大派攻打小派据点，不下。二月一日，小派攻打大派据点，亦不下。

一九六八年一一月十八日，开始杀人。小派几十个中学生到县武装部，要求解决吃饭、安全等问题，大派诬之为抢枪。

（一前县委书记、前处遗办主任臧良兴解释这种现象的发展逻辑：「一分派就矛盾激化。一跑就聚起，生活无着，就要东西，不给就偷、枪。互相抓人。」〇 ）

遂调集民兵，把小派学生围在一房里，企图用炸药包炸死，被武装部制上，便开枪，令学生投降。学生们出来后，李国伟、张俊二人被公开杀害。武装部未予追究。首开滥杀先例。

一九六八年三月五日，小派抓了大派总部作战部头头覃某。大派调动民兵进城，包围小派据点。在强大军事压力下，小派只好放人。

一九六八年四月十五日县革委成立。但随即武宣进入最混乱最血腥的时期。县革委中，每派代表二人，但领导干部是大派观点。因此，小派指责为「派性委员会」，而大派则要打倒小派，保卫「新生的红色政权」。矛盾迅速激化。〇

一次在武宣文革支上具有转折意义的大规模武斗终于酿成

一九六八年五月四日，小派在港务站抓了大派小头头梁某等三人，并搜走一百二十元一角八分。大派以此为由头，调集大量武装民兵进城，

至十日，已完成对小派所有据点的包围。十日，东乡大派小头头廖某巡视战区时被冷枪击毙。大派随即大举进攻，以「小炸药包送大炸药包」的办法（从越南战场上学习的，据说比一般炮弹威力要大得多。）轰击小派制高点。

武斗进入高潮。与此同时（十日下牛一时一，县革委召开紧急会议，研究对策。县草委主任，武装部长文龙俊宣称：「根据现实情况，怎样处理，打也好，教育也好，都是处理方法。」

在「红色政权」的纵容下，局势愈加严峻。〇

十一日，大派下达总攻击令。各战区（大派此役分五个战区）向各自目标发起进攻，采取逐巷逐户逐墙爆炸开路的战术，紧缩包围圈。

十二日，北方柳州、南方贵县数百武装民兵驰援大派，形成南北夹击。小派孤立无援，弹尽粮绝，已成败局。

是日深夜，炸药包轰鸣，战火四起。小派力不能支，弃阵突围。在横渡黔江时，遭到大派在河对岸的埋伏，生者弃船落水，因渡逃命。

大派又将渡口拖轮开出，以探照灯搜索击毙。次日晨，武斗结东，打扫战埸。仅在石人坪一处便杀俘三十余人。这埸武斗死亡九十七人（大部分是杀俘），是除南宁市以外，全区一次性武斗死人最多的一次。

小派武斗总指挥周伟安于十三日凌晨突围，十四日晨逃至禄新区大榕被抓获。大派副总指挥潘茂兰闻讯，专程至大榕将周的头颅和双脚拿到禄新为武斗死者覃某黄某开的追悼大会上悬挂于树，「祭奠英烈」。＊注

　以人头脚祭奠，虽然残忍，但在这个「万人追悼大会」上，不过是余兴。在此之前，疯狂的人们已将两位逃跑学生「活祭」过了。

覃守珍、韦国荣两学生被绑缚于禄新粮所前公路迭两棵大树下「活剖生祭」，「禄新中心校工友黄殿峨用杀猪刀剖，后右手提刀，左手提二副人心、肝走。」＊＊注

「据说会后又将人肉拿回县城煮，同猪肉一起，分食。」〇

＝＝＝＝＝＝＝＝＝＝＝＝＝＝＝＝＝＝＝＝＝＝＝＝＝＝＝＝＝＝＝＝＝＝＝＝
（＊注）据《武宣县无产阶纫文化大革命大事件》记载，同「……十四日逃至禄新大榕被击毙。」似不确。据周兄周不安叙述：「抓住周伟安在大榕，打电话叫镇里去人，共的是蔡昌权、石家音(音）二人(皆大派小头头)。

去后才打死。去时还见到周活人。」〇另，县整党办李、畅、周、何介绍时也证实系先抓获，后打死。〇

（＊＊注）此案有「活剖」、「死剖」二说。支持「活剖」的证人除上引之吴宏泰（柳州地区教育局「处遣」工作组长）而外，尚有杜天生（前县公安局长、前县「处遣」办主任)：「二学生被活活剖腹取心肝，吃肉。〇

廖某(老禄新街小学校长)：「(两学生）开会時，拉到会场，绑两棵桐油树上，活剖。周围树上挂满人肉、肝、心。腥得很!」〇

支持「死剖」的，一是《武宣县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大事件》第十五页：「（两学生）行至粮所附近（为）覃汉茂、黄世放开的追悼会场被打死。」一是县整党办李、杨、周、何：「…活剖二学生是谣传，是群众自行打死的，死后才动的手剖腹割肉。」〇
＝＝＝＝＝＝＝＝＝＝＝＝＝＝＝＝＝＝＝＝＝＝＝＝＝＝＝＝＝＝＝＝＝＝＝＝

武斗总指挥周伟安的头颅及腿脚象征着小派的覆灭及大派在武宣上地上的伟大胜利，得之不易，自然当加以充分利用。「万人追悼大会」吹日晚，大派陈 xx 用自行车将周头 又一腿驮回县城。

人们到周家，把头与腿扔给周妻韦淑兰，并戏谑地问道：「这是周伟安的头和脚吗？」「是。」「那今晚夜你就抱他头和脚睡觉吧！＊注 」

第二天，将周头及腿挂县城最热闹的集市墟亭旁示众。〇

那一日，武宣城内成百上十的人都看到了如下场面：

周伟安的人头挂在墟亭边树上，还有大腿骨。人头上眼还睁着，脚底板肉还没割。把周伟安老婆带来，还有另一个女的，叫刘玉红，一齐跪下。问：「这是不是你老公？」

周老婆低头说：「是。」又问：「你老么是不是坏人？」「是。」

再问：「这大腿骨是不是你老公 的？」「是。」

……又叫两女人脱掉上衣，大庭广众之下，不脱。便有人用刀从背后把衣服划开，桶一刀，＊＊注

说：「太瘦，不能吃!」

＝＝＝＝＝＝＝＝＝＝＝＝＝＝＝＝＝＝＝＝＝＝＝＝＝＝＝＝＝＝＝＝＝＝＝
＊注据吴宏泰掌握的材料，虐待狂们还「强迫吻睑、摸头，韦淑兰昏倒在地。」
＊＊注是周妻被捅一刀还是刘玉红被捅一刀，或两人各被捅一刀？提供情况者未能说清，或我当时未记录清。
＝＝＝＝＝＝＝＝＝＝＝＝＝＝＝＝＝＝＝＝＝＝＝＝＝＝＝＝＝＝＝＝＝＝＝

女人们咬牙忍痛，一声不吭，但头上身上全是汗。因为都是小派家属。周伟安老婆当时已怀孕七、八个月，就要生的样子……。〇

周家的惨剧尚未结束，株连之网再度张开。这次的牺牲者是周伟安的四兄周石安。理由十分充分：大饥荒的一九六〇年，周石安铤而走险，偷了公家一包大米，被判刑七年，刚从劳改地释放回家不久，

算「劳改释放犯」，属于「二十三种人」；再加上弟弟周伟安是「小派坏头头」。理发匠廖伙寿把周石安从家里抓出来，

推到县城什字街，高呼：「这就是周伟安哥，他要替周伟安报仇！」随即将周推倒跪地，群殴开始……打半死，拖到西门码头。

……动手割腹的是王春荣，要心肝，同五寸刀割开，脚一踩，心肝冒出来，就割。按着其它人也一起动手，一会儿把肉割光。用小木船把骨头运到河中央扔了。……听说王春荣下手时人还没死，用刀割开后还喊了一声…＊注 〇

＝＝＝＝＝＝＝＝＝＝＝＝＝＝＝＝＝＝＝＝＝＝＝＝＝＝＝＝＝＝＝＝＝＝＝
（＊注）县处遣办陈绍权：「周石要被游斗挨打我亲眼见。当时我刚刚走到什字街，见周石安被绑在电线杆子上，低着脑袋，已经被打得奄奄一息。我害怕

，赶忙往东街走了。

听人们后来说拉到西门码头剖腹割肉。打昏后剖腹，一切开，还没掏肝，同石安呻吟一声，双手往胸前合抱，吓得动手的人忙躲开……㇐〇
＝＝＝＝＝＝＝＝＝＝＝＝＝＝＝＝＝＝＝＝＝＝＝＝＝＝＝＝＝＝＝＝＝＝＝＝＝＝＝

简洁精练的文件和证词是一种抽象，它们准确地认定犯罪事实，却往往把当时悲剧的氛围及人们的情感略去。

我不是检查官，我想去捡拾那遗失在文字之外而又为岁月无情冲涤几尽的热情与冷泪……

走完柏油路，步上石板小街，在旧陋的贫民街区一间阴郁的小屋里，找到了周氏兄弟的兄长周杰安。一双惊恐疑感的眼睛、一张全无生气的虚胖的脸。

当我掏出种种证件、介绍信证实身分，说明来意之后，那眼睛中惊疑之光一旦熄灭，便成了两点了无光彩的黯然。那张虚胖的灰脸上除了困顿落寞，除了毫无意义的沉沦，你再也找不到何物。

语言同样罩上一层冷寂的死灰色，连文件及证词中透露出来的那一丝情感也无

以觉察。手足之情呢？往事之酸辛与苦痛呢？抑或一瞬眼的潮湿、嘴角的微抖？

一切属人的情感似乎都已死灭！我简直可以担保：如果立即宣布将对他实行「群众专政」，他定然会不加辩解地默默随我而行。

漠然陈述过两弟之死，又漠然陈述了两弟死后之事：

「……「处遗」时，按规定给了二百二埋葬、抚恤费，两人加起来有四百四。把肉吃完，两人骨头也找不到了，埋葬费还是都给了的。

周伟安三个女儿，周石安一儿一女，都长大了，都没给安排工作。两个都不是国家职工，当时在镇上组织的劳动队，搞点搬运什么的。

……现在我们很为难，街上很多人吃过他们的肉，现在还恨我们，我们台不起头。也没人来赔礼道歉，恨得我们要死。

今天是你来，武宣的人来，我们不敢讲半句。……家也被砸烂抄光了。五二年上改分给我们房，六八年撵下农村，房子归了公。

至今未处理。是分她主的房子，当时没给房证，现在说当时没分定给你们。我们父亲是工人，我旧社会十四、五岁就开始当工人，土政时候划了贫民成分。　　老家是广东，跑日本上来的

……「当然，二百二少了点，算起来，吃一口猪不如吃一个人：但倘着死一人二千二，国家财政也许会崩溃？

当然，吃了人家肉还恨人家有些不尽情理，但倘若他们不让我们吃肉，如今能背这恶名？

周杰安的传染力使我也失去了愤怒，而凭添许多宽容及理解。征得他同意，给他拍了一张照片，然后仓皇逃离。

穿过崎岖小巷，到得旧街上，心立刻感到宽敞。虽这街本不该称街，不过是两条汽车无法对驶的大巷，但小街上有夏日的风。两街交叉的小小路口，便是西关什字了。

那位事后未受任何惩处的理发匠便是把周石安拽到这里施以私刑的。奄奄一息的被害者也就是沿我脚下这条石板小街被拖去码头。

西街并不长，很快就走到头。与西街相接的，是一坡宽大石阶。石阶直通黔江边，江边泊着十来条船，大约便是案卷与证词中的西门码头了。

长长石阶，使我记起了一个细节：周石安是被倒拖下码头的……

我彷佛听见头颅在石阶上磕碰的闷响，一道断续血痕沿阶而下，逶迤行至江边……

从高处下望，黔江是暗绿色的，与江对岸的青山碧树融成一绿色世界。所不同者，仅一静一动。静卧于碧流中的，竟然有一处小岛，宛着绿色锦绣上随手抛置的一枚长梭。

问了两位街边行人，皆称「石人坪」。……

猛然记起，这便是案卷证词中无数次提及的杀俘之处！就是了，在夜色掩护下，武斗总指挥周伟安率部突围正是走的这条路。

他们边打边撤，跑下长长石阶，冲到江边。他们以为逃过黔汪，便逃脱了死亡。殊不知对岸早已埋 伏，黔江成了死亡陷阱……

机枪扫射……拖轮的探照灯……江水中涌起的血泡……次日晨，人们从石人坪小岛的岩缝里搜出近四十名中学生红卫兵，除一十五岁学生被人保走，全部当场屠戮……

何以兄弟俩俱是从这条路走向死亡？搬运工、苦力，社会最底层的劳动者，兄弟俩在这江边的石阶上负重而行，不知抛洒了多少汁水「在那可耻的人为大鐖馑里，哥哥以盗窃一包国家大米表达了生的权利和朦胧的反抗。

数年之后，更加成熟的弟弟成为一伙对现存秩序心怀不满的青少年所公推的首领，以剑与太表达自己对社会不早的抗议。

也许，这条路带他们走向死亡，正是因这条路曾带他们走向反抗。沿着这路，我走到江边，却觅不到当年突围的弹壳，也难以判断周石安血沃的岩滩。忽眼前一亮……

那是锋利的五十刀在阳光下致命的一闪，是临终前一声长叹和蒙难者那神秘的最后的拥抱……

伫立于岩滩上，沐浴着温柔的河风，千载悠悠之江水以其清洌沉雄竟使我猛然顿悟：一包大米的盗窃者刑七年，尔后又因此罪名正言顺被剖腹食肉；而那凶手，那位剖杀数人，并以人肉下酒的虐杀狂王春荣（＊注） 却仅刑十三年！

＝＝＝＝＝＝＝＝＝＝＝＝＝＝＝＝＝＝＝＝＝＝＝＝＝＝＝＝＝＝＝＝＝＝＝
【＊注在《采访「记》一九八六年六月十四日县整党办李、杨、周、何谈话记录上，周石安一案文字旁，注有一行小字：「凶手何岩生，刑七年。」而遣属周杰安则称「动手剖腹是王春荣」。似二人皆参与杀害周石安。】
＝＝＝＝＝＝＝＝＝＝＝＝＝＝＝＝＝＝＝＝＝＝＝＝＝＝＝＝＝＝＝＝＝＝＝

我明白了：因为前者是不安分的奴隶；而后者，虽同是奴隶，但更是不惜以同类鲜血来取媚于主子的奴才。主子不喜欢不安分的奴隶。

主子喜欢心黑手毒的奴才。而法律在中国绝非女神，至多不过是一位二等管家婆。她职司察颜观色，以主子之青、白眼为准，对不安分的奴隶及有损主子体面的奴才分别施刑。

毫无疑问，大武斗是武宣文革史中的重大事件。它直接追成近一百人死亡，其中四人竟被挖心掏肝，割肉分食的惨剧。可以说，它与「刮台风会议」一起，把富于首创精神的人吃人群众运动推向了高潮。

但它绝非理解武宣吃人事件的钥匙，更绝非吃人事件之原因。在深入研究之前，我一般地同意武宣人的如下观点：

武宣之所以后来吃人成风，概源于武斗之酷烈以及此种酷烈造成的疯狂复仇心理。

分析了具体案例，我发现绝大部分与武斗和武斗余波毫无关系。

而且，数例吃人案发生在大武门之前。例如一九六八年五月四日，通挽区古佐大队批斗覃和家、覃允琢，然后用粉枪（霰弹枪）打死，割肉分食。溉

又如一九六八年五月十四日，通挽区花马乡韦昌孟与韦昌干、韦炳环等十一人，把路过花马村的邻县人（贵县石龙区凤凰乡禄放村陈国勇）杀死吃肉。

「韦昌孟首先用大刀把陈砍死后，韦昌干按着剖腹取肝，拿回村上煮宵夜吃，分两桌有二十多人参加吃。」

此案发生于大武斗同时，但与武斗并无关系。

我认为，武宣的吃人运动源于党政军当局所唆使、鼓动的 我认为，武宣的吃人运动源于党政军当局所唆使、鼓动的「刮阶级斗争的十二级台风」嗜杀狂。

一九六八年三月十九日，武宣县发生首例私刑处死，不仅未受法律惩处，反而得到鼓励。

于是，杀人事件逐渐蔚然成风。五月底六月初，柳州军分区召开「刮台风会议」，武宣县革委主任、武装部长文龙俊和三至区革委主任潘振快出席。

六月十四日，武宣县革委在县城召开县、区、大队、生产队四级干部会议，传达贯彻军分区「刮台风会议」精神。文龙俊在会上号召：「对敌斗争要刮十二级台风。

方法是：充分发动群众，依靠群众专政，把政策交给群众。搞阶级斗争不能手软……」〇－－－－－于是，自大武斗之后已经乎息了整整一个月的武宣，顿时变成一个处处是杀场，处处开人肉宴席的人间地狱！

那位活剖周石安的屠夫，志愿军复员军人王春荣已歇业整整一月。在县革委「刮台风会议」期间，又操起他的五寸刀，为武宣的无产阶级专政伟业作出了特殊贡献。

在武昌区召开的批斗会上，谭启欧被活活打死，黄振基等被打休克。在游街途中，黄振基醒来抬头向王春荣求饶说：「同志，原谅我嘛！」王春荣摇晃着闪闪发光的五十刀，

气焰嚣张的说：「嘻!嘻!原谅你五分钟。」

随即令拖的人不停地向前拖，到达中山亭时，王即令停下，同时手持五寸刀，

一脚踏上黄振基胸上，活生生地剖开腹部，挖出心肝而死。胒

这一大剖杀了几个人，我手头的官方文件没有记载。但据首任县处遗办主任、公安局长杜大生及前处遗办「未经任仑的秘书长」：亲手整理吃人名单的陈绍权证实：「那天剖了五个人。」王春荣亲自剖了几个人，文件亦无记载。

但据陈绍权及整党办李、杨、周、何证实:「王春荣见肝花花绿绿」,「见肝有污点」,扔掉再剖。

还是这个王春荣,在武宣墟日(六月十七日)的游斗中,在新华书店门前,又活剖了大米厂临时工汤展辉(汤灿威?)。

「王春荣手持五寸刀剖腹取出心肝,围观群众蜂拥而上动手剖肉*,汤命绝身亡。」〇

然后,王春荣春风得意,提人心肝至食品公司猪肉门市部,人肉猪肉并佐以调料,一起烹熟下酒。〇

当时真是人山人海,人海人山!阶级敌人难受之时,正是革命人民开心之日。这是一个革命的节日,人海之中,已「靠边站」

的县法院院长毛景山对身边一位军官说:「这样乱杀人,象话吗?你们该管管了!」

这位军官是县武装部副部长,县革委副主任严玉林。权柄在握的父母官答道:「群众的事,管不了哦!」〇

他当然不会挺身而出,制上杀人吃肉。他刚刚从一个号召「刮台风」会议的首长席上下来,又漫步踱入眼前这个「刮台风」「现場会」的观众席,

他不动声色,混迹于芸芸众生,正感受着呼风唤雨的巫师目睹腥风血雨骤然应召而至的那种暗喜与自得。

就这样,在一位伟大统帅的总导演下,在一位现役军人的执行导演及一位退伍军人的热惰主演下,武宣的土地上,一场人类文明史上没有先例的血腥丑剧进入高潮。

自此之后,「吃」戒大开。每会必斗,每斗心死,每死必吃!在活剖生割及人肉大会餐面前,往日令人胆寒的私刑处死己愈来愈显出它的宽容与仁慈。

*「县副食品加工厂会计黄恩范去晚了,得不到肉和肝,他砍一条腿骨,拿回单位给(与?)工人锺桂华等人剔肉煨炖吃。」〇

同日,武宣中学亦大摆「人肉宴席」。在官方文件中,仅有以下简短记载:「一九六八年六月十八日,武宣中学吴树芳在批斗中被打死后,肝被烘烤药用。」

学校是育人培养人材之场所,出现此种残忍野蛮、丧失人性的行为,令人费解。〇 ———————

幸好未到武宣之前,我便了解了此案之详情,否则,那许多令人心悸的丑恶都

被这几句轻描淡写之又字所掩埋。

在柳州，根据整党办副主任门启均提供的线索，到地区教育局找到督导员吴宏泰。他是地区教育局处遗工作组组长，曾任武宣中学校长，对武宣文革有发言权。吴宏泰十分热情地接待了我。

湖北人，中原大学（现华中师范大学）教育学院首届毕业生。一九五〇年到广西支边，实属共产党的第一批教育干部。

侧面轮廓有点像张春桥，人极和蔼坦诚。一位最典型的教师。第二天，他向我详细介绍了武宣的一些重大吃人案。

第一天，则主要谈了武中吃人案。他是一名戏剧性的参与者，又是后来的清算者，一切鄱在他脑海中栩栩如生。

武宣中学是一所著名学校。一九六〇年，全柳州地区选拔两所先进学校赴京开会，武中便是其中之一。文革时，他是校长，自然是「走资派」。

亲见亲历的许多残暴事件，使他顿感生命已毫无意义。他悄悄走出校门，走到江边，走到小洲上，脱下鞋，整齐放好。

就在他准备跃入滔滔江水之时，一位放羊老人赶着他的羊群走过。老人昏花而智慧的老眼一眼看穿，喃喃说道：「快过去了，快过去了……」

一句朴素而睿智的话使他摒弃了死之诱惑。

他穿上鞋，又回到这个充满罪恶的世界。

然而劫难追去得却不很快。一九六八年六月十八日晚，语文教研组组长及地理图画老师吴树芳被打死。

这在当时算不了什么，全校领导、教师，除了五个贫农出身的之外，全都被批斗。

令人不解的是，一帮武装的学生找到吴安奉及另外三名「黑帮」（文革后校长

韦天社、数学教研组组长覃驰能、教师何凯生），令他们将吴树芳尸身台到几里之外的黔江边。

几个学生持枪押送。大批学生远远跟随：

……傅秉塑（高二的学生）把一把菜刀扔到尸体边说：「特务，割他的肉，吃宵夜！……不要把肠子割破了，割破了把你们一起拥到河里去！只要心肝！」

我们四个「黑帮」蹲在地上，有人把刀先塞给我。我拿着刀，手直打颤，怎么也下不了手，割不动（＊注）。

（＊注）根据他人回忆，吴宏泰刚一动刀，便昏厥过去。

学生们一边骂，一边把刀给了覃驰能。在手电光里，单驰能咬牙下了手（不下手可能真要把我们也干 掉，学生们杀气腾腾的。）

割了心肝，还有大腿上肉，有的装在塑料提袋里，有的就血淋淋地挂在长枪上往回走。

后来经调查落实，在三个地方煮：一是大厨房，喊张工友（女）开了门，煮熟后七、八十个学生吃了肉

：一是革委副主任黄园楼的宿舍，用瓦罐煮，他没吃，有四个学生吃了；一是三十一、三十二班教室外走还的屋檐下。

割了肉，吴树旁的尸骨当时就扔到了河里………

「处遗」时，武中文革副主任因吃人肉开除了党籍，还理直气壮，

说：吃人肉，吃的是地主肉！吃的是特务肉！「当时还说端了碗给支书吃，现在死不承认。当时 以吃人肉为荣………

到武宣后，我首先去瞻仰了这所吃老师的学校。人吃人，已属奇闻；学生吃老师，更属奇闻之奇闻！我拍摄了阴郁的大厨房、大锅灶，拍摄了三十一、三十二班教室外走道，还拍摄了校园一角，

据说那几棵秀美纯洁的柠檬楼树下，也是圣火燃烧之处。想象一下吧…那是一个深夜，厨房的烟囱里浓烟滚滚，火星冲天；而教室外，校园里遍布三五成群的学生，

一处虚或大或小的野火映红了他们年轻的面庞……

是节日的篝火晚会吗？是人肉野炊！在他们的大锅小锅里，在悬挂于火焰上的大罐小罐里，在两砖支一块瓦的「烤炉」上，他们烹调的是他们老师的肉！

谈何「师道尊严」，「教书育人」，「道德文明」？

一場「阶级斗争的十二级台风」便将一切涤荡殆尽！「救救孩子……」

伟大的思想家鲁迅在本世纪初普这样呼吁，因为在「有了四千年吃人履历」的中国，大人吃人，孩子或许还未曾吃过人。

这本是一篇象征主义的小说，却不幸在伟大光明的社会主义社会成为现实。在人类最光辉理想的感召下，孩子也开始吃人了！孩子是民族的希望与未来。

当孩子们被教唆为食人生番之后，这个民族便再无希望与未来!

老师吃得，学生自然也吃得。三日之后（六月二十一日），来乡区上棉村召开批判武中学生张富晨的大会。

批斗未久，一位十二岁的孩子（黄ＸＸ）用本棍将张打昏。

凶手黄培刚则用五寸刀朝张的胸部捅一刀，张挣扎扭动着身子。黄培刚又在旁边拿一块石头砸张的太阳穴，按着又连桶了两三刀，从胸部直割到肚脐处，取出心肝。

随着廖水光割去张的下阴，其它人即蜂拥而上把肉割完。〇

人肉如何烹食，文件未有说明。但至少有一点可以肯定：由于村民们有常备锅灶，死者的善后事宜必然比学生们处理得较为文明。

再隔一日，武宣镇对河大队相思村发生了一起官方文件称之屠「惨无人道」的杀夫奸妻的「灭族」案。据前县公安局长，首任处遗办主任杜大生介绍，

事起于以队长为首的一伙人轮奸了黎ＸＸ之妻，怕将来黎家报复，于是便宣布黎家兄弟叔侄皆「四类」，且家里有枪，「我们不杀他们他们就要杀我们」。

决定渡过黔江，到县城中心斗杀黎姓男人，令全队人人手持棍棒，不去不记工分。一九六八年六月二十三日中午时分，相思村的人们出现在正逢墟日的闹市，

「……李炳龙等人用铁线把黎明启、黎中元、黎中杰的脚扣住一只能艰难地走动一，还用绳子捆颈绑手……游到菜市时，即令黎（氏）三兄弟跪下，李炳龙当场宣布这三人的所谓罪恶，并高喊：「该不该杀!」

围观的群众　答：「该杀!」李炳龙等人

片刻即将被游斗者活活敲死。」然后「将尸体拖至黔江边，黄启焕等人剖腹取肝，割生殖器后，弃尸于黔江。」〇

该黄启焕为县银行人员，后将人肝拿回银行，由余悦荣加工烤制，分为九包，分给多人，以备药用。〇

凶手们得胜回村，当夜李炳龙、李炳文、左伯洪、章志华轮奸黎ＸＸ之妻，并抄家拆房，钱财洗劫一空，然后将黎家的猪杀了、菜割了，大会其餐，以庆贺「群众专政」的伟大胜利。

男人死绝，女人改嫁，自此该村再无黎姓了。〇

应该加以说明的是，本书中所列举的案件，绝非武宣所发生的全部或大部案件，而仅仅是最为著名之少数案件。

从发案日期之集中，完全可以想象出在「刮台风会议」之后的十大之中，武宣的人吃人运动已达到了一种怎样的恐怖与疯狂。

人血不是水，无论有何种「正当」的理论作支撑，杀人吃人者在自己的酷行面前都要付出心理的代价。

终于，他们也挺不住了。「六月二十六日，县革委开会研究阶级斗争形势。

各区革委主任、区武装部长在汇报了杀人进度（一百二十余人）之后，纷纷要求不再搞「街上游斗」了。

面对这种疲软退坡情绪，县武装部政委、县革委第一副主任孙瑞章大为不满，他督阵打气说：「不要害怕！怕什么？不这样就不能把阶级敌人压下去，就不能大长人民的志气！不要怕，还要继续搞游斗！」〇

会后，武宣的杀人吃人运动进入鼎盛时期。

【这是一个生割活人的典型案例：　】

一九六八年七月Ｘ日，通挽区大团村第十生产队甘克星组织开会批斗甘大作，后将甘大作拉到附近田边，甘业伟喝令甘大作跪下，当甘业伟一棍往甘大作的头上打去时（后），尚未死，甘祖扬即动手脱甘大作的裤割生殖器（＊注）

，甘大作哀求说：「等我死先嘛，你们再割。」

甘祖扬却无动于衷，惨无人道的继绩割去甘大作的阴部，甘大作在撕人肝腑的惨叫声（中）挣扎，令人毛骨悚然。

甘维形等人争着割大腿肉，甘德柳剖腹取肝，其它人蜂拥而上将甘大作的肉割光，生割活人残忍至极，触目惊心，惨不忍睹。〇

【这是一个「人肉会餐」的典型案例：　】

一九六八年七月十日（＊＊注），在三里区上江乡门前开批斗大会，在批斗中乱棍打死廖天龙、廖金福、锺振权、锺少廷，四具尸骼肉被割拿回大队部厨房煮两大锅，有二、三十人参加吃。

在众目睽睽之下，胆敢在区、乡基属政府所在地烹人肉，集体会餐，在群众中造成极坏的影飨。〇

==

（＊注）多人告我，甘祖扬在动手之先，曾大呼：「七寸」（生殖器）是我的，谁也不准割!」对于当时蜂拥割肉之盛况，此细节不失为一生动点缀。不忍割舍，脚注于此。甘系生产队干部，后判刑七年。

（＊＊注）《武宣县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大事件》第十八页将此案日期写作七月十七日。必有一误。

==

那一天也是蜂拥割肉，热闹非凡。有人亲眼见一白发苍苍的老妪，奋勇夺到一块人肝，心满意足地提肝回家，大正下微雨，雨水和着肝里的血水边走边滴，把一路染得血淋淋.....〇

还听说一件颇离奇之逃遁事件，大约应算此案之花絮：三里中学教师陈金音（右派）被关押在学校的一所空房中，准备次日三里墟日之际游斗杀吃，却被中学炊事员杨光槐（右派）之妻偷偷解脱。

陈金音惶惶如漏网之鱼连夜外逃，只可惜他头顶已被剃了一个鲜明的「十」字，在无产阶级专政的大罗地网里，实际上他已无路可逃。

未出武宣，便被武宣农埸民兵抓获。农埸武裝部长谢开年（抗美援朝复员军官，湖南澧陵人）亲自审讯。

陈金吾听其口音是湖南人，即告自已也是湖南人，跪求救命。

谢一动恻隐之心，顿生妙计：两人商定伪称「空降特务」，押解县武裝部关入监牢。

当「空降特务」假案弄清，吃人风潮已过，陈金音得以幸存。〇

谢开年把陈金舌投入监狱的救命之恩，恐怕陈金音终身难忘。因为逃脱被吃厄运的大约仅此一例。

读者诸君大约还未忘记那位据传专吃男性生殖器而使中共中央大为恼怒的女革委副主任王文留吧？在官方文件中，我找到如下简述：

> 在滥杀大吃的狂潮中，东乡区三位刁姓小派逃上驾马山。一九六八年七月十日，东乡区武装部长兼纠察队长覃忠兰命令纠察队三个班与金岗乡加强民兵班上山「剿匪」，围捕逃亡者。
>
> 刁其珊死里逃生，刁其瑶坠洞身亡，刁其棠被击毙。「罗先全用五寸刀挖

割刁其棠的心肝，用竹箩装着，由队员黄廷杰背回区公所，分一些给区（委？）

组织委员覃荣光，当大晚上纠察队员在区公所伙房围锅煮来吃，加强民兵班队员王文留还拿两片人肉回家给其母吃。○

女民兵王文留，以吃人肉出名之后，步步高升，最后竟官至武宣县革委副主任。

近代中国进步文人在斥骂酷吏杀人起家之劣迹时，常用「不惜以人血涂红他的顶戴花翎」这一套语。然而对王文留及武宣一批干部却无法套用：

他们不仅杀人起家，还是吃人起家的！

县整党办李、杨、周、何曾为王文留申辩，称当时全县「确有吃生殖器之风，但王文留当年仅十八岁，还是个未出嫁的姑娘，想来是不可能的。

经落实她确实吃过人肉，已清除出党，清除出干部队伍。现在柳城县一个水库当工人。」……该相信谢绝我阅卷的武宣官方，还是该相信蜚声全自治区的传言？

从感情上说，我无法倾向官方，而且他们「想来是不可能的」推理亦显然缺乏说服力。而且，种种吃人传闻随着调查之深入已被一一 核实。

极少数未被证实的传闻，也在本质上反映了吃人事件的种种荒谬与酷虐。如初到广西听到的一则传闻：以蒙药迷倒肥胖外乡人，活割后以镜示被害者。

初看纯属捏追，哗众取宠。但后来我不经意中竟找到了这一「谣言」之原型。这一「谣言」大致有如下五个要素：

一、「以蒙药迷倒」：可理解为系以木石击昏之夸张说法。

二、「肥胖」：喜肥厌瘦，贫困的饮食习惯。

案例：某校欲从校长、支书二人中杀一人，议论一番，决定先干掉肥的。校长肥，杀而食之;支书瘦，因此幸存。○

不过，倘着中国将来再「刮台风」，吃人肉，想必将以「瘦肉型」为上品。

三、「外乡人」：意指无辜。案例如花马乡韦昌孟等滥杀路人陈国勇「吃消夜」。

四、「活割」：意指戏虐。（案例无数。）

五、「以镜示被害者」：意指冷酷的戏虐。如强迫周伟安之妻认残尸，吻脸摸头。一众所周知，古代传说皆当时现实生活之比拟、象征与夸张。

中国人所谓的中国历史五千年，其各个国家(朝代)中都有不断的吃人镜头的出现，有一本 中国食人文化 101 谜 中有许多的

案例，有兴趣有以去书局订看看。

中国以外的四个常任理事国：美、英、法、俄，尤其美国是采取支持

其实，现代传说亦然。大其在现代极权国家，民众只有以传说的形式来传播重大社会新闻。

传说、传闻、「谣言」是被剥夺了新闻。出版、言论、集会、结社等自由的民众的特殊权利。

「谣言」不仅禁而不止，反而不胫而走，「流毒」全省、全国，这本身使说明了「谣言」在本质上的真实可信。

民众不仅相信、传播，而且还智慧地完善、夸张，使上达到一种高度本质化的抽象。

难道上述那则看似荒缪绝伦的「传闻」不正是广西杀人吃人运动的最经典之概括吗？我以为是的。

在一个谎言与虚假充斥广播、报纸、电影、电视、会议、广告、官方公报、商品，甚至充斥大学讲台、法庭、经济报表、「内参」、工程投标……的国度里，只有两样东西是真实可信的：报纸的出版日期及「谣言」。

虽则如此，我并不打算根据未经核实的传闻来肯定王文留曾大吃男性生殖器。大其是当我意识到她吃人肉时我也正十八岁，也正洋溢着一股青年法西斯的疯狂

：大其是当我意识到由于传闻之广泛，作为一位女性她已承受到的谴责
：我甚至认真考虑过对她是否可不着一字。
但我手中的笔十分沉重。

我深知：在这本书中，我将对写上或删去的每一行字承担严峻的法律与道德的责任。我只有秉笔直书，别无选择。

但愿人们在读完全书之后，对王文留们能产生某种理解与同情。

广西采访，使我在心理与生理上都处于一种连续的超负荷状态。一种前所未有的疲备感。疑心走过度劳碌致使肝炎复发。

赴武宣前，在柳州是日上医院查肝功能，正常，庆幸极。但疲劳感有增无减，出门采访，举步维艰，大旋地转。

回到房里，只想往床上躺，连抽四、五支烟才能

缓过口气来。一次步行二里许，竟歇了好几次。一大上午，刚工作到十点，便支持不住，回房间躺倒。

不上医院不行了。挣扎去县中医院，推开诊断室门，仅一年轻医生，又走开，想找一老医生。那年轻医生竟开门追出，只好由他了。

摸着脉，那年轻人轻声问我是不是记者。我觉蹊跷，反问他。他说兄我连日来在城里到处走，找人。

真是个小县城！

他看得很认真，说我一是紧张，二是内有湿热。开了几副汤药，还动用每个医生自己控制的「指标」，为我开了人参。但服完药，仍不见好转，一举一动皆需用意志去挺。

不断在心中告诫自己：人生难得几次搏，现在是搏的时候了。一日冒雨去访问县卫生局党总支冯书记，采访中连谈话、记录都备感吃力，只好请冯书记带我去医院。

一量血压，已低到六十／八十，说劳碌紧张过度所致，估计前几日未服药前还要低。补药亦无济于事，我无法放慢节奏：武宣的时间比金子还要宝贵，

「民间渠道」传来消息：不让我阅卷并非武宣擅自决定。在我到武宣之前，六月十二日，武宣便接到某一级电话指示：不准郑义查阅案卷。

出了什么问题？刚刚放松一点的情绪又紧张起来。到底是哪儿来的电话？「民间渠道」说不清楚，且根据电话指示，这一情况应对我保密。

到底发生了什么？一切显得神秘莫测「一番紧张推理，结论：既然是他们对我大加防范，且不准向我泄漏十二日电话内容，显然是怕我抓住把柄。

自然是他们怕我而我不必怕他们！于是一面急电南宁友人，请追查这个神秘的「十二日电话」，层层疏通关系；一面加紧采访，大肆活动。

再到县法院，请准予查阅案卷。上次去，法院称管档案的同志外出不在，当时信以为真。这次去，已隔多日，仍称不在。知道「十二日电话」，才明白法院档案也向我关上大门，只不过托辞更加委婉。

旋踵去县整党办，要车下乡去看望被食之黄校长老父黄有鸠及采访黄校长被食地桐岭中学。让我整整等了半上午，近午时，刘副主任来道歉，称所有小车都出去了。一脸虚情假意，使我明白又被他耍了！

起身拂袖而去，自此再未与武宣官方发生任何联系！

心中怒吼着一句话：你们是封锁不住的！

案卷不让看，车不给派，武宣当局确是把事做绝了！依我的性格，当马上步行上山。

可叹心有余而力不足矣！黄校长被食案是蜚声全区乃至全国的大案，我必须收集到尽可能多的材料。唯一补救的办法是采访黄校长的子女。所幸黄校长有一子一女仍在武宣。

一大下午，到县百货公司，装着买东西东逛西逛。黄校长之女在这儿当售货员，但年轻姑娘好几个，我能一眼认准吗？我盯住一位端秀文静的姑娘，又悄悄向一位面善的中年女售货员轻声问：「黄启玲在吗？」她随手一指，正是。

走过去，站柜台前，指着录音机用的小电池，叫过来她。趁她拿电池当儿，掏出记者证，小声告她来调查她父亲事。姑娘眼中只一闪，最初的惊诧即变为着无其事的漠然。

请她今晚同她哥哥一起来，她只轻微一垂眼。出得商店，想：武宣人人会搞「地下活动」？

晚，兄妹俩如约来见。一双人见人爱的好儿女！请他们坐下，却不喝水亦不抽烟，只两双清澈的眼静静盯着我，目光里有礼貌地流露出淡淡的疑问。又将证件掏出，请哥哥黄启文看，然后细细谈了来意。

兄妹俩渐释然，慢慢沉浸到他们生命中最惨痛的那一段噩梦。

当时黄启文十岁，启玲才五岁。父亲被批斗后，一家人从桐岭赶回老家立志村。大寨式评工，政治第一，母亲只给半个工，吃不饱穿不暖，还没房子，一家人只好住叔父牛棚。

村里把父亲从桐岭中学抓回来关押批斗一个多月，每日黄启文送饭。在孩子的眼里，父亲总是旧创未愈，又添新伤，打得连路都走不动。风声越来越紧。

父亲自觉在劫难逃，请母亲去找当年一起搞地下斗争的老战友，那人在邻村首个革委会委员，说话尚顶事，请他出面说情保一条命。

母亲回来了，垂首无语。连孩子们都感觉到了一种无可抗拒的恐怖渐渐逼近。果然，不久父亲便被学生抓回学校，很快，传来噩耗：父亲被打死吃肉！孩子懂得了母亲的泪水，也懂得了世间的残忍。

大队不允许孩子们上学，启文放了四年牛。对于启文来说，从不知牧童的闲适，而时时感到死亡阴影的不拾追逐。孩子打孩子同样是残忍的。

一次，小学生们令他提水去擦洗墙上的旧标语，一伙干部子弟领着三、四十个小学生用事先准备好的牛鞭毒打几死。幸好母亲闻讯赶来，发疯地冲入人堆，把浑身血迹、气息奄奄的启文枪出来，否则必死无疑。

见性命难保，堂叔便带他逃亡海南岛。挑担、挖上方、打石渣、扛一百五十斤海盐包装车皮……去时十四，直到父亲得到昭雪，他才敢回到已阔别近十年的武宣。

启玲也文静地回忆起她的童年。启玲才五岁，便朦胧感到人世之可怕。五岁便开始挨打。上学后，孩子们一见背着小书也的启玲便群呼「叛徒女儿！叛徒女儿……」

然后照例追逐殴打，夺过书包，撕书，折笔（……孩子式的残忍是更可怕的）无处可逃的恐惧，使启玲小小年纪便得了心脏病。

每次启玲哭着不愿去上学，每次母亲又哭着把她送到学校。那时学校常常劳动，启玲心脏承受不了，一请假，老师便骂装病。

当她含泪举起成人的工具时，已病变的小心脏便可怜地狂跳不上，同备受摧残的小生命一起，再一次接受死亡的考 验……

每到伤心之处，妹妹便低首不语，哥哥则上不住偷偷拭泪。十年流亡生涯，使小伙子英武壮健。隆起的肩骨，坚强的下颚，筋肉饱满的身躯，无不透出一股杀不灭的青春。

他的泪格外令人心酸。我的心却已然十分麻木了。于是我麻木而残忍地继续追询这两个年轻痛苦的灵魂。

当妹妹启玲谈到许多父亲当年的学生掌了权，吃过父亲的肉，因此现在特别恨他们兄妹时，我竟很疑感，以为没听懂她的本地口音。哥哥又用普通话翻译一遍，我莫莫愕然了！

人之常情当是负罪、内疚，而这武宣的上地上只生长仇恨？ 何以如此深仇大恨？ 直恨到把人杀而食之还不肯罢休？

一九六八年七月一日晚八时，在桐岭中学十丙班教室批斗（副校长）黄家 。校「革筹」副主任谢东主持会议并讲了话，批斗会持绩约一小时后，谢东

宣布散会，

（学生）覃廷多等四人，各持棍棒押解黄出会场，行至电话室门前时，覃廷多喝令「打」，声落棍下，朝黄打了一棍，其它人不约而同蜂拥而上，将黄家徒乱棍打死。〇

……作为教有和培赛人材之地方，将一个老干部黄家　的肉割光，骨肉分离，只剩骨骼…… 令人不寒而栗。

黄家　同志，建国前参加中国共产贵领导的革命，曾任一二一纵队第一支队第一中队政治指夺员，桂中支队十八大队长。广西解放后，住过广西奢梧县副县长，桐岭中学副校长等职，「文革」中惨遗杀害，令人痛惜。〇

前柳州地区教育局「处遗」工作组组长，前武宣中学校长吴宏泰曾向我详细介绍过此案：

黄家　校长，大地主出身，一九四七年参加游击队，解放后任苍梧县第一任副县长。一九五四年整顿广西地下党时，说他有变节行为，开除党籍，降为一般干部。

经长达十余年审查，文革前恢复党籍、级别，任武宣县桐岭中学副校长。文革中，被打成叛徒，残酷批斗。

一九六八年七月一日批斗会前，红卫兵头头们已决定「干掉」他。会后押解回宿舍途中被乱棍打昏，台回宿令不久死去。次日晨八时，台尸置操场边树下，念完「语录」散去，陈尸示众。

不久，自发性的割肉疯狂开始在校园内蔓延。谁是动第一刀者？众说纷纭。多数证词指控女学生、红卫兵覃柳芳。覃与黄校长大儿子有恋爱关系，表示划清界线，率先动刀割肉。

而覃柳芳在证词中却又指控学生黄佩农：

黄佩农第一个取肝的。一个女同学陈香姣说她母亲有病，人肉可做药，我帮她去割肉，人帮一老头和另一女生割肉。我认为黄是叛徒，割肉应该的。……

我和甘票英等见黄佩农提着肝，到水田里洗了，提到厨房。许多同学手提人肉往食堂走。〇

黄佩农割肝的见证人当然并非覃柳芳一人，另一证人覃世新作证说：「我亲眼见到黄佩农拿把刀，在（黄校长）肚子上划了个「人」字形刀口，再用脚踩上胸部，割出一串肝脏，拿去煮吃。」〇

可惜这些都不能证明并非覃柳芳率先下刀。需要说明的是：覃柳芳系原名，后易名为张继峰，不知是否十分崇拜共产主义战士雷锋，因而改名换姓，使自己在名字上都体现出非凡的革命精神。

一个善于观风看潮，改换门庭的人，以割食自己未来公公的非凡之举以明心迹并非不可想象。然而使我们的想象力受到挑战的是，教师们也大啖人肉！桐岭中学总务黄大晃证词：

七月二日中午，我儿谢雄标（生物教师）屋里煮人肉。谢亲自切、煮，刚熟时，施振德（语文教师）用手拿一小块尝。人肉猪肉混合煮。还有一些人也参加吃，还吃边喝酒。还有梁凯绪，自己用瓦片炕人肉吃。〇

而谢老师则诿过学生：「当时有一个学生覃松育手拿指头大的人肉干说：「你有老胃病，吃了这个保你好！」这样我也想吃点人肉了。」〇

也许教师们还可以各自提出更加充分的理由？生物教师可以论证人肉与其它哺乳动物肉并不存在本质区别，语文教师也有亲自体验革命浪漫主义的权利！

而中国知识分子，虽从来不乏忠君报国不惜肝脑涂地之士，却绝少为人道理想而勇于捐躯的殉道者。

历史也许会原谅愚昧者和噤若寒蝉者，但历史绝难原谅在统治者的人肉宴席上分一杯羹的知识帮凶。

这一日，桐岭中学一片繁忙烹调之景象：厨房在煮人肉，教师宿舍在煮人肉，女生宿舍在煮人肉，教室前房檐下在烤人肉，校园里在烤人肉，到处可见两砖支一瓦再复一瓦的自制「烤炉」

……连一向不动感情的官方文件也难以自制：「七月二日在桐岭中学厨房周围、宿舍檐下，用瓦片烘烤人肝人肉的情况，举目可见，血迹斑斑，腥风飘荡，火烟燎烧，焦味充溢，阴森恐布，令人不寒而栗。」〇

不配吃肉而只配收尸的四位黑帮教师用两只小小竹簸箕便收拾起黄校长的遗骨，「像挑牛骨头一样台去埋了。」四人之一的语文教研组组长周树荣老师曾作如下证词：

【七月二日下午五点，喊我们四人去埋，黄校长尸体在操场外厕所旁，两个竹箕就装下了。头被打得黑肿，大腿、小腿、手上的肉全部割光，生殖器、心、肝割光，胸腔里空洞洞的，肠子流出来。我们忍着眼泪，提心吊胆装进竹箕抬去埋了。〇 】

吴宏奉及武宣官方、民间多方面的介绍，使我对黄校长之惨死有了一个大体准确的了解。但我仍然想了解更多的情况，大其是：这位被诬为「叛徒」的老

游击队员究竟犯过什么不可饶恕的错误？他是一个怎样的人？

再访广西时，我同妻子专诚到南宁广西民族教育出版社找到黄校长之二子黄启周。把我们从编辑部带回家中，倒茶递烟，却沉默寡言。

我谈了两年前的武宣之行，希望得到他的信任与帮助。他却只是闷头嗑爪子，并仔细她把瓜子壳摆放成一个紧凑规整的小堆。

瓜子很小，很硬，不好嗑，但他嗑得专注而技艺高超：每一个瓜子壳都张开嘴却根部相连。

显然，这是一个沉着而极精细的人。枯坐半晌，他提出：晚上到我们下榻的旅店谈。后来，我们才猜出他的良苦用心：不愿在家谈而勾起老母亲埋于心底的悲伤。

还有，作为一个职业编辑，对于文学与新闻在中国的耻辱地位他知道得实在太清楚，根本不相信「谈一谈」会有什么意义。

晚上，他骑着摩托如约而至，但见面第一句话却是：「谈有何益？」

自七二年以来，他每年都向中共中央写信，要求彻底弄清及处理父亲生前死后诸事，但皆如石沉大海，甚至那海面都不曾激起涟漪。在我同妻的一再恳切要求下，他终于极有条理地冷静地谈了他父亲和自己。

「父亲是一个极富理想主义色彩的人。抗战初，三八、三九年，搞了个二五减租减息运动。父亲出于对贫苦农民的同情，在家乡和大地主斗争，减轻农民负担。

一九四五年，父亲同另外两个人一起，在乡所在地通挽墟搞了一个「群生书店」，和重庆《新华日报》有联系，具有鲜明的革命色彩。他年纪最大，推他当头。另外两人中，甘德颂是个地下党员。

父亲不光搞革命宣传，还组织村里群众打路过的日本散兵，搞过伏击。一九四七年，廖联原从延安回来，组织贵县的「中秋起义」。父亲从通挽带了一队人马去参加「中秋起义』。

卫华叶是中队长，父亲是副队长，「群生书店」的那个地下党员甘德颂是指导员，他们自称 「达开纵队」。

「在广西，当时敌强我弱。几个月之后，被打散了。父亲带一批游击队员在老家立志村附近两三里的一个大岩洞躲起来。

洞里还有几十个群众，还有附近几个村的几十万斤粮食，猪呀牛呀的牲畜也在

洞里面。洞有两道门，打了一天一夜，国民党攻不进，就用炸药炸。

父亲守在洞口，掩护群众，还亲自打死了一个敌人。敌人用辣椒烧烟熏，眼睛都熏坏了。游击队从别的洞口撤出去，躲到林子里去了。

这个山洞很大，有上下两层，下一层还有七、八十个群众躲着。国民党把这几十群众包围起来，扣作人质，要父亲交枪。为了这几十个乡亲的安危，父亲不得已才出来交了枪。

父亲在自传里写道：为了八十多个群众，就是死了也值得。当时群众劝父亲，说：「交了枪，我们从粮食里抽二〇％给游击队，还可以换枪，还可以东山再起。你看，副司令员也交了枪，还有不少的人也交了枪，你交也没什么…」

听到此，我们打断他的叙述，问：「所谓「叛徒」的历史问题就是这次交枪吗？」「是的。」

「哦，明白了！就是说，你父亲应该不管老百姓死活，打到底，那怕全死光！」

原来，我以为黄家儿肯定有过什么轻微的变节行为，否则不会挨整一辈子。不料事实真相竟恰恰相反：他是一个有坚强革命信念而又极富人性的人。

他怀着爱心保护了民众，二十年后，却被这些人的后代毫无人性地残害！这是一场历史的误会吗？

这是暴力革命的逻辑！

诚然，倘若黄家　打到底，不惜以无辜乡亲的生命为代价。那么，活着是英雄，死去是烈士。党以他为骄傲，民众会遗忘自己所付出的高昂代价。

每年清明，那些无辜者的后代，还会台着花圈到烈士陵园为他扫墓，肃立墓前，唱一首怀念的歌。

我的心被深深激怒了！黄家　绝非一个冤案的受害者，而是一个人道主义理想的殉道者！无论他是否具有明确的理论自觉，历史只能如此判定。

黄启周默默等我愤怒告一段落，又继续他平淡的叙述。

「父亲自首后，没有出卖同志，没有危害组织，立即躲到来宾县去了。两三个月之后，在贵县石龙镇又重新拉起队伍，叫「贵（县）来（宾县）武一宣县一解放工作委员会」，他任武装委员，

后来，父亲和另一个同志一起，去找到了廖联原，在党的领导下重新投入斗争。父亲的家是地下党的一个据点，粮食和东西鄱在岩洞里被烧了，日子过得很苦。

有一次父亲带队伍回村，没粮吃，只好把母亲结婚时的一双花鞋去换了粮，煮稀饭给队伍上充饥。四九年一月，廖联原和中共华南局联系上，这支游击队改番号为桂中支队。

父亲任特别中队中队长，大概相当于团营级。

「四九年八、九月分，上级党组织派人来，在我家开会传达中央精神，说准备打两年（可能对全国形势了解得不透）。桂东没干部，要求廖联原派干部支援桂东。后来廖联原派父亲带特别中队去桂东。

很快就解放了，桂东不放父亲回来，后来在苍梧当了第一任的副县长，兼全县民兵大队政委。

「五四年中央整顿两广地下党，实际土是抓权力，父亲因「自首」那件事被开除出党。

直到六六年，区党委组织部才下文恢复党籍。恢复党籍之后，才当了副校长。紧接着就是文革，你们掌握的材料可能比我还清楚，用不着我说了。」

同启文、启玲一样，启周也迴避了那段最血腥的往事。应我们要求，他谈了谈自己，但很简单。

「文革初，我也参加了红卫兵，是小派，「四二二」。六七年武汉「七二〇」事件后，我发现是上层的一场权力之争。越往后，越感觉被人利用。

我叫父亲躲出去，父亲到他过去打游击的地方躲了两个来月，又回来了。他觉得自己是干部，党员，不能逃避群众运动。

另外，也领不到工资，活不下去。我干脆脱离了运动，回家打砖。我估计父亲运动后期肯定要清洗回老家，想趁他现在还有几个工资，打些砖，把房子盖起来，省得将来回来全家没房住。

「形势越来越坏，到处都开始杀「四二二」了，我跑到南宁大哥处躲了一个月。县里成立革委会后，父亲来信，让我回学校参加「斗、批、改」，说革委会成立了，形势好了，你在外面不回来，后期就要变成坏人了。

当时各级革委会也都担保我的生命安全，我就回到了老家。后来才知道，村里一帮人接到消息，早就埋伏崔付外必经要路上，想干掉我，然后再收拾家里人。

谁知我半路上在一亲戚家住了一晚，他们白等了。回家两大，我就觉得不对头，他们在制追杀人的舆论。

连夜逃出村，步行到来宾。无路可逃，只好到柳州。

那阵柳州还没被大派打下来。我开始平静下来，思考文革是怎么回事儿，
一边打柴为生，同观点的人也给些饭吃。我给父亲写信，说不要迷信革委会，哪里成立了革委会，哪里就杀人，叫他无论如何跑出来。

后来，父亲被抓回去关押起来，母亲去看他，他说：看来还是老二考虑得周到。
「父亲被打死时，我还在柳州。柳州被打下来后，我被押回学校，宣布我是现行反革命，开除学籍，押到监狱里，强追劳改。」

好了，该谈的似乎已经谈完了。黄启周默默起身，准备跟我们道别了。我忽然记起一件事，希望得到他的证实。

那是两年前，在武宣，也是在同启文、启玲谈话的结束前，我随口问了一句他们父亲的尸骨埋在何处？不料引出一段令人柔肠百转的故事。

启文答：「骨头装在一个坛子里，放在一个高崖上。找也不知道在什么地方。」
「什么？怎么回事儿？」

「一天，我哥哥叫我去买手电，说晚上要用。夜很深的时候，哥哥同叔父去把父亲的骨头偷着挖出来，他们吃了我父亲后乱埋了。

背回家后，爷爷把父亲的骨头装到一个坛子里，连夜藏到一个没人知道的大山崖上。地点我们谁也不知道，只有爷爷、叔父和哥哥知道。」

「为什么？」

「怕人家知道。八一年六月，广西区党委组织了一个级别很高的地下党慰问团，领导是父亲当年在游击队的老上级。

到武宣后，叫一个通讯员什么的去看我爷爷，说交通不便，车进不来，首长派我来慰问，你有什么困难请给我讲。

爷爷气愤地说：你们打游击时从来没讲过道路困难，总到我家来。现在讲道路困难！你把我这话告诉老首长，我没有困难！

解放前，爷爷家是地下党秘密据点，重要会议都在我家开，来往交通员也在我家落脚、吃住。慰问团领导听了回话，马上亲自来看爷爷。

司令员和副司令员问起父亲的尸骨，父亲当年是他们的直接下级，他们想去看看。爷爷连他们也不告诉。

说：不是不相信老首长，是怕你们一去看，别人就知道。我儿子跟共产党干一

辈子，什么都不说了，只想留下他这点骨头，不要让他们再毁了……

「司令员看到爷爷的破房子、床上的破被褥、蚊帐，也都很难过，给了二、三百，叫修修房子、改善点生活，就走了。后来，县民政局又给了几百元给爷爷，算是补足了前些年没给的抚恤费。

标准是每个月六元，后来我们闹，闹一次加一点，从六元加到九元，又加到十一五元，现在总算加到二十二五元……」

我找出采访笔记，念了一遍，问：「有什么补充吗？」

「慰问团的领导，是原桂中支队司令员廖联原和副司令员韦志龙。」黄启周想了想，又补充道：「我爷爷九十多成了，和毛主席同年生日，叫黄有鸩，一个斜玉，人民的民。」

我送他下楼。他打着火，在摩托车的引擎声里和我最后握手道别，尾灯红光闪烁。最后一瞬间，他似乎对这一晚所做的事很后悔，

说：「谈一谈有什么用？文学又有什么用？」然后疾驰而去。

深夜的马路上，留下一串响亮的车声和一个我。我在心里对自己说：会有用的，总有一天，总有一天：我和妻立下一个心愿：一定要抽时间专程去看看那位早年支持革命，送子投身革命而 终于家破人亡的黄有鸩老人！

不想命运很快就把我们卷入一九八九北京民运(六四天安门)……监禁、逃亡……

一切都成了泡影。老人恋着故乡，守着老屋，守着儿子的遗骨，孤孤寂寂地等死了。又是两年过去，也许他老人家已不在人世。人一生总有许许多多重要的事，但最重要的事，感情的事不能延宕，否则便成无法弥补之遗恨。

附带说明，依照共产党处理历史丑事的一贯原则：不要纠缠历史旧帐，一切向前看，此案仅法办了第一棍打昏黄校长的学生覃廷多。

此人因打人、吃人立埸坚定，很快入党、提干，捕时任科长。判刑十年。主持批斗会的革委会副主任谢东经审判认定有罪，但免于刑事处分。

认定为第一个割肉的女学生张继峰（覃柳芳）开除民办教师职务，回乡劳动。仅此而已。根据深思熟虑的预谋，一切不再被提起，一切都将被慢慢忘记。

武宣的采访越接近尾声，气氛越紧张神秘。在文化大革命，大其是杀人、吃人问题上，两种观点，两个针锋相对的利益集团，两派政治力量的尖锐矛盾愈

演愈烈。

我严格按照朋友们的告诫，晚上不出门，龟缩在官方招待所之核心部位内招一〇五室。每出门采访，必事先通知行动路线及时间。

采访日记等文字材料更片刻不敢离身，甚至吃饭、上厕所乃至倒洗脸水。不仅怕偷，还怕枪。

走在路上，也是眼观六路，耳听八方，从不与人并肩而行，亦从不置身于三五成群者之包围。吃饭也很小心。炊事员知我来意，老是笑脸相迎，默默无言中往我菜碗里拚命打肉。

忽然警觉到：只要有一个人往我碗里放点其它的「调料」就很不愉快了。于是总谢绝他们一番好意，而在早已盛好的一排菜碗中随机挑选。

几天过去，武宣对我已不再陌生：县委县政府大院里，大街上，我不认识而认识我的「熟人」越来越多。

有的目光中透出一种心心相印的微笑；有的目光则如刀如剑如冰如霜：而最令人不寒而栗的是那种心怀叵测的细细打量。

这一切，竟与鲁迅在他天才的《狂人日记》中所写的感觉一模一样：「早上小心出门，赵贵翁的眼色便怪：似乎怕我，似乎想害我。

还有七八个人，交头接耳的议论我，又怕我看见。一路上的人，都是如此。其中最凶的一个人，张着嘴，对我笑了一笑：我便从头直冷到脚跟，晓得他们布置，都已妥当了。」

也许这仅是一种错觉，但也许并非错觉。鲁迅的主人公是神经分裂症患者，而我正常：

《狂人日记》是文学虚构，而武宣都是血淋淋的现实。

回顾一下吧，在武宣我都看到了什么？

人类文明史上绝无仅有的人吃人大疯狂！尤其丑陋的是，这疯狂并非由于人性所固有的某些弱诂失控而致，

它直接就是『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阶级斗争』－－－＞『无产阶级专政理论』所武装，国家各级党政策权力机构默许甚至直接策划约有组织的暴行。

经过在武宣等县的紧张采访，我也许可以概述广西文革的吃人场面了。根据情绪特点，我将其大致分为如下三个阶段：

一、开始阶段：其特点是偷偷摸摸、阴森恐怖。上林县数案较典型：都是夜深人静，凶手们摸到杀埸破腹取心肝：

都是恐怖慌乱，如之尚无经验，割回的不是肺便是带了一块肺，便战战兢兢再去……

煮好了，就着灶口将熄的余烬，数人悄悄枪食，谁也不说一句话。次日晨，唤同伙来吃剩余，怕人们不敢吃，诡称牛肝牛心。待吃完后，才得意洋洋宣布吃的是某某的心肝：

二、高潮阶段：大张旗鼓，轰轰烈烈。此时，活取心肝已积累了相当经验，加之吃过人肉的老游击队员传授，技术已臻于完善。

譬如活人开膛，只须在软肋下用利刃拉一「人」字形切口，用脚往腹部一踩，（如受害者绑于树上，则用膝盖往肚子上一顶）心与肝便豁然而出。

为首者及有权者割心、肝、生殖器而去，余下任人分割。红旗飘飘、口号声声，埸面盛大而壮观。有些

「聚餐会」和有的村庄，则别具特色：将人肉与猪肉切伸大小相同的块儿混煮，将大锅置于视线之上，村人列队，每人夹一块。

当我最初的惊骇与愤怒已被大量丑恶所麻痹之后，发现这竟然是一个饶有趣味的心理学现象。

出于「阶级仇恨」、「立场坚定」、「划清界线」等等集体疯狂，人们的群体心态是决心吃人；然而不可能完全泯灭的被压制的良心劫又顽强抗议。

这时，妥协的方案便是：参加吃掉这个人，但最好自己又没吃人。于是，人肉猪肉混煮，盲目夹一块吃的「创造」便同时满足了互为矛盾的两方面心理要求，

使兽性与人性达到了高度的自欺欺人的妥协，使集体疯狂与个体良心并行不悖。

【自然，这不是广西人的发明：土改时期各地可见的一人一石砸死，一人一棒打死，一人一刀杀死等「群众斗争」埸面及以多人行刑队枪决一人等措施，其心理特点与集体吃人并无二致。只不过群众性吃人把心理矛盾激化到顶点，因而产生出这种最富戏剧性最奇特之形式。】

三、疯狂阶段：其特点可用一句话概括：【人吃人的群众运动。】如武宣，
人们如大疫流行之际吃死尸吃红了眼的狗群，吃狂吃疯了。

动不动拖出一排人批斗」，每斗必死，每死必吃。人一倒下，不管是否断气，蜂拥而上，掣出事先备好的菜刀匕首，拽住哪块肉便割那块肉。

肉割净，便是大肠小肠、骨头零碎也将就。还有人告我，其老太太听说吃眼可补眼，她眼神儿已不好，便成天到处转悠，见有「批斗会」，便挤进人丛做好准备。

被害者一被打翻在地，她便从篮子里摸出尖刀，剜去眼睛掉头便走。

而几位老头子则专吃人脑。砸碎颅骨取脑颇不易，便摸索出经验：每人携一粗细适中之钢管，一头在砂轮上磨成利刃，当人们割完肉后，才慢悠悠挤过去

反正无人与他们枪人脑，每人在颅骨上钉进一根铜管，趴下就着钢管吸食，如几人合伙以麦管吸食一大罐酸奶！

有妇女背孩子来，亦有子女将人肉携家孝敬父母……

不仅一般群众，就连天真纯洁的少男少女，教书育人的教师也毫无例外地卷入了人吃人之狂潮，那残存的一点点罪恶感与人性，也被「从众心理」淹没净尽。

吃人狂热如瘟疫席卷大地，其登峰造极之形式是毫不夸张的「人肉宴席」。

先行批判斗争，乱打滥杀，生剖活割，然后将人心、人肝、人胆、人腰、人胸肉、人里香、人大腿、人肝子、人蹄子、人蹄筋、人爪子、人下水、人排骨、人大骨、人「钱肉」……

用煮、烤、炸、煎、炒、烩、酒泡、文火煨炖种种烹调方式，加工成丰盛菜肴。

连校园里、县医院里，连大队、乡、区直至县的各级政府的食堂里＊注，到处长袅袅炊烟，到处长「人肉宴席」，饮酒猜拳，论功行赏！

果然，一列长长车队驶到黔江边码头。军队迅速控制了江边高地，掩护首长渡江。一船三辆车，慢慢渡过黔江，车队驶入县城。

广西军区司令员 欧致富（第八、九、十届中共中央委员）一进入闹市区，便看见了血污及刚刚剔成骨架的尸体，血腥难当，蝇群狂舞……

欧致富厉声质问：「吃了多少人？人家都告到中央去了！这种事也不制止？不汇报？不管？」他指着文龙俊（县革委主任、武装部部长）鼻子拍桌大骂：「文龙俊，从明天起，再吃一个人，我要你的命？我要你脑袋开花！」

（欧司令的暴怒是可以理解的：负责控制局面的军方也刚刚挨了中共中央一顿痛骂。王租鉴的信使中共中央震动了。

毛泽东们的极权统治，虽需要武力恫吓，街头恐怖，但绝不需要人吃人。据说周恩来曾喝令广西军方（或顶头上司广州军区）领导当众起立，怒不可遏地严加责问。）

从来就没有失控的局面自然立即控制住了。武宣人吃人狂潮的第一罪人文龙俊绝无脑袋开花之危险 武宣吃人运动嘎然而止。

【一会儿就拎回来两颗人头，挂到马路边的树上…站我身边看热闹的，远有一位政法干部。我大吃一惊，问他：「可以这样杀人吗？他说什么？「群众运动嘛！」看来他也没辨法。】

然而，老羞成怒的武宣当局很快就查出了「黑手」王祖鉴。在全县大会小会狠狠批斗了「全县最大的黑手」之后，大吃人肉之事不再被提起，同死难者遗骸一起永远埋入大地。（＊＊注）

【（＊＊注）武宣吃人事件，连北京派来的调查组也被封锁，据说数年间下了四个调查组才攻破封锁，查清真相。】

这一切，这武宣及广西的一切，人们相信吗？当我从案卷上抄录这一切时，当我倾听被害者遗属含泪倾诉这一切时、当目击者或愤慨或怯懦地向我证警这一切时、当凶手们或理直气壮或垂首认罪地向我承认这一切时、当办案官员感叹不已地向我介绍这一切时、甚至当我今天以文字来记叙这一切时、

总有一个声音固执地在我耳边低语：人们能相信吗？

历史能相信吗

「武宜县委处遗办「秘书长」陈绍权曾对我说：「没亲眼目睹的人都不相信，连我们处遗办开头都怀疑，有这么残忍的事？后来一调查，大量人证物证，我们才相信。原来以为是对文革不满，故意说得有声有色的。」

连武宣人都不相信，那么，世界会相信吗？

人类会相信吗？

不，不会的，不会相信的！从亚当夏娃、伏羲女娲的传说远古直到汽车、电

算机、星际飞行器的二十世绝，人类整个文明史上可曾发生过这种灭绝人性的群众性大疯狂吗？！

「与毛泽东的广西、武宣相比，希特勒的奥斯维辛、豪森、布痕瓦尔德算得了什么？斯大林的古拉格群岛又算得了什么？为德国法西斯的那些毒气室、焚尸炉，人类举行了庄严的纽伦堡审判。在西德，有八、九万人因此被送上法庭

：而那些潜逃的刽子手们，不管逃到大涯海角，都处于全球搜捕的巨大法网之下：纵然白发苍苍行将就木，人类也不惜耗资巨万，飞越重洋将其缉拿归案。

为斯大林的大屠杀，苏联共产党的首领赫鲁晓夫曾在庄严的共产党全国代表大会上宣读了震惊全世界的专题报告；一批苏联作家起而揭露大屠杀与集中营的法西斯暴行，

其中坚强的人类战士索忍尼辛写作了长达一百五十万字的《古拉格群岛》，作为斯大林罪恶的无可辩驳的证词。

在这些揭露和审判之前，希特勒与斯大林的罪行同样也被认为是天外奇谈。那么在今大，中国及世界应该做些什么呢，

揭露，无情地揭露！只要有第一分起诉书，就会有成百成千分起诉书！我坚信，总有一天，全人类会声讨这一法西斯罪行。

虽然在共产党一党专制的极权制度下，我们不可能进行一次广西事件的纽伦堡审判，但总有一天，人民会对这一罪行进行纽伦堡，审判式的道德清算。

罪证！我无比清醒地意识到：我必须拿到更多的如山铁证。

终于，从前任公安局局长、首任处遗办主任、现任公安局党委书记杜天生那里，我抄录了一分被食者名单。（＊注）

【（＊注）《武宣县被吃人肉者名单》（一九八三年七月四日统计武宣县处遗办）：

黄茆公社九人：「１新贵：黄礼康、覃伟成勺黄德安、黄德惠、覃乃光、黄荣昌：２大浪：覃世情：３上兀：覃会文：４马天：覃守珍；二塘公社二人；５四通：覃国良：６朗村：方宏南；武宣公社九人：７官禄：韦尚明、谭正清、黄振基、谭启荣；８雅村：覃荣生、卢汉才；９大禄：陈魁达；１０草厂：黄志华、郭冀基：武宣镇六人：11 武北：覃乃武；12 北街：周石安、周伟安；13 河边：杨贵才 （？）；14 西街：汤展辉、梁文振；三里公社十人：15 上江：廖金福、锺振权、锺少廷、廖天龙；16 台村：陈承云、陈汉宁、陈徐建；17 五星：李占茏、李锦良：18 五福；陈大长；东乡公社八人：19 三多：雷炳绪、吴华堂；20 金岗：刁其棠、刘达瑞、刘茂槐；21 长龙：张福展；22 李运：李瑞仔；23 麻村：刘业龙；禄新公社二人

：24 古禄：林信忠；25 上堂：梁道邦；桐岭公社三人：26 统安：韦国荣；27 大同：廖耐南；28 新龙：谭世谭；通挽公社十一人：29 花马：陈国勇；30 大昌：张文美、张永亨；31 大团：甘加杞、甘大作；32 尚满：陈光厚、张孟团；33 江龙：陈炳现；34 古佐：覃和家、覃允琢；35 安村：陈天然；
国家干部四人：36 桐岭中学：黄家桀；37 武宣中学：吴树芳；38 黄茆小学：张伯勋；组思灵卫生所：韦金光。

其中吃肉后砍头的一人，挖心肝约五十六人，割生殖器的十三人，全部吃光（连脚底梔肉都被吃光）的十八人，活剖生割的七人。

这是一个初步统计的「六十四人名单」，最后落实的名单是个「七十六人名单」，杜大生不掌握。

我与陈绍权核实该名单，他证明「六十四人名单」及「七十六人名单」都是他亲手塙的。

《武宣县无产阶纫文化大革命大事件》第二十八、二十九页有一句话提及：「武宣县在「文革」期间，有七十五名死者被挖肝眊肉。

遗憾的是，这是一分大大缩小了的名单。由于共产党「处遗」政策宽大无边，许多「处遗」初期承认了罪行的人纷纷翻案：又由于许多吃人事件热法证实

，如半夜去割肉，然后将残骸沉入黔江：还由于一些组织者策划者至今还在台上，千方百计阻挠清查：所以没有一个处道工作人员敢说这是一个大体准确的名单。

这只是一个众所周知的吃人事件之死难者名单，一个「赖不了帐」的名单。

关于武宣究竟吃了多少人，官方与民间颇不一致，众说纷纭，传言不休。王组鉴说有一百多，因此他又惹了麻烦。

一日，一位被食者遗属杨某告诉王祖鉴：区党委赵茂勋带工作组到武宣去呆了二十多大，回来对区党委汇报，说王祖鉴「无中生有，生编活造，诬陷武宣县领导」，说一定要追究王祖鉴，

「为什么要这样报中央？吃人确有其事，但只有二十七个，绝对没有一百多个！」

趟茂勋还表示，一定要整材料，答复中央及《人民日报》，而且，王是右派。

然后，王租鉴在《人民日报》内参上的文章是「夸大其辞，危言耸听」杨某十分关切地问：「你有把握吃了一百多吗？」

王祖鉴气愤地说：「桐岭就有八个，武宣二十一个，我去了四个公社，就查出

了七十多，还有四个公社我没去，还有半个县没去呢，怎么会没有一百多个？」

后来，当中共中央询问此事时，『王祖鉴胸有成竹地以党籍担保武宣吃人百人以上：「如果差一个，开除我党籍；如果多一个，让赵茂勋负责！」』〇

王租鉴颇有绅士风度地扔出了手套，但却没有哪一级组织，哪一个负责人敢于应战。

其实，在一党专制的中国，最高当局想弄清武宣吃人事件并不需大动干戈，大其是在搬掉韦国清，开始「处理文化大革命遗留问题」的清查运动之后。但彻底弄清又有何益？

在极权专制的罪行录上再写上鲜血淋漓的一笔吗？于是武宣吃人数字永远成了历史之谜。

写到这里，我还应该负责任地向读者声明：吃人绝非武宣一县之专利。吃人之风遍及广西全境。吃得疯狂的亦不止武宣，各级官方及各地干部群众都曾向我罗列吃人成风的县名。

我没有可能进行全面深入之调查，甚为遗憾。碰巧我手头上有一分官方文件，附带提及吃人事件：

『……据一些典型材料写到的，

（显然并非全面调查，甚至连不完全统计也不是，而只是一些典型案例。作者注）

仅灵山县檀墟、新墟两公社就有二十二例，合浦县石康公社有十八例，浦北县北通公社定更大队有十九例，钦州县小董茶場三例。』〇

根据我们手头掌握的材料，武宣吃人最盛的两公社仅有二十一例，比灵山县两公社二十二例尚少一例；武宣一个公社最高达十一例，而合浦县石康公社则有十八例；

武宣县黄茆公社新贵大队吃人最多，不过六例，而浦北县北通公社定更大队竟高达十九例？

虽然这种比较方法并不科学，但如果并非为了证明立论者之观点精心选择的特例，而是一种随机性的抽样调查（钦州材料的获得基本属于偶然），

则具有很高的参考价值。总之，它至少可以证明：吃人之风遍及广西，许多地力与武宣不相上下，甚至可能超过武宣。

至于为何独武宣大出风头，嗅名远扬，则可能是武宣出了一位不怕死的王祖鉴，把丑事「通了天」。哪里的人们不敢于奋起向黑暗挑战，哪里的罪恶便永远在黑暗的羽翼之下得到庇护。

不彻底清算旧日的罪恶，新的罪恶必将滋生。………

然而，在共产党政权下，彻底清算是根本不可能的。一切极权政权，对于热心过头，干了傻事的党徒，自然也要责罚，那是为了使他们警戒：不要帮倒忙，叫主子难堪。

但倘若并非仅仅往脸与屁股上拍一巴掌，而要依法惩办，那就会疼在心上了。并且，维持极权统治需要暴力与恐怖，哪一位暴君愿自毁恐怖之剑呢？

武宣县文革中打死、迫害致死五百二十四人（其中约一百数十人被吃肉），最后法办的，竟只有三十四人！刑期最长十四年，最短二年，一般七至十年。

最难以乎民愤的是竟无一人死刑、死缓甚至无期徒刑！〇

粗略一算，打死一个人折算刑期竟不足半年！三十四人累积刑期共二百余年，依照西方某些国家法律，数罪并发，一个人的刑期也能达到这个数字？

然而千真万确，这就是对人类史无前例的暴行的最后的法律制裁！

至于吃人者，则无一人法办。武宣县处遗办手头有一份四百余人的吃人者名单（＊注），自然，这也只是那些尽人皆知的吃人大案之参与者。到底武宣有多少人参与吃人，这更是一个永远无解的历史之谜。

【＊注 陈绍欢：「……四百多人名单，是指重大案件，人所共知。在查案时顺便整理，并未认真调查。因许多场合人山人海，一拥而上，根木无法追查，太多了。四百人名单中，党员、干部吃人的有一百余人。」〇 】

但我们仍可作一大致估算：有十八名死难者被全部吃光，平均每人贡献五十斤肉，如吃人者每人吃半斤，则可供二千人饱啖。

如不管饱，则可供五千人一饱口福。另外近六十名死难者肉虽未割光，大约也可供应五千人左右一泄阶级仇恨。这样算来，全县食人者当在万人以上。

这道肮脏的算术题之依据是官方认可的「七十六人名单」。如果王租鉴估计的一百余人大致不错，那么武宣食人者当在一万至二万之间。这样，我最后把武宣事件称之为「万人吃人运动」应该不会遭到具有起码判断力的读者的反对。

万人吃人，无一法办。执行党纪政纪处分的又有多少呢？不多不少，一百三十整（＊注） 。

也就是说，大约吃掉一个无辜者处份一个吃人者，或开除党籍，或行政记大过，或降工资，最多不过开除留用。这样象征性的处罚，不要说遗属，就连毫无关系的局外人地无法抑制路见不平的愤怒。

【＊注　武宣县因吃人肉受党纪政纪处分者名单：〇

1 党员干部因吃人肉受开除党籍或清除出党的共二十七人，他们是：

韦善端、韦习梅、覃明责、覃大浪、覃志田、黄启焕、覃天英、覃扬美、韦仁土、韦保胜、韦忠局、方健、韦荣昆、黄忠宽、黄春联、黄恩范、黄有福、傅屏坤、谭绍雅、罗茂熙、苏宏强、何振传、廖国荣、廖荣保、翁梅桂、何超、覃荣光。

2 非党员干部因吃人肉受行政记大过、开除干籍、行政开除留用的共十八人，他们是：

甘兰光、甘绍典、李汉南、何德恳、韦世锐、何开美、梁干仁、覃克开、苏启明、浦业球、畲悦荣、潘业仁、华灿勋、覃廉风、黄德才、黄祖流、韦德浩、雷迅培。

3 党员工人因吃人肉受开除（清除）出党、留党察看的共五人，他们是：

龙集、陈德星、梁家力、韦祖美、郭运虎。

4 非党工人因吃人肉受行政记大过、降工资、行政开除留用的共二十一人，他们是：

谭振芳、林广发、锺桂华、覃素文、苏炳芳、廖志明、雷桂源、陈振夫、赖锦池、黄元好、莫修理、万宝先、曾发扬、黄忠基、梁任兴、黄合意、原廉超、莫永兴、覃许穆、甘灵生、黄海初。

5 农民党员因吃人肉，受开除党籍或清除出党的共五十九人，他们是：

何少海、苏炳定、覃允雅、苏大促、港宏珠、陆祖瑞、吴顺纯、黄有成、黄瑞有、黄善楮、黄恒荣、黄炳甫、韦昌体、韦福固、韦可能、韦伦想、张大禄、覃定民、覃玉禄、覃纪更、覃善奎、李灿土、廖大成、梁瑞堂、梁家道、廖朝仁、威文杯、张振荡、陆瑞明、陆瑞硬、陆瑞轩、陆瑞宁、陆世调、赖永福、黎保清、罗文秀、罗先全、何开少、何德南、何德英、樊明光、方宽堂、甘贤眉、甘树程、蓝太兴、莫　桂、黄世福、韦炳亮、韦昌喜、覃汉强、覃寿棉、李　明、张超旋、陆运初、陆瑞路、陆瑞说、樊汉安、甘家党、卢志远。

附：武宣县法办者中吃人肉者名单：〇

陈有信、黄　祥、陈志明、王春荣、覃廷多、甘绍典、黄殿峨、龚海龙、甘祖扬、甘德柳、甘兰光、谢朝荣、梁家道、黄培刚、梁椿林。＊注完】

这是一幕发生在通挽乡的悲喜剧：下乡视察的武宣县委书记臧良兴被当地一批苦主遗属所包围，人们要求严办凶手，抚恤遗属，群情激昂。臧书记一面叫手下干部抵挡，一面乘人不备，出后门沿田间小路落荒而逃。

没有「抓住」县委书记的苦主遗属们干脆扣留了他的小车，长达八天之久。臧书记终无胆量去见苦主。于是人们决心到南宁区党委告状，在车头上糊了一张大字报：

「这是武宣县委书记臧良兴乘坐的小车，他不接见苦主，弃车而逃，我们只好将此革推到南宁上交区党委，希沿途军警放行！」

事情越闹越大。一位区党委工作人员因势利导，对苦主们表示了理解与同情，但最后提出两个十分现实的技术性问题：

一、此去南宁甚远，几百里路怎么推？ 这一点苦主们不怕；

二、在公路上长途推车违反交通规则。 这一点可是苦主们事先未曾料到的。

见推车告状已成泡影，又顺便指出：「你们怎么贴大字报？这可是违法的呀！」

苦主们气愤愤答道：「这不是大字报，是通行证！」

不料后来我竟见到了这位「弃车而逃」的臧书记，因为他也是「处遗」初期的一届县处遗办主任。

一九八六年六月十五日晚，臧良兴如约到「内招一〇五」来谈。说实话，不敢见苦主，弃车而逃」已使我对他多少有了些先入为主之成见，不料面前的臧书记却是一位很谦和的人。

关于武宣文革、武斗、吃人……他一一尽其所知向我作了详细介绍。作为刚刚卸任的县委书记，他大其详尽地谈了「处遗」工作本身的复杂局面。

一九八二年，武宣开始「处遗」。一开始就不好，任处遗领筹小组组长的是县委副书记韦日光，此人屁股上有屎，在融安（可能是杀成一条「寡妇街」的那个融安 作者注）当区革委主任时「点头」（无书面程序地批准）杀害了十几个人。后被开除党籍，降为一般干部。

后来县委副书记、县长李焕奎任组长，可他在一九六二年曾「点头」杀害二人，群众一把抓住他历史上的杀人问题，工作无法搞下去。

一九八三年四月起由臧良兴任组长，这一段打开了局面，干部较负责，群众较满意，没有出什么乱子。这一期间法办了二十五人。

武宣杀人吃人是有特点的：

……革委会成立之前不过死了二十八人，其余近五百人都死在革委会成立之后。特别是武装部，说话顶事，局面是能控制的。

不是四川、云南那么混乱。生产恢复，局势稳定，社会秩序也实际在控制之中。因此，我主张对下面不要过严，不要只搞群众。

可是地委有指示，策划者、指挥者本人不承认，不同意，不签字就不让我们处理，（＊注）

处理不了他们！群众意见很大，认为处理了的都不是策划者，指挥者，只是动手的。布置策划者都没事，连一个区一级的干部都没处理。

群众说，这叫「坦白从严，抗拒从宽。」「老实的从严，顽固的从宽。」〇

【＊注　余光美：区党委一位副书记在一个关于处遣政策的大会上曾插话，说：「如果搞不清，以当事人本人话为准。」实际上是暗示顽抗。

上面还发了一个五十四号文件，绝密，规定了类似的政策，以政策代替法律。下面只好执行这种非法之法。】

一九八四年四月，开始「处遗」定案。臧良兴任县委书记，抓全面工作。但这位蒙冤三十年的老干部连椅子都没坐热，转眼之间下了台。

理由是年纪大了（五十四岁）、学历不够（中学生）。新上来的书记和「处遗」班子如何呢？过去已经处理了的要给平反，没处理的从轻发落，甚至不处理了。

有的处理了，换个地方，又提拔了。「我很生气，不搞「处遗」工作了。

没党性，没原则。

现在，搞「处遗」的同志对我意见极大，当时是我动员大家搞，结果认真搞的、坚持原则的同志受气，受排挤，连工作也不给安排。

武宣现在有五种人对我有意见：遗属觉得宽了，被处理的人觉得严了，搞「处

遗」的同志党得倒霉了，被处理者的家属，公正的人也说「坦白从严，抗拒从宽」，「由大变小，由小变了，了了了！」

过去审查我三十年，在武宣走到哪里都是笑脸，搞「处遗」孤立了，到哪里都眼鼓鼓的……」

看着臧良兴的苦笑，又想起他「弃车而逃」的悲喜剧，叫我也只有苦笑相陪。

共产党的干部，特别是中下层搞具体工作，和百姓接触的干部是很难当的。毛泽东有一句名言，叫做「向人民负责和向党的领导机关负责的一致性……

就是我们的出发点。」这句话有一个似乎不成其为问题的逻辑前提：

人民与党的领导机关利益一致。

而实际上，中下层干部会敏感到两者之间利益往往不一致，甚至针锋相对。悟透了这一点的人，总要选择，其结果不是昧着良心爬上去，就是为了百姓的利益被打下来。

未曾悟透的人，便无所适从，惶惶不可终日，其结果好有一比：风箱里的耗子，两头受气。最后混不下去，只有莫名其妙地下台了事。

臧良兴三十年赋闲尚未能悟透禅机，这是他的悲剧。

面广西当局是悟透了的。他们摸准了中共高层想让老百姓出口怨气而又不愿罪恶大曝光的微妙心理，一方面审判几个替罪羊，一方面对得力党羽严加保护，以期自保。

据几位搞过「处遗」的同志讲，中共高层对广西事件曾有过声色俱厉的指示。邓小平（或胡耀邦？众说不一）批示：「凡是广西吃人肉的坏家伙，查清统统开除党籍。」

中共中央广西整党联络组组长刘日夫在「处遗」开始后，曾指示：「别让后代把广西党说成杀人党，吃人党，必须严厉处理！」--->看起来动了雷霆之怒，

但稍加品味，便可看出，无论动机还是处遗手段（开除党籍），都是为了摆脱关系，把黏糊糊的血手洗干净。

可怜无助的广西人见法办元凶，伸张正义已成泡影，只好委曲求全，退而未其次，提出：凡是吃过人的人不能再继续当干部。对于这个宜质上不过是以求自保的要求，广西各级政权毫不退让。

据说广西区党委书记、广西事件最大的元凶（后调任解放军总政治部主任）韦

国清就曾以流氓腔调

反问：「为什么吃过人的人不能继续当干部？」

三中全会之后，武宣县一次换届的党代会上，有八名转业军官出身的科局长党代表，联名反对县委委员候选名单中三名因吃人肉升官的人继续当县委委员。

柳州地委派来指导（操纵）会议的地委副书记姜肇初竟操起韦国清的流氓腔调

反问：「中央哪有文件不准吃过人肉的干部再当县委委员？」

鉴于三名吃人起家者仍在候选人之列，八名党代表当即交回选票，扯下神圣的红布条愤然退场。 〇

共产党政权隐瞒罪恶，死把权柄的卑鄙已达到无以复加之程度！至此，我才明白他们死活不让我接触案卷之怯劣用心。

案卷、白纸黑字是他们滔大罪恶的铁证。大其是「处遗」档案，每一页皆血迹斑斑；而且，在共产党冤狱流行的办案史上，这是一批罕见的没有使用「逼供信」法西斯手段的翔实可靠的档案。

在武宣的日子里，我深切感到，苦主遗属们关心的就是这批档案，罪魁凶手们害怕的也是这批档案：只要档案在，总有一大，邪恶会遭到严惩，正义将得以伸张！

一批搞「处遗」的同志忧心忡忡：盗窃、销毁档案已初见端倪。武宣采访之后，我到北京找到原广西中央工作组副组长汪浩，向他提出了我的忧虑。

汪浩的回答是令人震惊的：

《三年一月，我们中央工作组下去时，发现全区的关于文革的档案全部消失，根据档案编号，就缺那几年的。

工作组到北海市，发现那里正在销毁档案，他们动作慢了一些，被当场抓住。后来才知道是区党委下的命令，全区一致销毁。至于销毁「处遗」档案，完全是可能的。〇

看来，广西有销毁档案的前科。那么，在最高当局的默许甚至指令下，他们再干一次会更干净利落。但全部销毁「处遗」档案是困难的。

他们惯用的伎俩是长期封存，长期到这一代人都死绝了，长期到后代已无法对这些罪行激起义愤了，他们才放松戒备。

我深深理解了我手中材料的重要性。我发誓要以生命来保护这批实贵的数据。

「六四」北京大屠杀后，我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转移这批材料。

我向最可信赖的朋友说：这批材料，比我的生命还要重要！当我在艰难的逃亡生涯中奋斗出一个可以写作的环境之后，我向运送材料的朋友还是说：

这批材料，比我生命更重要。你也要以生命来保护！

我要感谢这些深明大义的友人，他们勇敢而智慧，使这批弥足珍贵的史料历经劫难而完好无损。

我相信：广西事件遇难者的数十万遗属也会对他们的义勇之举感铭于心。

当然，即使当局毁掉了我手中的材料，扼死了我的这本着作，十万死难者的千百万遗属是无法全部扼死的。他们不会永远保持缄默。

数以百万计的目击者亦不会天良全泯，时候到了他们也会挺身而出的。要想使这桩暴行从地球上无声无息地永远消失，这是任何残暴的专制和严密的控制都无法作到的！

在文化大革命高潮中，我心中激荡着一股革命感情。虽然我从未拿过刀枪，甚至没有打过任何人一个耳光，但多半是命运没赐予我这样的机会。

为了淌灭「阶级敌人」，打出一个红彤彤的红色江山，我会克服一切道德障碍，不择手段地去消灭「敌人」。

这种为了某种幼稚政治信仰而导致暴力崇拜的疯狂，我只能称之为青年法西斯狂热。在武宣的日子里，我常常扪心自问：

倘若我当时在武宣，我会参与吃人吗？

不，绝不会ー……。

然而，当我在脑海中一次次再现当时的狂热場面时，特别是当我徜徉于校园，想到那些吃人的青年恰与我同龄同代时，信心渐渐动摇了。

看，那跪在地上的一排牛鬼蛇神是我们无产阶级劳动人民的死敌！刖看他们头破血流，装出一副可怜而无害的样子，如果他们一旦得逞，我们革命人民就会十百万人头落地！

怎么样，你不去干掉他们，吃掉他们吗？……

不，我下不了手。我同意你的看法，但不能……吃人…… 那么，你总有勇气去割他们一块肉吧？

………哦，看来你与他们并没有直接的斗争与仇恨。好吧，我们允许觉悟有高低，革命有先后。但最勇敢坚定的革命派旗帜鲜明毫不留情地对他们实行了群众专政，

肉已经煮好了，你的同班同学们，你的战斗组的战友们怀着对阶级敌人的深仇大恨，每个人都已经吃过了，你呢？ 我？

那……那找也吃一块…… 在诚实的自省中，一个人不可能欺骗自己。

看来，我不仅完全可能吃人，而且还会对自己心中尚未根除的「资产阶级人性论」而深深自责自愧！

在共产党几十年的历史中，从未中止过对人道主义的猛烈攻击。他们十分明白：只有彻底压制和铲除人性，才能把人变为他们残酷权力斗争的驯服工具，才能毫无困难地唆使人们像野兽一样扑向他们的政敌。

公然提倡兽性，反对人性，在文明社会未免太无欺骗性了，于是他们在「人道主义」前面加了个冠冕堂皇的限制词：「革命」。

而「革命」与「阶级敌人」则是支可随意伸缩变形的橡皮尺。

于是在「革命人道主义」的旗帜下，他们可以用最残暴的手段来虐杀一切人！

「对敌人的仁慈就是对革命人民的残忍」，地富反坏右是我们的敌人，他们想翻天！好，干掉他们，无所不用其极，越残忍越立场坚定！

前国家主席也是我们的敌人，他打着红旗反红旗，隐藏得很深！好，斗他，折磨他，必欲置之于死地而后快！

一切有不同政治观点的人都是敌人，他们所拥护的改革就是帝国主义梦寐以求的和平演变，他们想让我们的江山变色，人民再吃二茬苦，受二茬罪！好！用机关枪扫，用装甲车、坦克车把他们碾成肉泥！

可以说，在这个兽性的「革命人道主义」旗帜下，共产党大良丧尽，坏事做绝！每当一桩暴行掩盖不住，终于大白放天下，他们便十分具体地将责任推诿于党内权力斗争失败者，并称之为「路线错误」。

「广西事件」无疑也是一次「路线错误」：江青提了个「文改武卫」，林彪提了个「刮十二级台风」，(＊注)毛泽东提了个「专政是群众的专政」，韦国清提了个「「群众专政法庭」的设立，是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的典范。」〇

【(＊注)林彪：「阶级门争是不能用调和的办法解泆的，这是马列主义、手泽东思想的一条真理，……你不打他，他要打你，就是树欲静而风不止，树不动，但

是风要吹得你动。……其实，我们还不应该仅仅是这样做，我们不是树，我们应该是风，我们也刮他的风，光他刮我们的风还不行，我们也刮他的风。我们刮他十级、十一级、十二级的台风，来吹垮他们。」〇
毛泽东十分欣赏，指示「林彪同志一九六七年三月二十讲话的录音应向中国人民解放军全军人员和全国红卫兵播放。」〇　上有所好，下必甚焉。在广西各地，狂热分子们甚至叫嚣「十二级」还不够，要刮「十八级」、「二十级」台风。（＊注完）】

（每提及此，说话人皆分外小心，语气须与人为善，对伟大领袖敬意无减。）

什么「路线错误」？「路线错误」就够用了吗？在广西的日子里，我悟透了一个道理：所谓「路线错误」，大都是共产党犯下的反人类罪行！

他们从来不提人、人类、个人、人权、人道、人情，他们从来不肯承认：他们的一切罪恶，从理论上皆源于否认抽象的人性。

一次次出乖露丑，他们可以频频更换人事包装，而共产主义酒瓶中的「革命人道主义」迷幻剂却是万古常新的。

在「革命人道主义」的欺骗下，我们在残杀同胞的同时，将自己的良心与人性统统交给了魔鬼。

我们企图以人性的代价来换取一个美好的社会，我们以为跋涉过血与尸骷的泥淖之后会迎来一个人类历史上最壮丽的黎明。

结果那灿烂的黎明没有到来，我们却堕落为丧失人性的群兽，一步步走入地狱的黑暗！中国人，我的手足同胸，请想想吧，请扪心自问吧：

广西仅仅是广西吗？

食人者仅仅是那几千几万吗？　　不，广西不是广西，广西是中国！食人者不是食人者，食人者是我们整个民族！而且，我们不仅食人，我们还自食。

所谓自食，并非仅指我们自相残杀，自食父老兄弟、同胞姐妹，更指我们自食灵魂，自食一个民族所赖以生存，并与全人类共建人间乐园所不可或缺的基本素质　　人性。

愿上帝宽恕我们！

撤离的时候到了。

病情急剧恶化，持续的低血压使我籍法继演坚持采访，而且，手中已经掌握的材料也对我构成愈来愈强大的精神压力：

那些惧怕罪行大白于天下的凶手一旦识破我并没有北京的上层背景，而仅是孑然一身，这批来之不易的宝贵材料就可能得而复失。

可供选择的方法不胜枚举：盗窃、枪劫、火灾、车祸，直至公然指控窃密……

虽然在武宣还有事可做，但看起来万全之策只有火速撤离了。

一旦作出决定，便立即赶到汽车站，跳上第一辆开往最近铁路枢纽的长途客车，与武宣匆匆作别了。

一路上，紧张地留心每一位半途上车的人是否有接近我的意图，还提心吊胆地目送每一辆超过客车的小车，唯恐有一辆突然停下，走出身着制服的人们拦车搜查。

直到登上北去的火车，神经才稍许松驰。夜色降临，车窗外是飞驰的南方原野。又彷佛看到无数张罹难者微笑的脸孔，他们在夜风中飞翔，透过车窗，向我投来信赖的目光。

没有怨戚，没有祈求，唯有期待，期待，无言的期待。突然一种深深的歉疚莫上心头：行色匆匆，我竟然忘都了同他们告别！

本来，我应该一一到他们罹难之地，到黔江两岸他们受尽骇人非刑的地方去与他们默默作别。本来，我应该把可以买到的最好的酒浇泼于绿木之中，把可以买到的最好的香烟燃在红壤之上，再长跪放大地之间，发一个无言的誓愿。

但我竟然忘都了。

他们会原谅我吗？我想会的，因为他们知道我的心。

就要离开广西了。一切在尚未尘封的回忆中鲜活浮现。我将怎样向全人类述说广西呢？宾阳、上林、钟山、蒙山、武宣……

在我行经的广西大地上，到处都已矗立起一座座共产党暴政所构筑而成的血腥的红色纪念碑；而以大屠杀、人相食为特征的「广西事件」，则是一座人类暴行史上前所未见的红色纪念碑。

它是由十万无辜者的头倾堆积而成，筋肉填充而成，鲜血涂抹而成。微风习习，那是十万冤魂在轻诉他们的遗恨；朝露暮雨，那是百万迫居流不尽的清泪；夜色如铅，那是二十四百万广西人民渗入灵魂的永不消失的恐催……

广西大她神奇秀丽，如荳蔻年华之南方少女在晨曦晚照中裸陈娇媚。广西是

纯美，是宁静与和平。那抚慰灵魂的美，使每一个到过广西的人都难以相信我所陈述的一切会发生在这样一片亚热带喀斯特地貌之上。

但那令人痛苦的一切都是事实。

过去，人们一说起广西，首先会想到神奇得令人不可思议的桂林山水：从今之后，人们一提及广西，将会说：

那里有一座又一座残暴得令人不可思议的红色纪念碑。

第三章 王祖鉴与武宣事件

八六年冬八七年春，出访墨西哥、古巴、美国、西德。

无论在大卡坦古印第安文明残存的金字塔群，还是在哈瓦那浪花拍击的古炮台或旧金山车流不息的街道，以及象征着自由或死亡的柏林墙下，我徘徊的思绪都无法漂移一个锚定的圆心：我的中华民族。

巨大的空闲使我可以从遥远的角度来观照、思索。

美洲之行，由于「中国作家代表团」的官方性质，使我基本上丧失了交流的自由，只能默默地看与想。

一次平淡无奇的向驻古大使馆人员介绍国内思想文化论争，一次与古巴作家艺术家「交流」中一句并未「出格」的「文艺如绑在政治战车上，政治一翻车，艺术也完蛋」，

一次纯学术性的向墨西哥城普通市民介绍中国「青年文学」，终于导致了我与代表团团长(＊注) 之间的激烈冲突。

(＊注)王震干女、贺敬之夫人柯岩。

只是在西德，我有采访任务，才多少获得一点自由交流的可能。飞抵西柏林，当晚的接风工作餐上，便同德国同行讨论起民族文化。我说德国是西方的中国。

德国人问为什么，我说有许多共同之处：优点加勤劳、智慧、严谨、自我克制、守纪律、群体性等，缺点如刻板、缺乏幽默感、国家至上、集体无意识狂乱等。

德国人谈兴大起，一位剧作家立即谈起第二次世界大战德国对全人类犯下的罪行，最后以遗憾的口吻说：但现在的年轻人已不高兴再谈这些了……

我谈起报纸上见到的一则消息：达豪人已不高兴再让人们记住二战中臭名昭着的集中营，在新出版的城市旅游指南中，仅介绍达豪的引以为荣的传统文化。

电影公司的剧作家以自己的亲历证实了这一消息的可信：他自己不久前在一德国的国际列车上见招贴的有关达豪的介绍已闭口不谈集中营，而且自豪地大写着：达豪 这是一个多么美好的名字！

于是，餐桌上的人们谈起《丑陋的中国人》、《丑陋的美国人》，谈起各民族的自我批判。

一位德国同行谈起一位叫MITSCHERLCH 的理论家对德国民族的自我反省：他认为德国人平时总在压抑之中，但内心深处顽强存在的他虐意向却无法根除，一旦爆发，必然造成灾难。

……热烈的讨论中时间飞快逝去，午夜时分，我们才走出已打烊许久的中国菜馆，伫立于小雪纷扬的西柏林街头。温和湿润的晚风中，翻译女士如释重负长出一口气，

说她接待过不少国内来的代表团，一概是累得话不能出，饭不能吃，倒头便睡。我们连续三卡小时的辗转飞行，居然还这么精神，居然一见面就谈起……民族文化！

她哪儿知道我心中郁积已久的重负？我想理解德国民族，这个对人类同时贡献了杰出文化与滔大罪行的奇怪的民族。

因为我必须理解广西，理解我的同样以灿烂文明与无理性疯狂而著称于世的中华民族。

「西柏林电影节」上，两部日本影片引起我的注意。《海上毒药》揭露一一战中日军以盟军战俘作解剖实验的罪行。

镜头忠实再现了一些血腥场面：强行麻醉，一刀刀把人剖开，讲解构造、器官，心脏停跳，直接心脏按摩起搏等。

《神军》则以纪实手法描写一前日本军人在四十年后的今天调查驻新几内亚日军吃人肉之秘。因为缺乏食品，他们只好吃人，先吃死人，后杀军人，最后也吃战友。

两名日军士兵在日宣布投降之后突然神秘被害，在主人公心中埋藏下可怕的疑问。

四十年后，主人公检讨当年的战争罪行，决心揭开两位战友被害之谜，遂走访所有老战友，终于真相大白。而当年下令吃人的军官却早已跻身上层，法律竟奈何不得。

主人公激愤之极，亲自去刺杀元凶，结果不幸误杀了元凶之子，判刑入狱。据后来导演介绍，这几乎是一部纪录片。

一听到主人公开始调查战争罪行，导演便派出摄制组穷追不舍，将主人公追？线索，与死不开口的老战友撕打，单人驾车游行抗议，与警察冲突等等本身便富于戏剧性的场面一一拍摄下来。

唯最后刺杀及被捕的场面未能拍到（主人公显然对关键一举严加保密），而

代之以黑色字幕。

第二天报纸称《海上毒药》的血肠镜头使许多观众中途退场，受不了刺激。同时赞扬日本人对二战罪行的暴露和反省。

立即想起比德国观众更要高尚、道德的中国观众：如果我把广西搬上银幕，他们不会悄悄退场了事，我不被私刑处死大约也要掉一层皮。

我很佩服那位对历史罪行毫不妥协的前日军士兵。但我同时深知：我的任务远比他要艰难得多。

我不仅要向全世界证实二十年前在广西发生的悲惨的一切，而且还要解释为什么会发生那一切。

一九八八年春，我同北明第一一次远赴广西。其时，我们刚结婚，距第一次广西之行已近两年。

第一站，仍然是首府南宁。一下飞机，便提上行李直奔广西师院，共寻访神交已久的那位揭露武宣事件的英雄 王祖鉴。

在广西师院后院一座极普通的住宅楼上，王祖鉴极热情地接待了我们。中等个子，一张并无英雄气概的胖圆脸，却也看不出一生坎坷磨难，倒是有几分雍容富贵之态。

见面之前，已有书信往还，于是一见如故，马上进入正题。关于武宣事件，他未向我们补充多少材料。来见他，主要是想了解这位了不起的真正的英雄。

泡好茶，点起烟，我们请他慢慢谈。住处亦由他就近安排，这样比邻而居，更可以从容不迫，一天谈不完两大，两天不行三天。（＊注）

【(＊注)王祖鉴和王定的自述皆出自我妻子北明的采访笔记。「六四」之后逃亡，转移广西材料时可能遗漏了第二次广西之行的采访日记，公安局三次抄家搜查之后，采访日记失踪。

妻出狱后多次到太原市公安局追索，负责追捕我的项目组组长段明生始称「印象中」有一本「装神弄鬼」的笔记（我所有笔记本中只有广西探访日记中大量记录了巫术鬼神），答应审阅后归还。后坚称没有。 注完】

王祖鉴、广东罗定人、一九二四年十二月十五日生于北京。小学辗转于北京、武汉；初中就读于广西梧州；两年后，以优异成绩跳班到广东省立更成中学读高中。

在一次反国民党 CC 派校长学潮中，任罢课委员会年级代表，当局派兵抓捕学生领袖时，只身逃至桂林，又土了桂林高中。

父亲王绍辉系著名铁路专家，抗日战争武汉会战时，负责修建南宁至河内铁路。刚完工，日军攻下南宁，父亲率员工炸桥毁路，归路断绝，率领一千余人退往河内。

王祖鉴遂失去经济来源，只好写稿卖文，维持学业。常出入于八路军驻桂林的办事处，阅讀革命报刊，开始给重庆共产党报纸《新华日报》投稿。

一次，收到一封署名「于怀」的覆信，说这篇散文诗可能是仿鲁迅笔法，但调子低沉。抗日虽临低潮，但总归要胜利，可否一改。

自此，常与「于怀」笔墨往还。但《新华日报》支付不起稿酬，只好以书代酬。王祖鉴便源源不断收到革命书刊，最多一次收到列宁选集十三卷。

就这样，国破家亡的王祖鉴自然而然地接受了最初的马列主义教育。抗战胜利后，「于怀」介绍王祖鉴通过北京军调部，上吴玉章任校长的华北联大。

等他经香港、上海、天津，辗转至北京时，大学已考毕，军调部已撤。祖母通过老关系让他免费上了辅仁大学历史系。

不几日，沈崇事件爆发，血气方刚的王祖鉴又随游行队伍走上街头。这位来自南国的热血青年立即引起了北京地下党石煌（现任北京市外办主任）的注意，

一接触，发现小青年居然还了解不少马列主义，便吸收他参加了「民主青年联盟」（共青团前身）。后石煌细询王祖鉴来历，王拆开棉衣，拿出了「于怀」的介绍信。

地下党经查询了解到「于怀」便是乔冠华，于是王于一九四七年十二月一日秘密入党。

随即派王到西城私立大学和姜千里（现中顾委主任）一起搞地下党支部工作，后又派王到两间大学搞地下工作。

一九四九年一月，北京「和平解放」。王要求随军南下，「解放」两广。因工作需要，又因身体不好，常吐血，姜千里与刘仁不允许王南下，而调他去北京市委办公厅。

但王梦魂萦绕尚未「解放」的美丽的南方，在他的坚决要求下，被分配到四野南下一分团四大队十五中队，参了军，当了个保卫干事。

这是一支热血知识青年的军队兼工作队，一万多人中大部分是大学生，中学

生是最低学历。

集训期间，周恩来、朱德、李立三、王明、吴玉章、薄一波、谭政、罗荣垣等中共高级领导都去讲过课，

把建立新政权的希望托付在他们身上。

打进广西后，王祖鉴所在的学生军易名为十三兵团，清一色大学生。铁路被白崇禧部破坏，到处埋设了地雷。

快速进军中，来不及起雷（挖地雷），就用粉笔划上圈圈。女生及伤病员乘车，男生步行，浩浩荡荡席卷全广西。

一边进军一边留下干部，和地方游击队一起组建新政权，渐渐销融于城镇山乡。随即征粮、剿匪、反霸、上改……

一个新政权组建者的诱人仕途展现在王祖鉴的眼前。他的经历及才干引起了注意，士改一结束，上面要调任他为省委书记秘书。

然而书生气十足的王并不羡慕那接近权力中心的位置，他有他怀抱已久的夙愿ーー写小说。早在少年时代，他在家乡听到过太平军将领凌十八的故事。

起义初期，凌十八曾率五千人到金田与杨秀清等会师，转战两广：后孤军被围，一万多人全部饿死无一投降。这个在心中扎了根的悲剧使他毫不犹豫地拒绝了荣升，而要求下基层。他要熟悉生活、熟悉农民，将来为农民起义。

一九五四年，王任来宾县委书记。他给刚调到华东分局的陶铸写信，要求调回广东家乡，理由仍然是想写凌十八的悲剧。

陶铸回信，要他留下安心工作，小说的事，留待三、四十岁之后再考虑。不久，合作化浪潮铺天盖地席卷全中国，小说梦终于破灭。

在合作化、统购统销的胜利鞭炮声中，王一头栽进了一个终生挣脱不得的梦魇。

强制性的粮食高征购使得王困惑不已，他主管农业，主管合作化运动，他知道人不吃饭就会饿死，于是据理力争，抵制高征购。

但顶头上司一个叫陈东的人说：「你来宾县土地面积最大，人口最多，你不交粮谁交粮？你不要起哄，饿死人你找我，我替你去坐牢！真没吃的了我保证给你调粮！」

在上级与同僚们的强大压力下，王默默地接受了高征购任务。几个月后，一九五六年初布置春耕的动员大会上，一个消息震得王目瞪口呆，五内俱焚：

饿死人了！

他当即宣布休会，干部们各回各地调查饥荒情况。然后又跑到地委报警：来宾县至少有两三个区出现浮肿和死人！

三天后，统计数字上来了：饿死人数已逾千人。王十万火急采取应急措施，将濒死的农民分开集中，把从柳州、南宁紧急调来的四百多名医护人员派到各集中点枪救。

医护人员的结论十分简单：不是病，是饿的，是吃芭蕉根、木瓜根、黄枸头（灌木）吃的。

情况大远报到省委（＊注），省委立即作出反应：紧急从外省调粮。平心而论，那时共产党的中下层干部还是有良心的，还不忍让百姓眼睁睁活活饿死，补救动作十分迅速。

【＊注　广西壮族自治区于一九五七年建立。因此一九五七年之前称省，之后称区、自治区。 】

来宾县党政当局下令：干部一律不准吃干，只准喝稀，每人每天节约四两粮食，集中起来枪救严重浮肿病人。

又拨出一批救济款，购买瘦猪肉、鸡蛋，晾干剁碎，和到米粥丙当救命药。那时物价极低，猪肉每斤不过六、七角，鸡蛋只有两三分钱一个，一笔民政救济款就能大批购进。

十天左右，濒死的浮肿者奇迹般地站了起来，千恩万谢地走回家去。

纵然采取如此救水救火的紧急措施，但来宾县仍然饿死一千九百九十七人。这种无妄之灾四处发生，以平洛县为最。民革人士黄少雄赴京为民喊冤，称国民党时期也从未发生过如此人间惨剧。

北京旋派中央委员钱英赴桂处理善后，把县委书记、县长、地委书记、专员等官员处理了一批。钱英到来宾时，王早已写好了请求处分的报告。听了汇报，钱英决定对王免于处分。

然而，在他治下近二十人被活活饿死的惨状却再也无法从他眼前消失。他食不甘味，寝不安枕，辗转反侧，反躬自问：我是罪人吗？

我是罪人！干革命，干社会主义建设应该饿死农民吗？

我饿死了！原以为严厉的处分多少能减轻心灵的重负，却又不予追究，于是良心的谴责使王惶惶不可终日。

第二年，「整风反右」的暴风骤雨突然降临中国大地。当然，整风伊始，一片和风细雨，无人料到，接踵而至的将是「引蛇出洞」之后的政治大迫害。

长期的良心折磨和思索使王在「鸣放会」上痛陈已见。但是他大错特错了，他居然在党的会议上作自我忏悔，称自己是个没有挨处分的罪人。

如果到此为上，仅仅对饿死人的罪行作一番自我谴责，也许还不至被视为犯上作乱。只可惜除此之外他又多说了一句话，这一句话便决定了他将付出一生的代价

：「党的统购统销政策是对的，但农民一天要一斤谷子，才能不饿肚子，不饿死人。」

比狗鼻子还灵敏的党棍们嗅出了王的弦外之音，会后分析说：王祖鉴不该多嘴！

农民一天留一斤谷子，一年就是三百六十斤，那怎么完成征购？

这不是反对统购统销还是什么？次日，王便被拒之门外，丧失了参加会议的资格。紧接着，反击的大字报将他打成反党反社会主义。

王在大字报前徘徊良久：反驳还是沉默？

按照他的性格和不可玷污的理想主义精神，他本当据理力争，然而他终于选择了沉默。

他不久前才完成了夏衍瞩写的电影剧本，二年之间八易其稿，揭示农业合作化运动中的思想斗争，歌颂社会主义在中国的伟大胜利。

人们劝告他逆来顺受，保持沉默，只要态度好，他们终会保住他，从而也保住已交珠江电影制片厂拍摄的广西的第一部影片。

最终，事实证明他又一次上当了：右派分子，开除党籍，连降五级发配武宣农场劳动改造。

他不惜忍辱负重试图保全的电影呢？停上拍摄。自此，仕途断绝，艺术亦与他无缘。

凌十八的悲剧尚未动笔，他便开始演出了自己的悲剧。

对于自己个人的改治悲剧，王并不耿耿于怀。虽然他心中缠绕着许多永地想不透彻的问题，比如为什么饿死子民无罪，而为他们要保命口粮却罪不容赦？

为什么对饿死人有直接责任的官员们地无非开除党籍，降职使用，而他只说

了一句为民鼓呼的大实话却竟被戴上帽子，判处劳改？

想不通吗？

暂时不想了。现在党要我们当反面教员，我们就要当好！

给人民做靶子，做教材也好嘛，总是为了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伟大事业！真正使他难过得夜不能寐的是亲人被株连：

妻子张慰人被打成「极右」。

张慰人解放前便参加了地下共青团（爱青会），解放后分配到柳州地委宣传部。与王相爱后，一起到农村去组建党支部。

一个新社会的梦想燃烧着两颗年轻的心。骑车、骑马或干脆步行，背上行李走村串户，卸下门板就是床。

王打成右派时，地却戴上大红花到基层去宣传社会主义高潮。

那时，他们已有了两个孩子。本来，张慰人在「鸣放」时并无把柄，不料她所在的单位分配的右派指针差一个名额才能完成，左右一看，只能补上她：因为她没写过王的一张大字报。

张慰人正带领一万多民工在修丰收水库，专案组将她调回县委，十余人轮番审讯，要地揭发丈夫，划清界线。这

是一位刚强的女性。通宵审讯中，地只有一句话：王祖鉴全心全意为党和人民工作，他不是右派，而是一个好共产党员！

大亮了，太阳出来了，项目组郑重宣布了审查结果：极右。

王祖鋆从十六级连降五级，工资砍一半还剩一半。张慰人却从二十级降到一级不到，每月只发十几元生活黄。

从忠实执行共产党路线饿死子民的各级官员到自我忏悔为民索食的王祖鉴再到为丈夫据理辩护死不低头的张慰人，责任与官职越来越小，而惩罚却越来越重。

这显然是一条极权主义的逻辑：不问罪行之大小，唯问对统治者忠顺之程度。

一纸判决，张慰人成了劳改犯，立即押赴武宣农场劳改。

夫妻二人住地不过相距十余里，但大半年内竟互相不知去向生死。

武宣农埸，女犯种香茅草，男犯搞基建，烧砖烧瓦，和泥挑灰。王祖鉴要求干最重的活儿，分到了砖瓦组。南方缺煤，以草烧砖。

一天二十四小时不停地往窑里添草，不分昼夜连烧二、三十大，然后封窑二日，出砖。

　这是农埸最重的活儿，每天得吃四顿饭。

　王怀着向党赎罪之情发狂地干，挑担不用扁担，用？杠，每担一百五。一天下来，爬都爬不动。

窑上的劳改犯惊诧莫名：你那么大的共产党官儿，也和我们一样干？

王只有苦笑：有谁知道他心灵深处之重负？对人民犯下的罪孽尚未清算，又对党犯下新的罪行！

　不久，大跃进的伟大蓝图渐渐化为严酷的现实：大饥馑降临。口粮从每天二斤减到一斤，又转瞬间减到几两，一半米一半木薯干红薯片。

想拚命也拚不了命了，头发昏腿发软，一大到晚想的只有一件事：吃。

陈慰人听说丈夫浮肿了，每大半夜里到收获过的地里挖红薯、木薯，十大半月放一天假，偷偷地把薯片也来给丈夫吃。

丈夫烧砖，下班后走不动路，没法自己去挖。一次生病住院，病号每餐有一碗粥，地总要剩下半碗，等丈夫去探视时悄悄给他吃。一个右派医生发现了，忙不迭告到场里。

埸领导本来同情夫妇俩，训斥告密者道：你看病就行了，还管什么闲事！

北京老地下党的战友们和老父亲也不时省下点粮票寄来救命。一起劳改的同志们看王实在挺不住了，就合伙买了一条狗，烤熬了每人分二三斤肉干，藏在床头边，每天吃药一样吃几小片。

后来，农埸领导照顾王夫妇，让他们住一起，为互相照顾，相依为命。

他们也养起了猪。当然，这已是摘帽以后的事了。每一个劳改人员最大的理想就是吃一大口肥猪肉。

人们加班加点养猪，收工回家挖猪草，月光下剁猪草煮猪食，简直恨不能把自己的肉长到猪身上。杀猪成了人生最大的喜事，所有的人都在估算谁的猪可以杀了，谁的猪还要等一个月。

人人望眼欲穿地渴盼着杀猪的「节日」。不论谁家杀猪，每人都可分到一斤

肉，饱啖一顿，立时精神焕发，如返阳追魂。

人们什么都不想，只是想吃；人们什么都不聊，只是聊吃。

而王祖鉴这位前县委书记想得更多一点：社会主义怎么会搞成这样子？劳改犯骤然增加：许多不顾中共禁令杀牛救命的大、小队干部纷纷被开除党籍，判处劳改。

关于全国大饥馑的可怕消息源源不断传来……

被饿得步履蹒跚浮肿不堪的人们一歇下来烤火时便骂娘骂天，唯独不敢骂共产党。但王自然明白，那大地鬼神的谩骂其实全部指向共产党。

他从不参加这种谩骂合唱，只是痛苦地呆想。这一切是为什么？

吃食堂，山都砍秃了，风调雨顺，人走着走着，倒在路边就死了，哪个省都死几十万，上百万，农民每月三、五斤粮怎么活……

他无法骂共产党，因为他始终自认为是这个领导人民去实现伟大社会理想的先锋队之一员。他只是因惑得睡不着觉，内疚得？不起头。

一九五九年国庆前，同队劳改的犯人悄悄告诉王一个好消息：第一批「摘帽」的有十八人，其中有王，因为改造表现甚好。

王不禁私心窃喜：党终于原谅我啦！国庆期间，第一批右派「摘帽」，却偏偏没有王。

为什么？他不知道，也不敢问。

农场书记下班时路遇王，当众人面下车与他握手，并鼓励他不要泄气，好好坚持下去。

一句话使王备感温暖：组织还是信任我的！

又一年过去，王的前任县委书记碰到他，悄悄说：「老王，你可要小心呀！有人请你要翻案。」

王诧异极：「我没翻案，我是认罪的呀！我每月都给组织写思想汇报呀！」

「你是不是每月都存党费？」

王愕然了：原来如此！

这位坚定的布尔什维克在内心深处从未承认已被开除出党。他可以舍弃一切

，决不舍弃党。饿得大旋地转，全身肿涨之际，

他心里仍坚信伟大正确光荣的党终会克服前进道路上的一切暂时困难，继续把社会主义事业推向前进。虽然已无人收他党费了，但他却每月到贮蓄所去存三角五分钱。

党开除了我，但我不能舍弃党！三角五分钱不算多，但这是一位共产党员对党的一片耿耿忠心。贮蓄所的人莫名其妙，说：「你存个整数好不好？」

「不，我就存这么多。」

每月如此，再笨的也猜出了「老右派」在存党费。

消息竟传到地委，传下话来是：「王祖鉴要翻天！」在其它问题上，王可以委曲以求全，但在此事上却顶住压力，绝不退让。

不管摘不摘帽子，不管恢复不恢复党籍，月月存三角五，年年存四元二，一直存了整整二十三年！

陈慰人住处发生火灾，全部家当付之一炬，连鞋都没留下一双，下田只好赤脚。妻子到王住处哭诉，王硬起心肠，没舍得取出那已存了十几元的党费来给妻子买双鞋。

一九七九年二月，宣布恢复王党籍。王取出存折上的七十九元六角钱到县委组织部补交了二十三年党费。这是后话了。

一九六〇年，在劳改四年之后，王大妇终于摘了右派帽子，王被分配到武宣县文化馆任馆长。其时，距平反冤案，恢复党籍，还有十九年艰难的岁月遥遥在前。

仕途无望，王并不觉遗憾。凌十八的悲划仍时时萦绕于心，他人生的梦想便是有朝一日去完成这一夙愿。他尚未明晰，自己的人生已构成值得一写的悲剧。

他对自己说：那是个误会，个人是非曲直不值一提！他利用任馆长的条件，大量阅读书籍，进行写作准备。

他想迴避现实，沉入历史，但现实却不容回避。

不久，王过去的老下级，现任县长黄达把他请到办公室，要他写一些宣传大好形势，阶级斗争的文艺节目，再由县长本人翻译成壮语，让壮族宣传队下乡去演。

黄达是当地有名的壮族民间歌手，开口就是歌。到农村宣讲政策，布置工作

，为什么要搞合作化，走社会主义道路，全是随口唱，老乡们最爱听他开会。

王祖鉴将他引以为同行知音，从历史回到现实。节目越写越大，最后王竟诗兴大发，

写了一部大合唱《石祥河赞歌》，讴歌大修水利群众运动的，八个乐章，类似《黄河大合唱》。作曲者是环江县文化馆馆长，北京中央音乐学院毕业生，叫绝良。

毕业不久，他深爱着的未婚妻良某不幸病故，自此了却尘缘，改名为纪良。

纯情至此的人自然眼中揉不得砂子，他不当右派谁当？

一下子从海军南海舰队文工团乐队指挥的宝座上跌到了环江文化馆。

一九六四年，《石祥河赞歌》完成。县长黄达与奋不已，马上调集近二百高中学生昼夜排演，几天几夜之后，拉到水利工地演出，专业水平，果然不同凡响。

唱来唱去，《石祥河饋歌》成了武宣的骄傲，多年之后，武宣人都能忆起那气势磅礴的曲调。

久唱不衰的赞歌竟又一次把王拖入灾难。文革伊始，黄达自然成了全县最大的走资派。黄达有文化又有点艺术细胞，除是资派之外，另添一顶帽子「吴？」。

顺理成章，王便成了「邓拓」。「赞歌」亦受株连，一下子成了「大毒草」。

黄达到处游斗，王便到处陪斗，宛若一对连体双胞胎兄弟。他们毕竟活了下来，而那位纯情的音乐家纪良却英年早逝了：

挨斗回来，他回到楼上，换上整洁的军装，端坐在藤椅上，用锋利的切烟刀割断了喉管。血流满地，

次日透过楼板渗到楼下，人们才发现这位可杀而不可辱的艺术家已经以生命的代价来维护了人性的尊严。

用他的床板草草制成一口棺材，但身躯已僵作庄严的端坐，让四类分子用大石压断骨头才装进棺材匆匆掩埋。

文化革命按其自身的逻辑很快演变为全面内战。人们再也顾不上批斗「死老虎」，王祖鉴倒落得自由清闲。

一九六八年盛夏时节，武宣的「万人吃人运动」如火如荼，方兴未艾。

王每大按时到文化馆上班，路过县城中心地带。

暴民蜂拥而上活剖生割的血腥場面和血污遍地尸骸狠籍的现場每每使他窒息、恶心、痛心疾首。

当吃人运动进入高潮之后，这位开除党籍的脱帽右派终于按捺不住了，他怒不可遏地上书中共中央：武宣告急！

一位无话不谈的书友邝君吕闻讯大惊：「老王，这信不能写，绝不能写！事情成了这样子，只怕你是自命难保啊！

再说，上告信也发不出去，县邮局专扣上告信件，能保住自己的性命就算万幸万幸，」王当面将已写好的告急信撕毁，请朋友放心。

回到农場，更不敢与妻子商量，通宵不寐，苦苦思索。

写还是不写？他十分清醒：如果写，下场大约十分悲惨。

揭发杀人者可能被凶手所食，揭发吃人者则可能被暴民所吃。那一副副被分割殆尽的骨架追在眼前，彷佛要让他看得清楚再清楚。

那些疯狂的活剖生割場面历历尽现，被害人的惨叫，暴民阴森的眼神……

他的心猛然抽紧，血液如叩鼓般震响着胸膛……凌十八悲壮，但他也未被吃掉啊！而他，王祖鉴不仅要被活活吃掉，而且是「老右派」，吃了白吃！黑暗中，身边妻儿平稳的呼吸声更使他心痛难耐：

他死了，为了一个正直的共产党人所不可推拖的责任，死得其所：但以他为精神支柱的爱妻娇子呢？他们该怎样忍受这骇人听闻的苦痛？他们又该怎样互相搀扶着去熬挣漫漫人生坎坷？…

那么，不写呢？自然能确保全家平安。不管武宣吃成人闲地狱，大约地无人胆敢吃进他们安家的农場。武宣农場一批掌权的复员军人，明智地回避了两派之争，挂出「免战牌」：

哪派都不参加！谁来打农場我们就打谁！

当然，他再也不是县委书记，无官一身轻，但将来他该怎样面对良心的谴责？

饿死两千人的惨剧已默默折磨了他十余年，当然，罪不在他，而且他曾顽强抵制高征购；

但良心不管这些，只是如影随形，毫不妥协地质问他：你为何没顶住？你罪不容诛，罪不容诛！

伸手不见五指的暗夜中，他已看清了面对罪恶缄默自保的下場：漫长余生中，他只能是一具丧失灵魂的行尸走肉！

正如那折磨哈姆雷特的著名命题：生存还是死亡？

报警还是不报警这一生死攸关的问题同样无情地折磨着王祖鉴。难道就不存在一条折衷的中间道路吗？有了，写匿名信！

但他随即打消了这个念头；如此重大，如此难以置信的惨剧，如此严肃的直报最高当局，匿名等于不报。王祖鉴啊王祖鉴，你无路可退了！为了黎民百姓，干吧！

个人生死，只有置之度外了！他翻身起床，秉笔直书：「中共中央：我叫王祖鉴，系原北平地下党党员，现脱帽右派……」

他从武斗、屠杀谈到人相食的大疯狂：「……校长、中、小学老师都杀着吃了人肉，这样吃下去会是什么局面？

武装部、县革委会领导在一边袖手旁观，这样吃下去要吃到何年何月？...

文化大革命也不该吃人，尤其在成立了革委会之后，局势处于控制之中，枪也掌握在手里，为什么要吃人？」＊注

【＊注　所引文字系王祖鉴一九八八年四月四日于南宁寓所自述，并非上告信原文。　】

他一一列举了一些被吃者，负责任地宣布：吃人之风已遍及武宣全县！十万火急！请中共中央立即予以制上。

　就这样，席卷全武宣全广西的吃人狂澜终于被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人物通了「天」。

义无反顾不等于蛮干。老地下党员王祖鉴略施小技，突破了独立王国的邮检：同时发出的五封告急信，地址都是他的兄弟姐侄，瞩他们急转寄原北平地下党老同志，再嘱老同志们火急转最高当局。

他成功了，五封信全部突出重围，直达大听。周恩来动了雷霆之怒：广西军区司令员欧致富带兵急赴武宣，指着县革委主任、武装部长文龙俊鼻子拍案大骂：看起来势不可当的吃人运动嘎然而上。

　败了雅兴的文龙俊们脑羞成怒，严令公检法迅速查清上告中央的「黑手」

。一批怀疑对象被拘捕刑讯，却偏偏没有王。

一个曾劳改四年的小小文化馆馆长，一个在文革初期便被打倒在地的小「邓拓」实在太不起眼了。

遗憾的是，书友邝君吕成了重点怀疑对象。

在王的忠告下，邝君吕的三个儿子大武斗前晚撤出了小派的武斗据点，奇迹般地免于一死。

人们怀疑邝君吕背后有仙人指点，于是严刑拷打，追问上告中央的「罪魁祸首」。邝君吕忍受了种种酷刑，第四天，临死之前，他坚持不住了，说了一句：「可能是王……」

报警还是不报警这一生死攸关的问题同样无情地折磨着王祖鉴。难道就不存在一条折衷的中间道路吗？有了，写匿名信！

但他随即打消了这个念头；如此重大，如此难以置信的惨剧，如此严肃的直报最高当局，匿名等于不报。王祖鉴啊王祖鉴，你无路可退了！为了黎民百姓，干吧！

个人生死，只有置之度外了！他翻身起床，秉笔直书：「中共中央：我叫王祖鉴，系原北平地下党党员，现脱帽右派……」

他从武斗、屠杀谈到人相食的大疯狂：「……校长、中、小学老师都杀着吃了人肉，这样吃下去会是什么局面？

武装部、县革委会领导在一边袖手旁观，这样吃下去要吃到何年何月？...

文化大革命也不该吃人，尤其在成立了革委会之后，局势处于控制之中，枪也掌握在手里，为什么要吃人？」＊注

【＊注　所引文字系王祖鉴一九八八年四月四日于南宁寓所自述，并非上告信原文。】

他一一列举了一些被吃者，负责任地宣布：吃人之风已遍及武宣全县！十万火急！请中共中央立即予以制上。

就这样，席卷全武宣全广西的吃人狂澜终于被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人物通了「天」。

义无反顾不等于蛮干。老地下党员王祖鉴略施小技，突破了独立王国的邮检：同时发出的五封告急信，地址都是他的兄弟姐侄，嘱他们急转寄原北平地下党老同志，再嘱老同志们火急转最高当局。

他成功了，五封信全部突出重围，直达大听。周恩来动了雷霆之怒：广西军区司令员欧致富带兵急赴武宣，指着县革委主任、武装部长文龙俊鼻子拍案大骂：看起来势不可当的吃人运动嘎然而上。

败了雅兴的文龙俊们脑羞成怒，严令公检法迅速查清上告中央的「黑手」。一批怀疑对象被拘捕刑讯，却偏偏没有王。

一个曾劳改四年的小小文化馆馆长，一个在文革初期便被打倒在地的小「邓拓」实在太不起眼了。

遗憾的是，书友邝君吕成了重点怀疑对象。

在王的忠告下，邝君吕的三个儿子大武斗前晚撤出了小派的武斗据点，奇迹般地免于一死。

人们怀疑邝君吕背后有仙人指点，于是严刑拷打，追问上告中央的「罪魁祸首」。邝君吕忍受了种种酷刑，第四天，临死之前，他坚持不住了，说了一句：「可能是王……」

凶神恶煞的一伙冲进县文化馆，将正在上班的王拎出来，膝窝上猛一脚踢得趴在地上，然后用绳子细细绑了个结实。

街道民兵营长悻悻大骂：「你这棵野葱，敢告我们吃人肉！早三个月，我要知道，你这副心肝下我肚子，你这百多斤肉，下我们贫下中农肚子！你这一身嗅骨头，扔到黔江流回你广东老家去！」

此民兵营长叫廖伙寿，曾吃过十数人心肝。见满院的人皆默默怒目而视，廖伙寿未敢追次，只是将王押到早已布置好的县直机关二十多人的批斗大会上。

王一进会埸，口号立即呼起：「打倒王祖鉴！」「老右派妄想翻天！」「砸烂王租鉴狗头！」

墙上赫然贴着一张报纸一个字的大标语：「王祖鉴是全县最大的黑手！」「王祖鉴攻击红色政权罪该万死！」口号声骤然停上。

革委主任文龙俊发话了：「王祖鉴，你老实交代反县革委的罪行！你向党中央写了什么黑信？是怎么诬蔑大好形势的？」

十一年前，王为了保住他的电影，委曲求全，结果正义未得伸张，电影也未能保住。今大，他没有权位，没有党牌，也没有电影，唯有双肩的道义。

要命拿去！

他决心利用这个讲坛，攻击黑暗，同时也夺回十一年前曾屈辱丢失的人格。

他碉起头，勇敢宣称：「不错，信是我写的。不上一封，是五封，都是通过亲戚和老战友转给中央的。……

为什么要写？三日一墟，逢墟必杀，每杀必吃，成何体统！文化大革命运动难道是吃人运动？

这是给文化大革命抹黑，给党中央抹黑……」口号声骤起，淹没了他的抗议。

有人声色俱厉：「王祖鉴，你向中央诬告县革委，你要负责！」

「你拿我的信来，看看我改击了那一级革委？我没说哪一级应该对吃人负责，只要求中央尽快来制上。」

王转向黑压压的会場，大声发问：「大家说，到底该不该吃人？」

台上台下霎时愣怔了。这种置生死于度外的勇敢出击，在武宣多如牛毛的批斗会上绝无仅见。

台上的人们首先清醒过来：不能让王控制会場！

于是色厉内荏的口号声又震耳响起：「不准王祖鉴继续放毒！」「打倒……」「砸烂……」看来，大会批斗对红色政权极为不利。

于是当权者迅速调整策略，把王交各系统小型批斗。这是极毒辣的招数：由于每次批门仅十余人，又得了当局眼色，往往便拳脚相加，将受害者打得遍体鳞伤，重者甚至一命归西。

然而又失算了：在各系统邂斗一遍，王却奇迹般地未挨一拳一脚，连口水都没挨一口。正义与勇敢终于博得感佩。

又今非昔比，武宣当局再不敢唆使乱杀滥吃，对王暗下毒手。一是杀人吃人之疯狂已是时过境迁，二是既然事已通大，他们怕有朝一日最高当局向他们要人。

万般无奈，只好草草收兵，将王撵去劳改了事。

王又一次走上劳改的土地。如果说上一次是失败者，那么这一次是胜利者。

他不仅战胜了迷狂的吃人者，而且战胜了自己：他终于唾弃了使灵魂蒙耻的委曲求全，而披坚执锐，成岩正义事业的坚强卫士。

王再次走进囚禁之地，面对二三十头牛挥起长鞭之际，再无第一次劳改之惶感与痛苦。他只感到一种恶战之后的休憩，舒展。他沉着而自信。

在全武宣人民的心目中，他成为良心的化身。

不管是大派小派，官吏百姓，只要私下见到他都要表达一番由衷敬佩，都要小声说一句：老王，全武宣数你骨头最硬！

这一次比上次还要多一年：五年。五年的岁月里，他都日出而做，日落而归，与他的牛群相守相依。

一上山，牛群便埋头吃草，吃饱了就开始反刍，然后就开始调皮捣蛋，不是和母牛调情，就是找公牛磨角，磨磨就惊天动地地打架。

只要不打架，王就坐在草坡上看书，在大草帽的凉阴下潜心研读马列原著。

青年时代，他自认为对马列主义很清楚，而如今却越来越胡涂。

到底什么是马列主义？他需要重新认识。他拥有七百余斤马列主义「砖头」，本来够啃几年。但不期然而至的穷困却追使他忍痛变卖一空。

一天，上级组织全体劳改者捐款捐粮，支持大派两个民兵连远征「剿匪」。

迫于淫威，人人都认捐，唯独王严辞拒绝：「我是右派，不能捐钱，捐钱就是支派，支派就又犯了王法。一分钱、一斤粮票也不捐。」　不自愿吗？

很好，不自愿就强迫！当即扣发三个月工资。其时，王的小女儿刚出生，妻子正坐月子，正是需要花钱的紧要三关。

（事隔多年，王还常常感叹：这个叫人心疼的小女儿，不仅是我们家庭苦难的见证，而且还是武宣人民苦难之见证。一九六八年夏吃人风大盛之际，妻子又怀孕了。

他们已有三个孩子，决计不再生养。去县医院做人流手术，必路过县城闹市区，恰逢发疯的人群绑了数人在血淋淋地剖腹割肉，陈慰人一见便吓得捂面而返。

次日再去，亦是如此。而且大大如此，她终于无法越过那血污之地走进近在咫尺的医院。他们的小女儿便这样来到了人间。）

作为惩罚，工资被扣：又作为惩罚，不准请假去探视。王万般无奈，只好托人将他们眼下仅剩的也是最宝贵的财产七百多斤马列著作当废纸卖了二十几元钱，买成草纸、鸡蛋、菜油、红糖给妻子送去。

无书可看了，但放牛生活渐渐生出种种乐趣。原来，手中那牛鞭竟然妙用无穷，除了赶牛，尚可以打蛇打青蛙。草坡树林里蛇特多，头一鞭照「七寸」处打下去，全身骨节便散，第二鞭便打头。

若打到一米以上大蛇，便是一餐蛇肉，俗话称「一蛇顶三鸡」，极是美味可口。越毒的蛇越好吃。

草帽里带些蛇药，被咬了，将草药嚼碎，挤出毒血，糊在伤处。青蛙更好打，一人走动牠就跳。每人腰间挎一竹篓子，打着野味便往里塞。

秋收后，牛群赶到田娟里放牧，便拾稻穗，捉蚂蚱。鸡吃蚂蚱，很能下蛋。

还每人捞一柄小锄，找到田基上鼠洞，用稻草烧烟，草帽扇。老鼠被烟熏出来，早有人严阵以待。就着稻草火烧掉毛，再到河边用稻草将老鼠擦洗得全身焦黄。

回家后开膛留肝，弃去肠肚，佐以葱姜，炮制一餐两广人嗜好的上品佳肴。有时挖到老鼠库房，便能收获十几斤粮食。着挖到一窝未睁眼的小鼠仔，泡在酒里，三十来天，鼠仔化净了，便是大补的仙丹妙药。

就这样，鼠、蛙、蛇帮他度过了艰难岁月。马列经典没有了，但大自然在他面前摊开了一卷更为莫实而丰富多彩的百科全书。

曾第二次劳改终于结束时，王祖鉴与他的牛群已是依依难舍。牛通人性啊！牛长虱子，大其腿下、脖颈处，尾巴抽不到，嘴也咬不到，

用「牛爪」常给他抓，牠便满目依恋之情，再凶的公牛也听人的话。

牛生产时，王给它接生，把颤巍巍的小牛往母牛奶头下送。牛生病时，会拖长声音呼唤他，见他走近，便泪汪汪地求他治病。牛能嗅出他的气息，听出他的声音，一看见他，远远就叫。

一头牛叫，一 牛都停了吃草，亲亲热热叫成一片……

但是，他该走了。他必须重返那充满邪恶争斗的人世间，共承受命运将给予他的新的挑战。

一大，王正放牧，队长找来，告诉他又来了一位新县委书记，姓江。王一打听，新书记恰是他老下级，他是新书记的入党介绍人。

于是提笔修书一封：五年来，没有任何人来找我核实我的罪行，如果方便，你是否可以过问一下？

当然，如果不方便就不必勉强，请用你抽烟的火柴将此信烧掉。 那溢于谦恭之表的揶揄之情使新书记不敢怠慢，立即召集有关方面开会讨论。

没几天，县里派人来接他回去。回到文化馆，问：向谁报到？答：向你自己。

原来，他又官复原职了。有权便用，王向副馆长下的第一道指示便是：一切照旧，副馆长主持工作。然后背上行李又下了乡。

他想一边参与实际工作一边大量收集素材：他还念念不忘那部构想中的小说《凌十八》。

连续四年，从春种到冬闲他都泡在农村，既指导生产，也研究民俗，揣摩人物。一次在乡下碰到三个电影放映员，找他这个文化馆长诉苦：天天放样板戏，演久了没人看，挣不了钱，他们无以为生。

惯以天下为己任的王当即给文化部上书，反映了基层状况，并「献计献策」，说许多演员都已经「解放」了，崔嵬都上了天安门，能不能拍些新片子，至少可拍些历史题材，比如小刀会等等。

不料文化部将此信转到中央文革，江青一看居然有人胆敢攻击地的样板戏，不禁勃然大怒，在王信上大笔一挥，批示：「此人是文艺黑线回潮的典型代表，必须从严批判。」

信转回武宣，县领导悄悄压了四个月，大约想拖过去。没想江青日理万机但记忆却很好，千旨追查：「从严批判王祖鉴之事如何迟迟不予汇报？」

蒙混过关显然不行了，又一次开始对王的全县规模大批判。凑巧自治区党委宣传部部长等二人也认为样板戏太少太单调，于是与王合成「广西三个小丑」，全省批判。

此次已无被食之虞，文革已是强弩之未，王更不去怕它，倒乐得悠闲几日。日月如梭。毛泽东逝世，「四人帮」被捕，邓小早上台，文革总算熬过去，武宣又恢复了极权统治下的平静。

三中全会之后，武宣的换届党代会上，吃人者不仅未受到应有的惩处，反而捷上县委委员候选名单，引起部分代表强烈抗议，并扯下红布条，愤然退场。

刚从广州度完创作假，回到武宣的王祖鉴愤慨不已，又提笔向中共中央写了篇全面揭发的材料《武宣吃人肉始末记》。

一九七八年九月廿二日《人民日报》内参（发主省军级）一字未删全文刊登

，轰动全国。不久，想捂盖子的区党委派副书记兼纪委书记赵茂勋率工作组到武宣调查。

王终于认识到：武宣事件并未成历史，斗争还在继续。于是，在文革后广西作家协会召开的第一次会议上，当作家们纷纷诉苦抱怨时，王讲起了「武宣连续当街 杀人吃肉惨案始末记」。

全场哗然，以为在编神话寓言。王一个案例一个案例请来，作家们沉默了，震惊了，连采访会议的新闻记者都听得停止了各自工作。会后，作家们不准王再回武宣，怕吃人者实行报复。

广西人民出版社、广西电影制片厂、广西大联、广西师院都盛情邀请王去工作，从而脱离武宣，得到一定程度上的人身保护。

与老作家陆地老友商量一番，决定到广西师院。他还想写凌十八这个在他心际萦绕了大半生的悲剧，他要有一个藏书丰富的图书馆。

赵茂勋带工作组在武宣呆了二十余天，回南宁向区党委汇报，说王「无中生有，生编活追，诬陷武宣县领导」，并扬言要追究王，「为什么要这样报中央？吃人确有其事，但只有二十七个，绝对没有一百多！」

其时，一位名叫许江萍的老干部刚刚恢复党籍，任区党委纪委副书记。此人颇有来历，一九一一七年参加革命，参加追长征，是中央警卫团负责人之一。

撤离延安后，在路上他枪毙了写《野百合花》的作家王实味，（＊注）

【＊注王祖鉴如是说。关于王实味之死，未及找许本人核实。 】

理由是怕他趁乱逃跑。事后许受到处分，调到新四军，和黄克诚共事。解放后，南下广西，任桂林市公安局局长，后又调省公安厅，五七年任广西省检查院检查长。

因为对平乐地区大批饿死人事件有看法，认为不应光处理地委，省委应负主要责任，于是打成右派，劳改。

劳改结束，到广西省展览馆看大门。文革照例也未躲过，又批又斗。在一次全国绝检委书记会议上，中纪委书记黄克诚点名叫广西的人汇报对武宣吃人事件的处理。

许江萍站起来，说：「报告老首长，我开除党籍二十多年，到职才十几二十天。我不了解情况。」黄克诚认出是自己旧部，说：「这不怪你。

但这次回去，由你承也此事，一查到底，然后向我汇报。」许江萍没头没脑丢了一次丑，回来找到陆地和文化局长郭明发牢骚：

「我这个人真倒霉，一辈子不顺，刚到职就遏上这事儿，幸好黄克诚算我的老首长，多少还给我留了点面子……」

陆、郭二人笑了，说此事你得去找王祖鉴。

许江萍到师院来找王，长谈之后，许问王到底有没有一百多人，王答：「你一个一个人名去查，如果差一个，开除我党籍！如果多一个，让赵茂勋负责！

请中央派调查组会同广西区、地、县三级一起调查！」许心里有了底，又作了一些调查，遂绕过他顶头上司趟茂勋，直接向黄克诚汇报。

然后黄克诚又向中共中央作了汇报，并报告了邓、胡、趟等首脑。

见一再压制、恫吓无济于事，区党委趟茂勋等趁王赴京写作兼治病期间，在广西大事造谣，称广西作协主席陆地是王后台，准假赴京告广西区党委的黑状：又称王到鼓浪屿参加文艺黑会，并躲在鼓浪屿写吃人的长篇小说……

等王自京返桂，已是谣言满天，从政治　诬陷到人身攻击，令人百口莫辩，压力之大难以言喻。王未满五十七岁，便被迫告老离，以明并无权力野心之心迹。

一九八三年春，王及广西民众的顽强斗争终于有了成果：广西大屠杀的元凶，文化革命硕果仅存的封疆大吏韦国清被中共中央调离广西，区党委进行彻底改组，「处理文化大革命遗留问题」运动在全区迅速展开，

数十万被害者得以平反昭雪，一直讳莫如深的广西文革终于暴露放光大化日之下：原来，据说是全国唯一的「执行了一条正确（文革）路线」（韦国清语）的广西，竟然是一个「特别残酷」（《广西日报》社论）的人间地狱。

每日采访完毕，我和妻从王家散步回旅店，都要感叹一番：王祖鉴确是绦汉子，确是个英雄。在人生中兴黑暗相遇的时刻，他从不回避，而是舍生忘死地正面迎击。

在已被中共暴政淫威打断脊梁的当代知识分子之中，王确是出泥不染的佼佼者。

知识分子的理想主义精神赋予他百死不悔的人生境界，与人民血肉相连的实际地位赋予他冲破种种理论迷雾而直达真理的可贵直觉。

除此之外，我们总感觉他也许有一个不平常的家世。问及此时，王微微一笑

，答曰：「我一生中在紧要关头，确实和前辈性格有共通之处。

不过，这也许是历史的偶合。」遗憾的是，他未向我们详细介绍家世。后来，在一分罗定县志办公室的资料中，我们如获至宝地发现了他的家乡，他的父亲和祖父。

王的家乡罗定县是广东最穷苦的地区。军阀混战时期，这个县的男子只有两条出路：一是当土匪，一是当兵。民国时期，这个县出了个剃头佬出身的匪首蔡廷楷，招安后当了师长、军长。

他的十九路军排长以上全是罗定佬。湘沪一战，誓死抗日，成了民族英雄。

王祖父王克忠（一八六七丨一九三五），字朴川号两明先生，罗定县嘉益乡木寨村人。

十七岁考县试得备取，二十一岁考县试第一名，得廪生中陪拔，中陪优。又于岭南全省考试取录第一名，即回乡开馆执教十三年。三十四岁（一九〇一年）庚子补行辛丑恩正并科，考中广东第一百多名举人。

赴京寓广东会馆，任工部主任。后考入京师法政学堂一北京大学前身），毕业后任大理院推事。民国后任最高法院高等审判。

王克忠一生中最辉煌之篇章可算「五四」运动时期一次开庭审判：一九一九年五月四日，北京学生示威游行，殴打卖国贼，火烧赵家楼之后，北洋军阀接连逮捕近千名学生，总统徐世昌下令交最高法晥开庭判罪。

全院同事相互推诿，生怕夹在政府与民众之间两头难讨好，个个畏缩，不敢主审。不过五十出头，资历较浅的王克忠挺身而出坐堂开庭。

两方律师上堂辩论完毕，王克忠当庭朗声宣讧判词，最后以「爱国无罪」宣布统统开释。

公堂内外一片欢呼，北京民众尽开颜。总统徐世昌大为恼怒，但对宪法明文定下的「司法分立」又奈何不得，只好明升暗降令王克忠出任黑龙江省法院院长，实即充军边陲。

克忠愤然递交辞呈，最高法院全院哗然罢堂，遂改调天津地方法院任刑庭庭长。徐世昌下台，曹、章、陆三卖国贼免职后，克忠方返京复职。

后协助同科中举，同船上京之同乡、著名历史学家陈垣修着《历代帝王世系表》，终其余生。

父亲王绍辉（一八九五丨一九六三），字君述，罗定县嘉益乡木寨村人。清未随父读书，一九一三年北京高小毕业。

成婚三朝即赴法勤工检学，追求救国真理。

就读于里昂大学，专攻铁道工程。与吴玉章、李立三、滕代远等同学、曾被选为该校中国学生会副主席。一九一五年袁世凯称帝，年方二十的绍辉愤怒停学回国，经河内至昆明，参加蔡锷云南起义，在李烈钧部任参谋。

军至宜宾，袁世凯毙命。绍辉便返回北京，在中法大学短期任教，数月后因参加起义有功得公费再度赴欧留学，于比利时国立布鲁塞尔大学（即北京大学）专攻桥梁工程。

一九二三年毕业回国，任职于京汉铁路工务课。因枪修黄泛告急之黄河大铁桥有功而升任工务课长。

一九二六年北伐战争期间，吴佩孚败过黄河，炸毁大桥南三孔，以期固守大险。

绍辉时任国民革命第一集团军上校桥工大队长，率员冒枪林弹雨以枕木垒成临时桥墩，刚架通即驶过一列炮火齐鸣的铁甲列车，冲破黄河大险，北洋军溃不成军。

此后绍辉功升少将工程师。论功得奖金两万银元，自己分文未取，悉数分给参战员工和死难者家属。

一九二七年国民政府成立，京汉铁路有股份的欧美各国竞相索高价修复黄河大铁桥，并妄称「能修此桥的中国工程师尚未出生!」年方三十二岁的王绍辉奋笔上书国民政府请战，自力更生修复大桥。

功成升任京汉铁路首任中国人工务处长，全权总揽全路工程。抗日战争武汉会战期间，绍辉奉命率领工程大队员工十人南下广西，修通南宁至河内铁路。

日军从北海登陆改下南宁后，绍辉又率员炸桥毁路。归路断绝，退往河内。

一九四九年十月，广州解放。老同学、铁道兵团司令员滕代远邀其回国服务。刚到广州，广东省长兼广州市长叶剑英请绍辉负责枪修毁于战火之海珠大桥。

不到一百天完工通车，记大功一次，遂留任广州市政府总工程师。修建武汉长江大桥时，周恩来总理在中南海召集我国著名桥梁专家参与审议苏联专家图纸。

王绍辉首先发言，对大桥设计之安全系数提出异议。按绍辉意见，可减少数千顿远从列宁格勒进口的特种钢材。

绍辉力驳苏方专家团团长尤金博士，怀仁堂上辩论不休。最后周恩来总理拍

板采纳王绍辉方案。

一九五八年，王祖鉴及二弟王祖锷（原任职广州市委办公厅）均打成右派。王绍辉虽未被触及，但内心痛苦难以言状，高血压病症日趋严重。

于广州市人大主席台上作大会报告时，一陈剧咳突然昏倒，患脑溢血瘫卧病床长达五年。逝世前尚以笔代舌过问工程。

一九六三年与世长辞终年六十八岁。

王家三代，历经中国现、当代史。在中国人民反帝反专制的民族民主革命中，祖孙三代忧国忧民，壮怀激烈，刚正不阿，清廉自持的高风亮节令人肃然起敬。

如果说两千年的君主专制尚未将中国知识分子的优秀质量消磨殆尽的话，那么，王家三代，正是「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天下兴亡，匹夫有责」等人格理想的真正传人。

这是一个历史不应当忘记的人。这是一个历史不应当忘记的家族。

我狠奇怪，为什么他不写写自已与家族的历史？这不平凡的历史已经构成了一部长篇巨制的脉络。使我稍感欣慰的是他再也不提凌十八了。也许他有了新的创作计划？

但遗憾的是：他绝不会写武宣事件。 在一九八八年六月十八日来信结尾处，王写道：

关于武宣吃人事件，八〇年陈荒煤副部长来南宁主持文艺理论教材编写会议，在广西大学礼堂对西大、师院、民族学院的中文系师生和作协会员作报告，

一开场就十分沉痛地提到广西吃人肉惨案，按着说据说有位当事人正在写这题材的小说。荒煤同志诚恳地指出：十万千万不要写呀！把这透露到国际上，是有辱中国国格、共产党党格、中华民族族格的呀！

他报告结束，我在台下拦住荒煤同志，解释我压根儿没动过写吃人肉小说的念头：……

煤同志马上对我道歉，说是路过长沙听康濯同志对他说的。还说到会的人已散了，他无法辟谣了，十分抱歉。他回到北京还挂号写来一封道歉的信。

你这次到武宣是否写这素材？时过二十年，有无必要写进文艺作品中去？我不知中央意见如 何？我本人至今不打算写它。

连王祖鉴这样出身、经历的刚直不阿的知识分子都不能冲破忠君一就是（爱国的屈原情结，这确是中国文人的至大悲哀了。

他们可以不惜身家性命抗击邪恶，但在神圣君王的邪恶面前，却不觉自动却步，不敢正视。

一九八八年八月十八日来信中，王难得地谈了两句家常：「……连我四个子女也常说爸爸太直太蠢，他们一直对爸妈两老对党的态度很不理解。

组织上多次要发展他们入党，至今一个也不入。我夫妇俩也很不理解下一代人。」

也许「六四」大安门之血终于使他理解了下一代人，理解了一切：也许他还在经院哲学与现实生活的剧烈冲突中痛苦辗转……

无论如何，他已经做完了他该做的一切。

在同代的共产党人之中，他无愧为一个大写的人，其正的人。

一代人有一代人的使命。他不可能完成的工作，该看我们的了。

第四章 王定、洪华与环江事件

对王祖鉴的采访告一段落。我们的下一个目标：前环江县委书记王定。这也是一位广西人民口碑传颂的英雄。两年前第一次广西之行时便多次从普通干部群众口中知道了他的名姓。

而且，目下他正在一个自治区文革大事记编纂机构里参与工作，可能为我们提供大量翔实的文革数据。听说我们要去找王定，王祖鉴亲自去与他商定时间，并将我们带到王定家。王定是个不苟言笑的人。

身形瘦弱，彷佛一具被强大的专政机器榨干了的人干。谈话开始得并不顺畅。

他半天才吐一句话，声音细弱低沉，似乎还有点口呐。慢慢地我们也习惯了。

当他沉默不语时，我们并不急于发问，并不怕冷埸。他的历史，他的环江，他的广西……他有的是话要说。

王定早年就读于全州国民中学。这里的学生大都出身清贫，思想激进。几位地下党员授课老师及参加过「一二九」运动的地下党员舅父给青年王定以极深刻的影响。

中学毕业后，母亲去世，家境更趋贫寒。王定辍学，当过一段小学教师和小职员。

后又考入桂林高级师范专科学校，一年后，一九四七年七月，参加共产党领导的东山起义，任游击队东山大队副大队长，时年二十三岁。

这是一次失败的起义。在国民党军队的追剿下，游击队从湘桂边界转移到湖南道县，又从湖南转移回广西。

一次伏击将队伍彻底打散，只好人自为战，自寻生路。黑暗中，识路的人先走了：天亮后，幸存的十余人从各自的隐藏处走出来，一起共寻找队伍。

一天一夜没吃饭，饥饿追使他们到农家觅食，不幸被敌军发现。王定等人机敏地躲在红薯窖里，用箩筐盖住，幸免于难。

而在山上等饭的游击队员却被抓获，其中也括王定年轻的妻子。王妻等被解送至全州县关押，月余后，年方二十三岁的妻子在全州十字街被杀害。

其时地已有孕在身，死后被剖胸挖心破腹取胎，惨不忍睹。王定和几位战友跑到汉口，想去上海找地下党领导分配去华东解放区，但久久联络不上。

后通过关系到香港找到一条华南局的线，介绍到广东西江游击区打了一年多游击。在西江又以失败告终。

一九四九年元月又到香港找到中共组织，再次回到广西，在桂西北游击队一直待到解放，任桂西北游击队第五团副团长。此刻，屡败屡战，几起几落的王定已是一位胆大心细，富于经验的军事指挥员了。

在控制西南大后方的铁路枢纽上，他指挥了几次大胜仗，在部队里赢得了「能打仗」的声誉。

解放后，王定任环江县（原宜北县）县长兼县委书记。到任两三个月，国民党就策动了暴乱。正规军已赴朝参战，一个县大队百多号人几挺机枪，只能死守县城，农村尽是土匪的天下。

天天等着挨打，王定的县长当得很是艰难。只是在调来正规军剿灭上匪之后，才开始搞上改。土改之初，政策似乎还相当谨慎，但越搞越左，越搞越残酷。

人为激化的阶级斗争形势使王定开始困惑：少数民族地区完全可以搞「和平土改」嘛！地富反坏也不必划那么多嘛！他大感不解了。何必呢？

目的何在呢？明明看到人家没做坏事，也明明不富，为什么呢？上级要求划百分之十的地主，不划过不了关。让他干，他实在下不了手。

不仅不富，而且还很穷嘛！面对还处于几乎是刀耕火种原始农业阶段的少数民族同胞，王定于心不忍了。

好在当时他不主管上改，从而在一定程度上迴避了良心与党性的矛盾。但他参与其事的「三反」「五反」同样使他困感不堪。

为何要如此用心良苦地制追残酷斗争？人性何在呢？当妻子惨死之后，他便发誓要铲除人世间一切邪恶与兽行。

他实在无法把自已憧憬的共产主义理想与眼下的人为暴行联系在一起。当然，他最终还是以当时流行的理论来勉力说服了自己：党性比人性更高，是人性之上的人性。

我们共产党人要解放全人类，最后，一切痛苦都会解除的。革命毕竟不是戴着白手套的老爷少爷可以干的事情。

现在，王定同志，还是抛弃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多愁善感，好好干吧！

转眼间，时间来到一九五六年。王定抓农业，农业的情况如何呢？互助组增产，初级社早产，高级社大减产！事实与天花乱坠的理论相距如此遥远，

不得不使王定陷入长时期的痛苦思考。

该如何评价农业合作化这一伟大的农村社会主义高潮呢？

一九五三年至一九五四年春，环江只试办了三个初级社。

一九五五年春迅速发展到一百三十七个初级社，

转眼之间，在「高潮」中又发展到五百七十二个初级社，

入社农户已占总农户的九八%。

又一年，

一九五六年三月，全县初级社全部转入高级社，且小社并为一百 0 八个高级社。

一条牛绳还未用断，生产资料已几经变动，社会主义实现了！

土地报酬取消，生产资料被早调，农民奚落道：合作化是把小借（社）变大借（社）啦！

加之管理紊乱，帐目不清，分配不公，分红不兑现，口粮不够吃，群众纷纷要求退社，那怕不给土地，宁愿上山开荒单干！

王定决定下去蹲点调查。他选择了毛难族聚居的景阳、希远两个高级社，还带了农村部副部长等几个有经验的干部。

这里地处山区，道路崎岖，难以通行，养猪养牛要背小的进去，养大后杀了再一块槐把肉背出来卖。

梯田极窄，「蚂拐（青蛙）一跳三块田」，「一顶草帽盖一块田」。插上红旗集体劳动的红火场面是热法实现了，但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原则是不可丢弃的，统一派工，集体评分必须不折不扣坚决执行。

山区居住分散，两三户、四五户一个屯，两屯相距十几里甚至二、三十里，一个队二三卡户，如何统一派工？-

队长视察一遍自己的领地便要走好几天！农民只有天不亮起床，扛上工具打着火把到集中点听队长派工，派完工已是九、十点，又急急往地里赶。

下午三、四点就得往回走，否则天一黑就回不去了。

起早贪黑，每日实际干不了多少活儿。晚上还要记工评工，你多一分我少一分的纠纷无休无止。

文化水平极低，一个高级社，只有一个三年级小学文化的会计。社员每夜记工只好用黄豆，几分往你竹筒里扔几粒黄豆。

还有的更简单，出一日工往树上砍一斧。

牛一充公，谁也不心疼了，不是把牛累坏了就是把牛鼻子拉豁了，只好分牛到户，长期使用。结果分到母牛的人不给牛配种，因为母牛一怀孕便体力下降，而且生了小牛崽也不是自已的。

原来在农民手中生机勃勃的上地荒芜了，连传统的猪饲料南瓜也吊在地边上任其腐烂：公家的财产，农民不敢私摘：但分又没法分，不断在成熟，摘一次又不够分，只好由它去了……

能不减产吗？不减产倒是大大的奇事了！

面对农民强烈的单干要求，王定动心了：事实很明显 合作化，高级社不现实。但作为一个必须坚持党的路线，坚持社会主义道路的共产党县委书记，他只有在现实与主义之间寻求一条折衷方案。

一次座谈会上，农民说：也给我们就算了，你要多少粮食，我到时交给你就行了！

好，根据不同情况，也到队，也到组，也到户！王定和他的同事们迅速制定了一个对合作化乌托邦大胆修正的新方案：在边远山区试行包工、包产、包资和超产奖励的「三包到户」；平原地区采取「小宗零星作物下放到户」。

王定不曾料到，由此发端，他竟然成就了一个丰功伟绩：在中国当代史上首倡「包产到户」。

从此，这个「包产到户」的幽灵便如影随形地困扰着毛泽东的共产主义乌托邦，一次又一次斗争，一次又一次清算都无法将它驱走。

它在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上地上自由游荡，走进亿万农民心田。

不久，地委肯定了王定的报告。并以文件的形式批转各县：批复环江进行试点。

一九五七年一月十六日《广西日报》载文对环江县「包产到户」经验给予肯定。

四个月后，整风运动开始。在中共广西省党代会上，环江县代表王定慷慨陈词，一口气给省委提了十条意见：

一、不要朝令夕改：压低农民口粮标准，取消多劳多得的实物奖励，「加深了政府和人民的矛盾」。

二、要增产节约，而「省直的购置费超支很多。小汽车、高级家具、公文柜之类买了许多用不完」。

三、……「平乐专区（横县也有）因官僚主义出了饿死几千人，很多人家破人亡案件，上次代表会中代表的意见很大，到今一年不见处理的下文。

这样不单是对不起群众，违反社会主义法制，也不免使人要质问：为什么下级干部犯错误就处理及时、严，对较高级党委犯错误就迟迟不决呢？

省监委是怎样执行党纪的？难道二十世纪的共产党广西监委，追不如十一世纪封建主义开封的包丞相？我认为不公平了」：（＊注）

【＊注由于饿死人，广西第一书记及两位副书记很快被解职（消息见一九五七、六、十八《人民日报》），但这当然不能减轻王定的「罪行」。】

四、应当给游击队人员以适当照顾，不要怕因此「惹来宗派主义、地方主义的帽」：

五、「在未听省委的工作报告前，就要交发言稿的办法是不妥的。」「省委要多考虑」在党内「怎样发扬民主的问题」。

六、省委「深入山区去做工作还不多，解决问题还不大。建议省委每年内有一个书记和常委到山区住一个月、半个月」。

七、「全省解放以来的粮食产量统计数字问题较大，省委报告这次多几个亿，下次少几个亿。

几亿粮食是多少农民生计所依的大事啊我看偏高了些。……它是造成党与农民关系紧张的一个重要因素之一。」

应「核实产量」，「同时也好向中央报个老实帐」：

八、减机构，裁冗员：少数民族地区不应当由汉族干部当家作主：

九、「认真地加强政治思想工作，改进思想工作的方法，使人民能向我们说真心话。」

许多农民不敢讲真心话，「因为我们的政治思想工作上，往往是收集人家的意见是为了尖刻的批判，缺乏同情和理解。
他们在向我们讲真心话后，受到了不上算的回答」

十、省高级领导间批评开展不够；「对全国性的重大问题反应迟钝」。

王这个为民请命的发言刚刚结束，全场掌声雷动。代表们纷纷围拥土来，与王热烈握手：老王啊，你说出了我们想说而不敢说的真心话！

但祸根却由此种下。不几天，翻手为云覆手为雨的毛泽东开始反右。以此发言为线索，省委开始报复。

省委某书记说：「不过是一个小小县委书记就敢提出「包产到户」，查一查是不是右派！」地委书记定性道：「王定搞『三包到户」，是广西的纳吉。」

王寸步不让，据理力争：「我搞『三句到户，分级经营」是得到地委肯定的，地委派工作组调查后也是认可的。

政策规定入社自由、退社自由，『包产到户」还没退社呢！退社也是政策允许的嘛，犯了什么法？」对王的改击很快又转移到党代会发言。

他一句错不认：「省委领导动员大家发言，要整党，把问题摆到桌面上，言者无罪嘛。

我认为我提的十条意见条条有根据，而且，在党的会议上行使党章规定的批评的权利，我错在哪里？」

可惜覆巢之下，焉有完卵，再是好汉，也无法抗拒难逃之劫数。

王被打成环江右派集团的头目，追随他抵制合作化乌托邦的副书记、部长、区委书记们纷纷被打成右派。

以王为首的环江右派集团全军覆没了，环江果然意气风发地迈进了大跃进的伟大时代！

王创造了一个全国第一：首倡「包产到户」；王的继任者也创造了一个全国第一：全国（全世界）水稻单产最高纪录：亩产十三万斤！。（＊注）

【＊注　谈到此，王定递给我们一分铅印材料：《亩产十三万斤的神话与环江的现实》（内部数据仅供参考），署名黎江春（大约意为开垦环江之春）。

这是一个关于「环江事件」的翔实可靠的调查报告。几位承担「石山课题」的研究人员到环江后接触到有关「环江事件」的大量资料，出于惊骇与义愤，写出了这分铁证如山的调查报告。

我从心底裹深深感激他们，敬佩他们。他们勇敢他冲破了共产党森严的历史封锁，使讳莫如深的「环江事件」大白于大下。

在这分血泪斑斑的「起诉书」结尾处，他们将全部的悲愤与希望压缩成短短的一句话：

「祝愿环江各族人民永脱灾难，繁荣幸福!」泪水刹那间模糊了我双眼……这正是我对环江人民、武宣人民和祖国人民的唯一祝愿！

据作者们介绍，他们的大部分材料「来自自治区监委、柳州地委一九六一年对洪华问题的调查汇报油印件，和一九八一年区纪检委、区高级法院党组、柳州地委关于洪华的复查材料油印件。」

在下文写作中，除依据王定自述，我将大量引用他们的报告。对于这些不知名的可敬的作者，我仅表示真诚的谢意。＊注完】

一九五八年盛夏。烈日当空，酷暑逼人。

在如带碧水柔情环抱的环江县城，一颗水稻亩产十三万斤的「粮食卫星」如日升天，轰动全中国，震惊全世界！闻讯而至的人 络绎不绝。

越南匆匆派出一个考察团奔赴环江。苏联的农业专家手执报纸，向中国留学生盘问出现这一奇迹的秘密……是神话吗？

不，是大跃进的现实。

一九五八年九月九日上午，环汪县红旗人民公社的一块一一三亩的中稻「卫星田」即将验收。

各级党政要员、农业专家和奉命到埸助兴的老百姓共六十余人围聚在那块马蹄形的稻田周围，猜测着它的产量。

「然而大家更感兴趣的还是禾苗的密度，有人问社干部李钰金同志这块田有多密。

他的回答是请大家坐到上面去试一试。于是，自治区林垦厅陈副厅长、民政厅张副厅长、民族事务委员会秦副主任和两个社的干部，先后坐上禾面：

六、七个人已经够重了，可是七、八个电影摄影师和摄影记者为了枪上这个动人的镜头，也纷纷踏上禾面，但是十几个人的重量，并没有给禾苗带来多大影响。」

伟大的时刻到了。只见旗门开处，站出一个北方大汉来。此人貌不出众，却威风凛凛。他，就是王定的继任，中共环江县委第一书记洪华。

在喜庆的喧大锣鼓声中，洪华踌躇满志地环视着欢呼的人群，然后把系有红绸的镰刀如授勋般递到领头开镰的一位县委书记处书记手上。

四百名杜员手执鎌刀涌向那块悬旗结彩的稻田。

「七八十把鎌刀不停地舞动；三十架打谷机在飞快地转：数不清的人来往搬动割下的禾和打下的谷，太密了，

可是，禾苗密到一条禾杆紧挨着一条禾杆，密到连宽些的镰刀都伸不进，而不得不用砍的办法。因此尽管人们的干劲再大，收割的造度还是缓慢……」

从上午十点到晚上九点三十分，紧张收打近十二小时之后，产量出来了：

一０七五亩（尚有００五五亩留作参观）

中稻田，实收干谷竟达一四０二一七四斤，

折算亩产十三万零四百三十四斤十两四钱！

一个改写了人类种植史的最高纪录诞生了！

参加验收的科学院院长、作物栽培学教授、遗传选种学教授和水稻专家、技师被造人类纪录惊得瞠目结舌，呆若木鸡。

他们亲眼监收监打监秤，只好让人家把自己的大名列入验收人员名单，上报为证。

九月十二日，自治区党报《广西日报》以整版篇幅报导环江消息，通栏大标题为：「环江创全国水稻丰产最高纪录。」

两条消息， 一篇报导，两张照片造意犹未尽，再加一篇杜论，

一封区党委区人委柷贺信。杜论起首便是两首「新民歌」：

稻禾密密像森林：
稻杆中腰绕白云;

若到国际摆展览，
英美一见吓掉魂。

稻谷高过五层楼，
谷穗谷粒球打球：
一颗谷粒破作俩，
谷壳拿来当船游。

这篇充满「革命浪漫主义气息」的社论随即以「环江奇迹」号召「破除迷信，解放思想」，鼓吹「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

「只要我们站得高，看得远，敢于理想，勇于实践，粮食增产的前景是广阔无垠的，增产的潜力是永远不会枯竭的。」

正在劳改捡牛粪的王定对这颗特大「人造卫星」嗤之以鼻。他种过粮食，他不相信。

于是第二大便被斗争一气。一起劳改的一位中山大学学生也不相信，这个专攻农学的青年便是因为不相信一颗亩产五千斤的小「卫星」被打成右派，赶回原籍劳动改造的。

人家请他去吹一吹，他却冒了一句气话：「连五百斤也打不了！」两人凑一起研究了一番：

亩产十三万斤是个什么概念？

一亩地等于六十平方丈，每平方丈两千多斤。

姑且不论一根禾杆只顶着一个谷穗，

就算地里一长出来就是打好了的谷粒，也至少要铺他几十公分厚度！

事后，人们才揭破了谜底。

让我们从一个在环江广为流传的新「民间传说」谈起：在很久很久以前那个大跃进、 放卫星的时代，当官的要争红旗，创高产却又无计可施。

一天，他们听到了一个「禾苗并兜」的旧事。

说的是旧社会一个老农民被地主刁难，稻子未熟地主便要抽地。老农只好把佃地主的一亩二分田里已经抽穗的禾苗，移到自己的五分田里，加工加肥，精心护理，竟然得了个好收成……

当官的一听喜出望外，于是便在卫星田里大搞「禾苗并兜」……

我将这则故事称为「民间传说」，是为环江之谜留有余地。因为一九五八年南方各省皆搞过「禾苗并兜」，难道各地都有一位因地主刁难而有所发明的老农？

也许「禾苗并兜」之首创权不在环江，但环江毕竟后来居上，功不可没。在这块「马蹄铁」上，人们确是下足了功夫。

先是三犁四耙，深耕达一尺五寸：

然后分层施放基肥牛粪四千五百担、堆肥六十担、草木灰七十担、猪粪五十担、石灰、食盐、颗粒肥料共一千六百八十斤；

犁一次施一层肥，耙融耙烂。八月二日　距开镰收割整整三十八天前

「总导演」一声令下，八百余人一齐出动，苦战两天两夜，把附近三乐、城关、要良、中山等大队一百四十多亩好田里即将成熟的禾苗连根带土移进「马蹄铁」，密到没有行距株距。

禾苗太密，无法通风透光，开始萎黄。

人们便用四个鼓风机日夜不停地巡回送风降温，并辅以水壶喷洒。为防止倒伏，还打桩拉绳，以经纬密集的绳索生生将木苗扶直。

为增加光照，更别出心裁，拉上电线，太阳落山后仍亮如白昼。

尽管如此心机费尽，但离预定的十三万斤仍相去甚远

（人们事后考证，「马蹄铁」亩产　二万六十　余斤）。

这难不倒思想解放的洪华：人们从卫星田挑回来的谷子，不是要在环汪县城里夸功游行一番吗？

游行路线早已确定，一定要途经四个生产队仓库的门口，一群群社员早已把仓库的谷子装进箩筐，等挑粮游行队伍过来，便不动声色地混入其中，一直担到县委院内的球埸上过磅上帐。

但四个仓库不过只有六万七十余斤谷子，加上实际亩产那二万六十余斤，和十四万零二百一十七斤四两尚差四万七千余斤。

这也不难，「总导演」早有成竹在胸：一担担已过秤上帐的谷子在乱轰轰的人群中拐弯抹角一番，再一次混入等待过秤的行列。

这样看来，洪华还算头脑冷静，留有余地。

其实，只要他愿意，他敢，亩产三十万斤又怎样？

环江创造水稻试验田亩产十三万斤纪录！

环江九百多亩中稻平均亩产一万七十多斤！

环江日产铁六万吨！

更正一下

南方各省皆搞过「禾苗并兜」，
也许「禾苗并兜」之首创权不在环江，

书本上　实察上是『草字头』加上『兜』

一颗颗「卫星」连珠炮似地从环江腾空而起，环江变成了闻名区内外的红旗县，环江县委书记洪华自然成了战功显赫的大英雄。

在柳州地委召开的三干会上，洪华披红挂彩，上台领到了一面长达数丈的大大的红旗。

红旗到县那一大，早已事先组织好的欢迎队伍挤满县城街头，在锣鼓声、鞭炮声、口号声汇织而成的欢喜的人海中，事先分派的八个人把洪华高高举起

，从街头一直礀到县委大院。

洪华身后，是他给自已和环江人民拄回来的几大长的特大红旗在阳光下迎风招展。

欢迎的人群不断向洪华，向大红旗洒去五彩缤纷的花瓣，满大飞花，满地落英，这一刻，确令环江人陶醉。

人们万万没有料到，今天迎红旗，撞洪华，明天就要饿肚皮，抬死尸。

可怕的事实将使环江人认识到洪华到底是一个怎样的恶魔。

但现在还不行，洪华正乘着大跃进的浩荡东风，走向他人生的顶点。

单产「卫星」、大面积高产「卫星」、钢铁「卫星」、红薯「卫星」、煤炭「卫星」、养猪「卫
星」……

名目繁多的「卫星」从环江接连腾空而起，于是「卫星基地」环江县便一次

次从上级机关领回一面面红旗。洪华在任的两年多，红旗竟扛回九十六面之多！

首倡「包产到户」的王定不仅黯然失色，而且干脆押送到农場「武装监督强迫劳教」。

这个「新兴农場」实在不算小，四、五千人，每日沉重的超负荷体力劳改很快就把王累垮了。

胃病、十二指肠溃疡、加上三年艰苦的游击生活，王本来已十分虚弱。恰巧場长是王游击时期的老战友，在劳改名单上见到他的名字便来看他。

道一番世事沧桑，王忧心忡忡地说：「你知道我这身体，不知道劳改这一关过不过得去？」

老战友说：「你不要顾虑，我自有办法。」場长当即找到王定的劳改队长，交代了王的情况，

语重心长地嘱咐道：「王定是为了人民犯错误的，党把他交给了我们，他是来改造的，你要保证他活着进来，活着出去！」

果然，劳动强度立刻减轻了。十几天后，王被调到一个开荒队。这里比监狱还可怕，完不成开荒任务不许回来，不许吃饭。

如连续完不成任务就连续扣饭，饿得半死还要挨斗。晚上不许睡觉，写检查，白大饿着肚子去出工。病了也不准休息，自有一分「轻工」在等着你。

「认罪不服管」，「服管不认罪」的还要挨打。因此，开荒队死人极多，不死也要脱两层友。

王自料九死一生，几天后却分配他当了医务组组长。医生也都是劳改犯，却偏偏刁难病号，逼他们去劳动，以图自保。

王便利用自己与場长、队长的关系尽可能地保护病号。他感到极大的心灵安慰，没想到，在这种时候还能为受苦受难的人们做一点好事。

不久，大跃进的恶果也传进了劳动农場，粮食越来越少。没吃的了就把木薯根磨成粉吃，南瓜不等长大便被饥饿的犯人们偷得一乾二净。

犯人们倒是什么都不想，什么都不愁了，每天转的念头只有一个：找点吃的，今天别饿死。

犯人们一批接一批死去。死得太多了，場长说：「看样子全都保住性命是不可能了，能保几个算几个吧。」

便把县委书记、县长、区委书记等干部集中起来去种果树，重点保护起来。

王被调到果园队养鸡，最轻的活儿。其时，王全家被株连下放，妻子与两个小男孩杀鸭子维持生计。

杀一只鸭挣四分钱，还可得一副鸭肝。舍不得吃，晒干了送到劳改队。就这样，人人认为活不过去的痛秧子王定在场长和家庭的双重「重点保护」下终于奇迹般地活了下来。

可怕的饿死人的消息陆续传来，不久，「杀牛犯」们也不断押解进埸。大批死人之际，老百姓便求队长杀牛救人。

但牛是人民公社的，任何情况下杀牛都是破坏生产，破坏社会主义经济，都是犯王法。常常是老百姓跪地求救，并保证杀牛之后全村具保，一定不让队长进牢房。

许多生产队长便冒着坐牢的危险偷偷杀牛救命。鹿寨石榴河农场进来一百七十多个「杀牛犯」，其中生产队长便有一百五十多个。

一九六一年十二月，王终于获释。在从农埸回环江的大车上，王碰到县里一位搞统计的干部，他神色凄切地说：

「王县长你回来了」……环江县只剩下十二万人了……你一走，我们就遭殃了！」

王的心猛然抽搐了..十二万？

怎么会十二万？我走的时候十六万，一下子饿死了整整四万？

在农埸。也陆陆续续听说些饿死人的事，吃死人肉的，一个村一个村死绝了的，但他绝对没有想到一个县竟会饿死总人口的四分之一！

他有点将信将疑。

回到环江，王到有关部门交了介绍信，准备到分配的一个仓库当保管员。不想，他回来的消息一下子传到正在选举县政府的人民代表大会上，会埸骚动起来。

代表们纷纷要求选举王当县长：「王县长回来了！他对我们好，我们要选他！」共产党所最不能容的正是百姓拥护的干部。

县委立即将此情况上报地委，并立即将王礼送出境。地委将王发配到柳州附近的一个农埸，随即将王妻也调到农埸，一家人皆成为农埸劳动人员，实际上等于携家流放。

从那时到一九七九年「改正」右派冤案，王家还有一十八年贫困屈辱的流放生涯可过。

一些当年的同僚，见到王都十分愧疚：「老王，你骨头硬……我们都苟且偷生了……」

瘦得只剩一把骨头的王定没有屈服。

他开始向旧部、群众和知情者秘密调查「环江事件」真相。

这是史所未见的人为的大灾难……

先看几个数字：　　一九五八年到底打了多少粮食？

自治区党委书记刘建勋在一九五九年二月全区农业先代会上宣布：一九五八年广西粮食总产二二九亿斤。而实际产粮一一七亿斤，差五亿斤，浮夸虚报整整一倍。

柳州地区在一九五八年十二月的县委书记会议上宣布：一九五八年柳州地区粮食总产五五亿斤。而实际产粮一六九亿斤，浮夸虚报两倍多。

洪华在一九五九年元月四级干部会上宣布：一九五八年环江县粮食总产三三亿斤。而实际产粮不过一０五亿斤，而且还有水分，浮夸虚报两倍多。

浮夸虚报必然带来高征购。这是官僚垄断经济的铁的规律。本来，放了那么多「粮食卫星」，吹了那么多牛，不正是为了邀功领赏吗？

于是，紧随其后，自治区给柳州地区下达了八六亿斤的征购任务，比一九五七年实际征粮数增加二一四倍。

柳州地区给环江县下达了０七一亿斤的任务，比一九五七年实际征粮数猛增四八倍。后调整为０五六亿斤，也还占全县实际产量的六０％以上。

对于还处于类原始状态的自给自足的中国农业，这是根本不可能达到的。实际上，环江最后只完成０二六八亿斤，仅为调整后任务之四七七％，这也占去了全县粮食总产量的三０％以上。

牛皮可以是空的，征购却是实的。完不成征购任务，便下毒手勒索农民口粮。手段便是反瞒产私分。一个将直接造成严重后果的「反瞒产」运动残忍地开始了。

柳州地区在洪华的环江县水源公社召开「红粮」现场会，组织三千三百多社队干部和社员代表前来「取经」。一些已被洪华斗垮了的社队干部现身说法

，自诬瞒产私分。

人们还被带到一些假现场前，证明农民有粮不交。被制服了的干部纷纷交代「我有多少多少粮食藏在秘密库房里」，「……山洞里」，「……牛栏里」

，然后轮到了前来「取经」的干部群众，人们被逼不过，只好随大流，纷纷承认留了「后手粮」。

仅这次现场会上就逼出了完全子虚乌有的二四二九六亿斤「后手粮」，简直滑天下之大稽！

残忍的是，报了就得上交，结果集体的存粮，农民的口粮统统被搞光。还凑不出你报的数目，便带上武装民兵，挨家挨户掘地三尺！

一九五九年二月，环江粮食告罄，人均每天半斤带壳的原粮也保不住了，但反瞒产运动还在继续，征购还在加紧，粮食还在外运。

至四、五月间，明伦、水源等公社已开始断粮、死人。幸而郑州会议精神开始传达，区里批给环江一百多万斤返销粮，严重的局势才有所缓和。

一百余万斤粮救十六万饥民，人均不过七八斤。集中投放重「灾」区，也不过少死几个人。

农民还没来得及喘一口气，一个雪上加霜的更大悲剧自天而降。

一九五九年八月，刘建勋从庐山挂长话到柳州，透露山上正在反右倾。地委闻风而动，连夜召开电话会议，给每一位县委书记吹风。

洪华自然又被特别关照，得了风气之先。九月，全区开始反右倾之际，环江已掀起了更猛烈的反瞒产高潮。

在全国「反右倾」高潮中，

刘建勋定广西 一九五九 年 粮食总产要达到 四六 0 亿斤，

比一九五八年翻一番（实际总产一 0 八亿斤）

柳州地区定产 一一 0 亿斤：亦比一九五八年翻一番（实际总产一七五亿斤）

环江定产九六亿斤，比一九五八年翻两番（实际总产不过 0 八二八亿斤，牛皮吹了十几倍）。

按照这个总产，定环江要完成 0 七一亿斤征购任务（即交原粮一亿斤），而当年环江总产不过才 0 八二八亿斤，

也就是说，即使环江交得颗粒不剩，也完不成征购任务！

其实，上层对于浮夸是心中有数的。区、地领导知道，即使把刀架在洪华们的脖子上，也拿不出那么多粮食，便又压低了指标。

环江的指标从九六亿斤一下压到二四亿斤，征购任务从一亿斤压到 0 三八五亿斤，还是不可能完成。

但想红旗想疯了的洪华居然还自己加码，在十月二十日的地区三干会上报喜已完成征购 0 三八八亿斤。

红旗又拄回来了，而实际入库的征购粮仅有 0 一八八一亿斤。怎么办？

那 0 二亿斤粮食怎么交？

首先，按自治区的统一布置，把集体小仓的粮食，不分清红皂白，悉数并入国家仓库，顶征购任务。此招果然灵验，全县征购任务一下子便完成了 0 二二三六亿斤。

黎民百姓却大祸临头了：全县十六万人口粮仅留下 0 二二亿斤，每天人均口粮 0 五斤以下：

全县三十万亩耕地的种子和近十万头猪、牛的精饲料，仅留了正常年景的四五五%。一个不惜饿死人的残忍局势已经形成。

小仓并大仓之后，为了防止饥民挺而走险，从上至下，层层宣布封仓。干部胆敢开仓一律开除党籍；群众胆敢偷粮一律开枪击毙。

龙岩公社有个粮所干部抓到一个偷粮的小学生，竟把他强按在偷粮处开枪射击。枪不响，硬是换了三次子弹，扣了八次扳机，才把这个年仅十二岁的孩子打成重伤，三天后死去。

全县因偷粮被打死的达数十人之多。

为了保卫「三面红旗」，反击「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向党的进攻，洪华黑了心肠，向已被追上绝路的农民继续追粮。

他祭起共产党看家的「阶级斗争」之法宝，以「反右倾」「反瞒产」为旗帜，对基层干部残酷斗争。

城关公社陈双大队是洪华挖「后手粮」的试点。

他把大小队干部、党团员、积极分子集中到大队核产，用报高产量的小队，

共斗争报低产量的小队。

谁不报「瞒产私分」的粮食，就拿谁去小劳改，辅以「饥饿疗法」。

不过是小小一个大队的干部会，竟连打带饿，一下死了十三人。洪华满不在乎，

说：「这些人是社会主义逃兵，斗死几个不要紧。」

在洪华的法西斯专政下，也还有不少硬骨头的好干部。城关公社塘兰大队党支书崖日坚就敢于在反瞒产运动中给断炊多日濒临饿死的群众开仓放粮。

洪华怒不可遏，在全县三级干部大会上气势汹汹地吼叫

：「哪个是崖日坚？给我站起来！」
崖日坚慢慢起身。洪华当场宣布开除崖日坚党籍和一切职务，咬牙切齿地说

：「有你崖日坚，就没有我洪华，有我洪华，就没有你崖日坚！」

崖日坚被罚站到散会，然后大会小会斗，县里村里斗，斗完再饿。

可怜这位「土改根子」、劳动模范、合作化的带头人、公社党委委员、支部书记，在一次斗争仓后饿死在回家的路上。

在王定搞土改摘合作化的试点，另一位大队支书则越级报告了洪华浮夸虚报之劣迹。洪华找他算帐，他则大呼

：「你们说王定是右派，我讲王定好，你们说现在大跃进，现在好，现在我们没饭吃！王定在时，我们有饭吃！」

好啊，敢为王定喊冤！一下子关进牛栏几十天，放出来，也死在回家的路上。

洪华毫无所动，继续在环江掀起「反瞒产」运动高潮。

他的经验是：「要眼睛向下，搞狠一些，粮食才搞得出来……不要听见一些假象，心就软了。」

在洪华的亲自督战下，无粮可交或不肯交粮的人们受尽酷刑。吉祥公社北宗大队长竟把偷米的小孩关在仓库里活活闷死，把一个农家妇女的脚拇指捆起来倒吊，惨无人道地折磨至死。

据事后统计，环江当时刑法多达六十余种，铁丝穿手、坐水牢都用上了。

在死亡在线挣扎的环江人民进行种种抗争，但在铁桶般的无产阶级专政下

，无一奏效。

早在一九五九年春，环江已开始断粮死人，民心浮动。

一九六０年一一月六日县委扩大会上，洪华对关注死人现象的干部大加指摘

：「有些人在去年春天见有些病号，背地里嘀嘀咕咕，在他们看来，好像有人病的责任，也应由党负责……

听说，现在又有人吹风吹雨，这是个本质问题，这些人不是站在党的上埸来看问题，而站在另一方面看党的笑话，这不是右倾机会分子是什么？」

他进一步诡辩道

：「一定要以鲜明坚定的无产阶级立埸观点来观察、分析与解决问题，辨明是非，识别莫伪，这样才不为假象所迷惑。」

在另一个地方，洪华还以一副哲学家的气派说道

：「死几个人值得什么大惊小怪，有生就有死，生生死死，死死生生，这是自然规律。」

县法院院长覃盛华与县人委干部韦凤初于一九五九年六月廿六日向县委汇报

：明伦公社病一六００人，一四一五人无力出二，占劳动力的二八五％，重病一００四人，浮肿四八六人，三至六月死一四六人，浮肿五九人，丢荒六００亩。覃因此去了院长乌纱帽，发配农村。

城关公社副主任莫日忠于一九六０年一月通过医院院长向洪华反映死人情况，洪华说

：「莫日忠反映社员没吃，病人死人多，其是岂有此理！这个人一向右倾，你们要好好解决他的问题。」

结果在反右倾吃莫被反掉。

县人委监察室副主任罗志杰一而再，再而三地向县委反映明伦公社死人多，饿死路边无人掩埋，被洪华说成「对党不满，是反领导」。

被停职反省，管制劳改，罚日拾牛粪三担。

卫生部门一再向洪华汇报：浮肿病是缺粮引起的。洪华却说

：「这个原因要找一下，不一定是粮食吃得少引起。理发店的人有粮食，也有一个人浮肿。这是思想问题，不是实际问题。」

他还要县卫生院召开浮肿现场会，想证明浮肿并非缺粮所致。这种会在当时的环江是开不起来了。

洪华尚不甘心，专派县卫生院院长去明伦「调查病情」。晥长回来，如实汇报三个月饿死一一二人。

洪华大发雷霆

：「算了算了，谁叫你们去给我到处我死人？，！哪年不死人？死这几个人叫你们调查的越来越多。罗志杰第一次调查一０二人，你又给我调查了一一二人，再搞两次人都死完了！你老周不是很聪明吗？怎么也和罗志杰一样右倾？」

洪华何以如此草菅人命，置环江人民死活于不顾？他的这段话泄露了天机

：「你写它（指死人情况报告）有什么用？你报给我，叫我怎么处理？向地委报还不是报？报了咱们是红旗县……」

话说得太露了，赶紧加以润饰

：「要巩固三面红旗。一个革命干部、共产党员要经得起考验，越在风吹草动的时候就应该越站稳立场，办明方向。」

险恶之心是任何词藻都无法掩饰的。他说的红旗、立场、方向、革命等等词汇背后，其实只隐藏着一个词

：权力，他已经获得的与即将获得的权力。

为了权力，他不惜牺牲一切，那怕身后洪水滔天。可以毫不夸张地说

：「在洪华的每一分喜报每一段表言壮语的每一个字背后，都横陈着一具无辜百姓的尸体!」

洪华一手遮天。敢于为民请命的干部群众只好越级上告，寄希望于中共上层。善良的人们那知中共上下本来沆瀣一气，到主子那儿告奴才，下场可想而知。

大批上告的「人民来信」又纷纷转到洪华手中，被当作「坏人攻击三面红旗」的证据来查办。

他令公安局将这些上告信拍成照片，翻阅干部档案查对笔迹，追查破案。（＊注）

【＊注　据（毛泽东与他的秘书田家英）一书披露：当时中共中央信访办公室收到此类报告饿死人的人民来信也是一律交公安部查处。】

为了严密封锁环江大量死人的真相，洪华追命令邮电局长

：「凡是写给上级党委的信，全部造行扣留，送交县委审查。」

县人委干部谭少儒投书报社被查，洪华要求逮补法办，后定为开除公职送农村监督劳动，洪华还忿忿地说处理太轻，便宜了他。

罗城县交通局干部覃瑛，回到老家环江县吉祥公社，见群众断粮饿死，有的干部还在那里一边吃喝猜码，一边吊打群众追粮，义愤填膺，投书告发。

不料信被转回环江县委，当即派公安人员到罗城追捕。

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尽管洪华严加封锁，但环江大量饿死人的消息最终还是透露出去口自治区渐渐发觉环江闹得已不成体统，遂于一九六０年三月派共青团干部李月清率检查组赴环江调查。

洪华如临大敌，派两名副书记随组暗中监视。李月清等发现明伦死人情况严重，挂长话向区党委告急。电话未通，改拍电报。

电报稿被邮局秘密扣压远交洪华。

洪华大怒，责难李月清等「不怀好意」、「专找岔子」，还威胁「反右非打成右派不可」。

直到检查组迫于淫威把明伦公社死亡人数由八０一人改为二五０人，把死亡原因说成系猪丹毒传染、牛瘟和钩虫、绦虫病，洪华才善罢干休。

两位「陪同」检查的则书记背着检查组在明伦召开了四次秘密会议，威胁基层干部「乱反映情况是大是大非问题，是敌我矛盾的斗争」。

副书记韦宏基恫吓向检查组真实反映情况的公社副书记刘志林说

：「你反映的情况如果真实，坟头在哪里？你敢签名盖章吗？」

这样，检查组处处受阻，寸步难行。直到自治区、地区检查团的领尊人亲自出马，调查才得以进行。

自古以来，逃荒是饥民最后的不可剥夺的权利。环江百姓在死亡的威胁下

只有外逃乞食，以求保命。

环江县委不仅不开仓放粮，救民于水深火热，反而怕饥民外逃有损「红旗县」声警，不惜动用公安、民政机关四处追捕流民。

从金城江、贵川等地追捕回来的一五０余人，有的放回原籍，有的关押。因监狱拥挤，被关押者死亡四四人。

对于大量无法追捕回来的饥民，水源公社书记韩祖文宣布洪华指示

:「外逃人员经动员不回来的，就打死算了。」—残暴如此，实在举世无双了!

百姓上告、逃难为洪华所不容，就是饿死也开罪于洪华。一九六０年春节，洪华同县委其它领专人上街，见一人死于墟亭木板之上，便恶狠狠地说

:「这个人真是别扭，大年初一来这里死。他妈的，死也不会找对地方，偏偏来人多的地方死，其是歪风邪气上升！是不是有政治问题，想扩大影响？要查查他的出身成分看!」

一天，洪华从水源公社回来，见一个人死在那康大队的路边，说了声「叫人埋算了」，扬长而去。

又一天，一个转业军人死在水源街上，洪华怒令

:「以后有病的人不准出来!」

当死人越来越多，病人自身难保，到处无人埋尸的时候，洪华依然振振有词

:「现在死人不埋，是一股妖风，是富裕农民不满的表现!」

天理昭昭！天理昭昭！

反「后手粮」的斗争愈演愈烈。国家、集体仓库统统封闭，公社、大队干部无权开仓，「死人也不动摇」,

于是，大跃进时期唯一的伙食来源，共产主义的象征『公共食堂』只好停伙。

停伙时间最长的驯乐公社达一三０天，大安公社一一五天，城关公社一０八天。停伙最短的公社也在一个月以上。

停伙期间，令社员「自行安排生活」。

可粮食在哪里呢？家中仅有的存粮被搜大，自留地的产品被没收，最极端的

例子

：捉了一只老鼠也得列入「安排生活」的方案算作「收入」。

可怜的环江人申诉被压，上告无门，求救无望，外逃无路，只有吃野草、啃树皮，在无产阶级铁桶江山里死熬活挣，苟延残喘。

浮肿、干瘦、肝炎、子官脱垂等疾病急剧增加，饿死人现象处处可见。

开始，死人由生产队埋；后来死得太多太猛，活人也是半死人，只好各户自埋

：最后，死了无人掩埋。开始用棺材

：死多了没棺材，只用竹席、杉树皮一包便埋

：最后，什么也不里，赤身露体，弃尸荒野。

据当时的官方统计材料，一九五九年至一九六０年，环江十七个公社中，饿死千人以上的有九个公社，饿死四００至一０００人的有五个公社。
最多的驯乐公社死了二五二六人，城管公社死二０００多人，城管公社的陈双大队，是洪华反「后手粮」的重点，原有八００人，死二三四人，占二六％以上。

副点中山大队原有一二一二人，死五六二人，死亡率为四六五七％。

驯乐公社康宁大队死亡率也达四五五％。

整个自然村死绝的有水源公社的龙树屯，驯药公社的训林大队岩口屯。

驯宁大队原有人口六四０人，死去二七八人，因而不能单独成立一个大队，只好与太平大队合并。

据水源公社所死的一七０六人的情况调查，其中饿死的有一五００余人；斗争吊打重伤致死的（一人，当场斗死的十五人，开枪打死五人，死绝九户……。

大饥馑时期，环江究竟饿死多少人？据官方统计，

一九五九年至一九六０年，环江县死亡二四、０００人，按多年平均死亡率扣除正常死亡，属断粮死亡的定为一九、二００人。

这显然不很科学：扣除了正常死亡而不加进正常出生。

而据王定多方调查核实：

一九五八年，环江人口十六万：大饥馑后，一九六一年底，环江人口十二万。

亦即三年之中，死亡四万。如按三、六 0 年代的高出生率，正常出生大于正常死亡，则环江饿死人口在四万以上。

如果按灾荒时期出生率下降，出生小于正常死亡，则环江饿死人口略低于四万。

如果我们把饿死人口订为四万左右，死亡总人口的四分之一，恐怕大致不错。

如果我们进而声讨洪华，宣称他在环江任职期间拄回的九六面红旗每一面上都涂满环江人民的鲜血，

而「环江事件」则是共产党在中国大地上建立的又一座红色纪念碑，想必也不至引起卫道士们的恼怒罢。

洪华这位从头到脚每个毛孔都吸饱人民鲜血的恶魔，在「环江事件」已初步暴露之后，仍然仕途通畅，荣升柳州地委书记处书记。

一九六一年春，才被当作替罪羊清除出党，逮捕法办，判处有期徒刑五年。

二十年后，柳州地委竟然本着「处理历史遗留问题」应「宜粗不宜细的原则，贯彻团桔一致向前看的方针」，请示上级党委，复查洪华案件，

最后「撤销原判；棠内给予撤销职务，恢复其党籍，按一般县级干部待遇。」。

如对待备受委屈的儿子，党又宽厚内疚地将洪华拥进自已温暖的怀抱。

一方面是铁案如山的「环江事件」不容否定，另一方面又是洪华「冤案」的改正平反，其间可能有任何神经正常的思维邂辑吗？

当然有。这就是共产党的混帐逻辑。

「这一严重问题一指「环江事件」作者注），主要是来自上面的左倾错误造成的，洪华是左倾的执行者。

现在，中央对这个时期指导思想失误作了明确结论，承担了责任。

我们认为应把重点放在总结经验吸取教训上，不应过分着重追究个人的责任。」

中央承担了责任？

共产党不还是照旧专制独裁，照旧「光荣、伟大、正确」吗？

那位饿死三千万人民的大独裁者，不还是照旧高卧放天安门广场上的「十四陵」水晶棺里供人瞻仰崇拜吗？

任何大权在握的极权政党都有着一套上下互保的机制。

一旦有事，全党保中央，保党魁；

一俟党魁过关，危机度过，便又党魁保全党，保党棍。

责任几经推诿，使神奇地消失于乌有。最后，当人民和历史要求公审罪犯时，才发现竟是无人可究！

死有余辜的洪华光荣平反，而为民请命的王定则坎坷重重。

「四人帮」倒台后，王定巧遇王祖鉴。两位皆因为民请命刚直不阿而遭受追害的前县委书记，早已相互景仰，因此一见如故，互道沧桑。

王祖鋻望着王定那被穷困和疾病折磨得瘦如干柴的身子，不禁悲从中来

:「老王，你现在还有什么想法，什么打算？……你罪也受够了，苦也苦到底了……」

「我还想把环江的事搞清楚，四万人啦，不能白白死了就算了，我想要弄清楚，得告诉后代。」

王定放开王祖鉴手，低首兀自苦笑道

:「这些年，给区党委、《人民日报》写了不少信，谈环江问题，没回音……恐怕是我这帽子还顶在头上罢？」

「告去，你不会直接到中央告状去了先把帽子摘了，再说其它!」

「我不像你，老王，我北京没熟人，右派，专政对象，连住店都不给住的。电线杆下面我又睡不得，你看我这身体……」

王祖鉴沉思片刻，语重心长

:「老王，你的状可不是你的状，你的状是环江人民的状！你先准备材料，我同北京的老同志联系联系……」

不久，在一年中最寒冷的季节，王定顶着万里朔风来到北京。王祖鉴地下党的老同志对王定热情款待，特别是那两个还当学生的孩子，成天把他背上背下，敬重如英雄。

「您早来点就好了，学校没放寒假，我们请您去作报告！同学们最讨厌那些政工干部了，谎话连篇……」

王定的泪水模糊了双眼……北京　环江何其追远！

一九七八至一九五八何其遥远！

我是什么人？是劳改、流放达二十年之久的人下人吗？

他从不奢望得到人们的理解，大其不奢望能得到年轻人的理解。

但眼下，他被深深感动了。两位在「四五」天安门运动中接受了民主洗礼的青年使他孤独的心得到温馨慰藉。

一九七八的北京之春，民主狂飙激荡，民主墙、民刊民报、一团一伙的街头演说……

中国果莫要变了吗？王定在年轻人搀扶下久久伫立于民主墙下。

提议周恩来为国父……为刘少奇平反……呼吁邓小平出来掌权……

批判封建社会主义……真叫人眼花撩乱。

拳头大的字抄成的彭德怀「万言书」是最使王定激动不已的文字。

他突然明白了刘建勋为何从庐山紧急通知柳州地委迅速「转向」，明白了洪华为何有恃无恐，明白了他的沉没和他可怜的环江人民的苦难……

刺骨寒风中，他蓦然一抖，通悟禅机：大权！

需要谎言支撑的大权，深恐旁落的大权，为所欲为不受监督的大权！

一种前所未有的解放感！思想的解放丁心灵的解放己人的解放！他想，就算这样回去，也没白来一趟北京。

这也是一个告状的年代。各级、各系统接待站人满为患。

入夜来，两个火车站及一些医院的有暖气的大厅都挤满了未登记上接待站或被拒收状纸的「上访人员」。

更为艰辛的是那些毫无身分、地位的受冤屈的贱民，他们往往携家带口，一路讨饭「蹭车」来到京城，和命运作最后的赌博。

白天到各接待站探听情况，摸窍门，求有文化的同病相怜的上访者一次次完善申诉材料，再千辛万苦找到接待人员哭诉冤情，多半被连轰带搡赶出门来

，一处不行，再到另一处碰运气。晚上，便合家卷缩于未竣工的建筑或用水泥袋、草袋堵住两端的大水泥管。

当时，在小说《漂逝》里，我部分地写了冤民们的哀凄

：人行道上，一位带着婴儿上访的年轻女人掠晒着她打下来的槐花，以石子、树枝为界标围成一片的槐花，掠干后卖到药铺，钱不多，却总比伸手讨饭体面。

一位荣归京都的知青无法辨认她是否就是插队持初恋的情人，内疚与失落感使他难以平静。

当施舍被谢绝之后，他还是提出了他最后的忠告：不要企图跳中南海。栏杆上隐藏着锋利的铁刺！

小说发表了，但代价是删掉了最后的一句话。

北京的老同学告我，因不少告状者走投无路时从北海大桥上往中南海里跳，以投湖寻死对官僚政治作最后的抗议。

众目睽睽之下，萧墙内的人们不能见死不救，救命之后也不能不直接过问冤情，于是批文一下，数载数十载冤案迎刃而解。

因此，不惜冒生命危险投湖诉寅的人越来越多；有责任下水捞人的中南海警卫人员也越来越烦，捞起来便是一顿死揍（这些农民的儿子们啊）！

为了制止投湖诉冤搅了中南海的清梦，要人们改造了北海大桥低矮的传统式的汉白玉栏杆。

新栏杆为高耸直立的钢筋栅栏，顶端尖刺，下部无可供蹬足的横档

：而且，在濒临中南海一例，钢栅拦上部可能一握的部位，在人视角不及的背后，竟然隐藏着间距一厘米的密密的铁刺二每次路过北海大街，

我都要趁游动哨不备之际定定地望一眼那些令人心寒的细密铁刺。

外地上告人员绝不可能看出这些铁刺，只有在当他奋力抓紧钢栅栏时，这些

铁刺才会突然存在，令人鲜血淋漓。

过去，在对青年的讲演中，我曾多次指出：要了解什么是法西斯专政吗？

请看看北海大桥的新栏杆！

 这是一个冤狱遍于国中的时代。两千年封建王朝冤狱之总和，可能都还不及短短几十年的社会主义时代！

 王定毕竟尚未沦落到社会最底层，沦落到跳中南海之绝境。在国务院接待站，排了一个半钟头才轮到他递材料。

接待员扫一眼便把材料退回来：「右派问题到统战部……」

王定急忙分辩：「我不是民主人士……」话没说完，便被后面的人挤出来。

次日，又去统战部接待站，好不易排到跟前，递了材料。接待员一翻材料，

大吃一惊：「饿死四万人?是不是确实?」略一交谈，

又说：党员右派问题是组织部处理。

又一日，王再去组织部大院，但当日的「号」已经发完，来晚的人挤了一院子，茫然不知所措。有好心人给王出主意

：耐心等下去，把未挂上号的人都等走光，再一人去找发号者，说得惨点儿，兴许能照顾你补个号。果然一切如经验者所说，下午，王终于被接待。

接待者看了材料，说：这个问题，北京没法解决，回广西去吧。

王急了，说在广西告状多年都没解决。接待者说

：此类问题，中央已经有决定，你拿上组织部接待站的信回去吧！

回到首府南宁，好不容易通过热人把材料递进自治区党委组织部，答复是

：回柳州地区吧，由地区批回环江解决。

王不禁瞠目结舌了

：首都 首府 地区 环江，转来转去，还是要转回那个令人寒心的环江县？

一九八八年春，当我们在南宁见到王定时，他已经早早离休，不问政事，潜心帮助自治区文革大事记办公室编撰审定文革历史。

他坚持秉笔直书，力争修出一部信史。白纸黑字的文革史自然是有人又恨又怕的。

当压力大到某种程度时，主持者打算委曲以求全，对史稿进行回避矛盾的重大删改。

王定则主张坚持原则，寸步不让。他睿智地摆出两条前途供主持者选择

：一是屈服压力，编出一部欲言又止，不明不白的「史」。当前的压力自然缓解，但工程结束之后，有人会拿着修改前的史稿来反攻倒算，叫你「说清楚」。

那时班子已遣散，资料已散失，仲有口难辩，「造谣诬陷」的帽子只有戴起。

一是顶住压力，秉笔直书，拿史实、档案数据把干预者干脆利索地顶回去。当下艰难困苦一些，但无后患，又为国家民族干了一件功德无量的好事。

一番话不能不使人对王定的骨气与深谋远虑心悦诚服，钦敬有加。

几天的促膝长谈，除了「环江事件」之外，王定还尽其所能，向我们提供了大量广西文革的情况。

尤其重要的是，我们得知一批已基本完成的史稿已分寄广西省内外各类档案机构。这为我们日后查阅抄录提供了线索。

告别那天，我们夫妇一一人向他热忱致谢。老人低微地说了一句

：「你们写吧，为了子孙后代，为了人类……」

我怀疑误听，下得楼来，又问妻。妻肯定地说

：「没错儿，是「为了人类」!」 人类!

一股暖流在我的心头荡漾……久违了，这神圣的词汇。除了涉及自然科学，中国人从来不说「人类」。

我们只惯于说「阶级」、「斗争」、「专政」。

残酷的词语说得大多了，便毒化了心灵，便遗忘了爱，遗忘了那个使人一说出它来便心胸开阔，充满爱意，便面露微笑的词汇 人类!

尊敬的王定老人，您怎么会脱口而出这生僻禁忌的书面语「人类」呢？

您见到的苦难太多了。

而且，这些苦难没能打垮您，反而涤净了您的灵魂。

注释：

王定：《一九五七年五月在中共广西省撰代会上的发言》。
〇《广西日报》（一九五八年九月十二日），《高产颂》。
〇同上。
〇犁江春：《亩产十三万斤的神话与环江的现实》。
〇有关「环江事件」的统计数字、典型事例，皆出自犁江春撰写的《亩产十三万斤的神话与环江的现实》。

第五章 谁之罪？为一个善良民族辩护

虽然我的处女作《枫》是中国大陆最早正面暴露文革内战的作品，但我从来不同意「彻底否定文革」。后来，在一篇文章中，我明确提出了「两个文革」的理论。

在合国上下众口一词的「彻底否定文革」之声浪中，我一次又一次反省自己在文革中的狂热。那种不惜牺牲自己个人的一切乃至于生命的狂热，除了对毛泽東的个人崇拜之外，难道就没有更为深刻一点的历史动因了吗？

不，那一切热情绝非宗教迷狂可以一言以蔽之。当时，我真切地体味到一种解放感。

毛泽东是解放的旗帜！我出生于一个民族资产阶级的家庭，从懂事起，就明白自己是这个社会里最无生存权利，最受凌辱的不可接触的贱民。

纵然我品学兼优，笃信马列，但我的厄运生来已定。

文革初，一直是街道「积极分子」的母亲被批斗毒打后赶下农村劳改。我在学校被工作组定为「右派学生」（说来可笑，因系学校党支部「保皇派」），而老红卫兵又视我为「狗患子」，将我殴至重伤，九死一生。

我的母校清华附中是红卫兵约诞生地，巨大荣誉使红卫兵的创始者们较为自制。许多中学的红卫兵则滥打乱杀，不仅私设牢房，而且刑罚残酷，

有跪煤渣、油漆涂脸、上吊试验、叩响头、坐飞机、火烧头发、刀刺屁股、开水洗澡、打靶、突刺等等，牢房里更有人血写成的大字「红色恐怖万岁！」在此之前，由刘少奇派出的工作组在二十余天之内，大抓「右派」、「反革命」，不算百余所中学，

仅二十四所大学就有上万名学生被打成「右派」，数千教师被打成「反革命」，

这一比例绝不亚于一九五七年的反右。

正是毛泽东「反对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号召解放了我们这些被迫害者。

多年以来，这是广大青年学生和知识分子第一次获得的反抗学校党组织和高干子弟压迫的权利。我真切地感到，自己第一次站起来作了人！

而且，这种个人的解放感又与「打倒党内走资派」，解放全人类的崇高理想紧紧焊在一起，从而使人获得了一种感受上、事实上乃至于思想上的全面解放。

当然，毛泽东的文革路线便成了我们不惜以生命去捍卫的生命线。

当我走出北京，介入外省文革运动之后，更感受到民众之中的翻身解放感。

在四川宜宾，对立派农民包围我们，控诉「困难时期」每天只吃「三两七钱五」口粮，因此他们要起来造宜宾当权派的反。

而我们首都红代会支持的宜宾「红旗派」则将矛头指向了更高一级的当权派四川省委书记李井泉，因为他们认为李井泉是造威他们一切苦难的根源，

而宜宾地委书记、市委书记刘结挺、张西挺二人正是反对李井泉的。根据文革中的揭发，广西区党委领导乔晓光曾这样描述他治下的人民生活

：「广西的农民吃得很差，只能维持简单再生产，不能跃进，穿的实在破烂，住的是破烂屋，一个房子住几户，西部地区是「五畜同堂」，牛、猪、鹅、鸭、人住在一起，至于行，就是两条腿加一根扁担。」

据较为开明的胡耀邦当政时期新修的广西上林县志称，在大跃进时期，中共干部对农民十分残暴

：干部的「四风」（强迫命令、瞎指挥生产、生活特殊化、虚假浮夸）问题更严重。大丰公社原有九个党委书记（副书记），其中有五个亲自踢打过群众。

三十一个社干部中有十一个毒打过社员。公社书记打过十二人。

在大里搞粮食安排时亲自动手打了人，逼出三百六十斤粮食开小型现场会，总结推广打人征粮「经捡」。到云城又毒打社员ＸＸＸ，逼出三十斤程食后，继绩翻箱倒柢，还拿全村老百姓来跪。

云城工作组共七人，人人动手打人，共打群众二十六人。

同拳打，同脚踢，用木打，用电筒打等。打得ＸＸＸ头肿得十天梳不了头，半个月不能出工。群众揭发说：「ＸＸＸ是『五挂帅』书记。」即打人、跪人、打鱼、杀鸡、杀鸭五挂帅。

公社副主任入入入打过三十六人，

被打者最老的八十多岁（二人），最小的十三岁，有的被迫在田头生小孩，还有二一个妇女被折磨致流产。

公社干部ＸＸＸ于一九六０年前后三个月中，先后在云城、云黄等地踢打六四名社员，有的被打得头破牙崩。

其不但自己动手打社员，还命令群众互打，叫父亲打儿子，儿子打父亲，打完还不够，还把父亲与儿子头互碰。

公社干部如此，大队干部更加恶劣。云石大队十一个干部中有九个是打过群众的。

全大队被踢打和不给吃饭共计二 0 一人，占全大队成年人的七一％，

云黄大队八个干部中，没有一个不打过群众的。

队长说：「干部不打人不是好干部。」

云黄大队挨打的六十六人，挨玩的八人，不给吃饭的七十八，罚立正的十六人，共计一六 0 人，占全大队成年人六四％。

新生大队社员被干部打、跪、不给吃饭的一三五人，占全大队成年人八五％。

同时速不给社员吃饭、罚做苦工、多方刁难。有个大队长吊打社员后，又用火来烧。云城大队ＸＸＸ用蚂煌咬社员十多人。

打人、罚跪、不给吃饭，诸如此类队队都有，而且手段之多，计有

：拳打、脚踢、罚立正、罚跪、捆绑、上吊、扛木、挑水、罚跑步、拔胡须、打口粮、扣工资、夺饭碗、看饭盅、游全村、游田梗、背石头、封门口、插自旗、假枪毙、带高帽、用火烧、罚苦工、顶北风、放蚂煌咬、晒太阳、放牛进屋、丢石入房、带病土工、打鼓喊冲锋等三十多种。

文革之前人民所遭受的种种残酷压迫与剥削，最后典型化为一个各地都屡见不鲜的喜剧：请老贫下中农「忆苦思甜」，

淳朴的老农往往忘记了会议主持者的指示，在忆旧社会之苦时，不小心说溜了嘴，大忆特忆起共产党新社会之苦来，最后被人请下台去了。

文革中，对现实强烈不满的各阶层民众，都聚集在毛泽东的「造反」大旗之下，获得了反抗的权力。

如今，前朝遗老遗少们皆以赞美诗的情调缅怀文革之前「太平盛世」的「十七年」。

其实，「十七年」是一个更为黑暗的时代，是一个黑暗到达一线微弱的反抗之光都透不出来的政治黑洞。

在严密的无产阶级专政下，任何一站最轻微的抗议都会立即招致最严厉的镇压。

连对一个小小的基层党支部书记、党员提一条无关痛痒的意见不也是「反党」、「反社会主义」而罪在不赦吗？

文化革命天地翻覆，人民不仅可以提意见、抗议，而且还可以批斗、打倒、夺权，小至支书，大至省委书记直至党中央副主席。

「十七年」中，任何非官方的组织一律是「反党组织」、「反党集团」，而文革中，人民不仅可以自由组织集团、派别，甚至还可以用武器来保卫自己的权利（尽管常常迷失方向）。

从未在无产阶级专政下生活过的人们是绝难体会到这种天翻地覆的解放感的。

王祖鉴、王定和洪华的故事，增加了我对「十七年」的理解，并可成为我关于「两个文革」理论之左证。

第一个文革：毛泽东的文革，这是一个利用群众运动冲垮共产党各级机构，从而打倒政敌，以夺回失去权力的高级权力斗争；

第二个文革：人民的文革，则是一个利用皇帝（虽远非自觉）来打倒贪官污吏的民主斗争。

就人民而言，文革绝非当今权贵们所极力使人们相信的那样，仅仅是一个糊里胡涂的「大疯狂」。

任何一个巨大的群众斗争，必然有其深刻的社会根源。著名的瑞士心理学家荣格说过

：「……在开始的时候我们对于自己的行动毫无知觉，直到很久以后才会发现为什么要这么做的原因。而且我们总是满足于对自己的一切行为的「合理化」解释法，直到最后才发现这些解释都是些不恰当的借口罢了。」

虽然文革口号纷杂，目的含混复杂，但反抗暴政抑是其波澜壮阔，势不可当的最根本的动因，仅用「个人迷信」、毛振臂一呼是无法解释这场席卷四分之一人类的政治风暴的。

王定、王租鉴、洪华三位县委书记的亲身经历所反映的合作化、大跃进时期人民的辛酸，无可辩驳地证明

：早在文革之前的五 0 年代，共产党的专制便给人民造成了血泪交迸的深重苦难！

在这个毫无政治透明度的铁幕国家里，人民无从了解苦难的范围及烈度，更不可能认识到一切苦难的总根源正是极权制度，正是金字塔顶端的毛泽东，

只能把仇恨指向直接剥夺和压迫他们的共产党中、下层干部。

对于人民的这种仇恨，毛泽东与他的同僚们是了然于心的。

在一次讨论并制定「四清」运动政策的最高会议上，有如下一段对话

：刘少奇：有个问题，农村方面主要矛盾是什么？

陶铸讲，农村已经形成富裕阶层，特殊阶层。他讲主要矛盾是广大贫下中农与富裕阶层、特殊阶层的矛盾。

李井泉说，还是地富反坏、坏干部结合起来与群众的矛盾，是吗？（李井泉：是。）

主席：地富是后台老板，台上是四不清干部，四不清干部是当权派。你只搞地富，贫下中农还是通不过的，迫切的是（搞）干部。

地富反坏没有当权，过去又斗争过他们，群众对他们不怎么样：主要是这些坏干部顶在他们头上，他们穷得很，受不了。

那些地富，已经搞过一次分土地，他们臭了。至于当权派，没有搞过，没有搞臭。

他是当权派，上边又听他的，他又给定工分，他又是共产党员。

关于人民和中共的尖锐矛盾，从毛到各省封疆大吏都是明晰的。如果说开头毛泽东还未提到理论高度，那么在一九六四年十二月十二日对陈正人蹲点报告的批示（《毛主席关于社教的批示》）中，则已经思考成熟

：我也同意这种意见，官僚主义者阶级与工人阶级和贫下中农是两个尖锐对立的阶级。

管理也是社教。如果管理人员不到车间、小组搞三同，拜老师，学一门至几门手艺，那就一 辈子会同工人阶级处于尖锐的阶级斗争状态中，

最后必然要被工人阶级把他们当作资产阶级打倒。……

这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领导人是已经变成或正在变成吸工人血的资产阶级分子，他们对社会主义革命的必要性怎么会认识足呢？

> 这些人是斗争对象，革命对象，社教运动绝对不能依靠他们。我们能依靠的，只有那些同工人没有仇恨而又有革命精神的干部。

在毛深感大权旁落的六0年代中期，他决心利用这一矛盾来打倒政敌，捍卫自己的最高权力了。

文革伊始，他先支持红卫兵以「造反」这个在中国人传统心态中被认为最大逆不道，犯上作乱的尖锐词句来打倒基层党组织的激烈行动，紧接着便明确指出

> ：这次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

本来，历经两千年君主专制残酷塑造的中国人民是绝不敢轻言造反的。毛的号召，使一切造反行径名正言顺，现在不反，更待何时！

这一下，平日逆来顺受的人民便如火山爆发一般喷射出仇恨的岩浆。毛和人民同时找到了一种形式「公开地、全面地、由下而上地发动广大辜众来揭发我们的黑暗面。」

这就是毛的权力斗争和民众的民主斗争相互交叉，相互利用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

历史上，我们可以找得到类似的先例：

辛亥革命发轫之初，四川人民为了从政府手中夺回铁路主权，曾利用过光绪皇帝的权威。因光绪帝早先曾发过一个「庶政公诸舆论，铁路准归商办」的上谕，

于是民众便祭起光绪来「造反」。

当时成都的大街小巷，到处都扎起光绪帝的「圣位台」，致使官吏频频下轿致敬。

百姓还故意将「圣位台」扎得大而低矮，堵塞街道，使轿子无法通行。那一阵子，轿子绝迹，官吏步行，大快人心。

还有以光绪「圣位台」围困官吏宅邸的事例：官老爷要出门，下人禀告

> ：老爷，前门出不得，皇上在前门外。要出后门：老爷，后门地出不得，皇上在后门外。

结果居然是四门难出，恼怒而无可奈何。四川总督赵尔丰妄图以高压恫吓民众，逮捕了几位著名士绅。矛盾激化了。

当天中午，数千民众摹赶起总督衙门请愿。按中国的专制传统，聚众请愿亦几近造反。但老百姓这次有护身符：光绪皇帝。

民众手捧光绪上谕之「语录」和光绪的神位、线香，理直气壮地冲进总督衙门。

残暴而愚蠢的赵尔双下令开枪弹压，当场击毙三十余人，尸体和皇上的神位、上谕一起倒在血泊之中。

这一下好了，现在，不是百姓造反，而是总督大人造反了！合川各地纷纷起义，赵尔丰最后被冲进总督衙门的民众乱枪打死。

在攻克成都时，自发的民众手执鸟枪、梭标、牛角叉以及锄头、挡耙、扁担冲进城门，自己地不知道要干什么。

但有一点是清楚的：要发泄，要造反。最后，利用过皇帝的民众干起了辛亥革命，终于推翻皇权，实现共和。这是不敢轻言造反的中国老百姓不意中绕的一个戏剧性的大圈儿。

众所周知，庚子之乱亦包含皇帝百姓互相利用的一个方面。慈禧太后见义和拳打出「扶清灭洋」的旗子，

认为民心可用，便利用百姓的排外情绪驱杀「洋人」，以间接打击洋人支持的力主变法维新的「帝党」，稳固她刚刚夺回的国家最高权力，

百姓则利用皇权的默许和支持，名正言顺地扩大组织，实现自己的意志。

文化革命虽然也深具利用皇帝来打击贪官污吏的动力源，但人民和时代均未成熟到可以把握胜利的成果，进而推翻极权统治。

「奉旨造反」终究不成。人民以鲜血生命换来的权力之果得而复失。

这里还有一个不应回避的小问题：既然第二个文革（即人民的文革）是人民与共产黛贪官污吏的斗争，为何最激烈最残酷的内战都爆发在各派群众组织之间？

我想，只要对文革的过程稍加解析，问题不难解答：北京及各省文革之初，皆有一全盘肯定「十七年」中共统治的「保皇派」，

如「老红卫兵」和「赤卫队」、「产业军」、「工人纠察队」等等。

当人民真正组织起来之后，「保皇派」在极短的时间内便被否定「十七年」的「造反派」打得土崩瓦解。

全民愤怒声讨「十七年」的浪潮，迅猛地淹没了他们歌功颂德的「捍卫」。

在批判「十七年」中发展壮大起来的「造反派」冲垮了各级党政机构，很快夺取了党、政、财、文大权。

应该说，这一历程，正是文革的本质性特征之显露。

不幸的是，正是在此时，在填充权力真空，进行权力再分配的问题上，以为权力已唾手可得的民众被精于此道的毛所分裂。

如一起摧垮「老红卫兵」和「产业军」之后，

四川的造反派被分裂为以「八二六」、「反到底」为一方，

以「红卫兵成都部队」、「八一五」为一方的两大派：

又如贵州，在并肩摧垮「老红卫兵」和「赤卫军」之后，

民众被分裂为「四一一」和「支红派」两大派：

又如北京，在摧毁了「老红卫兵」和「联动」之后，

学生造反派被分裂为「天派」、「地派」两大派（「天」「地」派尤为复杂，因为身处京都，各派政治势力直接插手）。

人民的基本觉悟正在于此：都造「十七年」的中共统治反。

人民的不成熟也在于此：轻而易举被分裂，在内部爆发激烈的内战。

他们反抗极权专制的斗争并未上升到理论的高度。

毛及其心腹们极其老练地运用各种政治手腕，如在这段时间，这个问题上支持这一派，在另一时间，另一问题上支持另一派，成功地分裂了民众，

使他们互相抗衡，混战不休，无法团结一致，

形成对共产党一党专制的真正威胁，使对大局势的控制权始终牢牢把握在自己手中。

因此我认为：文革在斗争形式上的激烈残酷，无所不用其极，首先是因为共产党对人民的残酷剥削压迫。

压迫愈深，反抗愈烈。这里好有一比：一个受尽凌辱的瞎子的暴怒。

他凭着直觉蒙拢地知道谁是自己的敌人，只可惜睁不开眼睛，无法确定敌人的准确方位，只有挥舞着手中的菜刀朝着大致的方位乱砍一气。

如果有一群瞎子，如果还有心怀匡测的明眼人故意干扰，他们完合会误伤同伴。

但即使误伤得十分惨重，你地无法否认这暴怒在根本的意义上正是指向他们共同的敌人。

因此，我认为文革中的残忍（也括人民内部的残忍）是尚未完合睁开眼睛的人民对中共「十七年」暴政的反抗和宣泄。

广西的情况要简单得多。由于中共广西当局力图自保，一直把文革的斗争矛头误导向「地富反坏右」等老牌「阶级敌人」，

直至一九六七年才开始斗争「党内走资派」，

迟至一九六七年四月，全省才正式分裂为「联指」（保守派）和「四二二」（造反派）两大派。

「四二二」以「打倒韦国清」表达出广西各族民众对中共暴政的强烈反抗；
「联指」则是被韦国清等欺骗利用的群众，他们被告知：一切苦难的根源就是「阶级敌人」的反共复辟活动。

可以说，广西文革就是韦国清假『保守派和军队』之手用机枪大炮扫平造反派，并非造反派内部的权力争夺。

这实际土是一场武装「镇反」和「反镇反」，它的残忍是不言而喻的。

但是，这种残忍何以会发展到大屠杀、人吃人的极端？

这是一个最严峻的理论挑战。

第一次广西之行后，我曾带着这个问题跨过几天图书馆。大量有关广西的史志皆证实广西少数民族历史上便有吃人之俗。

最早的文字记载大约该算《楚辞招魂》

：「魂兮归来，南方不可以上些。雕题、黑齿得人肉以祀，以其骨为醢些。」

王固所撰之《汉书》亦赫然写道：「粤人之俗，好相攻击。」

宋代范哗所撰《后汉书》更写得骇人

：「南方曰蛮，雕题交趾。……其西有啖人国，生首子辄解而食之，谓之宜弟。味旨，则以遗其君，若喜而赏其父。……

注：《人异物志》曰：「乌浒，地名也。在广州之南，交州之北。桓出道间伺侯行旅，辄出击之。利得人食之，不食其财货，并以其肉为肴葅，又取其髑髅破之以饮酒。以人掌趾为珍异，以食长老。』」

《后汉书》另一条注也写道

：「乌浒，南方夷号也。《广州记》曰：「其俗食人；以鼻饮水，口中进啖如故。」

北齐魏收所撰《魏书》对于「僚人」亦有如下记载

：「性同禽兽，至于愤怒，父子不相避，惟手有兵刃者先杀之。……若报怨相攻击，必杀而食之。」

此外，在[唐】《隋书》、【元】《宋史》、【汉】《异物志》、【明】《桥南琐记》、【明】《炎缴纪闻》等书中，亦有对南方壮族先民嗜杀食人之俗的记载。

后来见到的《武宣县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大事件》，在分析人吃人狂潮时亦提及「壮族有吃人肉旧俗。」

把文革中大屠杀，人相食归结于广西少数民族的历史传统，听来显然最现成最省力。但这个答案是我无法认同的。

我徒感情深处厌恶大汉族沙文主义，厌恶从这一立场去理解少数民族文化历史。

此外，同壮族人民的接触，使我深信这是一个极其谦和善良的民族。

这样，一头是大量古籍，皆言之凿凿，不容置疑；一头是我的情感与笃信不二的直觉。

显然我已陷入理论的困境：直觉只是直觉。直觉不具有理性的说服力。

对广西发生的一切反人类事件，我必须找到科学的理论解释。

我知道，那神秘的答案肯定险藏在壮族的文化历史之中。从文化人类学角度对壮族作全方位考察，这便是第二次广西之行的任务。

我和妻从王租鉴家附近的旅店搬到了市中心，开始拜访专攻壮族文化历史的各族学者专家。

只要学术界认为值得一谈的人，只要找得到的人，我们都一一登门求教。

谈到最后，我们都要问这样一个问题：为什么广西文革会发展到人吃人？

显然谁也没考虑过这种怪问题，一般只证明广西少数民族历史上确有吃人之俗。

我们早知道不会有现成的答案，天期望他们的双语片言也许会把疑团点破，或帮助我们估计寻求答案的大致方向。

其中对我们帮助最大的，要数壮族历史神话 民间文学权威蓝鸿恩先生了。在第一次见面时，蓝先生便以自己渊博的学识帮助我们从民间传统、史诗迅速切入了壮族史，

尤其是他向我们讲述了从野蛮走向文明的文化英雄——→东林的故事，更使我们受到了直接的启发。

广西文学界的朋友们更不必说了，他们的支持是全面的。

而且，一批年轻的文友鲜明地提出「百越境界」的南方文学主张，使我们清晰的获得了南方少数民族文化原始浪漫、自由飞动的深刻印象。

四月十八日是广西壮族的「三月三歌节」，广西文联邀请我们同作家、外地客人一道就近赴邕宁县观赏。

邕宁县治所在地称蒲庙镇，从清雍正九年至一九八八年已建墟二百五十七年。

与民间三月三歌节结合在一起的开墟纪念活动很是闹热，来自各乡镇的舞狮、舞龙、八音、骑顶马、高跷、神仙鬼怪队皆敲锣打鼓地在县城中心街道上游行舞蹈。

美中不足的是当局在闹市中心摆了一座「观礼台」，各队游行至此，皆要向「领导」及「远方客人」们顶礼致敬一番。官方的并非恶意的介入，把三月三的民间对歌也搞成了表演的形式，

在人民公园的事台楼阁里，一批批早已组织好的民间歌手在麦克风前即兴演唱，歌声与扩音器嗡嗡作响的电声轰击着我们的耳膜，如之汗流浃背的拥挤，其使人兴味索然。

本来，三月三是壮家民间的爱情节日。民间传说，很久很久以前，有一对勒貌（壮语，小伙子）和勒俏（壮语，姑娘）自小相爱，常以山歌唱出相互的

倾慕。

后姑娘被迫嫁给一老头，偷偷逃出来找到情郎，双方用歌互诉衷肠。姑娘的娘家和婆家要捉拿这对情人问罪。

而这对忠贞的情人终于双双殉情放火红的木棉树下。

另一民间传说亦大体相似，不过是姑娘未嫁。为反抗父母压制，双双于二月三十日晚跑上山坡，爬上一棵大枫树，痛哭殉情，鲜血染满枫树和树下的红兰草。到三月初三日，人们才发现。

为了纪念这一双勇敢追求爱情自由的年经人，人们每到三月三前后，便要吃用枫叶和红兰草染的糯米饭，并情歌对答，自由恋爱。代代相传，终于形成三月三歌节。

真正民间的歌墟，是在山野林莽之间，通过情歌互答而产生情意的青年男女便会到静僻的山林中去互诉衷肠，自由幽会。

无论结婚与否，家人及舆论概不得干涉。由于有约定俗成的法规，歌墟从无打斗骚乱，十分文明。

数千人甚至数万人的盛大歌墟，在无月亮的暗夜进行而绝无经微的暴力事件。

也许，这是人们对远古摹婚制时期爱情自由的一个回忆与补偿吧？

据历史记载，壮族喜唱歌至少有可上溯一千余年之历史。宋人周去非在《岭外代答》中就有这样的记载

：「壮人迭歌相合，含情凄惋……皆临机自撰，不肯蹈袭，其间乃有绝佳者。」

为了产生高明的歌手，有些村寨甚至不惜筹款派遣青年到远方去拜师求教，以便在对歌时为自己村寨赢得荣誉。

如《岭表纪蛮》有说：「各寨常于寨丙遴选聪明强记善歌能唱之人，醵金为学费，使往某地某寨向某善歌者习歌：此人不远千里而赴之，以求一寨博荣誉。」

同书还有以对歌来代替械斗的记载，令人叹为观止

：「桂西北一带之土人，如有两村以上发生重大隙怨：亦当以歌战代械斗。斯时两寨男女，排列战场，交迭唱歌，互相谩骂，其点揭透辟，尖锐劆刻，有非语言能形容者。如胜负不分，旁村出而和解，亦以歌相劝。以歌代斗，亦趣闻矣。」

壮族每一个人从生到死，都生活在歌的海洋之中。呱呱坠地，便可以听到母亲的摇篮曲和安眠曲；满月了有亲友齐聚约满月枕酒歌：平常日子，但有喜庆之事，家中常常举行「欢江栏」（壮语，家中的歌会）

；长大了，更要学唱情歌，否则要遭人耻笑；人生之旅的终点，便在哭丧歌声中结束自己的生命。壮族一年四季都生活在歌的海洋中。

不用说衣食起居，劳作待客，就连共产党的政治学习、政策宣传也统统被「歌化」：以聚众唱歌的大节日算，

便至少有元宵节、二月十九、三月三、四月八、中元节、中秋节、九月九、冬至节等等。

近人刘锡蕃在《岭表纪蛮》一书中记述道

：「壮乡无论男女，皆以唱歌为其人生观上之主要问题。人之不能唱歌，在社会上即孤寂寡欢，即缺乏恋爱求偶之可能性，即不能通今博古，而为一蠢然如豕之顽民。」

可以说，壮族是一个唱着生唱着死的民族，一个欢乐浪漫的民族。

四月中旬，我们除了参观了篓宁县的官办三月三歌会，又到中越边境上的宁明县参观了著名的壮族史前文化遗迹：花山崖画；还到省博物馆请铜鼓专家带我们观赏了云屯的铜鼓。

下一步，该离开都会，到大山里共寻找巫术了。

早在查阅史志时，便发现广西文化最显著的特点是巫术

至于她们是否真的到了阴间，过了奈河桥？此事应学孔子，「六合之外，存而不论」。即使阴间子虚乌有，但她们确是进入了一种巫境。

那晚来去有三小时之久，据说还是短的。在这三个多小时里，姑娘们手在不停地摇扇，双脚不停地掂抖，嘴裏不住地说唱，（据说此时对外界刺激毫无反应，如手拍、针扎等）

如果没有进入一种超常境界至少是一种催眠状态。醒来后，她们根本记不得在阴间的一切，想知道，只有转别人的复述。

赶阴街时，她们的表层意识是松驰的，一切平日隐而不露的心事，被压抑的性格、感情全都不加掩饰她暴露出来。我想，这确是一种真正忘我的心理状态。

那一晚，我亲身感受到巫的气氛，才真正体会到巫确实是壮人的一种生活方

式。自然、逼真、愉快、轻松、世俗化。

试想，那些聚精会神地看巫事的孩子们，从小便接受着巫的教育和暗示，长大成人后，通过巫术活动所表达的种种宗教的、社会的、伦理道德的意识，自然会构成他们的世界观，成为他们安身立命之牢固基石。

紧接着，朋友们第二晚又为我们组织了一场巫事。晚上，当我们如约而至时，那女巫却变卦了。

岑隆业与本地壮族朋友们和阻止巫事的乡亲们用壮语激烈争执半天，最后还是不行。岑隆业火冒三丈，气呼呼地告诉我们，今晚的这位女巫比前日晚的要高明，一切都安排好了，却有一亲戚去苦告她，小心以后又来运动。

最后我们把当地公安人员都请去了，再三说明是文化采风，终是不答应。无奈，只好找了位胆大的，但据说法术不高明。

只有认可，否则一晚时间就虚掷了。

这位女巫搞的排场比上一位要大，很庄严、虔诚。赶阴街的是两位中年妇女。他们骑上「马」到阴间不久，岑隆业等便不耐烦了：翻译过来的歌词，竟是对我们这些「远方的尊贵客人」唱的？

他便跟她们打岔，叫她们快走。我她看出二人根本没有进入任何忘我之境，完全清醒。但记记歌词，看看假的也好嘛，便劝他别干涉，听其自然。

两个女人也走到阴街上了，一条街一条街地唱着，我们的壮族友人们连翻译都懒得干了：歌词陈旧，都是些平庸的老套子。

这倒也好，我不记笔记了，选择了几个角度照了一些相。夜太深了，见两位赶阴街的女人还在不紧不慢地在「阴间」闲逛，岑隆业便又打岔道

:「快回来吧，咱们的客人们不耐烦了丁」那两个女人口中虽然仍在细细地唱，但显然都略微愣征了一下，注意到他的声音。好了，她们又唱起来了

:「咱们远方的客人不耐烦了……」

很快，她们策马奔回阳世。歌声一停，其中一女人突然箭一般射出门去。人们哈哈大笑：她被一泡尿憋急了！

前前后后我们又看了几次巫事，对巫术获得了一些感性的直接印象。一般说来，女巫在村襄很有权威，即使在共产党设生产队、党支部之后，这种权威也照样存在。

但这种权威，既不是像皇权那样可以世袭，也不是如藏传佛教那样靠活佛转

世，或者像佛教、基督教那样靠修炼、学习，衣钵相传。女巫的产生是突然的。

有的女人在大病一场之后，便成了巫。似不像争夺权利而搞的装神弄鬼。成巫之后，都会表现出一些「特异功能」，为常人所不及。

岑隆业曾亲见他村里一女人成了巫，重病、苏醒之后，那女人竟迅速爬上了一棵男人们都爬不上的大树，而且居然还爬到了斜伸在河面上的最危险的枝头！依我看来，每一个壮人都有成为巫的生理——心理基础。

从小耳濡目染，每个人都有可能进入一种超常境界。如气功世家、表演世家，生来便自带三分。

而最后终于成巫的，一般是身世苦难的女人。女性本来敏感，易于接受暗示；加之身世苦难，必然更加内向，精神生活较为强烈丰富。

一场使人陷入昏迷的大病，其作用可能是接通了一条被文明所切断了的直达深层心理的思维通道（如大病之后获得特异功能），

于是，长期沉积在心灵深处的关于远古的记忆被激活了。于是，种种奇异的功能及几天几夜都唱不完的宏伟史诗都呈现出来，不学自会，如生而有之。

自然，这只是我对巫的一种猜测。总之，巫不是迷信，而是一种需要以科学态度对待的文化 心理现象。

几次巫事，也使我们初步了解到壮族原始宗教所描绘的鬼的世界。北方汉族的鬼皆为厉鬼，牛头马面，披头散发，血盆大口，无不挣柠恐怖。

树下有吊死鬼恫吓，水边有淹死鬼拖曳，坟堆里更有冤鬼终夜壕哭不休。对于壮族来说，鬼的世界便是人的世界，而且是一个可以互相沟通的共同世界。

鬼们生活于一个美丽奇幻的世界，那里的鬼与生人并无二致，皆朴实善良，男耕女织，安居乐业。

那里没有最后的审判，没有因果报应的轮回，没有恐怖的十八层地狱。那里只有椅旋的风光、温暖的太阳、热闹的街市、和平的村寨及裸体耕耘的返璞归真的男女。

那个世界如此美好，以至怕阳间的人们留连忘返而在奈河桥上设岗禁行！

总之，壮族原始宗教给人们描绘了一个美如伊甸园的阴间，显然是给死亡赋予了积极的意义。这是对生命最坚定最有力的肯定。

成熟的来西方宗教皆有天堂与地狱的对峙，以此来警戒世人的食欲与罪恶

。而这个没有末日审判，没有地狱而只有天堂的原始宗教，显然只能产生于私有制之前的一个善良、宽容、和平的民族。

巫术盛行却又尚未发展成惩恶劝善的成熟的宗教，说明壮族与他们古代那个浑朴的时代相去不远。那个现代人类早已遗失的天真淳朴的幼年时代，在壮族人民 的心中还保有鲜明的记忆。

巫 一个善长得不知何为罪恶的宗教。一个在罪恶面前毫无思想准备的宗教。年幼的不知罪恶的宗教塑造了一个年幼的不知罪恶的壮族。

在中华民族里，南方少数民族确是年幼的。在一个瑶族神话中，创世女神有三个儿子。

分家那一日，老大先起床，拿了一杆秤到一个好地方去做起了生意，创家立业，生男育女，日子过得很好，成了今天的汉族。

老二一起床，就杜着犁耙到平原去耕耘播种，安家落户，成了现在的壮族。

而老三起得最晚，哥哥们把家产都拿光了，只好拿上仅剩的简陋工具和一把小米，一把苞谷，到深山里开荒播种，艰苦创业。〇

这显然不是一个原生神话，但它至少形象地表述了这样一个史实：在中华民族文明的清晨，南方少数民族是苏醒甚迟的幼弟。

在桂西北考察民俗的日子里，我们听到了大量有关壮族「不落夫家」习俗的故事。按「不落夫家」之俗，新婚之夜，新娘与娘家带来的女伴同床，丈夫不能问津。

次日清晨即回娘家久住不还。夫妻之间的性关系，纯系野合维持。同行的壮族朋友说，妻子来见丈夫并不进村，但村人见到，皆有立即通知她丈夫的义务。

直到怀孕之后，才正式到夫家居住，开始一夫一妇的家庭生活。大致如明代邝露《赤雅丁妇》所述

> ：「娶日，其女即还母 家，与邻女作处，间与其夫野全，有身乃潜告其夫，作栏以待生子，始称为妇也。」

「不落夫家」的时间，少者二、三年，长者竟达七、八年。此期间，每逢年节和农事太忙时，则由其太太的母亲或姐妹亲自去接她回来住几天，便又转回娘家居住。

在「不落夫家」期间，妇女在娘家自由自在，不仅可以参加歌墟及一切社交活动，能谈情说爱，而且还有一定的经济自主权。

在隆林等地，女孩从能参加田间劳动时起（十二、三岁），父母便划给她一小块土地（无地便去开荒），自种自收，其收入为私房钱。

等到结婚，等到落夫家时，这一笔可观的储蓄便是妇女在太家地位的经济后盾。

毫无疑问，这正是在由母权制向父权制过渡中妇女的顽强反抗之余迹。共产党曾简单地将此视为「陋习」，企图以行政手段予以彻底革除。

如土改时期，规定不落夫家不分田或分田在其夫家，间题似乎一下子得以解决。后来一合作化，田地归公，不落夫家之俗又兴盛起来。

于是又是行政手段

：不落夫家不派工，或出工不给工分，又压下去一次。但仍有不少妇女宁肯上山开荒单干，仍是不落夫家。〇

由「不落太家」旧俗开始，我们发现了大量在婚姻家庭关系方面的古老遗风。如「夜婚」实为远古抢婚习俗之象征性残余;「产翁」（太太抱子坐月子，现已绝迹）实为父系向母系争夺子女所有权

：又如「舅权」（兄弟、舅父之权大大超过太太、父亲）为母系制原始社会的直接遗俗：再如「姑舅表婚」（一种是舅父之子有权优先娶外甥女。一种是外甥娶舅父之女，却严禁舅父之子娶外甥女，单向姑舅表婚）

实为远古族外婚的遗风：还如近亲堂兄妹通婚（据对广西龙胜龙脊乡马海屯的调查统计，堂兄弟姐妹结婚的竟达该屯婚姻总数约五〇％左右，并为社会舆论所容许）

实际上竟是远古血缘婚制的残迹了：再加上远古群婚制的「一点蒙拢的记忆」（恩格斯语）之歌墟，可以说，壮族民俗中，至今尚保留了在人类历史上存在过的所有婚姻家庭形式之遗迹。

奶由此观之，壮族不仅是一个在文明之光召唤下苏醒甚迟的幼弟，而且还是一个迟迟未能摆脱童稚之态的发百缓慢的幼弟。

壮族社会发展迟缓，保留了贫困，却也保留了许多现代「文明社会」早已遗失的人类美德。

如果我们大家一起作一次壮乡之行，（最好将岁月前移二十余年，因文革念念不忘阶级斗争以来，壮乡亦在劫难逃，世风日下）在我们面前将展现一派宛若伊甸园之景象。

在简易公路的尽头，我们只有弃车步行。因几百年来汉族大量向南方移民，凭借军事、经济、政治的实力逐步将南方少数民族从平原河谷地域压迫至深山老林。要看到民俗较为纯粹的壮乡，只有进山了。

进入茂密的亚热带森林，（如果它侥幸逃脱了「大跃进」时代「大炼钢铁」的毁灭性砍伐而劫后余生）向导边走过向我们介绍着各种奇花异树的壮语名称及它们在壮医中的药用……

突然，几声枪响打破了林中的寂静，就在我们屏息四顾的当儿，远处传来人声狗吠。顷俄，一伙壮家猎人欢呼而来，跳跃而来，在我们驻足的林莽间捕获了一只重伤的野猪。

这意外的巧遇令我们与奋不已，走过去同他们攀谈、递烟。在他们开始切割猎物时，我们告辞了。但猎人们紧拉住我们的手竟不放我们离去，原来，他们请我们稍待片刻，要分给我们几分野猪肉。

向导向我们解释：集体打猎须均分猎物。开枪首先击中猎物的可分得头和脚，这是他应得的荣誉。此外，他还可分得三分：人头一分、枪一分、猎狗一分。

剩下的肉按人头均分，不论是否带枪，也不论成人小孩，只要参与了围猎，那怕仅仅是呐喊助威，一律每人一分。而且，恰巧在场者也人人有分。

我们再三婉谢，终是盛情难却，只好从我们一行「应得」的份额中拿走一分，勉强脱身而去。

……林间，不时见伐倒的树木或砍下堆作一处的灌木，经年无人索取，雨淋日晒，已变作黑包。有人问：不会拿乱吗？向导微微一笑，如客人问得婉转，答道：不会，壮族最恨盗窃，一般绝不会发生。

你们看，那些柴堆和木头上都栓有一个茅车结，有茅结的东西都有主，没人会乱动的。行至林边，他指着草丛中的一些背兜、绳索、干粮等杂物，说是猎人们暂存的，不系茅结，放他十天半月也不会遗失。

有人造山寨探亲访友，当把用不着的累赘之物放在路边，出寨继续赶路时仍原封未动。……

出得森林，一片片开垦了的水田山地突现眼前，一个干栏式的吊脚楼组成的山寨自由自在地摆置于红土坡顶。松柏环绕，而高大的木棉树枝干笔直，高举着满树红花，在寨子上空燃成一片红云。

一条大路将我们引到一个渡口：原来两山之间尚隔一河。河不很宽，但山间之河深不可测，无法涉渡。向导长啸一声，对岸小车棚内走出一老人，将小

船驶来，默默将我们渡过，又默默坐棚前小竹椅上抱起他的太竹烟筒抽水烟。

向导同老人嘀咕了几句壮语，引上我们继续赶路。不交摆渡钱吗？不久。向导头也不回。我们疑疑惑惑，也不敢多问，只有紧紧跟上走。

虽是春日，但亚热带的阳光已是酷热如焚。走不惯山路的我们这些城里人，早已心肺若煮、汗雨淋淋。还远吗？有人问。向导用巴掌抹了把脸，他额头上也绽出了汗珠：到上边歇歇脚。

山坳上立着一个孤零零的小草亭。顺一段弯曲石阶爬上山坳，走进小亭，竟见一白发苍苍的老妈妈给我们抱过来一棵茶碗。老人笑嘻嘻地打量着我们，用壮语间喝热茶还是凉茶？

上点岁数的人自然要喝热茶，但我们几个年经点的却说凉茶过瘾。一碗茶咕噜咕噜灌下肚，才觉出一丝清凉的草药味儿。一间，才知茶里泡有「野桂皮」、「杜仲」、「百解」等解暑车药，就是凉着喝地出不了问题。

有人在亭柱上发现了一首歪歪斜斜的「打油诗」，一字一句地辨认着念出声来：

侗乡情意比山深，
东边坳上起茶亭。
一亭一个加油站，
万水千山步步情。

侗乡？我们怎么走到侗族的地方了？向导走过去，看清了确是侗乡二字，略一思索，笑道：喝茶的人写错了。这茶亭主要是侗族的习俗，壮族有些地区也有。这一带也有个族，喝茶的人以为是侗族茶亭呢。

我们这里，在茶亭喝茶跟摆渡一样，也是不收钱的。

这才知道，刚才过渡，我们确实没有交摆渡钱。太家不约而同想到一个间题：那么，茶亭老人和摆渡老人的生活间题又该如何解决呢？

向导问茶亭老人两句，说：到处都差不多，解放前由寨子里拨出一块公田，叫「茶亭田」和「摆渡田」，用田地的收入供养老人们。

现在由队里给他们记个工分。不光不收茶钱，过去穿草鞋时候，这亭柱上还总挂着几双布帮草鞋呢。走长路的人，鞋磨透了，只管拿，也是不须破钞的。

再三谢过看守茶亭的老妈妈，离开大路，很快便进入我们要去的寨子的地面。进寨之前，我们又发现了一些令人困惑的「新鲜事物」：谷仓、包谷仓皆依山取势，建在村外。

而且，村边的一条小溪，皆用竹篱或树枝、木板围成一个个鸭圈。一个「偷」字不由得又浮现在我们这些汉人脑际。向导肯定地说不会，别说粮食、鸭子成年累月放在村外无人偷盗，等稻禾封行的季节，田里还有一群群肥大的「禾花鱼」,

就连农家一宝的牛，往往地依山建厩，概无失窃之虞。为什么在村外？图个方便：粮食随用随取：牛厩建在山上，施肥就近。

壮乡的淳淳古风，其使人自觉形秽，彷佛半天工夫，我们皆从洋洋自得的现代人退化为不开化的蛮族。同行的人类学家纠正道：这只是我们文明人的误解与偏见。在精神上，所谓的蛮族倒比「雷锋精神」高尚、自然得多。

我们要是能「退化」到蛮族倒也好了！

一踏上寨内的青石板路，人们皆缄口不语，注意自身形象，生怕在君子国里暴露出种种野蛮之状。我们走进一棵大榕树旁的农舍，立即受到全家人的热情招待。端茶敬烟自不必说，而且一定要挽留我们在他家吃午饭。

我们推说日程紧张，还想抓时间多看几家。不料宾主争执间，女主人已在小桌上放好了碗筷酒杯，并声称鹅已杀好。于是只有「恭敬不如从命」，扭捏地围桌而坐。

同行人中一熟悉历史者吊开书袋，说壮家好客在更籍中多有记载：如明人邝露在《赤雅》中曾写道：「人至其家，不问识否，辄具牲礼饮，久敬不衰。」

大旅行家徐霞客在他的游记中也说，他在崇祯年间到广西今大新县地方考察，路遇一位壮族老人，将他请至其家，「请少憩以俟明晨」，并「煮蛋献浆」以待之，

在今天等县地方，又碰到一位黄姓之壮人，「一见如故，遂欢饮十日」。关于壮族好客热情之俗，凡汉人撰写的史书游记地方志，都有介绍。

茶未凉，话未完，一桌丰盛的饭菜已经摆好。

有传统佳肴「白切鸡」、「辣椒骨」，还有腊肉及应时新鲜菜蔬。主人亲自给我们斟酒，称鸡是自养的，菜是自种的，酒是自酿的，请远方来的汉族兄弟们随意自便，不要客气。

酒过三巡，微微醉意解脱了我们的拘谨，便纷纷夸赞起壮家的热情好客。这很使主人们高与。这些质朴的人丝毫没有想到我们在他的酒桌上大谈壮家好客实有阿谀之嫌，并有问必答地介绍了壮家的礼节。

壮家重礼，谈吐文明。同族或同寨人之间，互相不呼其姓，直呼其名，以示亲近，就是士政时斗地主，也改不了口。对客人则以哥、姐、伯、母相称

，以示尊敬。

自称不用「我」字，而是自呼己名或卑称为「仆」，以示谦虚。晚辈对长辈自称「儿」、「侬」、「奴」，皆牡语小辈之意。长辈则自称「惠」，太约相当于汉语「婢」意。

对于有子女的父母，则以子女名加上「父」、「母」，称ＸＸ父、ＸＸ母，壮语是卜ＸＸ、迷ＸＸ。成了祖父母，则以长孙名ＸＸ加上爷、奶称，壮语是抱ＸＸ，讶ＸＸ。

对于孩子，则在名前冠以昵称，男孩是「特」、「侬」、「恒」，女孩是「达」、「氏」、「墨」，以示慈爱。

对兄弟民族亦同样礼敬有加：称瑶族为「甫等」（即居住在山林的兄弟民族），称苗族为「甫拜布」（即居住在高山的兄弟民族）等等。

周到的礼节，成为日当生活的一部分。吃饭时，要请老者和客人坐尊位。需要从别人面前走过，必先征得同意，否则自动绕道而行。

路上相遇，互相让路，争相下马。刚才一路上，所遇的壮族青年，皆立路边给我们让路，这倒是亲眼所见的。

向导笑道：你们没留胡子，也没拿东西，否则，年轻人不仅应让路，还要帮老人担上东西送一程，礼重的还要送到你家里呢。敬老慈幼是壮家的传统。

经验丰富、见多识广、德高望重、通情达理的老人，往往成为排解纷难的人物，自然而然就成为村中的「寨老」。他们负责处理寨里大事，调解村与村之间的纠纷，一般十分公正。

外出求学的青年，则是全村的荣耀，村人无不尽力集资相助，以示鼓励与期望。

团结互助，「一家有事百家帮」。这是一种自然而毫不矫情的真正的集体主义精神。

民间建房或婚丧大事，被视为大家的事，村人及邻村亲友皆闻讯而至，有钱出钱，有米出米，有酒出酒，有力出力。春耕生产大都是集体进行，集体送肥下田，送完一家再送一家：插秧也是一家一家插，直到全村的春插完成为止。

至于孰先孰后，早有公正人士安排，谁家也不会为先后而争执，各家出的劳力强弱多寡，亦从来无人计较，同心协力抢上季节便是皆大欢喜。正如光绪

《镇安府志》记载：「凡耕获，皆通力全作，有古风。」

光绪《归顺直隶州（靖西）志》称：「春耕通力合作，田亩多少勿较也，秋收亦然。」

在这种传统的长期熏染之下，人们把帮助别人视为自已应尽的义务，也把接受别人帮助视为自已应享的权利。

更使人叹服的是：壮人不仅在人际关系上表现出互助友爱的美好心灵，还将这种爱心延及牲畜。酒酣，不知是谁问及壮家节日，他们所特有的「敬牛节」一下引起了大家的注意。

农历四月初八是壮族民间的牛节，亦称「敬牛节」、「脱轭节」、「牛魂节」，因为春耕期间，牛犁田耙地，辛劳非常，还要挨鞭打，苦不堪言，魂飞块散，所以春事一毕，便要给牛脱轭休息，还要对牛温柔和气，为牛招魂。

四月初八一早，家家户户都将牛栏修整一新，还在牛栏门口贴上一小张四方红纸，为牛祈祷平安。太阳出山了，男人和小孩把牛牵到河边去洗浴。

孩子们兴高东烈地往牛身上戽水，太人们用梳子、篦子把牛身上的虱子、虱蛋篦除干净。然后，把牛牵到一块较大的草坪上集中，称为「牛交友」，让他们互相认识，免得日后见面打架。

一头头经过梳洗的牛，在阳光下显得更加肥壮可爱，老人们津津有味地评论哪家的牛养得最好，交流经验：孩子们则道逗着小牛玩要。

中午，各自把牛牵回家来。这时，节日饭菜已做好，隆重的敬牛仪式间始了。堂屋里摆着一某丰盛的饭菜，全家老小规矩地围坐桌边。家长牵一头最老的牛绕桌而转，边转边唱牛歌。

说到这里，我们请男主人唱几句给我们听听。男主人毫不推辞，站起身来绕桌而转，舞蹈歌咏：

牛也我的宝咧，牛也我的财咯！

稔子花开了，阳雀鸟叫了，
春水弹琴了，禾苗封垌了，
四月八到了，脱轭节到了。
我把你来敬，我把牛轭脱，
让你喘口气，让你歇歇脚，
吃口好料子，听我唱牛歌……

唱至此，他停下来解释道：这时，要用批杷叶包一团五色糯饭和一块腊肉喂给牛吃。

然后接下去该唱古时候人世上没有牛耕田耙地的辛苦，然后再唱壮族的始祖布洛陀造牛的过程。

布洛陀从山上采集来首乌、白皮木、马蜂窝、芭蕉叶、红石块、酸枣、稔子花、老山茹、鹅卵石、棕榈毛、芦苇花、枫树苑等物，经过七七四十九天的忙碌，才在四月初八这一天造出牛来。

这一段很长很长，他喝醉了，怕唱不好，再随便唱一段说牛辛苦的词吧

： 牛咄我的宝例，牛咄我的财咯！
早上淋冷雨，晚上浴冷风，
赶完地里活，要做田里工，
一年忙到头，从来不闲空。
几多吆喝声，吓了你的胆，
几多鞭子抽，惊了你的魂，
今天脱下轭，让你把腰伸，
让你胆镇定，让你魂还身……

唱完牛歌，家长又给牛喂一口五色糯饭和腊肉，全家都离坐来抚摸牛背，说一些吉利的祝愿。然后再把牛牵回栏里，并从桌上各碗里挟起一点饭菜，羼在玉米粥、黄豆粥、玉米苗等上等饲料里，让牛美餐一顿。最后全家人一起用餐，欢欢喜喜过牛节。〇

一个心灵多么纯朴善良的民族啊！

…壮乡的酒醉人，壮乡的情更醉人。直到日头偏西，我们一行人才醉态可掬地告别村人，踏上归途。走远了，回望山寨，唯见木棉树火红的花云与半天晚霞相辉映，竟融成一片动人的迷蒙梦境。

壮乡，我们早已失落的一去不返的伊甸园！

史志称壮族是一个极其野蛮残忍的食人族。

两宗教、民俗却证明壮族是一个年幼的不知何为罪恶的善良民族，一个唱着歌生，唱着歌死的欢乐的民族。

显然，我们已迷失于一片林莽之申。

我们有可能挣扎出这神秘的林莽，沐浴于理性的灿烂阳光下吗？

一种选择：用倾向性的长刀砍断缠绕我们的事实的藤萝，向着主观臆断的方向前进。

这样，我们身后将留下一个丧失职业道德的事实的屠场，而得到的，也不过是一小片自欺欺人的虚幻的阳光。

另一种选择：小心翼翼地清理一切事实的藤萝，谨慎勇敢地继续摸索前进。只要世界上还存在着理性的太阳，我们终将走出困境，站立在明澈的阳光之下。

在史籍、宗教、民俗之后，我们将目光转向壮族绚丽的史诗及神话传说。史诗是可靠的，而神话传说也不会撒谎。

「神话不是骗子的谎话，也不是无根据的想象的产物，它们不如说是人类思想的朴素的自然形式之一，只有我们猜中了这些神话对于原始人和他们在许多世纪以来丧失掉的那种意义的时候，我们才能理解人类的童年。」〇

相信史诗及神话传说将把我们带入谜一般的壮族历史。

西林、隆林二县地处三省交界的僻远之地，文革「破四旧」的毁灭文化之风刮到此境已是疲软无力，因此，一些「地理」（风水）书、命相书及手抄的师公唱本得以幸存。

西林县的一位文学青年，居然在红水河边一村寨中发现了一本手抄的壮族史诗《姆六甲》，可惜篇幅浩太，他多年未能译完。于是，关于壮族史诗创世纪部分，我只好依靠壮族学者的散文学术著作。

在壮族的伟大史诗《姆六甲》中，宇宙最初是一团旋转着的太气，在越来越急速的旋转中，它凝结为一个蛋（宇宙蛋）。

一个拱屎虫推动着宇宙蛋施转，一个螟蛉子却在宇宙蛋上钻洞。当螟蛉子钻出一个洞时，宇宙蛋猛然爆烈，分为三片（宇宙大爆炸）。上片为太，下片为水，第三片便是中界的大地。

上、中、下三界是寂寞空虚的。其一个伟大的时刻，大地上长出一朵鲜花。鲜花盛开，花蕊里生出一位女神来。她坡头散发，一丝不着，秀外而慧中，她便是人类的始祖姆六甲（＊注）　。

【＊注姆六甲亦写作咪六甲。姆、咪乃母亲之意：六甲是一种鸟名，壮人以六甲鸟为聪明的象征。姆六甲即智慧之母繁。】

上下界分开之际，螟蛉子飞上了天，拱屎虫留在了地，一个造天，一个造地。拱屎虫勤快，地造得很宽：螟蛉子懒惰，天造得很窄。

这样，它们造的天地无法合严。于是创世大神姆六甲把大地一把抓皱，于是天地合严。被抓皱的大地也有了山岭高地与峡谷沟壑。

而姆六甲长流不息的经血，便是养育了壮族人民的生命之源 红水河。

有了高山大河的大地仍然毫无生气。姆六甲撑开双腿，立于两座大山之上：忽然吹来一股长风，尿急起来，便撒了一泡尿。寂寞的姆六甲挖起尿湿的泥上，照着自已的形象捏了许多泥人，用乱草蒙盖起来。

七七四十九太之后打开蒙草，泥人竟活起来了。姆六甲到树林中采来许多桃和辣椒向人们撒去，抢到辣椒的便成了男人，而抢到杨桃的便成了女人。

为了使大地更富于生气，姆六甲又用泥土东捏西里，到处抛撒，于是，太空中有了飞禽，大地上有了走兽。滂沱大雨中，人和鸟兽皆无庇护之所。姆六甲张开双腿坐下来，她的生殖器官便化作一个巨大的山石洞。

这便是人类和鸟兽最初的安全的家。〇

创世神又给人类造了太阳，还教会他们捕鱼和保存火种，于是人类身体健康，生齿日人越生越多，食物越来越不够吃，于是姆六甲之后的壮族大神雷王便规定

：年迈不能劳作的或死去的人，一律应把他们的肉分而食之。

流传至今的民谣这样唱道

：「很久很久前，天下人野蛮，儿子吃老子，杀老母过年，老人还犁田，刀杀来当餐……」

后来，一个名叫特伊（＊注）在山上放牛，见母牛生仔很痛苦，在地上滚了许久。回家后，他把母牛生仔的情形告诉了母亲，并间询生他时的情形。母亲说

：「我生你们兄弟三人，哪一回不是死去活来的？」

【＊注 亦称勒酒、东林、董永。据蓝鸿恩解释，东林乃董永之谐音，可能系将壮族神话附会到宾身葬父的汉族孝子董水的故事上去了。】

从此，特伊觉得吃老人的肉太残忍了，便和哥哥们商定，以后别家把老人的肉送来都不再吃，把它在火上腊干了留起来。

特伊的母亲终于去世，村上的人们蜂拥而至。特伊不准人们剜母亲的肉。村人不满地说

：「岂有此理，我们父母的肉都分给你们吃了，你们母亲的肉就不给我们吃？」

特伊取出腊好的人肉干，说：「你们迭来的人肉我们没有吃，我母亲的肉不能给你们吃！」

人们不依，要吃新鲜肉。特伊九弟只好把家里的牛杀了，把鲜肉分给大家。

雷王听说特伊破坏了他订下的规矩，就要来劈死他。特伊兄弟去请教人类的启蒙神布洛陀。布洛陀说：「雷王凭着他的铜鼓逞威风，你们可以做一个皮鼓，你们人多轮流敲，雷王就她一人敲，她一定比不过你们。」

当雷王飞下来惩罚特伊时，特伊兄弟立即敲起皮鼓和钢鼓对抗。雷王愣了，她不知道特伊在搞什么名堂，就派她的女儿青蛙去打探。特伊兄弟逮住了青蛙，询间雷王的铜鼓是

【＊注 亦称勒酒、东林、董永。据蓝鸿恩解释，东林乃董永之谐音，可能系将壮族神话附会到宾身葬父的汉族孝子董水的故事上去了。】

什么样子。青蛙泄漏了铜鼓的秘密：因为铸有六只青蛙的形象，所以敲打起来声音宏亮。于是特伊兄弟们仿制了铜鼓，声如雷鸣，不仅震荡了山谷，连太上的白云也打颤。雷王不敢和特伊兄弟此鼓，而且，又见人们有肉吃，只有善罢罢休。

从此，人类改掉了吃人的旧俗。〇

幸好壮族没有一位道德君子孔太子，所以人吃人的阶段得以在史诗中堂而皇之地保留至今。

恩格斯认为：在蒙昧时代的中级阶段，「由于食物来源经当没有保证，在这个阶段上，大概发生了食人之风。这种风气，后来保持颇久。」〇

摩尔根在《古代社会》中写得更为翔实：「怀德湾的部落不仅吃战场上杀死的敌人，而且还吃他们自己这边被杀死的伙伴，甚至连那些自然死亡者只要情况良好也在被吃之列。」〇

在极度匮乏的原始社会，吃人是初民维持生命及族类生存之必需，无法以文明时代的道德观念加以评价。「善恶观念从一个民族到另一个民族，从一个时代到另一个时代变得这样厉害，以致它们当当是互相直接矛盾的。」〇

如果硬要评价，那么可以说这是一种原始道德。对于原始部落时期人吃人现象，如果戴着现代道德的眼镜去加以观察，只能误认为是一种可怕的罪恶。

那些以鄙视口吻记述壮族原始部落时期吃人现象的古代汉族文人不幸正是如此。

只是随着生产的发展，吃人已不再是维持生存之需的时候，新道德才会应

运而生。特伊的故事所描述的正是新道德战胜芒道德的伟大历史进步。
特伊正是一位人类文明史上值得纪念的文化英雄。

刚刚褪去兽毛的远古人类，在与兽类相去不远的采集渔猎活动之中，无法意识到人类所可能具有的万物独尊的地位。由于原始畜牧业的出现，使得某些人类个体，尤其是具有出类拔萃的理智的人物首先意识到人类的尊严。

这种唯我独尊的自我意识最终划清了人与兽的界限，增强了人类的内聚力，使人类原始的社会性发展为积极的道德追求。由此，人终于成其为人，终于以已经意识到的社会化的力量在荒蛮的世界上着手创建自己族类的人间乐园。

特伊兄弟与雷王的斗争，可能正是在这划时代的时刻发生在壮族先民里的部落战争。代表新道德新生产 生活方式的部落战胜了曾经权柄在握的代表旧道德的部落。自此，人吃人的自然法被彻底废上。

以牛肉代替人肉，是新旧道德交替时期的相互妥协。这一自然过渡的仪式便是「砍牛」。在雄壮英武的砍牛仪式上，村人歌舞聚餐，以吃牛肉代替原始蒙昧的吃人肉。

砍牛遂形成一种史诗性的仪式，一种流传至今的盛大节日庆典。我敢肯定：这是壮族人民对他们从蒙昧跨入文明的永恒的纪念。

砍牛是壮族、瑶族葬礼中最惊心动魄的场面。
壮、瑶葬礼只是在秋后至次年的初春之间才能举行，理由是这一季节没有雷鸣（实际上暗含雷王的历史性失败）。死于春夏者，先将尸体埋在家中的堂屋、灶边或屋前房后，到规定时间再将尸体挖出正式埋葬。葬礼一般比婚礼热闹隆重。

十天前讣告远近亲太，五太前开始打铜鼓。

死者入葬前一天砍牛。

人们从四村八寨带来铜鼓，在旱阔的草地上搭起几十米长的木支架，将各色铜鼓整齐地侧吊在木架上。壮、瑶视铜鼓为重器，早日不准乱打，供奉在固定的神位上。

只是在需要与神鬼互通信息时及重大祭祀、重大事件进行之际才可动用。打铜鼓场面极为壮观，少则六至十个，多则七八十甚至百多个不等。

再多的铜鼓也由一个大牛皮鼓指挥，（太约暗含特伊首先是用皮鼓与雷王的铜鼓抗衡，特伊的胜利就是皮鼓的胜利，就是畜牧部落的胜利。）

众鼓的快慢强弱、喜怒哀乐全由它定调。时辰一到，指挥众铜鼓的皮鼓手点燃三灶香，摆上酒肉饭东祭鼓：然后鼓手们口含米酒喷洒在鼓面上，再用禾

穗谷线转扫鼓面。

在皮鼓手率领下，众鼓手引吭高歌，唱起祭鼓歌：

噢嗬嗬
ＸＸＸ去世了，
世间的人们哭声震山川，
河水哗哗流着泪牙，
高山默默低下头
神仙一点不知道呀，
请你鼓声
到神仙面前告诉我们的哀怨。
噢 嗬
只有鼓声走得快，
帮我们到神仙面前诉哀情。

祭鼓毕，铜鼓群在指挥鼓的带领下以各种节奏套路整齐地敲打起来。侧挂的铜鼓，其鼓面相对的另一端是一个开敞的空间；每个铜鼓后皆有一人双手执一木桶，以木桶口对钢鼓口，随鼓声起落作前后左右晃动。

鼓音从鼓脚开敞的大口流入晃动的木桶口，变得更加复杂悦耳而达至远方。皮鼓手边舞边击，铜鼓群在他的指挥下时经时重，时缓时急，时高时低，发出庄重浑厚的「咚——轰，咚——轰」的巨声。

十四轮鼓打完。(前七轮怀念死者，后七轮保佑生考)，间始砍牛。

砍牛场上鸣炮三响，通告天神准备打开天门接人，打开牛厩关牛。炮声一落，舅爷（舅权受到特殊尊敬）系白布包头，穿一身里长外短的锈有花边的新衣，在一位寨老的陪同下，双手横托三尺余长的砍牛刀，口念哀歌，缓步到停放于堂屋的灵柩前鞠躬致敬，

然后又绕棺一周，出门来到砍牛场上。舅爷带来的三、五名砍牛手雄起赵迈步来到舅爷身后立定。送葬的亲戚排成双行纵队，垂头躬身，左手抚胸，右手拿谷穗及小竹枝向砍牛场徐步而来，最后，站列于舅爷的伞旁。

尔后丧主等人牵着一至数头健壮的公牛，通过人群的夹道进入场中，把牛栓在事先埋好的刻有花纹的木桩上。寨老一边念祭词，唱祭祖歌，一边抓起白米粒向每条牛身上撒去。意为给死者送种籽，让牛带去阴间耕种。

歌罢，舅爷向牛敬酒三筒，并亲吻牛面感伤哭诉。此时全场呜咽泣哭，唱起哭丧歌。

孝子亲人围上水牛，无限悲伤她抚摸牛身，亲吻牛面，并给牛嗅青草、谷穗，曲膝致礼，向牛告别。哭声歌声哀天动地，震撼山谷，传及数里。

随后舅爷在伞下从刀铺中抽出锋利的砍牛刀，向牛三拜，再双手授予雄健的砍牛手。

砍牛手接过长刀向天地各作三拜，这时早有人鞭牛绕桩奔走，砍牛手看准后猛然对准牛头砍一刀，顿时鲜血飞溅，牛负痛狂走。第二个砍牛手接过长刀再砍一刀，如此一人一刀，直到把牛头砍得吊垂（不能砍断）（＊注），

再多人上前将牛放倒剥皮取肉。

【＊注　在西德某制片公司，我曾看到一段记录越南砍牛仪式的胶片。砍牛动作，大致与中国壮、瑶砍牛差不多。所不同者是必须一刀将牛头砍掉。　】

砍牛毕，再鸣炮三声，告示天神、祖宗。此刻一般太已黑尽。

翌日，预定时辰一到，台灵柩上山埋葬。葬毕，于墓前树起昨日栓牛的木桩，把牛的双角钉在木桩上。头天砍几头牛，墓前就树立几根木桩，钉多少对牛角。

早已用大锅煮熟的牛肉每人一大块分给送葬者吃，啃着牛肉，喝着米酒，一醉方休。夜幕落下，醉倒者满山遍野，未倒者踉踉跄跄信步东西。〇

对于砍牛，汉人与壮、瑶人观感迥然相异。汉人感到血腥残忍，目不忍睹：而壮、瑶则感到庄严神圣。汉人觉得砍牛手简直是屠夫：而砍牛手自觉威武潇洒，谁砍得最好，谁就会得到姑娘们的爱情。

从汉文化的立场看来，砍牛不过是一种充满迷信色彩的破坏生产力的陋习，共产党曾简单地以行政命令严加禁止。其实，砍牛是壮族（瑶族）从蒙昧跨入文明的宏伟界碑。

特伊斗雷王的神话无疑是一个高度概括的壮（瑶）文化原型。在这个神话故事里，壮（瑶）原始文化的主要特征及其从蒙昧到文明的演化过程皆齐备完整：

雷：以雷为太神表明南方民族对雨的重视。广西一带古称岭南，境内多山，丘陵起伏，素有「八山一水一分田」之称。

气候属亚热带地区，雨量特别充沛。据考古材料和历史文献的记载，壮族先民大都居住放大山中的小块洼地或靠近河流的地域。

每至雨季，雷鸣电闪，暴雨倾盆，如天河决口，许多低地水深可达数米至数十米，即壮族史诗所述：「洪水滔天。」这对于渔猎阶段和原始农业阶段的壮族先民都是毁灭性的灾难。

又，因受东亚季风的影响，夏雨冬旱，年平均降水量一五〇〇毫

米的八〇％集中在四到九月的更季半年。因此水、旱二灾交替。

雨量充沛的广西，竟是旱灾为害最烈。据一六一二至一九四五年的三三三年统计，广西共发生旱灾一七〇次，大约来年一次。

在这种极为恶劣的自然条件下，壮族先民自然将雨的先声 雷当作保护者顶礼膜拜，尊为图腾。

青蛙：先民发现青蛙与雷雨有某种「神秘」的关系：一听蛙鸣，多有雷雨。于是人们就猜测蛙与雷雨有特殊关系，进而亦将蛙尊为图腾。

壮族民间每年农历正月初一开始长达整整一个月的「蚂拐节」（青蛙节）便是这种图腾崇拜的表现。初一清晨，男人不分老少，成群结队敲着铜鼓到田野里寻找冬眠的青蛙。

最先捉到青蛙者便荣幸地成为「蚂拐郎」（即青蛙的丈夫，雷神的女婿），成为主持整个蚂拐节的首领。此时运放地炮七响，禀报雷王：人间蚂拐郎与天女结亲。

然后将青蛙密封在「宝棺」内（一节金黄的老楠竹），再把「宝棺」端进「花楼」（彩色纸轿），最后将纸轿放进蚂拐亭（凉亭）。铜鼓声、鞭炮声奋然雷动，「蚂拐歌」远传四方。

此后，白天孩子们台蚂拐郎挨村挨户去贺喜，入夜来村人齐聚凉亭载歌载舞陪伴青蛙新娘。正月末，各村先后下葬蚂拐，比过年还要热闹。

先请长者打开花楼宝棺，当众验看青蛙尸骨颜色，以此判断年景。若尸骨呈灰黑色，便是年景不佳，老人们焚香叩头，祈求青蛙上天向雷王转达人间风调雨顺的希望。但青蛙被密封在干净的竹棺内，又逢干旱的初春，多是尸骨金黄。

于是欢声雷动，铜鼓齐鸣，地炮二十一响，整个青蛙坟场就像浪花翻腾的红河水。〇

铜鼓：广西自唐至今，千多年来不断有铜鼓出土。仅广西自治区博物馆便收藏有铜鼓三百二十多个，成为世界之最。

广西铜鼓之多，首先与雷神崇拜有关。粤式（广西属西粤）铜鼓的主要纹饰云雷纹，密布于鼓面中心太阳纹的周围，象征着云雷与太阳光体共存于天际。如之环踞于鼓面周围的立体蛙饰，充分体现了壮瑶等民族的雷神崇拜。

因此，铜鼓亦称雷鼓或蛙鼓。由于铜鼓在图腾崇拜、原始部落战车、原始宗教中具有重太意义，遂如中原地区的钟、鼎，成为民族重器，成为占有者权力地位的象征。

《明史，刘显传》称：「得鼓二三，便可僭号称王。」值得注意的是，广南铜鼓的舞蹈纹「……柱下部栓住一头牛，牛前后各有一人持利器作杀牛状。

两边舞人头戴高羽冠上身裸露，腰下服三叉吊幅，或手中执戈，或徒手，面向杀牛场面起舞。」〇这直接便是砍牛仪式的再现。

———可以说，特伊斗雷王的神话包含了图腾崇拜、原始宗教、自然法、部落战争、文明战胜蒙昧的历史过程等等壮族原始文化的所有要素，它不仅是壮族历史文化中极为重要的一环，

甚至还可以粗略地填补汉民族从蒙昧时期到文明历史的空白。或者说，我们可以依据它来猜测汉民族的这一历史过程。人吃人是所有民族都经历过的蒙昧阶段，但汉民族的文化传说中已成不到它的些微痕迹。

在对壮族历史的考察中，我格外重视从民俗、史诗、神话传说、巫术中去发掘历更的真相。在本书写作之际，才发现我几乎完全忽略了当代学者的壮族史研究。

回想起来，这多半是出于对于当代历史著作的深刻不信任。在马克思主义经院哲学的一统天下，绝少有真实可信的历史与坚持职业道德哟学术研究可言。

在我有限的资料中，抽出《南方民族论稿》一书研读，不料竟发现该书英年早逝的作者方法严肃，文风正派。他对于壮族历史的许多论述，恰是我通过民俗、史诗、神话传说、巫术研究而得出的结论的历史学之印证。

据《南方民族论稿》所述，壮族在秦始皇统一岭南前后，尚处于原始社会的氏族部落和部落联盟阶段，根本还没有跨入文明的门坎。这一期间，部落之间发生战争成互掠奴隶则是屡见不鲜。

所以汉代史籍，凡是提到岭南壮族先民者，不是说「越人之俗，好相攻击」，就是说「越人相攻，固其俗」〇，或者说「此州之人，识义者里，厌其安乐，好为祸乱」〇 等等。

公元前二一四年，秦始皇统一岭南以后，壮族历史发生了一个重太的转折。一是汉族专制王朝直接统治下的交通较为方便的河谷平原及车事据点，迅速汉化，社会发展加速：

一是广阔的边远地区和山高林密地带，则成为牡族先民西越（粤）人反抗民族压迫的避难所，太量迁徙至该地的越人继续保持着固有

的生活方式，重新分化、聚合为各自为政的氏族部落。因此，由于汉文化的进入，壮族社会的发展严重失衡。

自此，社会发展严重的不平衡成为牡族历史的最引人注目的特征。

《惰书南蛮传》称：「南蛮杂类，与华人错居，曰蛟、曰俪、曰俚、曰僚、曰也，俱无君长，随山洞而居，古先所谓百越是也。」这说明，那些逃避被汉人同化的西越人后裔，至情朝时还处于氏族部落阶段。

迟至唐宋时期，广东信宜一带的古越人后裔，还是「谷熟时，里闬共取」〇，过着一种原始氏族部落古风犹存的生活。

就是在岭南汉化得较为严重的先进地区，至唐朝时奴隶制还处于鼎盛时期。奴隶买卖极为盛行，并当作传统商品而出口到外地和国外。

这种情况，在唐王朝大中九年的一道勃令中可窥一斑：「岭外诸州，……居人男女，与犀、象、杂物，俱为货财。」〇

柳宗元被贬任柳州刺史刚到任时，便目睹当时缚卖奴隶的景况，说：「到官数宿贼满野，缚壮杀老啼且号。」〇

甚至迟至宋代，奴隶制依然存在。宋人周去非在描述壮族上官统治地区的奴隶制残余时说：「生杀予夺尽出奴隶。……一有微过，遣所亲军斩之上流，而且于下流阅其尸也。

日熏，犹醉酣，杖剑散步。峒丁避不及者，手刃焉。」〇

所以，壮族古代奴隶制度发轫于战国，兴盛于六朝及唐初，没落于唐中叶，消亡于北宋，长达千年，却一直停留在家长奴隶制阶段。

在这种不发达的奴隶社会中，保留了大量原始社会残余。其中农村公社及原始婚姻家庭形态甚至残余至今。

也许，我们终于可以面对史籍对壮族先民的指控作出一些初步的答辩了。

壮族先民「好相攻击」。

是的。部落战争，并非壮族所独有。

壮族先民「其俗食人」。

是的。原始社会，生产力使然，亦并非壮族所独有。

壮族先民「生首子则解而食之，谓之宜弟」。

是的。我还可以举一则神话加以补充

： 古时候，太阳和月亮也和人一样生活。他生育了许多孩子星星。但空荡荡的天空中哪有那么多东西来养活孩子们呢？

做父亲的太阳间始发愁，后然竟恨起这些孩子来。他决心要消灭这些孩子，见到一个就抓来吃掉一个。作妈妈的月亮非当悲伤，只得带着孩子们躲避太阳。

只有当太阳下山后，才敢让孩子们在夜间出来玩耍。但有些孩子不小心，在日落前，日出后玩耍，结果便被太阳吃掉了。他们的血染红了太际，这就是晨曦和晚霞的由来……〇

由于原始社会食物短缺：又由于从母系社会向父系氏族转换时期的婚俗「不落夫家」，育子大都为「野仔」(借用壮族民间俗语。至今壮人不喜欢别人称他为「大哥」)：所以壮族先民吃首子并非不可理解。

在梳理了史籍、民俗、更诗、神话传说、巫术、历史研究的芜乱藤萝之后，我们将继续摸索前进。也许我们已经探出了一条走出林莽而通往理性之光的曲折小径？

三点小结：

一、由于地理的、历史的、社会的和经济的种种原因，壮族社会发展
异当迟缓，很晚才脱离蒙昧而进入文明的门坎。

对于一个从未建立过统一的民族国家，没有文字，没有成文法的
壮族，嗜杀食人不过是并不是很遥远的昨天，这昨天在民族的集
体记亿中还鲜明可辨。

二、在这妻，人相食是一种经自然法加以明确规定的道德。无庸讳言，在壮族的深层心理中，人相食并非十恶不赦的滔天罪恶。

三、昨天是容易返回的。无罪恶感的昨天在蛊惑人心的鼓动下则是更容易返回的。譬如两栖动物，与哺乳动物相比较，水生是前者的昨天，后者的前天。

哺乳动物基本丧失了水中生活的记忆与技能，而两栖动物则很容易重返江海，如东再加以诱惑或驱赶，则更加容易。

很遗憾，到目前为止，我们仍然无法回答那极富挑战性的间题：文革中，
为何唯独广西残忍到太屠杀，人相食？

因为这一令人发指的罪行无疑是壮文化与汉文化共同作用的结果。壮族是中国人口最多的一个少数民族（一九八二年人口普查数：一千三百余万，其中一千二百余万聚居住广西，占全广西人口五〇%左右）。

从周朝起，近二千年来一直与中原汉族交往密切，一部分壮族早已融入汉族，现在的壮族也是汉化得最严重的一个少数民族。

所以，我们还需对汉文化进行简略的考察。

请允许我就嗜杀食人这一狭窄范围略举数例

：「齐之雍邑人名巫者，谓之雍巫，字易牙，为人多权术，工射御，兼精于烹调之技……桓公召易牙而问曰：「汝善调味乎？」

对曰：「然。」桓公成日：「寡人尝鸟兽虫鱼之味几遍矣。所不知者，人肉味何如耳？」易牙既退，及午膳，献蒸肉一盘，嫩如乳羊，而甘美过之。

桓公食之尽，间易牙曰：「此何肉，而美至此？」易牙跪而对曰：「此人肉也。」桓公太惊，间：「何从得之？」

易牙曰：「臣之长子三岁矣。臣闻「忠君者不有其家。」君未尝人味，臣故杀子以适君之口。」……桓公以易牙为爱己，亦宠幸之……」〇易牙后官拜丞相，篡权祸国。此为奸臣献肉。

晋公子重耳避祸出亡齐国，途中「……众人争采厥薇者食，重耳不能下咽。忽见介子推捧肉汤一盂以进，重耳食之而美。

食毕，间：「此从何处得肉？」介子推曰：「臣之股肉也。臣间「孝子杀身以事其亲，忠臣杀身以事其君。」今公子乏食，臣故割股以饱公子之腹。」〇

后重耳还国为君，介子推拒不出仕，被焚于绵山之中。此为忠臣献肉。

「楚朱粲有众二十万，剽掠淮汉间。每破州县，若有积粟，则食粟，裸而淫其妇女，　百般成虐。

将去，则焚其余粟，烹妇女婴儿啖之，曰：「肉之美者，无过于人，但使他国有人，何忧于馁？」无粟则食人，税诸城堡妇女婴儿，以供军实……

唐道散骑常侍段确慰劳之。确乘醉侮粲曰：「闻卿好啖人，人作何味？」粲曰：「啖醉人，正如糟猪肉。』确怒骂，粲烹食之…」〇

公元六二 0 年，唐太宗「李世民杀罪恶尤大的单雄信、朱粲等十余人。朱粲是极

端残忍，捉人当车粮的野兽，被民众聚攻，投奔王世亮。斩首后，洛阳民众争投瓦砾击他的尸体，顷刻成一个大堆。」〇

范文澜先生在《中国通史》中这样写军队吃人

：公元八八三年，「据史书所记，当时河南大饥荒，黄巢用人当食粮。一说，取死人置臼中捣碎，连骨粉带皮肉一起吃；一说，提活人投臼中捣碎食用，称发「粮」的处所为「舂磨寨」。

这又是无所不用其极的毁谤。秦宗权后来作乱时，曾车载盐渍尸体充军粮，统治阶级用后来秦宗权的野兽行为横加在黄巢身上，并且描写得更加恐怖，其实，围陈州时，不用说黄巢，连奏宗权也不曾食人。」〇

「当然，统治阶级毁谤起义军是无所不用其极的。史书说当时一斗米价贵至三十缗，起义军向唐军买人作食粮，唐军捕捉山寨居民卖给起义军，按肥瘦论价，一人值数百缉。

起义军统率者不让兵士吃三十缗一斗的米，却让吃数百缮的人，这是讲得通的话么？」〇

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范文澜，根据「农民起义是椎动历史发展的动力」这一毛泽东思想原理，一个想「当然」，一句反问就把黄巢吃人之事推得一干二净。

好在史书并非他一人可以读懂，我在逃亡期间，无正当身分稳坐图书馆查阅史籍，也到书店站柜台前翻了一下《旧唐书》「黄巢」条目

：中和三年五月，黄巢坡陈州。「贼有舂磨寨，为巨碓数百，生纳人于臼碎之，合骨而食……」〇

中和元年。「时东畿百姓皆寨于山谷，累年废耕耘，贼坐空城，赋输无入。谷食腾辅，米斗三十千。官军皆执山寨百姓，鬻于贼为食，人获数十万。」〇

司马光亦记载了当时官军掠人之状：「官军掠人，畴肆卖之。驱、缚、屠、割如羊豕，讫无一声。积骸流血满于坊市。」〇　这简直是一个人肉屠场加市场！

对于黄巢，范老先生爱护备至，对于奏宗权等却义愤填膺

：公元八八七年，「割据者蔡州节度使奏宗权，派部将四出攻掠……各路共陷二十余州，有些州城未被攻破，乡村却破坏无遗。

这群野兽，出行不带粮食，只用车载盐渍人尸当作车粮。凡是走到

的地方，大烧大杀，千里无炊烟，鸡犬声不闻，居民几乎被灭绝。」（*注） ○

【*注对于黄巢，和对于同为起义军之黄巢部将秦宗权，范文澜一褒一贬，爱憎分明得很。

原来，秦宗权「出身成分不好」，系原唐王朝蔡州节度使，后虽投降黄巢，但历史上有污点，按共产党的说法，实为混入革命队伍中的阶级异己分子。由此观之，范先生阶级分析之功底，不可谓不深厚矣。*注完】

以人尸作车粮的规模，（新唐书）亦有记载

:「兵出未始转粮，指乡聚曰:「啖其人可饱音众!」官车道摄，获盐尸数十车。」○

公元八八七年，卢州刺史杨行密围攻扬州。宣钦观察使「奏彦兵在围城中杀人当粮食。杨行密围攻半年，城中居民被秦彦兵几乎吃完。杨行密攻入城中，残存居民只有数百家，饥饿得不像人形。」○

公元八九一年，奏宗权部将「孙儒烧扬州城，驱迫丁壮及妇女随车，杀老弱充车粮，渡江攻杨行密。」○

当时的围城战中「官」、「贼」双方肆意屠杀百姓以充车粮的情况，在《资治通鉴》中亦有描绘

:「是冬大雪。城中食尽。冻馁死者不可胜计。或卧未死，已为人所剐。市中卖人肉，斤值钱百。犬肉值五百。」○

《通鉴》还载，当时之攻战，叫阵竟是

:「欲得尔肉以饱士卒，可令肥者出斗。」○

一个吃人吃红了眼，吃人吃疯了的时代!

在中国封建社会的鼎盛时期，富家比豪斗气，竟可至大吃人肉

:「惰末，深州『诸葛昂』，性豪侠，渤海『高瓒』闻而造之，为设鸡肫而已。『瓒』小其用，明日大设，屈『昂』数十人，烹猪羊等长八尺，薄饼阔丈余，里馅如庭柱，盘作酒盎行巡，自作金刚舞以送之。

『昂』至后日，屈『瓒』所屈客数百人，大设，车行酒，马行炙，挫碓斩脍，硙轹蒜齑，唱夜又歌狮子舞。『瓒』明日，复烹一双子十余岁，呈其头颅手足，座客皆唯而吐之。

昂后日报设，先令美妾行酒，妾无故笑，昂叱下，须臾蒸此妾坐银盘，仍饰以脂粉，衣以锦绣，遂擘腿肉以啖，瓒诸人皆掩耳目。昂于奶房间撮肥肉食之，尽饱而止。瓒羞之，夜盾而去。」〇

其实，高瓒大可不必自愧弗如。豪勇至此，皆可并列天下第一了。

至于饥仅之岁，饿弹遍野之时，吃死人乃至易子而食，各国各族皆不鲜见。但唯独中国人吃得有板有眼，有规有距，吃得从容不迫，正大光明。

《阅微草堂笔记》载：

「……前崇祯末，河南山东大旱蝗。草根木皮皆尽，乃以人为粮。官吏弗能禁。妇女幼孩，反接鬻于市，谓之菜人。屠者买去，如羊猪。

周氏之祖，自东昌商贩归，至肆，午后。屠者曰：「肉尽，请少待。」俄见曳二女子入厨下，呼曰：「客待久，可先取一蹄来！。」

急出止之。闻长号一声，则一女已生断右臂，宛转地上。……一求速死……周侧然心动……（见）无生理，急刺其心死……」

「明季，河北五省皆大饥。至屠人鬻肉，官弗能禁。有客在德州景州间，人逆旅餐，见少妇裸体伏俎上，绷其手足，才汲水洗涤。

恐布战慷之状，不可忽视。客心悯侧，倍偿赎之。释其缚，助之着衣，手触其乳。少妇艴然曰：「荷君再生，终身贱役无所悔。

然为婢媪则可，为妾媵则必不可。吾惟不肯事二夫，故簿诸此也。君何遽相转薄耶工」解衣掷地，仍裸体伏俎上，暝目受屠。屠恨之，生割其股肉一峦。哀号而已，终无悔意。惜亦不得其姓名。」〇

君王吃、臣民吃、官军吃、义车吃、战乱吃、饥荒吃、仇恨吃、负气吃、店肆买卖吃、军旅随队吃，以巨碓舂之连骨带皮碎吃，以银盘盛之饰粉衣锦整吃，盐渍吃、鲜活吃、作羊豕吃、作珍异吃……

可以说，汉族吃人吃得残忍，吃得血腥，吃得卑劣，吃得忠贞，吃得经济，吃得有理，吃得智慧，吃得潇洒……

总之，举世无双，吃出了市场规律，吃出了文化，吃出世界水平！若设当年就有吉尼斯大全，我所援引诸例，在「人吃人」总目下，例例皆可称世界之

最！

谁敢说中国只有火药、指南针、造纸术、活字印刷「四大发明」呢？难道这已经形成一种独特文化形态的「吃人术」不是对人类文明约叉一重大贡献吗！

吃人如此有术，自然杀人亦堤有术的。滥杀无辜，国人知之甚多，此处则略引二则：

战国时代长平之战后，秦将白起大杀赵国降卒，「四十万卒，一夜俱尽。血流淙淙有声，杨谷之水，皆变为丹，至今号为丹水……

止存年少者二百四十人未杀，放归邯郸，使之扬秦国之威。」后「狡兔死走狗烹」，秦王赐死。「武安君（白起）持剑在手，叹曰：「我何罪于天，而至此ーー。」

良久曰：「我固当死！长平之役，趙卒四十万来降，我挟诈一夜尽坑之，彼诚何罪？我死固其宜矣ーー己乃自到而死……

后至太唐末年，有大雷震死牛一只，牛腹有白起二字。论者谓白起杀人太多，故数百年后，尚受畜生雷震之报。杀业之重如此，为将者可不成哉！」○

这是官军杀人。请看一则农民起义军杀人

：「献忠黄面长身虎颔，人号黄虎。性狡谲，嗜杀，一日不杀人辄悒悒不乐。诡开科取士，集于青羊宫，尽杀之，笔墨成丘家。（＊注） 坑成都民于中园。杀各卫籍军九十八万。

【＊注 所杀进士、举人、贡生之数，费密《荒书》谓一万七十人，《缎寇纪略》卷十谓二万二千二百人。

又遣四将军分屠各府县，名草杀。伪官朝会拜伏，呼獒数十下殿，獒所嗅者，引出斩之，名天杀。又创生剥皮法，皮未去而先绝者，刑者抵死。

将卒以杀人多少叙功次，共杀男女六万万有奇。（＊注）贼将有不忍至镒死者。伪都督张君用，王明等数十人皆坐杀人少，剥皮死，并屠其家。

协川中士大夫便受佣职，寻亦皆见杀。其惨虐无人理不可胜纪……川中自遭献忠乱，列城内杂树成拱，狗食人肉若猛兽虎豹，啮人死辄弃去，不尽食也。民逃深山中，草衣木食，久遍体皆生毛。」○

【＊注　李文治编着《晚明民变》称，「官兵回营，以所剁手掌验功，凡是军官衙门所在之处，常堆只着很多手掌。

欧阳直谓见过一个自副将升总兵的札副，其札头空白的地方用殊笔细字备注功级，算来手掌一千七百有零。

总计川民被杀的当不下百万。」至于《明史》所说张献忠杀蜀人六万万之数，《晚明民变》在一注释中解释为因张献忠以杀人多少论功行赏，故部下多报，合计四路所杀之数，为六万万有奇。

实际万历年间，四川户口总数，登户籍者不过三百余万口，妇女老幼合计最多亦不过千余万口。作史之人对四川户口总数无一正确之概念，遂以伪传伪。

作者认为，杀戮数百万或有可能。「成都、重庆、巫、夔、叙府数千里间萧条满目，几乎断绝人迹。」「杀人的方法非常残酷，创「生剥皮法」，皮剥尽而气未绝。

凡所剥人皮，掺以石灰，实以稻草，植以竹杆，夹道累累，列千百人，遥望之若送葬俑。又创为《小剥皮法》，将人两背膊皮自背间分剥至两肩，反披于肩上，不许亲戚人等与以饭食，严禁亲友留藏；受刑之人，多有依栖古墓月余，然后死亡的。」〇　＊注完】

又黄巢杀外国人，「据阿拉伯人记载，黄巢在广州杀回教徒、犹太人、基督教徒、秩教徒为数达十二万以至二十万人……

黄巢杀商人和教徒，自有他的理由，（什么理由？范文澜估计道：黄巢「可能以儒生自命，看其它宗教是异端，而且教徒多兼商人，是明显的剥削者。」——　——作者注）

但广州未必有如此太量的外国人，如东真有这样多的人，民众受害更大，那么，黄巢的理由也就更充足了。」〇

请看，这便是中国当代最权威的一部「通史」给刽子手辩护的逻辑。

人相食的蒙昧时期，对早已跨入文明之门的汉族来说，早已成为前天、大前天的故事。

在汉民族的深层心理中，早已不存在原始时代必要的「善」的吃人，人吃人早已成为一种纯粹的恶。但这个世界上最尊崇道德的民族却极缺乏东西方宗教褒扬的宽恕精神。

相反，它激赏报复，以恶报恶。这个民族的道德，从不反对抽象的恶（如共

产党从不肯定抽象的人道……一个问题约两种提法）。

不管手段如何罪恶，但只要报复的、惩罚的是恶人、敌人，罪恶反而会奇妙地升华为道德。

如果说作家是「民族的良知」，是「人类灵魂工程师」，那么，让我们来看看中国的作家是如何塑造这个民族的灵魂与良知的的！

在《东周列国志》中，白起尚遭受到作家的谴责。但近世的与伟大的《红楼梦》并称为中国名著的《三国演义》、《水浒传》却以津津乐道的口吻描写了许多以恶报恶、大快人心的「道德」的杀人食肉场面。

关羽败走麦城被害身亡后，刘备「……设关公灵位。先主亲捧马忠首级，诣前祭耙。

又令关兴将糜芳、博士仁（二人系关羽部下降将 作者注）剥去衣服，跪于灵前，亲自用刀剐之，以祭关公。」〇

刘先主登基为帝之前，也曾吃过人肉。他兵败徐州之后，「一日，到一东投宿，其家一少年出拜，间其姓名，乃猎户刘安也。

当下刘安闻豫州牧至，欲寻野味供食，一时不能得，乃杀其妻以食之。玄德曰：「何肉也？」安曰：「乃狼肉也。」玄德不疑，乃饱食了一顿，天晚就宿。

至晓将去，到后院取马，忽见一妇人杀于厨下，臂上肉都已割去。玄德惊问，方知昨夜食者，乃其妻肉也。」〇 后，刘安作为义士被重赏。

让我们翻间《水浒传》一页页顺着看。

天雄星豹子头林冲复仇：

> 「林冲……把陆谦上身衣服扯开，把尖刀向心窝里只一剜，七窍迸出血来，将心肝提在手里。」〇
>
> 「只见小喽啰已将高衙内四马攒蹄，捆缚献上。林冲见了衙内，眼睁睁看了半晌，却没摆布处，恨不得夹生的碎嚼了他。
>
> 忽猛然得一计较，便叫左右：「去请寻高衙内平日用的厨子，前来间话。」不一时，寻得厨子来。林冲便间道：「你主人平时吃猪羊肉怎样吃法？」
>
> 厨子道：「猪耳卷如饺，羊眼熟油炒，羊肉做羊膏，猪肉作烧烤。」林冲道：「好极。」便吩咐将衙内牵下去洗刷干净，再上来听用

。宋江便吩咐撤去酒筵，当中供起林冲娘子的神位来。

林冲逊谢。只见左右已将洗净的衙内箝口反缚献上，宋江便吩咐：「先取三杯血酒来祭奠娘子。」左右一声答应，衙内身上早开了三个窟萨。左右将血酒捧上，宋江率众头领依次祭奠。林冲一一回谢了。

「迭了神位，重间筵席，宋江、吴用、林冲、刘唐、杜迁、吕方、郭盛、戴宗、凌振、时迁、戴全、张魁，共十二位首领，依次坐列。林冲命先将猪羊牛马肉土来饮酒。

饮过三巡，林冲方命用羊眼熟炒之法，一个喽啰便把尖刀向衙内眼眶一挖，鲜血满面。又命取耳朵，只见叹啰持刀复向衙内去割，不知这耳朵不消割得，一扯便落。

喽啰持着笑道：「启禀头领：这耳朵是假的。」林冲笑道：「怎么假的，敢是那个先割过了？」数头领哄堂大笑。看那衙内，早已魂归乌有。」〇

太伤星行者武松为兄报仇：

「武松…两只脚踏住她（潘金莲）两只胳膊，扯开胸脯衣里。说时迟，那时快，把尖刀去胸前口一剜，口里衔着刀，双手去挖开胸脯，枢出心肝五脏，供养在灵前……」〇

武松鸳鸯楼杀戒大开：

武松自述：「……巨耐张都监设计，教蒋门神使两个徒弟和防送公出人相帮，就路上要结果我。到得飞云浦僻静去处，正欲动手，先被我两脚，把两个徒弟踢下水去。

思量这口气怎地得出，因此再回孟州城里去。一更四点，进去马院里，先杀了一个养鸟的后槽；爬入墙内，就去厨房里杀了两个丫环

，直上鸳鸯楼上，把张监督、张团练、蒋门神三个都杀了，叉砍了两个亲随。下楼来，又把他老婆、儿女、养媳，都戳死了。」〇
共计杀十九人，刀都砍缺了。

地刑星菜园子张青与地壮星母夜叉孙二娘夫妻黑店：

张青自述：「……来此间盖些草屋，卖酒维生；实是只等客商过往，有那入眼的，便把些蒙汗药给他吃了便死。将大块好肉，切作黄牛卖：零碎小肉，做馅子包喂头。小人每日也挑些去村里卖，如此

度日。」〇

地微星矮脚虎王英滥杀路人：

「……当下三个头领坐下，王矮虎便道：「孩子们，正好做醒酒汤。快动手，取下这牛子心肝来，造三分醒酒酸辣汤来。」只见一个小叹啰缀一大铜盆水来，放在宋江面前：

又一个小叹啰卷起袖子，手中明晃晃拿着一把剜心尖刀。那个掇水的小叹啰，便把双手泼起水来，浇到宋江心窝里。原来但凡人心，都是热血里着，把这冷水泼散了热血，取出心肝来时，便脆了好吃。」〇

天杀星黑旋风李逵乱杀百姓：

「当下去十字街口，不问军官百姓，杀得横尸还野，血流成渠……这黑大汉直杀到江还来，身上血溅满身，兀自在江还杀人。晁盖便挺朴刀叫道：「不干百姓事，休只管伤人一，」那汉那里来听叫噢，一斧一个，排头儿攻将去。」〇

李逵代人虐杀活割：

「……宋江便问道：「那个兄弟替我下手。」只见黑旋风李逵跳起身来说道：「我与哥哥动手割这厮。我看他肥胖了，倒好烧吃。」

晁盖道：「说得是，教取把尖刀来，就讨盆火来，细细地割这厮来下酒，与我贤弟消这怨气。」

「李逵拿起尖刀，看着黄又烟笑道：「你这厮在蔡九知府后堂且会说黄道黑，拨置害人，无中生有撺掇他。今日你要快死，老爷都要你慢死。」

便把尖刀夫从腿上割起，凉好的，就当面友火上炙来下酒。割一块，又一块，无片时，割了黄文炳，李逵才把刀割开胸膛，取出心肝，把来与众头颔做醒酒汤。

众多好汉割了黄文烟，都来草堂上与宋江贺喜。」〇后来，李逵忆及此事，十分畅快，说：「黄文炳那贼也吃我割得快活。」

李逵杀吃小盗：

杀了李鬼，「却到锅里看时，三升米饭早熟了，只是没菜蔬下饭。李逵盛饭来吃了一回，看看自笑道：「好痴汉，放着好肉在面前，却不会吃。」

拔出腰刀，便去季鬼腿上割下两块肉来，把些水洗净了，灶里抓些炭火来便烧。一面烧，一面吃。吃得饱了，把李鬼的尸首拖放屋下，放了把火，提了朴刀，自投山路里去了。」〇

天牢星病关索杨碓杀妻：

「杨雄向前，把刀先挖出舌头，一刀便割了，且教那妇人叫不得。杨雄却指着骂道：「妳这贼贱人，我一时间误听不明，险些被妳瞒过了。

一者坏了我兄弟的情分，二乃大后必然被妳害了性命。不如我今日大下手为强。我想妳还婆娘心肝五脏怎地生着，我且看一看。」

一刀从心窝里直割到小肚子上，取出心肝五脏，挂在松树上。」〇

够了，不必再继续引证下去了。一大部《水浒传》中，充斥着对嗜杀、吃人的津津乐道的细致描绘，却毫无对这些血腥暴行的怀疑和反省。

作者大约唯一的一次道德反省，居然以天道不可逆的观点，以至高无上的最高道德律合（天道）对反道德行为加以肯定：「罗真人笑道：「贫道已知这人（李逵）是上界天杀星之数。

为的是下土众生作业太重，故罚他下来杀戮。吾亦安肯逆天，坏了此人：只是磨他一回，我叫取来还你。」〇

由于《水浒传》的雏形是说书人的话本，可见这些反人道的观点首先是得到民众热情肯定的。（＊注）

【＊注　明末农民起义受《水浒传》影响之深，在《晚明民变》中亦有论述：「民变的兴起，几个直接的原因，曰裁驿，曰兵变，曰加派，曰饥荒，曰政治黑暗，已详于前。

此外《水净传》一书，似乎颇带有刺激和兴奋的作用。此书虽产生在异族劫夺下的元代，但是叙述的事实，是北宋末年的浑盗，描述的对象，是北宋末年的社会情况，他用一种极通俗的笔法，暴露政界的龌龊，和社会的不平；

劫富济贫，杀戮贪官，打抱不牛，是「梁山泊」这一集团的特质，它所以能在中国下层社会发生极大影响的原因即在乎此。

明朝晚年，政治的腐败，仕宦的淫奢，和平民的痛苦，正是一部《水浒传》的写照，所以这部小说一旦到了与北宋末年社会情况相同的晚明，《水浒传》复活了，

说《水浒传》书，扮《水浒传》戏，画《水浒传》画，甚至图《水浒传》诸人物以为赌具，其风行一时可以想见。

……民变为首的诨号有很多与《水浒传》相同的，如一丈青、黑旋风、混江龙、险道神、托天王、关索诸号，皆袭取《水浒》中原有的诨号：宋江、燕青诸名则直取诸《水浒传》中原来的姓名。

余如过天星、满天星、紫微星、九条龙、托塔王、跳山虎、掠山虎、飞大虎、扑天虎、独头虎、独脚虎、双翼虎、白蛟龙、紫金龙、龙江水、金翅鹏、云里手、草上飞、黑煞神、黑蝎子、混世王、普天飞诸名号，也是取法《水浒》之名号而略有异同的。」〇

作者未论及明末农民起义军中张献忠（包括李自成晚期）所代表的暴民残忍也深受《水浒传》的影客。但这一点是不言自明的。注完】

遗憾的是，几百年过去，中国人仍然沉溺于那些英雄好汉嗜杀吃人的血淋淋的快感之中。

当我们看到八十万禁车教头林冲与宋江等痛饮高衙内的人血酒，继而刺眼割耳之时，不是感到一股英雄豪气直冲胸膛吗？

在看到武松、杨雄虐杀奸妇，剖腹掏心之际，我们不是体味到一种道德感的宣泄吗？母夜叉孙二娘的黑店卖人肉包子，委实下作了一些，但他们太妇也是英雄了得的好汉，不必深究了吧？

矮脚虎王英险些误剜了宋江，我们绝不会为丰富的吃人经验而稍感不安，而仅仅急切地希望享受悬念解除的释然。李逵凌割人肉，炙烤下酒，李逵杀吃李鬼，我们看到的，不过是草莽英雄的憨蛮可爱。

而这位革命最坚决，最受读者喜爱的黑旋风李逵和武松分别在法场和鸳鸯楼杀得性起，不分良莠，滥杀无辜，以至杀得尸横遍野、血溅满身之际，我们不是感到杀得痛快，太快人心，人心大快吗？

这便是我们最优秀的文学瑰宝，小说经典教导我们的道德！几个世纪过去，我们没有听到一声反思与抗议。

即使有个别叛逆者曾发出过微弱的呐喊，也全然淹没于全民族激赏报复的汪洋太海之中，最令人痛心疾首的，这种残忍的文化甚至入侵到儿童文学领域。

不必说「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年代，就是今天，我们也不时可读到小老鼠如何如何坏，「小猪、小狗、小猫、小鹅一起把小老鼠推进河里。

小老鼠淹死了。小猪、小狗、小猫和小鹅一起唱着歌，高高兴与回家去」之

类的残暴「童话」。当我们的孩子们都以残忍为当然之际，我们的民族还有什么希望呢！

如东有朝一日哪位学者编写出一部完整的《中国刑罚考》，我们将会看到：中国刑罚之复杂，之残酷，应属世界之最！炮烙、五马分尸、凌迟处死、腰斩、腐刑等等，都是带着汉民族特色之国粹。

对待妇女，太其有中国式的酷刑：如极残忍的「骑木驴」：将被认为是淫荡不贞的女人骑在一「木驴」（刑具）上，缚牢，再晃摇「木驴」使之颠簸，

「木驴」背上一深深插入女人下阴的木板子便缓缓搅动。受刑者惨呼不绝，令人目不忍睹。又如「宫刑」，对男子是腐掉生殖器;对妇女是什么？

近来有人考证出，女人之「宫刑」并非如人们过去猜测的仅仅是「幽闭」，而是有技巧的行刑者往妇女腹部某一位置猛击一记，致使子宫脱垂，永久阻塞阴道。

唐代著名酷吏来俊臣普发明一刑：「……女人则倒悬之，以绳勒其阴，令壮士弹竹击之。使酸痛不可忍：或以滚烫熟鸡子，纳数枚于阴中，使酸痛非当。」〇

再如著名的「请君入瓮」，因被刑讯逼供者是十恶不赦之酷吏来俊臣，我们不都感到太快人心吗？

公元六九七年，杀来俊臣。仇家一拥而上，争啖来俊臣肉，顷刻啖尽，挖眼剥皮，剖腹掏心，踏作肉泥。这一场面，不仅使当时人，而且使后世人，使整个民族感到莫大快慰。

「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在中国几乎有约定俗成的自然法的效力。不管「其人之道」是否罪恶下作，只要是报复，一辙还一报，一般都会得到社会道德的认同。

中国人始终无法理解西方国家机器对待罪犯的人道精神，至于废除死刑，在中国更传为笑谈。残忍的传统使我们无法理解西方的法的精神：法律不是被害者的报复。

法律是以上帝的名义恢复正义。

鲁迅曾激愤地在他的第一篇小说《狂人日记》中写道：翻遍历史，尽是「吃人」二字！

实在并非哗众取宠之语。我深以为然。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整个汉民族专制文化，就是吃人文化！

而且更使人悲哀的是，这个吃人文化的反人道特征，不但没有随着时代的前进而逐步消亡，反而被共产党的「斗争」和「专政」理论推到了一个前所未有的顶轰－－ 我为我的民族和我曾虔诚笃信的共产真理深感羞愧。

毫无疑问，通三千年以来，汉民族通过经济、攻治、军事、法律、文学艺术、宗教深刻地影响着壮族，在带来牛耕、铁器、水利、官制的同时，也给这块美丽的土地带东了以仇恨为出发点的杀戮与吃人意识。

虽然我不打算就汉文化对壮文化的影响方式再作文章，俚忍不住还要再举二例：

据著名壮放学者蓝鸿恩先生的考证，中国的第一幅人体解剖图，竟然是杀害了一位壮族造反者，被开肚皮照描下来的。

宋人沈括在《梦溪笔谈》卷二十六中的《药议》篇中，纠正了许多医药学上的世俗谬误，又说：「人有水喉、食喉、气喉者，亦谬说也。

世传《欧希范真五脏图》亦画三喉，盖当时验之不审耳。」蓝先生查了《宋史》，搞清了这张《欧希范真五脏图》的来历

：欧希范，今广西环江县人，壮族。曾读书应举，小知识分子。本欲求一功名，但被知州诬陷，说他要编管全州。

官逼民反，欧希范遁归，率族人造反，率众五百，被环州，劫州印，焚积聚。后为官军聚攻，据险固守。后官府假意招安，置曼陀花（麻醉剂）于酒中，将其同举事者捕获，后又捕获欧希范。

欧被害后，将尸体解剖，绘成《欧希轭真五脏图》以传世，填补了中国在人体解剖上的空白。最后将他剌为肉酱一醢），送到少数民族地区去巡迴示众，以宣国威。〇

由此观之，汉族统治者向壮族输出残暴，不仅方法灵活多样，而且讲效果，重普及。

壮族史诗中那位伟大的创世神姆六甲，在民间亦称花王圣母，壮话称「花婆」。她同时也是妇女的生育女神和儿童的守护神。她居住在一座花山上，辛苦地照料着满山花卉。

花山上的一朵花就是人世间一个人。孩子一降生，就在母亲的床头上一个花婆神位，再在野外采一东野花供奉在神位之前。人们格外虔诚地敬奉花婆，因为花儿还幼小，需要花婆格外小心加以照料。

孩子过生日，必须采来鲜花敬献花婆，感谢花婆的眷顾。孩子生病了，人们便祭祀花婆，请花婆去察看一下：这棵小花儿是生虫了，还是该浇水除草了。

孩子成人后，再不需要花婆费心，便在成年的生日上，向花婆表示敬意。人死后，他的灵魂又飞回花山，叉成为一棵鲜花。

不管是善人恶人，花婆都向他张开宽恕的怀抱。而他留在人世的孩子，想念又母时，每每失神地住视着在微风中摇曳的野花，指着一朵由花说：妈妈，这是我的妈妈！指着一朵红花说：爸爸，这是我的爸爸－－……

多么美丽的生死观，多么感人的神话！听到花婆的这些神话，我的眼睛都潮湿了。花婆的放事，简直是原始宗教人道主义精神之典范！

花婆还是妇女的保护神。妇女们的痛苦，总是向花婆倾诉。在花婆逝世的日子，全村妇女都要聚集到女巫家几天几夜诵唱花婆的史诗。

想起自己的痛苦，想起花婆的慈爱，每每唱得泣不成声，热泪长流。万物都向花婆致哀：水牛唱（自然是人代唱），老虎唱，狗唱，甚至小板凳也要的。

为什么？因为花婆赋予万物以生命与爱心。这位伟大的创世神、守护神自然是不会死的。于是，在优美的诗句中，花婆又复活了，重新以她宽厚无边的同情心，关注着人世间每一个孩子，每一个女人，每一个善良的或罪恶的人……

但我们在桂西北考察时，竟发现如今花婆的神位已移到了墙角边，每家每户堂屋正中，供奉的却是汉文化中一切罪恶的渊薮 「天地君亲师」!

这一发现令我痛心疾首。自己浪漫自由的充满人道主义精神的保护神被弃置了，迎奉来的，却是现在连汉民族也开始唾弃的代表君主专制政治压迫精神奴役的五位一体的恶神！

－－－－在接受汉文化先进因素的同时，也同时接受汉文化中最可怕的致命毒素，这也许就是这个善良民族难逃的劫数－－－－

本章的重大课题是被译文革中广西大屠杀人相食之谜。

在历史与现实的神秘林莽里，我们已跋涉良久。

我们没有挥起倾向性的长刀攻断那些互相缠绕扭结在一起的矛盾的藤萝，向着主观臆断的方向前造。

我们只是小心谨慎地将宗教、民俗、史诗、神话、史籍、历史研究、文革罪行的诸多藤萝加以梳理归整，试图于迷侗中走出一条通往理性之光的曲折道路。

在我们身后，已树立起四块明确的路碑：

1 壮族是一个不知何为罪恶的善良的民族：

2 史籍所载壮族嗜杀吃人，不过是任何民族都曾有通的蒙昧时期：砍牛正是壮族从蒙昧到文明的宏伟界碑：

3 嗜杀食人对于进入文明甚迟的壮族，不过是并不十分遥远的昨天：这昨天无法用道德加以评价，或者说这是先民主存所必需的自然的道德：这昨天在恶意的煽动下，有可能退回：

4 近三千年来，汉族一直以自已罪恶的吃人文化影响着壮族；那么，我们是否已接近了林莽的边缘？我们是否已可以最后冲出迷惘，站立在明澈的理性的阳光之下？　请相信我。请随我走最后一程

汉壮文化是如何结合而竟然生下了群众性人吃人这一怪胎的呢？

第一：吃人作为一种形式，在不同的历史阶段具有不同的道德内容。在原始时期它仅是一种生存需要，并无仇恨意味；在专制时期，则演化为宣泄仇恨的最高方式。

第二：在对壮文化产生积极影响之同时，汉文化一直以其反人道的毒素不断影响着壮族。渐渐地，壮族原始、朴素的人吃人形式被注入了「无所不用其极」的仇恨内容。

于是壮族也逐渐将人吃人演化为表达仇恨的最高方式。关键：人吃人对于刚刚脱离原始状态的壮族来说，是朴素的形式加上朴素的内容；

而对于早已跨入文明的汉族来说，是罪恶的形式加上罪恶的内容。如果产生一个形式、内容的错位，在朴素的形式里注入罪恶的内容，那么，罪恶便会在朴素的掩盖之下横扫社会，形成不可遏制的大疯狂。

第三：文革中，汉族地区并未发生吃人事件，因为汉族毕竟离原始社会太远，人相食已是遥不可及的前天、大前天：而且吃人从形式到内容都是已经认识到的赤裸裸的罪恶。

而对于壮族来说，人相食不过仅仅是沈积在集体无意识地层里并不十分遥远的昨天，在昨天，这还并非罪恶，而且回忆起来并非十分困难。（＊注）

【＊注　简单一提人类遗传记忆。我们生而惧怕黑暗：因为我们的始祖是白日活动的动物，他们惧怕实伏夜出的猛兽，于是也惧怕黑夜、黑暗。

我们惧怕水：因为我们的始祖是陆上动物，水对于它们往往意味着灭顶之灾。同样，我们惧怕登高：因为我们的始祖常活动于高树、

高岩，却又没有羽翼，失手跌落便是死亡。

这些对于我们的生存至关重要的经验并非后天习得，而是通过遗传机制代代相传。我们甚至毋需回忆、思索，只要一旦处于危险境地，它们就会从无意识深处的「黑箱」中向我们发出相应的指令。

动物亦有此种遗传记忆：现西班牙有一种老家在非洲的秃鹫，第一次见到非洲驼鸟蛋就会用嘴叮起石块将其击破吸食。生物学家进一步实验：将出壳不久的小秃鹫在完全隔离父母的条件下人工养大。

刚放飞之后，第一次见到科学家暗中放置的蛇鸟蛋时也会作出叮起石块击破吸食这一整套复杂动作。

结论只能是：通过基因代代相传的关于非洲生活经验的古老的记忆。如果以上事实可以理解，那么更应该理解以下理论，

远古文化必然要通过人类社会的种种文化活动宗教、神话、传说、史诗、仪式、风俗等等……代代相传，而最终成为沈积在心理深层的无意识。

在一定的情势下，这些我们平时感觉不到的文化沈积就会被激活，而浮现到意识的表层，形成一种集体意识，支配我们的行动。注完】

在阶级斗争的「十二级台风」的狂烈煽动下，很容易使产生形式、内容之错位，酿成巨大灾难。这便是文革时期遍布广西的人吃人群众运动。

（恩斯特卡西尔：『伦理世界绝不是被给予的，而是永还在制造之中』）〇

这一文化 心理运作机制看来复杂，其实十分简单。譬如：孩子们常常虐待甚至残害小动物。他们尚无成熟的道德感，对他们来说，这一切往往并无恶意。

即使在他们稍大时，如东一个成人唆使他们以仇恨去虐杀小动物，（看看，牠把你手指头都咲破了！真可恶！我帮你抓住，给你绳子，勒死它！）由于心理障碍较小，他们干起来往往上成人容易得多。

我们可以下结论了：文革时发生于广西的人吃人惨剧，完全是由于汉文化和马列主义反人道毒素对朴素的壮文化的罪恶的入侵。虽然，事出南方，事出以壮族为主体的少数民族地区（在广西，汉人也照样吃人），

但罪在中原，罪在汉文化。其直接的罪魁祸首，正是「光荣、伟大、正确」的中国共产党，正是疯狂煽动人类仇恨的「伟大领袖」毛泽东。

（至于被卷入吃人狂潮的无知百姓，耶稣被钉于十字架上时早就说过了：「

上帝啊，请赦免他们吧。因为他们并不知道他们在干什么哦!」）

（在广西考察期间，当我终于得出这个结论之际，不禁全身战栗。除了发现真理的「高峰体验」，还因为在那一瞬，我清晰地看到了未来的命运除非置身家性命于不顾，与共产政权彻底决裂 这是一个永不可宣示的发现。）

让我们再参观一个小村寨，这是一个寓言式的微型模型

：在赴花山崖画的游船上，一位年经的文友告诉我们：在桂西北隆林县沙梨乡，几年前还可见裸体劳作。在隆林沙梨我们未能访到，却在沙梨的邻乡找到一点痕迹。

那小村寨叫母姑河，离公路很还，恰昨夜又翻山越岭数十里去看一年经女巫，体力不支，更惧血压又突然下降，只好请两位斗志昂扬的广西作家代劳。

第三天上牛，他们疲惫不堪地走回来：未能窥见裸男裸女，只为我照回了几张照片。文明之风席卷了每个角落，偏居山坳的桃花源地吃到了智慧树上的苹果：母姑河也穿上了衣裤，富于诗意古风的裸体劳作终于消失。

但他们带回了一些饶有情趣的裸体故事

：那是一个幽美的小山村。一条蓝绿色的小河从村脚下缓缓流通。两岸皆有田地，雨后河水大涨，人们只有赶上牛，携上农具裸泳而过。

天热时，便在河里裸浴，男女杂处，而绝无一见到裸体便浮想联翩的文明病。晚近年代，也只是稍加回避，并不十分严格。

有几位姑娘邀男同学到村里玩，到得河还，想游泳，说话间便自自然然脱成裸体，跳下河去。

男同学们尴尬之极，姑娘们才意识到：他们不是母姑河人。一位下乡干部下河洗澡，碰巧两个姑她也来洗澡，见河里是来村里指导工作的干部，高高兴与打着招呼，脱得一丝不挂跳到水里。

她俩热情地给下乡干部递肥皂、手中，吓得那位干部连忙沈进深水，只留下鼻子嘴巴在外面吸气。

姑娘们边洗还和他说笑，他窘迫得头上冒汗，而泡在水里的身子又凉得紧张得发抖，回去就病倒了，自此再不敢到河里洗澡。

还有一位全县闻名的学毛选积极分子，到北京见过毛泽东，后任该公社书记。一日，经过河边，见几个全裸的小伙子正打鱼。

> 小伙子向女书记打招呼，女书记却抖起威风，劈头盖脑地训斥他们太不文明，吓得小伙子们只好蹲在水里听训。

几十年来，母姑河贫困依旧。母姑河人发起牢骚来，便总要说，共产党给我们带来的，只是一条裤衩！现在，母姑河人下河也开始穿裤衩了，文明了。

但男人们打鱼时，还忍不住故态萌发，一丝不挂。有一次远出集体打鱼，转移地点时，为抄近路，爬上了小路，恰巧驰来一辆长途客军，几十个赤条条的汉子排作一字长蛇阵，旅客们膛目结舌，不知来到了什么时代，什么地方！

母姑河，一块浑朴未凿的碧玉！

它当然不可能逃脱文明之手的加工改造。但我们应当怎样来雕凿它呢？

共产党向它伸去的，只是残酷与仇恨的雕刀！文化革命，斗阶级敌人，这美如桃花源的小小山村，一夜之间，竟也学会了吊打、刑讯。

「文明的」性意识，竟促使母姑河人火烧被害者阴毛，把炽热的煤油灯坡璃罩塞进姑娘的阴道！

桃园梦醒是地狱！母姑河哦母姑河！

这是一个寓言。这是一个文化 致治 心理的小小模型。

一切文明都要走向成熟，都要经历社会震荡的痛苦，付出道德牺牲的代价。这正如一个纯贞的姑娘「不可能永远停留在诗意的处女时代，她总要成熟，总要婚配，总要在剧烈的阵痛之后产生新生命。

但是，如果使她受孕的是梅毒或爱滋患者，那么阵痛之后生育的，将是一个可怕的畸形儿，将是一个不幸的悲剧。

我们经历艰辛，终于成功地走出了那一片神秘的亚热带丛林。我们终于沐浴于理性的灿烂阳光之下。

然而，我们并未享受到期待已久的经松愉快：这里并没有如茵草地和淙淙泉水。在我们眼前，竟然轰立着一座高耸入云的红色纪念碑！在它鲜血涂抹的刺目红色碑身上，赫然镌刻着几个大字。

广西文革人吃人－－－－中共血腥暴政

注释：

○ 高皋、严家其:《文化大革命十年史》，第三十页。
○《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乔晓光的十大罪状》，载《大会消息》，第八版，
桂林「老多」南海航队等组 织整理编印。

○ [瑞士]C荣格,《探索心灵奥秘的现代人》，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一
九八七，第一七〇页。

○《毛泽东思想万岁》，第四四〇至四六〇页。

○ 同上，第四一七页。或见于《文化大革命十年史》，第六七三页。此批示虽然正式发表于一九七六年七月一日「两报一刊社论」，但早在文革之初便以种种形式在民间传播。

○ 毛泽东，一九六七年二月一日谈话。见于林彪「九大」报告。

○ 班固:《汉书》，中华书局，一九六二年六月第一版，卷一下，第七十三页。

○ 范哗:《后汉书》，中华书局，一九六五年五月第一版，卷八十六，第二
八三四页。

○ 同上，卷八，第三三二页。

○ 魏收:《魏书》，中华书局，一九七四年六月第一版，卷一一〇，第二二
四八至二二五一页。

○《武宣县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大事件》，第二十八页。

○《广西少数民族风情录》，童健飞人醉人的歌墟》。
○ 同上书，李善文:《巴马三月三》。
○ 蓝鸿恩人广西民间文学散论》，第九十一一九十三页。
○《广西少数民族风情录》，蓝正祥、黄焕英《达努节》。
○ 蓝鸿恩人广西民间文学散论》，第一〇四一一一〇五页。
○ 周宗贤:《方民族论稿残存在壮族社会中的原始婚姻家族形态》。

○ 以上民俗一节，参考书目为：周宗贤:《南方民族论稿》:《广西少数民族风情录牛节》(覃承勤)《广西民间文学丛刊第十四期壮家的节日》(红波)；同上书《贺县过山瑶的生活风俗》(高国扬)。

○ 拉法格:《宗教与资本》，第二页。

○ 蓝鸿恩《神弓宝剑》，第一至二页。《广西民间文学丛刊第二期人的觉醒》(蓝鸿恩)。

○　以上自史诗创世纪至特伊的故事一节，参考书目为：蓝鸿恩《神弓宝剑》，《广西少数民族风情 录蚂拐节》（覃剑平）。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卷四，第十八页。
○　摩尔根人古代社会》，第二一六九页。
○　恩格斯：《反杜林论》。

○　砍牛场面节选于《广西民间文学丛刊第十四期南丹县白裤瑶婚、丧习俗简述》（蒙爱农）。壮、瑶皆有砍牛之俗，手边一时没有壮族砍牛资料，便以瑶族资料代替。壮、瑶杂居，民俗极近，想来大致不差。

○《广西少数民族风情录蚂拐节》（覃剑平）。
○　蒋廷瑜《铜鼓史话》，第九十七页。铜鼓一节，多参考该书。

○《汉书》卷五十《汲黯传》。
○《晋书》卷五七《陶璜传》。
○《太早寰字记实州风俗条》。
○《唐大诏会集》，卷一〇九。
○《柳河东集》，卷四十二，《寄韦珩》诗。
○《岭外代答》，卷三，《峒丁》。
○　蓝鸿恩编：《壮族民间故事选太阳、月亮和星星》。
○《东周列国志》，第十七回。
○　同上书，第三十一回。
○《精编二十六史》，北岳文艺出版社，一九九〇，第三一八页。

○　范文澜《中国通史》，人民出版社，一九六五北京，第三册，第八十五页。

○　同上书，第四四二页。
○　同上书，第四一一〇页。
○《二十五史精华》，第三册，《旧唐书》，黄巢条目，第一七一页。
○　同上书。
○《资治通鉴》，卷二五七。
○　范又澜《中国通史》，第三册，第三九六页。
○《新唐书逆臣列传》。
○　同上书，第三九八页。
○　同上书，第三九八页。
○《资治通鉴》，卷二六三。
○　同上书，卷二五八。
○《唐人说荟》，卷五，张蓦：《耳目记》。
○　纪的，《阅微草堂笔记》。
○《东周列国志》，第九十八至九十九回。
○《二十五史精华》，第四册，《明史精华》，张献忠条目。

〇　李文治:《晚明民变》，中华书局、上海书店联合出版，一九八九，上海，第一六八页。

〇　范文澜:《中国通史》，第三册，第四一五页。
〇《三国演义》，第八十三回。
〇　同上书，第十九回。
〇《水浒传》，第十回。
〇《荡寇志》，第九十八回。
〇《水浒传》，第二十六回。
〇　同上书，第三十一回。
〇　同上书，第二十七回。
〇　同上书，第三十二回。
〇　同上书，第四十回。
〇　同上书，第四十一回。
〇　同上书，第四十三回。
〇　同上书，第四十六回。
〇　同上书，第五十三回。
〇《晚明民变》，第一九六至九七页"
〇《精编二十六史》，来俊臣条目，第三三五页。
〇《宋史蛮夷传》。
〇　恩格斯卡西尔《人论》，上海译又出版社，一九八五，第七十七页。

第六章 红色纪念碑遍于国中

经过漫长跋涉，我们终于走出密林，让浸透尸臭的衣衫和肌肤在阳光下曝晒。然而，这惬意的时光转瞬已逝。

蓦然发现：并没有走出丛林，这不过是块仅可小憩的林间空地。前方密林之中，又隐约透出一座巨大的红色纪念碑。

斩伐去隐蔽它的谎言的树木和藤萝，我们终于得以靠近。那髹以人血的红色碑身上，也深深镌刻着几个大字。铲去岁月的苔藓，明晰可辨：『冤狱』

在结构巨大碑身的每一块花岗石上，都刻着一个残暴的案件，令人
心悸不止。我们默默辨读着自己亲身经历过的当代史，颇感生疏，彷佛一个很难忆起的噩梦。

是的，我们正在遗忘一切。正如索忍尼辛所言，我们记住的，并非亲历的往事，并非真实可信的历史，而是自欺欺人的宣传与谎言。

那些使我们的良心备感酸楚的罪行早已遗忘殆尽，记住的只是那些高音喇叭、套红标题、官办游行集会一千遍一万遍向我们灌输的一切。

好像有人在我们大脑里安装了一个讯息过滤器，唯一的指令是：牢记允许你记住的东西上逼才是历史。

在成千上万的碑石里，任选几块，请读读铭刻其上的血色文字！

残暴并非一个广西，残暴遍于全中国。

沈阳张志新案

张志新，一位被残暴虐杀的女英雄。

文革初起，打、砸、抢、抄、抓、斗、杀的暴力之风迅速席卷全中国。

混乱之中，中共辽宁省委宣傅部的张志新却保持着独立思考的冷静，对林彪、江青、中央文革小组等文革激进派开始怀疑。

在和同事们的交谈中，在会议的公开发言中，张志新无所畏惧地陈述了自己的观点：

「对江青我就是怀疑，对江青提点意见有什么不可以？..江青有问题为什么不可以揭？中央文革也可以揭么！」

「什么『顶？』？什么『一句顶一万句』？什么『不理解的也要执行』？这样下去不堪设想！这不是树毛主席的威信，是树林彪自己的威信，我对林彪没有什么信任!」

一位忠心耿耿的共产党干部，凭着自己的良心，按照党章，公闭地发表了此一不同政见，竟被戴上手铐，逮捕入狱。

在「肃毒」会上，又站起一位勇敢者，鲜明地提出抗议：

「我看不出张志新同志错在哪里！共产党员公开阐明自己的见解怎么是犯法？她的观点有道理!」

结果当即被捕，判刑十八年，投入监狱。

张志新在狱中坚持学习，把每月二元的生活费积拨起来买了数十本马列毛著作，以木签代笔，沾墨汁在手纸上写下了数十万字的学习笔记。

自入狱以来，张志新对看守的野蛮一直较为克制，但一次看守没收了她的笔，这终于使她怒不可遏。她痛斥他们「在真理面前束手无策」，并警告道

:「行凶者，帮凶？，你们可以逃之夭夭么？不！我要向党向人民控诉你们！声讨你们！你们将受到历史的严惩！这笔帐是要算的!」

以示报复，狱方把张志新钉上两副脚镇，戴上背铐，打进小号，长达一年半之久。他们还唆使流氓犯、盗窃犯殴打折磨她，以无情摧残张志新为减刑的条件。

一天，几个狱卒把张志新五花大绑，推上囚车。为了防止她抗议和呼喊口号，他们把泡沫塑料硬塞进她嘴襄，又用透明指纹胶把嘴糊上。

几辆囚丰向市郊牛官屯刑场驶去。张志新明白这是生命的最后时刻了。但她安详镇定，挺直腰，昂起头。刑埸上，两名一起来的男犯被枪毙了，而张志新却没被拖下车。

她看着两具尸体和两滩鲜血，明白了自己是陪杀埸，嘴角露出了一丝冷笑。

张志新是一位端庄的女性，即使在监狱襄，也保持着人的高贵的尊严。衣袖破了，她为此十分不安。狱方不给针线，她便从扫帚上折下草杆做针，以布丝为线，把衣袖补得平平整整。

每逢她所格外珍视的纪念日，要梳洗打扮一番。每次提审，她更要理妆整客，从容步入审判厅。审判员令她坐下，她不坐，不让她坐时，她却安然落座。

每次她都郑重申明：我没有罪，我不是罪犯，你不可以用对待罪犯的口气同我说话。如果审判员不改变口气，她则不予回答。

在被非法判处无期徒刑之后，张志新仍不承认自己是犯人。在劳改工厂裹，她是扎鞋口的工序，每日定额一千二百双。干完定额，她便停机休息。

管理负责问为什么停了机器？张志新从容地回答

：「我是共产党员张志新，不是犯人！我做完了一千二百双，那是给国家创造的财富。你说多做是立功赎罪，我没罪，一双也不多做。」

为了摧垮张志新的意志，中共威胁她的丈大与她离婚。这个打击对于她确是沉重的。

擦干泪水之后，张志新把法院送来的离婚判泱书撕得粉碎，坚强地写道

：「......两个家庭加起来二十一个人，就是都抛掉又有什么了不起？为了追求其理，这一切都可以抛开，生活本来就不是这么个小圆圈。现在好了，一身轻，无牵无挂，斗争到底！」

刽子手们害怕张志新在刑场上继绩揭露他们的罪行，竟骇人听闻地切断了她的喉管！

行刑那天清晨，张志新被拖进办公室。办公桌上摆着医疗箱，手术刀、剪、钳，地板上放着一桶水，屋中间还摆着一块砖。

突然，她被杀犹般地仰面朝天按倒在地，后颈被卡在砖上。她的双脚戴着铁镇，她的双手打着背铐，她的头卡着红砖，呼吸困难，无力挣扎。

她说出了最后句话：「党啊！党啊，您要把我带到哪里去」

手术刀挥动起来，鲜血流出，一阵锥心的刺痛，根金属管子插进喉管......

上午十时。沈阳东陵大★刑场。张志新安祥从容地在秋天的田野中向前走去，慢慢地在一个小土台前停下来。

这时，红旗举起来了，枪也举起来了
张志新无声地倒在血泊之中。

然后，心虚胆怯的刽子手们竟肢解了烈士的遗体，毁尸灭迹一九七九年春，张志新平反昭雪。

她的事迹通过电波迅速传遍全中国的每一个角落。

人民被激怒了，要求严惩凶手的电报、信件如雪片般飞到北京。然而，凶手终于被保护下来。

中共历届领袖中最开明的胡耀邦劝解道：不要再追究了。如果杀害张志新的要处理，打击面会很大。

一九七九午四月四日，是烈士殉难四周年纪念日。烈士的一双遗孤将一个空骨灰盒捧到公墓安放。？(左边为阿拉伯数字圈圈一，看不到没办法)

哈密「恶攻」案忻元华，哈密水电段经济计划员，被害时三十七岁。

一九五五年，忻元华对「肃反运动」有看法:不能把思想问题和工作中的漏洞当反革命来对待。批判，停职停薪反省，关押四个月。

一九五八年，因表兄被划为右派而受株连，下放劳改。

生活逼迫他思考。他闭始潜心研究理论，成了读书迷，仅自买的书籍就达八百元之多。书籍使他清醒，而清醒则将他引向死亡。

一九六三年初，在五年苦读苦思之后，他毅然上书毛泽东。从二月至六月，先后向毛和其它中共高层领导及全国四十八家报刊，投寄了九封共一百七十七分信件和文章。

在信中，他尊称毛是「敬爱的人民领袖和我们伟大祖国的舵手」。他把毛比喻为太阳，又诚恳希望毛也要「承认自己是银河系中普通的一员」，

「为了全党和全国人民的最大利益」，「以惊人的毅力和超凡的气魄」，「挣脱棹一切『威望』的魔爪，从而把自己放在一个更高的水平上。」

「总结第二个五年（大跃进），我们失掉的资金要以千亿来计，但最主要的，是挫伤了六亿颗心。」

他请求：「领袖啊，领袖！请你走出小天地，到人民的宇宙里，去探索其理。到现实的世界里，去看看实际。」

最最温和的劝谏，招致了立即被捕。两年后，一九六五年九月十五日，新强维吾尔自治区高级法院，以反革命罪判处忻元华管制三年。

管制期未满，文革突如其来。他趁监视者沉睡之际，又奋笔疾书，给毛写了第十封信。

当然，必然首先充分肯定毛的丰功伟绩，然后笔锋一转，由文化大革命动乱而言及「祖国的上空笼罩着个人崇拜的阴云」，「党内外有志之士都不敢说白话而暗语了！」

「甚至连最纯朴的工人、农民，也迅速学会了在政治上说假话、喊万岁，而不敢发表自己的不同见鲜了。」

「我们勤劳勇敢智惹的伟大民族，竟然退化到在政治上普遍说假话的民族了。」毛应该对此负责，毛「生活在歌颂的迷宫中」，脱离了现实和工农大众，「这是比糖衣炮弹还要厉害千万倍的糖衣核弹啊!」，

毛「已经到了对谁都不敢完全信任的地步了」，「原来同自己并肩战斗的最亲密的战友们都成了可怕的赫鲁晓夫式的人物了。」「这一切，用阶级和阶级斗争这几个字就可以解释通了吗？」

他指出：毛是人而不是神，也不是完美无缺的圣贤，更不是「其理的化身」，「智慧的化身」，「革命的化身」，「社会主义的化身」，「党和人民的化身」。

他用毛曾说过的话来质问毛：「难道您其的忘记了群众是其正的英雄而我们自己则往往是幼稚可笑的这个伟大其理吗？

难道您其的不愿意再和全党同志一起向群众学习，继续当一个小学生，而光愿意当导师，当领袖，当统帅，当当代的列宁，当人民的大救星，当最红最红的红太阳？」

他大声疾呼：「毛主席处在危险中！全党处在危险中！祖国处在危险中!」他恳求毛：「您老人家赶快觉悟」，「赶快采取最有效的自我批评的紧急行动」，解决「当前万分严重的局势。」

然而他并没有完全寄希望于毛，他寄希望于人民

：「笼罩着整个祖国上空的个人崇拜、个人迷信的乌云，必将在空前觉醒的亿万人民风暴的袭击下，迅速地被驱散，一个无限美好的祖国和无限美好的世界，已经在微笑着向我们招手。」

可惜的是，死神已微笑着向他招手了。

忻元华光明磊落地将这封信交给监管他的公安人员，请他们上交新疆首脑人物王恩茂，转呈毛泽东。第二天，他便被游斗。

他的高帽是十几公斤重的汽缸套，这刑具戴不稳，便用铁丝拧到他身上来加以固定。鲜血和豆大的汗珠混合着沿他面颊滚滚流下..紧接着拘留，逮补。

从一九六三年七月三日到一九七〇年五月三十日的七年间，除管制一年零三个月之外，其余五年多的时闻，忻元华都是在监狱中度过的。

数十次批斗和审讯中，这位书生气十足的青年知识分子从来光明磊落，慷慨陈词，从不低下自己高肯的头颅。

也许是出于敬佩与同情，想在最后时刻挽回他的生命，也许是想迫使他改变观点，低头认罪而立功请赏，监狱当局对他进行了一系列密集审讯。

但忻元华始终保持「观点不变」。在给毛泽东的第十封信中，

他写道：「我已作了各种精神准备，不管发生什么事，这一次我将真正可以做到『脸不变色，心不跳』!」

他知道，他们要对自己下毒手了。他最后一次拿起战斗的笔，

写道：「我即将结束我的狱中写作生活了....但是我的声音不会因此被压下去....判决我吧！加重地判决我吧！没有关系，历史将宣判我无罪!」

他坦然而自信，他毫不后悔，他准备以一死来给这个堕落为说谎话的民族，跪着的民族留下一线希望之光。

一九七〇年五月三十日上午，当局对他进行了最后一次审讯。忻元华最后的话是：「谁是谁非，历史将会作出正确的结论!」

没有给予上诉权，没有向他宣布死刑判决，更没有按规定通知亲人，安排最后的见面，最后的审讯一结束立即绑赴「公判大会」，游街示众。

行刑时，忻元华从容走向刑场。他抬头仰望巍峨的天山，环顾可爱的哈密绿洲，点头向人民、向祖国告别。

最后的一刻，他挣扎着吐出塞在嘴里的棉筏，奋力呼喊：「共产党万岁」「毛主席万岁」枪响了。忻元华血卧边疆土地，他大睁着眼，用耳朵紧贴着大地。他在看什么？他在听什么？

他在期待什么？

他在期待历史的判决。〇

海南「反林」案

官明华，女，海南黎族苗族自治州的沙县牙叉农場医士，被害时三十七岁。

事出偶然。文革初，在农场批判「三家村」的一次会议上，官明华因昨夜外出接生，天明才返，支持不住，打了个盹。正迷糊间，被一声断喝惊醒：

「官明华，站起来！批判『三家村』你打瞌睡，你对这场政治运动
是什么态度？」

她立即站起，解释说：「我昨晚接生....」

「不用狡辩!」

顷刻间，什么官明华宣扬过邓拓写的《健忘症》，什么官明华是和「三家村」穿一条裤子的「小黑帮」等等罪名劈头盖脸而来。

批判之后，立即撤销官明华的医士职务，下放生产队监督劳改。片刻的瞌睡竟招来如此大祸！ 事情并没有完。

一九六九年元旦刚过，她又被当作「特嫌分子」送县保卫组审查。在非法拘押期间，她受尽种种成胁、谩骂和审讯。

但她历史清白，十八岁便志愿到海南参加开发，多次被评为先进工作者，实在抓不到任何把柄。

折磨三个月后，只好无可奈何地释放。官明华回到农场，发现家也被抄了，忍无可忍，写了几张大字报，点名批评了农场革委会某位领导。

好，这一下帽子有了：先扣上「攻击新生的革委会」、「反对红色政权」的罪名；后来，农场改为生产建设兵团，

被她批评的那位领导当了八团副团长，官明华的罪名又「上纲」为「攻击毛主席批准、林副主席亲自组建的生产建设兵团」,「攻击无产阶级司令部」的「严重政治问题」。

在兵团四师师部关押期间，除了批斗、审讯和严刑拷打之外，她还要参加劳动改造。

一天，她劳改回来，写了一篇日记，其中一句是「金黄色的太阳仍挂在防风林的上空，放射出金色的光彩....」丨罪名又有了！

「你写金黄色的太阳是什么意思？」

「因为我看到傍晚的太阳是金黄色的。」

「反动！毛主席明明是最红最红的红太阳，你竟敢用金黄色的太阳来影射
毛主席。挂在防风林上空又是什么意思？」

「我看到快要落山的太阳是挂在防风林上空的。」

「反动透顶！毛主席明明是永远不落的红太阳，你却用快要落山来攻击毛主席。」

「我没有攻击毛主席，太阳就是有出山落山的....」

罪名落实了：在日记里写了「毛泽東思想日落西山」。「反对毛泽東思想」。

官明华陷入了长久的沉思：为什么文革中大搞「三忠于」、「四无限」？

为什么强迫全国人民大表「忠」心，大跳「忠字舞」，大戴「忠」字章？

为什么把毛泽东神话，老百姓言行举止稍有不慎，就被扣上「恶毒攻擎」罪名？ I 林彪！林彪有不可告人的野心！

这样，她把个人的被迫害、人民与国家的苦难统统和林彪联系起来。

一次交代「政治问题」时，官明华勇敢为国家主席刘少奇辩护。审问人狡滑地把官明华逼入死角，问道

：「林副主席在『九大』政治报告中说刘少奇篡党夺权，你说刘少奇是毛主席委托的，是林副主席对还是你对？」

官明华强压已久的对林彪的愤恨终于迸发出来

「我说的对！林彪是错的！」

官明华竟敢反对林副主席！一顶「现行反革命」的帽子，终于给她牢牢戴上！

在等待判决的日子里，官明华在狱中忍受着精神和肉体的极度痛苦，写下了感人肺腑的十多万字的日记和一分入党申请书。

还写下了《敦促林彪投降书》和《告八团革命群众书》等文章，声讨林彪的罪行。她宣告

：「林彪是埋藏在毛主席身边的一颗定时炸弹，是一个赫鲁晓夫式的野心家、阴谋家。」「全国亿万人民已经识破林彪是披着羊皮的狼」，「革命烈火正在祖国各个角落燃烧着」，「林彪的末日快到了！」。

解放军广州部队司令员亲自主持会议，判处官明华死刑，以人头向林彪表忠请赏。

一九七一年三月十二日上午，凶手们在广州军区生产建设兵团四师八团（即现海南省白沙县牙叉农埸）私设的牢房，宣布判处官明华死刑，立即执行。

官明华身体已极度虚弱，却心神镇定

:「枪毙就枪毙，历史将证明我是对的!」

她简单收拾好留给丈夫、孩子的纪念品，穿上喜爱的花格子外套，摆了拢头发从容走向刑场。

在没有发明割喉管的海南，刽子手们往她嘴里硬塞进一截竹筒，怕她挣扎吐出来，又穿上铁丝，扎在脑后。

在刑场上，她不能呼喊「打倒林彪」了，但参加公判大会的人们看到，当会场上高呼「毛主席万岁」时，官明华便把头高高昂起，当高呼林彪「永远健康」时，她就把头深深埋下....

罪恶的 声枪响，一位坚持不同政见的女杰倒下了。

大地上凝固着一片沿怖的宁静。?

赣州李九莲案

李九莲，江西省赣州冶金机械厂青年工人。

一九六九年二月廿七日，她在给当兵的男友的信中反省文化大革命

:「我不明白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到底是什么性质的斗争，是宗派斗争还是阶级斗争?

我感到中央的斗争是宗派分裂，因此对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产生反感，我认为刘少奇好像有很多观点是符合客观实际，符合马列主义的....

（对）现实的中国到底属于哪个主义等项问题发生怀疑。对现行反革命发生浓厚兴趣，对反动组织的纲领也注意研究....」

这不过是一位情窦初开的少女写给男友的第一封信。结果那位当年的红卫兵战友加情人将此信交给了军队领导，可能想一表忠心，受到重用。

灾难降临了。一九六九年五月十五日，李九莲以现行反革命罪被捕。抄走的口记中发现了一些批判林彪的内容。

江西省革委主任程世清指示:「像李九莲这样全面系统反林副主席的，在全国也不多见，属敌我矛盾，要从严处理。」

法院考虑姑娘年轻，出身又无问题，只判刑五年。到一九七二年七月，程

世清成了林彪死党垮台了，李九莲才获释放。

结论是：现行反革命性质，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发配到兴国县钨碳厂当徒工。虽然她跨出了监狱大门，但对她的政治、经济、生活、人身迫害从未中止。

李九莲不服，一次又一次到省城南昌和北京上告。一九七四年三月，李九莲在上告反遭屡屡训斥之后，忍无可忍，在赣州公园贴出了《反林彪无罪》等六张大字报，把自已的宽案诉诸舆论。

赣州森动了，人们在她的大字报上写满了各种批语：

「人民支持你，李九莲!」

「中国少的是李九莲，多的是奴才!」

「强烈要求为李九莲平反!」

「放心吧，呼啸的浪花，人民的大海永远与你同在!」

时值「批林批孔」运动，江西地方当局参不透最高层态度，不敢贸然镇压。老百姓趁机张贴了大量支持李九莲，批评当局的大字报。

但李九莲是不能放过的，一九七四年四月十九日深夜，李九莲被秘密逮捕，押往兴国县看守所。

赣州二十万百姓再也忍不住了。四月廿四日夜，二百五十九个单位，二千多人举行集会，并发表声明。

「立即释放李九莲!」的大标语贴满了赣州市街头。会后，数千群众自发涌向地委，要求释放李九莲，交涉一夜，毫无结果。

凌晨，数百群众分乘四十余辆卡半，浩浩荡荡奔赴兴国县，请县委和公安局释放李九莲。后来这成了「四.廿五冲击监狱事件」。

人民华众如此大规模地为一个「反革命」伸张正义，在中国实属罕见。江西省委被震动了。

程世清的继任者陈昌奉是毛泽东长征时的警卫员，他立即下达了一个镇压人民的五点指示。

但人民并没被吓倒，当晚，一些热心人士自发地在赣州公园成立了一个「李九莲问题调杳一委员会」，和中共当局对着干起来。有钱出钱，有力有力。

广播、大字报、传单铺天盖地！共产党从反面动员起赣州人民。公安部火速发下批示，企图以「反革命组织」

的大帽子压垮赣州人民。但赣州人决心不顾一切地拯救自己的好女儿。他们六次上告北京，在长安街、前门等处张贴大字报，要求中共最高层出面解决李九莲问题；

他们在省会南昌的八一大道上贴出了数以万计的大字报，要求立即释放李九莲....。

江西省委急报北京，要求镇压；中共中央副主席王洪、又和张春桥指示镇压。「调委会」迅即被宣布为非法，予以取缔。

李九莲以现行反革命罪判刑十五年；另有四十多人因为李九莲说话而被逮捕判刑，此外还有六百多人受刑事、行政、党纪处分。

调委会的主要负责人朱毅（判刑二十年）临被捕前数小时，在赣州公园贴出了告别的大字报：「李九莲已先我们而去了。

我们也即将以同样的方式告别赣州人民。我们并不遗憾，因为我们和人民极其忠诚的儿女一道，共同创造和度过了这样一段永远难忘的岁月....

既然需要经过牢狱的黑暗，才能到达真理的光明，人民会相信面对铁窗的时候，我们的心情是坦然的....」

为了一个素不相识的普通女子，赣州民众付出了巨大代价。有人自杀，有人入狱，有人流落街头，有人妻离子散，有人精神失常，有人被殴致残....。

李九莲再次入狱之后，绝食七十二天，宁死不屈。监狱当局强行注射葡萄糖，李九莲稍有知觉，就把针头拔掉，以至于只好捆住她双手。

无产阶级专政加于她及赣州人民的疯狂迫害，使她勇敢地将锋芒直射毛泽东：「我不理解毛主席为什么能够抵制『红海洋』，而不能抵制林彪的『三忠于』....我痛惜毛主席或者视而不见，或者昏昏然陶醉。」

「四人帮」下台后，李九莲在狱中写下了「我的政治态度」一文，认为「华国锋把党政军大权独揽于一身」，是「资产阶级野心家」，「寄希蓄于江青」....

公安部积极参与对赣州民众的镇压，使得李九莲不得不对当时的公安部长华国锋深有敌意，

而这场宫廷政变所打倒的江青，恰恰又是文革初期坚定支持民众造共产党反的「旗手」，加之前后入狱，与世隔绝达七年之久，她的判断失误情有可原。

但她公然将矛头又一次指向中共党皇，表现出一种无以伦比的勇气。

中共江西省委集体讨论通过：改判李九莲死刑。

李九莲拒绝在死刑判决书上签字，也不要求上诉。

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四日，中共在赣州市体育场召闭三万人的公判大会，藉李九莲那颗不屈的头颅来弹压民众的反抗。

李九莲身穿黑色囚服，脚戴镣铐，五花大绑，背插「亡命牌」，被按跪在台前。她的嘴里塞着一截竹筒，以防她呼喊最后的抗议。

游街示众之后，李九莲被押到通天岩刑場。行刑时，李九莲坚强不跪。刽子手懒得动手，一枪击中腿部，把她打成跪下姿势，枪杀于两棵小枯树之间。

在中共的淫威下，无人敢出头收尸。烈士暴尸荒野，最后竟被一色情狂者割去双乳和阴部，其余部分任其腐坏。

在为李九莲鸣不平者之中，还有一位铮铮铁骨的奇女子，名叫锺海源。她坚守调委会的工作，为李九莲呼吁到最后一分钟。

因坚持李九莲无罪，拒绝检查，被捕入狱。一九七六年「四.五天安门事件」后，在狱中公开宣传「华国锋不如邓小平」。

于是被判刑十二年。她数十次与看守辩论，数十次遭严刑拷打。在被打断了小腿骨的情况下，还挣扎站起，拖着沉重的镣铐，在监狱墙上大书「打倒华国锋!」

于是，在李九莲被害四个月之后，锺海源亦被判处死刑，立即执行。锺海源毫不犹豫地在判泱书上签了字，笔一甩，扭头就走。

法院的人喝住她，问有何后事要交代？她平静地说：「跟你们讲话白费劲，我们信仰不同。」昂首而去。

这位萧洒的奇女子，惊得刽子手们瞠目结舌。

一九七八年四月三十日晨，锺海源在死囚牢里从容不迫地吃完生命中的最后一餐，然后安详宁静地梳妆更衣，昂首走向死亡。

五花大绑、勒颈游街，一切悉如李九莲。唯一不同之处，这次是由官家动手活割器官。

南昌九十二野战医院一位高干子弟飞行员急需移植肾，女肾比男肾好，尤其

是活人肾好。

军方令行刑的一位副营长，不能打死，要活体取肾。为了保证该高干子弟手术成功，游街示众时，一个面带口罩的军医便示意押解人员按住锺海源，用大型针头将药液打进她的腰背。

锺海源嘴被堵住，全身剧烈颤抖。

到了刑场，副营长刽子手故意朝她右背打了一枪，守候在旁的医务人员迅速把她揍上盖有篷布的军车，在临时手术台上活割人肾。

鲜血如注，溢满半箱底板，又滴滴答答漏下，浸润着贫瘠的大地。

在两位英烈就义三年之后，在胡耀邦的亲自干预下，竟狱才终得平反昭害，尚在狱中的赣州人才陆续释放。

然而，时至今日，虐杀两位英烈的人有的还在台上，有的虽然退休，但权势尤存。为竟案奔走呼号的镂州人仍然台不起头。

在绵密酷烈的共产暴政之下，这就是真理的代价。季九莲绝食之前曾在手纸上写了一篇文字，最后的一句是这样的：

「谁准备用真理的花环装饰自己，谁就得同时准备用粪土包裹自己纯洁的灵魂。」

从以上案例中，我们可以找出一个明显的共同点..受难者一无例外，坚信马列。

他们不过是队官方钦定的教义对赤裸裸的专制进行了最初的抗争，甚至不过是极其温和的规劝，便遭致残暴无情的杀戮。为什么？

因为他们是社会主义大骗局中最早的和最英勇的觉醒者。虽然他们的反抗尚不彻底，但他们斗争的锋芒直刺最高统治集团。

反对个人崇拜，个人专权，这无疑触到了最高独裁者及其帮凶们讳莫如深的痛处。

他们不能允许自已毫无合法性的极权统治产生那怕是极轻微的劲摇，因为他们惧怕这种最轻征的动摇将引起「多米诺骨牌效应」。

如中世纪宗教裁判所，他们也绝不和民众分享解释教羲的权力。因为分享便打破了垄断，从而跨出了平等的第一步；还因为他们的巧取豪夺、野蛮凶残早已远远超出了教羲伪善的宣谕，无法自我辩护。

因此，他们必须反复灌轮对上帝的敬畏，他们必须杀掉每一位手执教义向他们挑战的人，从而建立起教义恐怖和精神暴政。

他们用成千上万具惨不忍睹的尸身示众宣威，把天字第一号禁忌深深钉入整个民族的大脑：上帝不容怀疑！教义不容置辩！

从以上案例中，我们还可以看出一个共同点：官方的指控和被害者的辩护都集中于一点：是否忠于党皇、共产党和马克思列宁主义？

其实，问题完全不在于此。问题的实质应当是：政权在握的人是否有权力以法律的名义迫害以致杀掉持有不同政治观点的人？

在中国法典中，一个随意性极大，包容度极大的「反革命」罪名解决了一切难题。

我怀疑，在古今中外是否有过这样一个时代，像我们这个时代一样流了那么多不同政见、不同意见者之血！

然而，刽子手们又极其虚弱。他们虚弱得惧怕一封书信、一张传单、一本日记

；虚弱得不仅惧怕头脑清晰的知识分子，还惧怕弱女子与花甲老人，甚至与世无争的僧人和孩子（＊注）

；他们虚弱得甚至惧怕就义者最后的一声呼号。他们惧怕这最后一声不屈的抗议将宣布精神暴政的破产，

惧怕这带血的真理之声将在民众的大海上激起反抗的狂澜，于是，他们搜索枯肠，

用棉花、塑料堵嘴，用胶黏嘴，用竹筒、弹簧窒嘴，用手术线缝嘴，用绳絮勒颈，用铁丝勒嘴，注射麻醉剂，口服抑制剂，刀刺软肋，割断喉管等等。

可以说，为为了维护中共台权统治，他们创造出全世界最惨无人性的处死方法，已名副
其实地作到了无所不用其极！

【＊注　淮阴「《烽火》小报」案：

一九六七年四月，江苏淮阴县五营中学殷亮等六个中学生为周恩来鸣不平，编印数十份小报寄往全国各地，公守部严加追查。

拘捕后轮番批斗二十二次，每次均万人以上。三人判刑。六名青少年最大者十八岁，最小者年仅十三岁。〇

南丰「和尚」案：

> 释演成，俗名周晏晴，江西南丰县宝峯寺和尚。一九六六至一九六七年间，数次上书，劝谏毛泽东终止文革，消除个人崇拜，被捕入狱。
>
> 在狱中被逼迫违反教规，放弃吃斋。每次审讯，必然严刑拷打，逼供指供。
>
> 一九六八年八月十六日被判处无期徒刑。罪名是：「恶毒攻击和咒骂我们伟大领袖毛主席和林副主席，为大叛徒、大内奸、大工贼刘少奇翻案。」?

上层残暴至此，让我们再看看下层。

阳高「挟嫌」案

此案须从凶手讲起。

主犯张有才，本系山西省阳高县花窑大队一恶少，一向偷鸡摸狗，横行乡里。

无奈此人有一套吹拍钻营的手段，所以尽管恶名在外，反倒平步青云，文革前竟当上了大队民兵营长。

党入了，官当了，却因人品太坏，无人肯将闺女嫁他，多次求婚，均遭人拒绝。

老羞成怒，便挟嫌报复。两家赵娃同村乡邻，便因此被逼得一女速嫁，一兄逃亡，一母身亡。

后来，张有才又看中了王有为的女儿王秀珍，威逼利诱，软硬兼施，均遭王家父女严词拒绝。

为防不测，王有为匆匆将女儿嫁到外村。因此，一场杀身之祸自天而降。

大队支书赵赋与胀有才同病相怜，他也看上了王秀珍，也吃了闭门羹。于是，两位执掌花窑最高党、军大权的人联合起来，纠集大队治保主任赵兴斌、团支书张斌、保管员赵荣等人，开始了对王家的残酷迫害。

王家土改时定为中农成分。王有为解放前上学，解放后当教师，为人正派，多次被评为模范教师。

一九五八年，村干部毫无根据地把王有为改为地主成分，戴上地主分子帽子。于是王被开除公职，造送回村监督劳动。既然王家是上了共产党另册的人，土皇帝要挟嫌报复便再容易不过了。

一九六六年九月的一天，他们抄了王家。衣物、粮票、布票和仅有的十几元钱统统抢走，拿不走或不愿要的，和锅碗瓢盆一起全部砸烂。

还没收了房产，把一家人撵进马棚。

次日上午，张有才等把王有为抓到大队，剥去上衣吊梁上毒打。下午一点多，家里人不安，派当中学生的儿子王志强去探望。

见吊在梁上的父亲已昏死过去，王志强说了声「要文斗不要武斗」。凶手们一涌而上，拳打脚踢，然后剥棹上衣，双臂反绑，吊上房梁。

他们抄起木棍、板凳腿猛打，接连打断两根木棍，把年轻人打得昏死过去。这次毒打之后，王志强骨骼变形，肌肉萎缩，致残终身。

张有才等抓起王有为后，天天晚上吊打。用圆木棍、板凳腿、湿柳棒打，用锥子扎，用新麻绳蘸水抽，轮番上阵，花样翻新，天天折腾至深夜，不把王打得几死几活不罢休。

为了建立他们的法西斯小朝廷，恫吓民众，还强迫村民到場观摩、批斗，谁不参加就罚工。花窖村一片红色恐怖。

在吊打王有为同时，他们又开始对王妻薛莠梅和穴十三岁的王母施虐。跪炉渣、跪钉有三棱木条的长凳、毒打......

一日，毒打后又把薛莠梅头鄙按在地灶口上烧烤，头发全部烧光，面鄙严重烧伤。天亮后，薛被人搀回家，见港婆婆已吊死在门框上。

她痛哭着爬到大队部向张有才报告，张只冷冷说了一句：「死了埋！」老母之死，使王有为获得暂时释放。

夫妻二人耙老母装进一只破木箱草草掩埋。外嫁的王秀珍回家探望，正赶上如此悲伤的場面，扑上去失声大哭。赵兴斌控脚便踢，不许哭泣。王秀珍突然受惊，从此得下遗尿症。

掩埋了母亲，王有为又被关押起来。其时，王已被关押吊打二十余天，伤口化脓，血肉模糊。

这一晚，暴徒们又把他吊起来，奄奄一息的王经受不住毒打，很快又昏死过去。

放下来喷了四桶凉水方苏醒，又吊起毒打，直到再次昏死，这才派人台回家。一家人哭作一团，一个多小时后，王终于又活过来。

三个月后，才勉强能下地走路。这算是迫害王家的第一个段落。

一九六七年，野心勃勃的张有才爬上了花?的皇位┃支部书记。他卵翼下的法西斯小朝廷，对王家的迫害也步步升级。

一九六八年五、六个月间，他们又把王有为关押起来，每晚吊打，中午则戴上高帽，挂上黑牌，把全家大人用绳子穿作一串，后面再拴上六岁和四岁的两个儿子，由二十多个民兵押着沿街批斗。

走慢了民兵抽打，走快了孩子跟不上，拖倒在地，连滚带爬，啼哭喊叫，惨不忍睹。

当时，王家还有一个不满周岁的小女儿，每日中午游街时，只得把她拴在炕上。

一日游斗归来，只见小女儿由于乱滚乱爬，拴在腰上的绳子已勒住脖子，口吐白沫，即将断气。儿子王志强急趋抢救，薛秀梅含泪制止..

「不要管她了，大人还活不下去，就让她死吧!」

王志强说:「要死咱全家死在一起，只要我还有一口气，就不能让妹妹死。」

割断绳子，救活了妹妹。这样晚上吊打，白日游斗折磨了一个多月后，张有才一伙才善罢罢休，放回王有为。

但同时抢走王家的十三只兔子，绝了他们的唯一生计。王悲愤欲绝，又伤病交加，一卧不起，生命垂危。

但凭着中国农民举世罕见的顽强生命力，他居然出人意料地又活过来，两个月后，又能勉强下地走动了。

张有才又逼他劳动，致使伤病齐发，再次卧床不起。

一年过去，一九六九年九月，张有才、赵兴斌等又抓起王有为，连续毒打了两晚。临敛回时，赵兴斌对王说:「今天黑夜回去你自己死吧，不死明天晚上再来。

这一次阎王爷叫你活也活不成了。六六年没把你整死也够后悔的了!」但王既不肯让他们逼死，也不愿被打死，决定去内蒙古包头市女儿家暂避一时。

第二天，王悄悄借足路费，在夜幕掩护下匆匆逃亡。

王有为出逃，令张有才一伙暴跳如雷。次日夜九时，赵兴斌把王志强叫到大队饲养房追问他父亲下落。王志强自然不吐真情。赵抄起一把铁叉，朝王志强劈头盖脸打去，还用叉背猛砍王双腿。

打至深夜二时，才让王志强回家。王已无法站立，只好爬行，一个多小时方爬出十几米。后来有个好心人发现，才把他背回家。

第二日晚，张有才一伙又向薛秀梅逼问，薛闭口不答。他们兽性大发，剥掉薛的上衣，用薪麻绳蘸水拚命抽打，直打得她满地乱滚，呼天抢地。

赵兴斌对她说

：「回去路过村边水泉跳进去死了吧！妳还活个啥？反正妳这家人活不成啦」

薛爬到水泉边，有心一死，又扔不下四个孩子，不禁痛哭失声，肝肠寸断。哭了两个多小时，她吱牙往家爬，直到拂晓时分才爬到家门。

王志强扑上去搀扶母亲，母子俩抱头痛哭。

过了六、七天，张有才一伙又把薛秀梅抓去毒打一通。旧创加新伤，薛血流满面，遍体鳞伤。母子俩下不了地，眼看二家人就要饿死，只好打发七岁孩子用小罐提水，母子俩坐炕上捣玉米。

顿顿喝玉米蝴口，几个孩子瘦得不成人样。

这算是迫害王家的第二个段落。

丧尽天良的张有才一伙并不罢休，不久后派赵兴斌去包头，以「投修叛国」的罪名把王有为抓回来，当晚便召开全村批斗大会。张有才煽动说

：「王有为逃到内蒙是想投修叛国，在那里拉一批人，再回村欺压贫下中农。」

暴徒们用更为残酷的刑法天天晚上毒打王。四、五天后，王的眼睛肿得只剩一条缝，伤口化脓，浑身长蛆。

第七天清早，王志强给父亲送饭，只见父亲早已吊死多时。看到午仅四十二岁的父亲之惨死，王志强顿时瘫倒在地。

赵兴斌走过来，恶狠狠呵叱：「今天上午必须把王有为埋棹，如果不埋，你小心看看你爹是怎死的！」

王志强想通知包头的两个姐姐回来，赵兴斌不准，王只好叫来本家的叔叔，用一捆干草裹住尸体，借了辆牛车拉出村外，埋在一个小土坑内。

当晚，薛秀梅整夜未眠，前思后想，只有改嫁才鲍逃出魔掌，保全一家人性命。王有为死后第四天，薛秀梅带着四个孩子改嫁到帐小村大队。

善良无辜的王有为一家，就这样被逼得两死两残，背井离乡。

「四人帮」倒台后，已含冤十载的王家姐弟上告申冤。县调查组深入花窖「独立王国」，排除造谣恫吓、封锁盯梢等重重阻力，终于查清：

1 王有为中农成分，工作积极，五八年将其成分改为地主的处理是完全错误的;

2 王家被张有才一伙残酷迫害，情况属实;

3 王并非自杀，纯系他杀:主谋张有才，凶手赵兴斌、张斌、赵荣。

不料复查案情时，张有才等再次订立攻守同盟，不但否认杀人罪行，还对调查组倒打一耙。本来已查清的案件又复杂化了。

王志强上地区、上省申诉，一律发回本县处理。县委分管落实政策的领导对姐弟俩幸灾乐祸地说：

「你跑来跑去还得找我给你解决问题。我看你这案子一辈子也查不清。」

再去地区，又发回本县，那位领导更有恃无恐：

「查不查，什么时候查，在我安排。我还是那句老话:你们想去哪去哪吧!」

王一气之下去了北京，北京仍是发回本省本地。地区又给阳高县打电话，实际上又发回本县。那位领导更为张狂，对王说：

「你找谁最后也得找我解决，听说你找薄副总处理，他怎么没把张有才抓到公安局？」

从一九七九年三月至十月，王志强为了替父申冤，三次上京，六次上省，七十多次跑雁北地区，历尽艰辛，倾家荡产，穷得揭不开锅，不得不狠下心肠将四岁的儿子卖了五十元钱作盘费。

其时，已是打倒「四人帮」，中国民众「第二次解放」之后，已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改革开放」之后!

全国各地大大小小的「独立王国」使中共最高层也深感棘手，不得不向各省各专区直接派出工作组，手持尚方宝剑，逼令从速解决冤案。

一九七九年十月十五日，直到中央工作组坐镇阳高，县委才召开会议，决定立即将张有才等四名凶手逮捕归案。至此，王有为一家十年冤才终得昭雪。⑧

监利「黑婚」案

此案前半役纯系一桩民间婚姻纠纷。湖北省监利县分盐公社河山大队青年农民李良松和朱元英抗拒包办婚姻，双双逃婚出走。

公社党委副书记兼河山大队党支部书记徐祥新不问是非曲直，定性道：

「李良松与朱元英外逃是奸夫拐带，歪风邪气，支部一定要严肃处理。」

人们认为「奸夫拐带」系卦建社会蔑视自由婚姻的习惯用语，是旧观念。

可是公社领导却在公社干部大会上说：

「旧观念就不能用？解放前叫吃饭，解放后还叫吃饭，你怎么不叫吃屎？」

不久，矛盾经当事三家调解解决，一对恋人终于冲破封建罗网，获得了争取婚姻自由的权利。

但是，权力的罗网却张开了。

主持工作的公社党委副书记柳德银闻讯，发下圣旨：「要以公社政法组的名义发个文件，明文规定不准朱元英、李良松这对流氓东西结婚，不能让他们搞坏了地方的样！」

以政府的名义禁止自由恋爱的青年结婚，真是滑天下之大稽！

虽是笑柄，但执行起来却是不折不扣的。当徐祥新得知朱、李两家准备办婚事，决定坚决按「不准这对流氓结婚」的圣旨办。

他一面通知大队干部火速到大队部集中，一面电话请示，得到公社党委的同意。天黑后，徐祥新组织的「拦婚」人马已守住了朱家送亲的必经之路。

当送亲的小船进入「埋伏」圈后，只听书记一声吼，几支雪完的手电光同时照到船上，干部们又是吼，又是骂，杀气腾腾。吓得送亲的人们魂不附体，未等船拢岸，便蹚水而逃，躲进了附近的农田。

凌晨两点，朱元英才「突出重围」，满身泥水，跌跌撞撞摸到李家。刚在床上坐下，惊魂未定，徐祥新便带着几名大队干部闯进屋来，一把将她抓

到大队部。李良松躲藏漏网。

次日，一九七七年四月二十日，天刚蒙蒙亮，李良松只好到大队部去「自首」。徐祥新派专人将两个「犯人」押送到公社，交给人民法庭曹亮高副庭长。在审讯中，曹亮高审出朱元英已经怀孕，当即决断

:「你这是非法私孕，必须刮宫引产」根本不容当事人申辩，

曹提笔一挥，「经本庭审理查明，朱元英前往医院引产」的「判决书」就写好了，再从裤子口袋里掏出「监利县分盐人民法庭」的大章盖上。

于是，一个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件就逼样荒唐地产生了。

曹达「男犯」也来不及审问，便把朱元英推进了手术室。卫生院职工见他拍桌打椅大吼大叫，十分反感，说:「曹庭长把法庭搬到医院来了!」

对「犯人」施行法庭判决的手术自然是无产阶级专政的一部分。助产士甚至没有进行认真细致，的检查，就草率地施行水囊引产手术，致使子宫破裂，腹腔大出血。

手术抢救时，由于子宫破裂已长达十八小时，腹腔积血多达一千五百毫升，子宫已部分坏死。

平时穿着木屐挑抢百斤犹健步如飞的「铁姑娘」，已是奄奄一息，生命垂危。

四月二十五日下午七时半，朱元英的心脏停止了跳动。

李良松闻讯，从法庭囚禁他的「学习班」里冲出来，如疯如狂地扑倒在朱元英的床前，昏死过去。

元英的三父一生父、养父、公公一三母（生母、养母、婆母）和七八十岁的老奶奶老泪纵横，捶胸顿足，呼天喊地，哭得死去活来。

噩耗闪电般传向四方，农友们扶老构幼，戍章结队赶到公社卫生院，旋即又惯怒地涌向公社，要找迫害朱元英的罪魁祸首们算帐。

郁积已久的火山爆发了！那些平日在老百姓面前耀武扬威张牙舞爪的党棍们纷纷抱头鼠窜，逃之夭夭。

人死了，但迫害还在继续。

生是李家的人，死是李家的鬼。」为了让元英的遗愿得到满足，家属们商定由李家安葬死者。

为了维护小小独立王国至高无上的权威与尊严，公社党委认定「朱李生前的结合是非法的，死后也不能让她埋在李家。」

下令由朱家自行安葬，并要大队支部监督执行。怨愤难平的家属不予理睬，强行把死者运到了李家。

下葬时，天降滂沱大雨。无数围观的农友都说苍天有眼，倾天河之水洗雪了强加在元英身土的罪名。

连数日，监利、洪湖两县的百姓络绎不绝地来到元英坟前，默默伫立这种公然蔑视公社党委权威的挑战，立即引起了「高度重视」，党委书记亲自主持召开了党委会。副书记孔祥良抢先发言

：「李家安葬朱元英，是公开与党委对抗，我们必须针锋相对，寸步不让，挖尸重埋，主动出击！」

副书记柳德银立即表示赞成，几个委员也附议。一直未介入此事的公社党委书记怕把事情闹大，不好收拾，没有赞成「挖尸重埋」，

但认为「主动出击」还是很布必要。

同时，为了包庇曹亮高一自然也是为了自保一，公社党委建议

：认定朱元英之死纯属医疗事故，与他人无关。

县法院未作深入调杳丁同意公社意见，只处理了助产士。

路不平，有人踩。对于县法院与公社党委沆瀣一气，草菅人命，不仅死者家属要告，就连公社公安特派员邓承毅、公社妇联副主任邹家芝和许多大队的妇女主任也联名写信，向省法院和省妇联提出控告。

这一下，公社党委立刻便选定了邓承毅作为「主勤出击」的重点目标。将邓和写过上告信的三十余人抓进「学习班」隔离审查，在民兵的看押下，白天强迫劳改，晚上审讯交代。

真是死者冤屈未申，活人再遭迫害。

为了为元英伸？，朱家卖了房上的瓦、栏里的猪、床上的蚊帐和棉絮、屋里的衣服和家具，直至卖棹口粮，七拼八凑筹集路费。

县里不理便告到地区，地区不准就告到武汉。

省法院给县法院打电话询问，县法院竟指派曹亮高回话，曹亮高称「此案早已了结，家属无理取闹」，于是省法院亦不准。

他们只好露宿街头，乞讨为生。讨饭间隙，天天到省法院门口静坐。这便是他们对暴政所能作出的最强烈的抗议了。

最微弱的抗议也是不被允许的。方法很简单：公安机关强行遣返回乡。

受害者倾家荡产，害人者平步青云。柳德银由公社二把手晋升一把手；徐祥新由不脱产变成脱产的党委副书记兼一个管理区总支书记；曹亮高由公社副庭长选拔为联社中心法庭副庭长。

直至一九七九年底，中共中央赴鄂检查组直接派员驾临社队，冤案才终得平反。？

中国的基层，便是一个如此这般杀过来杀过去，杀过去再杀过来的战场。这残酷的权力争夺战使民众永远不可能团结起来，对抗高踞于大金字塔顶端的最高极权者，只能使极权主义的权力结构愈来愈稳固。

而每一个回合的争斗杀戮，又都增强了最高独裁者血腥的尊严。民众不是刀就是俎上之肉，来回争斗厮杀不休；而他们共同的敌人那位嗜血的暴君却高踞龙廷，永远是仲裁者，永远是除暴安民的贤君，永远是无可置疑的上帝。

中共和毛泽东一伙正是用这种系列金牢塔结构建立起一个全国范围的恐怖统治。任何时代的权力之事都没有遗样普遍，这样野蛮；任何暴政都没有这样系统、深入、稳固。

大金字塔结构的奥秘就是一元。多元就意味着平行、监督，就意味着平等与民主，就意味着挣脱极权统治的自由。因此，任何专制政党都惧怕「异党」，一经发现，立刻大下杀手，毫不手软。

巴林「新内人党」案

一九六八年五月间，康生、江青等中共权贵诬陷「乌兰夫在内蒙古地区组织了『新内人党』反党叛国集团」，指令「对新内人党必须深挖、狠挖....」

「内人党」全称为「内蒙古人民革命党」。这是国内战争时期中共委派乌兰夫去内蒙古为中共建立的一个分支。

为了易于被当地人民接受，不便亮出中共的底牌，便以「内人党」作为公开打出的旗号。

江山夺到了，宝座坐稳了，卧榻之旁，岂容他人酣睡，一个「新内人党」的幽灵开始搅扰中共党魁们的清梦。

打击「新内人党」的命令一 下，自治区革委会立即恭顺从命，张贴布告，

勒令「新内人党」党员三日之内自动登记，否则一律按敌我矛盾处理。

从此，灾难降临辽阔的内蒙古草原。转眼间，机关被砸烂，工厂停产，成群肥壮的牛羊被驱散，无数牧民的蒙古包被当作异党的联络据点被踏平，私设的公堂、监狱比比皆是....

美丽和平的草原在红色恐怖中战栗....

一九六八年十月，挖「新内人党」的风暴席卷到巴林草原。

昭乌达盟北部的巴林左旗乌蘭套海公社八一大队是一个蒙汉杂居的地方。

一天，大队党支部副书记宋振廷召开「挖肃」运动骨干分子会议，捕风捉影地硬把吴喇嘛定为「内人党」头目。

在经过连续数日的「熬鹰」式的刑讯诱供之后，吴喇嘛被迫承认组织了「新内人党」的「黑线马队」并阴谋暴乱。根据他的「供词」，贫农李树友被抓起来推上批斗大会。

「李树友，你老实交代参加反动组织『新内人党』问题!」

与李有旧仇的「群专」指挥修富亲自审问。

李树友被五花大绑高悬于房梁之上，浑身淌汗:「我没有参加过。」

「混蛋!」修富大骂道:「是吴喇嘛发展的你!」

「没有。」李树友的声音更微弱了。

修富大怒，冲着屋子里的人大叫:「李树友不交代怎么办？」

帮助帮助他!」五、六个青年嚷叫着冲到李树友面前，挥鞭猛打。李开始还咬牙挺住，后来，鞭痕满身，鲜血一滴滴淌在地上，剧痛难忍，他只得承认自己参加了「新内人党」,

还发展了他老婆，并承认了吴喇嘛和自己老婆有奸情。

于是，更多无辜者被拖入灾难。不久，李树友身怀六甲的妻子于喜凤也被押上批斗大会。

「挖肃」副指挥丛国君洋洋得意地说:「于喜凤，今天这个大会是专为妳开的，让妳交代参加反动组织问题。」

「我只知道劳动，没有参加什么反劝组织。」

「妳男人在大队都承认了，妳还顽固？....:今天不交代，妳能挺过刑罚？」

「挺不过刑，也不能胡说!」

「我看你肉皮发紧！不说，就让你清醒清醒头脑!」从国君对一伙打手大喊,「给我打！　」

从国君的弟弟、姐姐扑上去把于喜凤上衣扒个精光，狠狠褊了几个耳光。

从国君抓住于的头发，飞起一脚，踢在她的肚子上，于惨叫一声昏倒在地。

对于这位即将分娩的大肚子女人，暴徒们毫无悯怜，继续拳脚交加地毒打。

意犹未尽的从国君指着会场上的一个姑娘喝问道:「妳革命不？」

姑娘是于喜凤的外甥女，她站起来迟疑地望着裳国君。

「革命就得斗争,」从将鞭子扔到她面前，命令:「打!」

姑娘用颤抖的手拾起鞭子，惊呆了，失去了任何勇气。

「妳在那儿站着装蒜，还不快打!」从国君大声威逼。

姑娘咬牙举起鞭子打下去。打过两鞭，便扔下鞭子，跪倒在于喜凤脚下，放声大哭

「我对不起妳呀！我是昧着良心....:!」

从国君坏了兴致，怒目圆瞪:「拉出去!」立刻窜上来两个民兵，将姑娘拖了出去。

第二天，于喜凤身孕八个月的胎儿流产了。

村人们串通起来把关押已久的李树友保释回家，侍候倒在炕上的老婆。一家人在泪水中团聚。转眼，修富规定的七天限期已到。

民兵跑来通知：「超假不归，死路一条!」

又有消息传来，村里又有一些人被抓进牢房，吴喇嘛已自杀身亡....听到这些恐怖的消息，一家人心都碎了。

孩子们抱住李树友苦苦哀求:「爸爸，爸爸你不能再到他们那里去了，他们会把你打死的!」

叫天不应，叫地不灵，一家人只有抱头痛哭....

一九六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夜，乌兰套海八一大队刑讯室里，灯火通明，杀气腾腾，正待「新内人党骨干分子」李树友一到，立即过堂开审。

不一会，去传讯的两个民兵惊慌失措地跑回来报告：李树友全家四口悬梁自尽了！

李树友和他刚满十五岁的儿子吊在一根绳索上，于喜凤（蒙古族）和十岁出头的女儿吊在一根绳絮上。四具尸体一动不动地挂在房梁上，如四个无言的惊叹号。

李树友两只大睁的眼睛里凝固着永远的仇恨，孩子们稚气的面颊上挂着斑斑泪痕......

李树友一家含冤而死，并没有令暴徒们有所收敛。修富不仅下令禁止村人为李家送葬，连棺材甚至席子都不准置办。

人们只好将李家炕上的旧席扯下来剁成两截，两个大人一人半张卷了出去。两个孩子只好黄土盖脸埋掉了。

房屋、胶皮车、树木等财产没收，一头毛驴和 一只看家狗也被修富、丛国君等杀掉会餐，「庆祝胜利」。

一九六八年十月至一九六九年五月短短半年之内，仅有一百二十多户的八一大队，被诬陷为「新内人党」的就有六十三人，其中十四人惨遭迫害含？而死，十六人终身残废。

十年之后，巴林草原「新内人党」？案平反。

文革之后统计:

「新内人党」案致使三十四万六千余人被审查、揪斗、关押（其中蒙古族占七五％），以致内蒙古都无处可关，不得不将一部分被迫害者转移到河北唐山关押批斗。

八万七千一百八十余人被刑讯逼供而致终身残废。

一万六千六百二十二人被逍害致死。

在这个震惊全国的「异党」案的浩瀚大海中，李树友一家四口的悲剧不过是 一 小滴苦涩之水。？

除「新内人党」案之外，较大的异党案还有「翼东」案。一九六七年底，

陈伯达在唐山捕风捉影地说中共翼东党组织「可能是国共合作的党，实际上可能是国民党在这里起作用，叛徒在这里起作用」。

这寥寥数语所引起的异党大清洗中，被迫害者多达八万四千余人，其中二千九百五十五人被迫害致死。?

至于各种人数不多，「纲领」各异的民间「党」、「社」、「会」，自四九午以来，从未停止过搜寻杀戮，数字之大，无法计算。插队之后，我常常听到某处又挖出了 一 个什么名字古怪的「异党」，杀了一批人；

某处又发现了一位什么「真命天子」，杀了「皇帝」及 一 批「大臣」；经过一个村落，人们会指着那 一 片土房窖洞对我说那里曾出过「异教」案，杀了教主及信徒若干；

经过另 一 个村落，人们会告诉你那里组织过什么「会」，又是若干人头落地....

我曾伫立于打满红色「V」的法院布告栏前百思不得其解:明明这些「党」、「社」、「会」、「教」大都是穷山老林里愚顿的老百姓的异想天开的产物，

最多不过带有极其朦胧的反抗意识或不满情绪，有的则根本是迷信，「网领」及「组织」都幼稚可笑，影响亦极小，为何一经发现全部杀无赦？

一位文友曾告诉我一个小小悲剧：黄上高原的荒僻一隅，有一位他所熟识的极美丽的农家姑娘。

一个迷幻于皇帝梦的农民自称是某人再世，实为当今「其命天子」。

迷信而孤陋寡闻的村人轻信了他的一片胡言乱语，糊胡涂涂将他奉为神圣。在任命了一批「宰相」、「军师」、「大臣」之后，他看上了这位姑娘，便劫封她为「皇后娘娘」。

不久事发，这位美丽的姑娘也一同被捆上刑埸，糊胡涂涂被党当作主犯枪决。多年之后，我才明白:这一切均为中共严防「异党」的手段。从自己起家的历史，中共深谙组织的力量。

只要民众一旦组织起来，不管起初是出于迷信还是什么莫名其妙的理由，只要有了组织，民众就会发现自己的力量，就会提出自己的权利，就会形成新的政治势力，就会「星火燎原」，发展为不可收拾的多元政治局面。

所以中共采取不分清红皂白的杀杀杀的严酷措施，用尸体和鲜血警告民众：中共之外不允许存在任何组织|.过去，我暗自笑话中共杯弓蛇影，神经过敏。

今天我才明白，该笑话的是我自己:书生气十足，不懂得翳除一切「异党」，

正是一党独裁的政治逻辑。

（至于那几个为一党独裁装点门面的遮丑布「民主党派」，提起来都令人
齿冷！他们不是被中共打断了脊梁，便是被收买为走狗。

没有独立的纲领与政见，居然还挂起政党的牌子！他们唯一的「政绩」便是
举手赞成！

许多情况下，出于对暴君的恐惧，出于献媚自保，他们往往比中共还坏，切
极权主义的独裁集团，总是要对外铲除「异党」「异教」，对内打击「异己」。

尤其是在「异党」「异教」消灭殆尽，外部已基本上不存在政治压力集团的
情况下，这种内部的权力之争必然会愈演愈烈。

中共毛泽东独裁集团在文革中以整「走资派」为号召人民的旗帜，清除了一
大批内部的权力争夺者。而主要以冤狱形式进行的内部权力之事则是著名的
「抓叛徒」假案了。

「61 个判徒集团」由于一举打倒了一批中共高层干部而闻名于世。一九三
六年，由于急需干部，中共作出决定，今囚禁在国民党政府狱中的一批干部
履行手续出狱。

第 一 次指令被狱中秘密党组织否定，直到第二次指令晓以全国革命斗争形
势需要之大义，这一批在狱中坚持斗争的干部才自首悔过出狱，立即与中共
接上关系，并安排了工作。

数十年之后，这批干部大都已身居高位，如彭其、薄一波等，在党内斗争中
又非毛泽东之心腹，有的还追随刘少奇，成为觊觎宝器之劲敌。

于是，一顶「叛徒」帽子便致他们于死地。?

中共创始人之一张国焘指出：「根据共产主义的原则和中共的党章，共产
党组织是信仰相同的志愿结合，党组织对于党员的最高制裁是开除党籍，党
员也可以自动脱党。

如果根据这样的民主性原则，就没有所谓叛党、叛徒等类的罪名，也没有比
开除党籍更严重的处罚。」◎

虽然张国焘是在为自己脱党行为辩护，但我认为言之有理。可惜我所了解的
中共并非一个民主政党，而纯系阴谋权力集团。在你死我活的权力争夺战中
，难道还会有什么「原则」和「章程」是必须遵循的吗？

中共的头号「叛徒」是几乎与毛平分秋色的刘少奇。本来，除掉刘是毛的
既定方针，但 一 顶「叛徒」的帽子减少了不少麻烦。

在刘少奇的「头号走资派、叛徒、工贼」三顶帽子中,「走资派」和「工贼」系「路线问题」,尚留有回旋余地,唯「叛徒」罪名最为可怕,足致任何人于死地。

刘案株连之多,世所罕见,仅因为刘少奇鸣不平的人便被逮捕法办二万八千余,如果加上批斗、关押、开除党籍、撤职下放的人,保守的估计也多达十万人以上。

「赵健民案」该是一个不大不小的「叛徒」案。一九六八年初,在京西宾馆的一个会议上,中央文革顾问康生指着当时的云南省委书记赵健民说:「你是个叛徒!」赵起立抗辩。

康生拿不出任何证据,蛮不讲理地大叫:「我凭四十年的革命经验,有这个敏感。」

他企图以势压人,问赵敢不敢立字据。赵被逼得走投无路,当场立下了「自己不是叛徒,请中央随意审查」(大意)的字据,交给了康生。

随即,云南展开了声势浩大的运动,不把赵整成「叛徒」、「特务」誓不罢休。结果,康生对「叛徒」的一个心血来潮的「敏感」使云南大批干部遭到打击,因「赵健民案」被迫害致死的就达一万四千余人,一般株连不可记数。

「广西地下党案」可能是中共规模最大的「叛徒案」了。

在广西调查大屠杀、人吃人事件时,我渐渐发现各级党委除了设有「处理文化大革命遗留问题办公室」之外,还有一并设的临时机构

:「处理广西地下党遗留问题办公室」。

一问,原来整个广西地下党皆被打为「叛徒」。可惜我当时全力以赴调查一吃人事件,无力 兼顾「广西地下党案」。

但与各级干部接触中,不可能不多少谈到几句。大致情况是这样的:一九四九年前夕,广西地下党省委机关曾被国民党破获,为了避免遭到进一步破坏,基层组织切断了与上级党的联系,停止活动,等待时机。

于是,大军一到,整个广西地下党全被定为「叛徒」。一九五六年,中共中央明确制定了一个对待前广西地下党员的秘密政策,称十六字政策:「不可不用,不可重用,内部控制,自然消失。」

我曾采访过的许多老干部都怨恨满腹,说一「解放」自己就开始倒霉,每次运动都要莫名其妙地挨整,官儿自然越做越小。

直到一九八四年「广西地下党处遗小组」把平反通知书送到手里，才知道早在二十几年前，「叛徒」的结论同那「十六字诀」一起秘密地塞进了自己的档案袋。

当秘密大白于天下之际，那阴毒的「十六字诀」已完全实现|当年的老地下党员，如今早已超过了当官的年纪，病的病，死的死，亡的亡，确凿是「自然消失」了。

我怀疑这并非什么「误会」或「扩大化」，而是一 个精心策划的权力阴谋。

一九八六年九月，我到北京找到原广西中央工作组副组长汪浩。在谈完广西文革吃人事件之后，附带问道:「广西地下党果然是叛徒党吗？」

汪浩沉思片刻，说:「不是的。两广及湖南地下党是活动较好的。」

「那为什么会形成全省地下党的大冤案呢？」

汪浩欲言又止，微笑着顿了顿，终于以反问句的形式说出了一句含蓄的肯定句

:「可能是因为权力再分配吧!」？

一语中的!

如果说在国共决战中尚离不开南方地下党的配合，那么当国民党败走台湾之后，问题就变成了该由谁来填补南方诸省的权力真空。权力的继承者理当有：

一是南方地下党，一是北方党。南方党本来居于主位，无奈实力（特别是军事实力一微薄。北方党本居客位，但军力雄厚，资格深老，尚有数万北方干部随军南下，早就摆出了一付「全盘接收」的阵势。

交椅是有限的，只好牺牲南方党了，何况广西地下党首脑机关又曾被破获，所以活该广西人倒霉。

文革中，为了新的权力斗争之需要，已经倒霉透顶的广西地下党又一次成为牺牲品。

我没有掌握广西迫害地下党的全面情况，但我们可以从一个地区的材料中窥全豹于一斑。

民国时期，钦州地区属广东版图。早在广東革命政府「东征」「南讨」的一九二五年，中共广东区委南路特派员黄学增便开始向钦州地区派遣干部

，发展党员。

一九二六年建立中共北海小组，一九二七年建立中共东兴支部，一九三八年建立合浦县工委，一九三九年建立钦州师范支部。中共地下组织很快遍及钦州各县，在抗日战争和国内战争中积极活动。

为了给诬陷迫害地下党寻找依据，钦州地区依照自治区革委会指示于一九六八年成立了「第二办公室」（简称「二办」），由军分区军代表赵某负责，各县也相应设立「二办」。

全地区共抽调二三六名专职干部，清查历史档案和有关线索。在「二办」领导下，全地区共查出六万一千五百多条所谓「叛徒」、「特务」、「历史反革命」线索。

同午四月，地区革委会又设立了「三办」，由军分区副玫委（地区革委玫工组长一李某主管，军分区独立大队，政委常某和大队长李某具体负贵。

「三办」内设集团项目组、个人项目组、内清组、内审组、县指导组、办公室等机构，各县市也对口设立「三办」。

全地区共抽调项目干部五一八名。紧接着，一埸有组织有领导有工作班子的对前地下党人员的迫害在全地区迅速展开。

地下党员纷纷被扣上「叛徒」、「特务」、「走资派」、「土匪」、「国民党残渣余孽」等莫须有的罪名，冤、斗、伤、残、死，妻离子散，家破人亡。

据钦州地区四县市不完全统计，受迫害的老党员、老干部、一般群众达九千零八十七人，其中被诬为「叛徒」二千五百九十二人，「特务」五百三十五人，「历史反革命」三千五百七十四人。

抓「叛徒」大案要案中，较典型的有「东兴支部叛徒集团案」

> （抗战期间，根据中共南路特委指示，东兴支部曾派遗部分党员和游击队员打入国民党谍报组织，收集「日伪」情报。
>
> 被发觉后及时撤出人员，组织未受破坏一、「儒家巷事件」、「永信？庄事件」一两事件均为地下党县委被破坏案一、「新街事件」一抗战胜利后，
>
> 地下党游击队冒用国民党「越南国民革命军第三军第三师第五团」番号开往越南，准备接收日伪武装，在越南新街遭国民党张午桥军队伏击，损失重大）

和「金街事件」、「南康中学事件」等等。

浦北「金街事件」

一九六八年五月，浦北县「三办」对地下党进行审查，把大成公社金街大队列为重点，由县革委主任陈光亲自负责。

依据县「三办」从「敌伪档案」、旧报纸中摘抄的「自新」名单，对大队副业大队长黄桂华等进行诬陷打击，从而把迫害地下党运勃引向高潮。

凡参加过游击队，后因家庭困难回家务农，集体登记「自新」的，凡为游击队送过粮食、蔬菜、文件、带路、站岗放哨，后被国民党关押、保释出来的，都成了「叛徒」。

「叛徒」越揭越多，越揭越离谱，一个小小的金街大队，「叛徒」由十六人增到三十四人，最后又增至五十人。

黄桂华是金街的重点，长期遭受批斗毒打，严刑逼供，曾连续九天捆绑罚跪。

一九六八年八月十一日，传讯黄时黄已失踪，公社武装部长黄某等上门威逼其妻，声称「生要见人，死要见尸」。

黄家只得连夜到附近山塘、水库、坑沟、山岭寻找，次日清晨，才发现黄桂华已含？吊死在离家六十米左右的一棵荔枝树上。

其后，家人继续被迫害。黄妻被迫害致疯致死。三个女儿皆成了「叛徒女」，被生产队随意克扣口粮。

二女儿、三女儿尚未成年，因葬父欠债和受到刁难而无以维生，被迫早婚，远嫁他乡。大女儿及上门女婿被迫回男方原籍。人去室空，黄家房屋失修崩塌，夷为平地。

金街大队揪斗「叛徒」，迫害地下党的战绩大受钦州地区革委钻赏，写成《一场惊心动魄的夺权斗争|论浦北县揭开革命老区金街大队阶级斗争盖子的经过》一文，印成材料，大肆推广。

一九六八年九月十八日《广西日报》亦刊出《浦北县金街大队深入对敌斗争》为题的报导文章。

合浦县「南康中学事件」

「儒家巷事件」、「永信烟庄事件」及「南康中学事件」皆系地下党遭破坏案，四九年前后早已作过结论。

文革期间，为进一步打击地下党，合浦县「三办」根据广州军区「三十一办」清查「南路党」的指示，把上述案件重新翻了出来，列为特大案件审查。

广州军区、广西军区、钦州军分区及地区革委和北海市革委均派员赴合浦指导督战。现仅以「南康中学事件」为例。

合浦县「三办」派出二十四人项目组赴南康清查，不惜颠倒黑白，伪造材料。

他们把大土匪头子吴大海和早已被枪决的叛徒锺喜卓的罪行强加到地下党头上，并从劳改场拉回一批犯人，强迫他们写旁证材料，还派人去北海威逼原国民党特务头子谢有恒的秘书包若瑜一劳改期满留场就业一作伪证。

在压力之下，包伪造了陈符隆、锺景彰在一九四七年四月向特务谢有恒自首，出卖南康中学刘章敬等的「事实」，还伪造了谢有恒主审，包若瑜记录的「记录原稿」十四件。

在这些有力的「证据」下，一千六百余人被关进「抓叛徒」学习班，大搞逼供讯，一批老地下党员被打成「叛徒」、「特务」，前游击队根据地皆成为「土匪村」。

在清查「南路党」事件中，全县被迫害的达一千三百四十八人，其中被打死逼死七人，被打伤致残二十六人，「叛徒」三十六人，「特务」四十四人，「土匪」一〇九人。？

从以上诸案中，我们可以看出，「叛徒」案还有一个甚为明显的特点，就是无中生有，株连极广。这同样也是「特务案」的特点。

石家庄「新铁联特务案」

「铁联」系「晋德铁路联合接管委员会」之简称，这是一个在五〇年代初便已结案的「国特」案。

在文革「十二级台风」中，有人又记起了这桩旧案:我们铁路上曾破获过一起「铁联特务案」，难道当时就没有留根？就没有漏网？

阶级斗争的弦一绷紧，一场「再揪铁联特务」的红色风暴便迅即在石家庄铁路分局刮起。

正在苦于毫无线索之际，从农村传来一个令人振奋的消息：白同德出事了。白同德原在石家庄车辆厂工作，因历史问题，文革初被赶回石家庄郊区的西里村老家。

一九六八年，该村发现一条反共标语。村人怀疑与白有关，在酷刑逼供之下

，白被迫承认，还胡编了一些其它罪行。

铁路方面听到这个消息如获至宝，因白的历史问题就是他曾参加过「铁联」他们立即派人到农村去突击审讯白，一面压杠子、吊房梁、车轮战，一面诱供指供。

他们许愿道：「只要你说出还有谁参加了『铁联』，就算你立了功！」并一再指供:「过去和你一块干过活的张志英，人家早就说了，你还瞒着什么！」

白同德熬不过苦刑，只好顺竿爬：「是的，张志英是我们组织的人，他是由我发展的。」

第一个「漏网铁联特务」就这样被揪出来了！

在成功的鼓舞下，逼供信迅速升级。不到一个月时间，仅白同德一人，就乱咬出二十九名「铁联特务」。

项目组更加得意忘形，索性把本单位所有的「四类分子」和劳改释放分子统统集中起来加以「保护」。

称他们是「活字典」、「活档案」，号召他们立功，并根据他们交代人数的多寡给他们记功。其中，劳改释放分子李建思手持一九四九年全段职工考勤簿，一口气就乱咬出二百九十名老干部和老工人是特务。

李建思马上成了「功臣」，备加礼遇。很快，各种「特务」人数迅速增加到四百多。这个荒唐的数字，比当时全段职工人数还多出了五、六十人，但阶级斗争的需要掩饰了神经错乱症。

不但无人敢于点破这一神话，还召开了多达五千人次的现场会，吹嘘「辉煌战果」。一时间里，石家庄铁路车辆段人来人往，参观学习，取经送宝，门庭若市。

在一片红色恐怖之下，胡揪乱咬出来的「特务」，由车辆段扩大到全分局，扩大到全国铁路乘统和二十多个省、市、自治区。

马德金，当年在石家庄车辆段当检车工，年方二十二岁，还是「清查敌特小组」的成员。文革前已调往南昌铁路局任段长。

因被咬为「铁联重要成员」，便千里迢迢从福建押送回来。列车刚一进站，全副武装的办案人员就堵住车门，不许旅客下车，像押解要犯似地把马德金蒙上双眼，堵住嘴巴，戴上手铐脚镣，扔进汽车，杀气腾腾地蜂拥回段。

「看，把你们的铁联老祖宗抓回来了！」

回段后，一不松绑，二不审问，毒打一顿便扔进地窖。饿了两天之后，
才开始审讯。

一推进刑具齐备的审讯室，办案人员便拿过一张纸，只露出头尾让马德金看
。标题是「关于铁联特务马待金的证明材料」，署名是「揭发人：阎万祥」。

马只看了一眼，便平静地说:「我明白了。」

「明白了就好，那就老实交代吧!」

「我对阎万祥了解，他是一名『中统』特务 j 历史反革命分子。」

「那么，你和他是什么关系呢？」

「我是一名共产党员。解放后，在我任本段副段长时期，阎万祥是我们清
查出来的历史反革命分子，他的罪行材料就是由我主持整理的....」

「哈哈哈，不，他不是你的敌人，你们都是铁联特务!」

「如果阎万祥胆敢把一个共产党干部说成是特务，这是搞政治陷害。你们
不能相信反革命分子的胡说!」

「你、你还嘴硬....」

随即拳脚刑具齐上，打得休克过去便扔进阴冷的地窖。而看守他的人员
，正是阎万祥等人，这是他做梦也没想到过的！吃饭时也不松开背绑的双手
，只把窝窝头往地上一扔。

马德金只好趴在地上，一口一口地啃....

在滴水成冰的冬日，打手们剥去他棉衣，驱赶到雪地里罚跪；冻僵后，
又拉回来放在烧红的铁炉前炙烤....

在这种非人的折磨下，他一共被关押了二百天。

在恐怖的日子里，凡四九年前后在铁路工作的老干部、老工人，人人自
危，每天早晨上班，都要嘱咐家人:「我如果晚上回不了家，你们就往牛棚
裹送東西。」

凡被揪进「牛棚」的，一律编成号码。所受刑罚，名目繁多，惨无人道：

一大早，便被强迫用小便互相浇脑袋；

有时还要光脚在炉渣上跑步，一步一个血印；

虐待狂一发作，便逼着「特务」们互相往死里打，然后互相舔血喝尿；

白天挨批斗，坐「喷气式」，脖子上还要挂几十斤重的闸瓦，铁丝入肉
　　几分；

不交代认罪，一天只让吃两顿饭，还要抬大筐，干重活；

黑夜裏轮番审讯，「活熬鹰」，不让合眼，求生不得，求死不能；

审讯时拳打脚踢抽皮带是「家常便饭」；

再一升级使是露着膝盖跪角铁、拔指甲、灌凉水、老虎凳，折磨得死去
活来，还有真活埋、假枪毙，令人毛骨悚然....

还有许多下流无？的非刑，有污纸笔，惨不忍闻。据统计，各单位的刑罚
种类共有一百多种，连「宪兵队」、「渣滓洞」、「白公馆」也望尘莫及！

仅此案，被迫害者达一千六百四十五人，其中致死四十八人，致残一百二
十八人；

株连者遍布全国二十多个省市自治区，共计七百六十九个单位。？

玉门「应变潜伏特务案」与石家庄「新铁联特务案」类似。

在军方负责人的指使下，动用了六十多种刑罚，整出一个以玉门油田为中心
，波及全国石油系统的「潜伏特务网」。

上至石油部部长、局长，下至各石油企业一大批领导骨干、科研技术管理骨
干统统被戴上「特务」帽子。直接牵进此案的达四百二十四人，其中致死十
七人，致残数百人，株连者数千人。？

一七二厂「特务集团案」与上述两案在案发方式上恰恰相反，不是一个
系统一军工系统一「特务」案的发源点，而是波及点。

仅因外厂抓「特务」的两封「通气」的函件和陕西省国防工办传达的一个「
敌情」，这个一万二千人的大飞机厂便卷入「抓特务」狂潮，

软硬兼施，使用包括电刑在内的二十余种法西斯刑讯手段，还布置假展览、
假现场，（＊注）

【＊注　假展览：把历年生产中出现的废次品集中起来，举办「特务集团破
坏生产展览会」，让「特务」按假口供进行现场讲解，组织厂内外
蠢众观看。

> 假现场：利用假材料、假口供，组织「特务黑会」现场。强行把四十余人拉到「现场」按「当年开黑会」的位置各就各位，还逼迫人们宣读「反动誓词」，号喊「反动口号」当场造行实况录音，然后到处播放，向 群众和社会施加压力。】

硬是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地滚出一个五百四十七人的「特务集团」。历任厂级领导的十五人中，九人被打为「特务」或「特嫌」；原保卫部被打成「国民党的别动队」，在该部工作过的四十四人，就有四十一人成了「特务」；

各车间治保会正副主任八十余人，被抓的有半数之多;全厂二十八个车间，十五个为「特务」把持，其中二十四个车间的主要领导被打成「特务」，有四个车间成了「特务黑窝子」；

一个只有百把人的车间，就有四十多人成了「特务」。在这场灾难中，逼死一十一人，十五人自杀未死，七十四人致伤致残，揪出特务五百四十七人，受株达者一千一百余人。就一个工厂范围的假案来说，亦可算得一个典型了。？

广泛株连，无疑是文革？狱的一大特点。当然，这首先是源于中国历史上「一人获罪，株连九族」的深厚传统。

但中国历代专制皇朝所株连者，大都为参与了权力斗争的官宦，民间的株连也极为有限。为何文革的株连如此广泛呢？

这首先是为当时的斗争情势所决定的。由于毛泽东在中共内部的长期独断专行，倒行逆施，至文革前，他已大权旁落成为少数。尤其是五、六〇年代之交的经济大崩溃，更彻底暴露了他的无能与专横。

为了实际上从引咎退隐的「二线」重返皇位，他必须从大权在握的刘、周、邓、彭等多数派手中夺回权力。这是一场少数战胜多数的战争，这也是一场个人战胜全党的战争。

但在打击中共这一点上，毛并非孤立无援。他有一个潜在的盟友：老百姓。当时广泛流傅着这样一个传闻：刘少奇曾就他被群众运动所打倒一事向毛提出抗议，让毛对这一政治处置拿出国法党章的依据。

毛当然是拿不出任何法律依据的，但毛作了一个极为精采的回答，发表时，自然隐去了刘的质问。大意为：我们的权力是谁给的？

是工人、贫下中农和革命的知识分子。共产党最基本的一条，就是直接依靠广大人民群众。

此话高明之处在于：既偷换概念，对法制问题不着一词，又煽动对共产党早已心怀不满的民众，与他结成打倒中共权臣的强大联盟。毛的文革与斯大林

的肃反虽皆源于权力狂，但纲究起来尚略有不同。

自列宁去世之后，斯大林走的是一段权力上坡路；而毛从四九年以来，特别是五九年以来一直在走下坡路。期大林需要的不过是不断巩固权力，因此他可以运用不断组成多数的政治权谋和专政机器来打倒权力竞争者；

而毛泽东需要的是夺回大权，以少数来打倒多数，诚然，他也善于利用分化瓦解、远交近攻的政治策略和余威来组成暂时多数，但文革之前，他毕竟已成为大权旁落的空头领袖。

如流放在孤悬海外小岛上的拿破仑，他需要的是一次求助于个人威望的伟大登陆。

拿破仑失败了，而毛泽东则成功了。他深谙中国历史，洞悉民情，从「退居二线」的圣赫勒拿岛上一举登上文革的政治大陆，一呼百应，在勤王的人民欢呼声中光复皇位。

这种特殊的情势决定了毛必须直接与人民结盟，从而打碎法制，打垮党，这倒权敌这就意味着街头恐怖，意味着以天国的教义来反叛世俗的政权，意味着从上到下混战一场的全国大动乱，

一言以蔽之：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彻底砸烂旧世界！

这就是毛想要掀起的群众活动。

只有乱打乱杀乱批乱斗，才能证明毛的阶级斗争理论，才能宣泄人民的怒火，才能打乱现存的对毛不利的权力状态，才能顺利地恢复权势。

所需严加防范的只有一点:在权力再分配时，要把人民手中刚摘到的桃子再夺回来。

这一点他成功地作到了：利用军队镇压下的民众组织，再用革命委员会（在这里，人民只剩下象征性的三分之一）作一过渡，

最后再重建党，恢复一党极权的权力结构。绕了一个圆圈，一切又回到原地。

但这一个圆圈绕得获有意义：恢复原样的权力结构中已巧妙地甩棹了刘少奇等一大批可怕的权敌。

只有当我们理解了毛的这一文革战略，才能理解文革的混战;而理解了这政治混战， 也就理解了株连之谜。

由此观之，文革大株连不仅是对中国旧传统的一个伟大的创造性的继承和发展，也同 时是斯大林主义的一个伟大的创迨性的继承和发展。

毛泽东功不可没！

遗憾的是，对老百姓来说，这株连的数字稍微大了一点：

据保守的估计，文革政治迫害株连人口高达一亿以上，占当时的中国人口八分之一。

这还仅仅算到直系亲属。如果再加上实际上已受到株连之害的亲朋等关系，数字可能上升 至二亿。

史实如此。

先是平头百姓造反，把上至中共副主席下至农村工厂党支部书记在内的大小党政干部统统打翻；同时把知识分子、地富反坏右、「二十三种人」等牛鬼蛇神统统横扫一遍；
然后群众组织分裂，混战一场;其间同时进行军民之战，军军之战；然后军管、成立革委会，军队又把群众组织打下去；

然后军队又「犯了错误」，由新恢复重建的党把军队从各 级政权中赶出去；最后毛、林、周、江、邓等权力集团又在最高层以官廷政变形式展开最后的权力混战....

试问，工、农、兵、学、商、党、政，有哪一个阶级和阶层没有尝够苦头？又有多少人没有受到直接间接的株连？

中国人提起文革大混战，大株达无不切齿痛恨！

株连是罪恶的。但仅仅为了能在「活学活用毛泽東思想讲用会」上发一次言，当上「学习毛泽東思想积极分子」而「谋名害命」，制造「敌情」更是罪恶的。请读一读以下的悲惨故事。

新金「讲用会」案

一九六八年四月，靠「活学活用讲用会」起家的辽宁旅大市新金县武裝部副政委王立龙，开始准备参加七月间的一次大型「讲用会」。

这位名声在外的「老典型」的讲用要不落俗套就必须有一个新发展、新高度，就必须创造出新事迹。

正当王立龙苦思冥想之际，听到了一件民间纠纷：夹河庙公社乐家大队革委主任、支部书记李本柱殴打了妹夫，因他妹夫在村中散布李本柱和他没过门的弟媳许连荣有不正当的男女开系。

而许连荣这样做，则是因为老许家有问题，要攀附大人物做保护伞。
新「走资派」与老「阶级敌人」互相勾结！这正是王立龙求之不得的符合「阶级 斗争新动向」的「一盘好菜」!

王立龙火速赶到栾家大队，开始为他七月分要用的「讲用」稿制造材料。
虽然被批斗、撤职、关押，但李本柱仍不承认中阶级敌人「美人计」。

王便亲自出马，进行诱供

:「告诉你，李本柱，你今天不是犯错误，你是犯罪。只要你老实说出来，不戴帽，不逮捕，也不给其它处理。可是，今晚上如不交代，就要加重处分!」

略经宦海风波的李本柱决心好汉不吃眼前亏，低声说:「既然首长这么讲，我就没什 么顾虑了，我讲....」

首战告捷。下一个目标:「美人」的父亲许长家。

许长家是一个忠厚老实的贫农。他儿子于一九五八年当中学生时，被诬
参加所谓「反动组织」，被判处管制三年，从此株连全家。

许长家的女儿与李本柱的弟弟订了婚，又谣传与李本柱有不正当男女关系，这便成了「美人计」，成了走资派在前，老阶级敌人在后相互勾结的证据。

但批斗毒打都未能使这位老农民低头认罪。家人不服，到北京等地上告
，得到的答复千篇一律:「要相信新生的革委会」懊丧而归，反遭毒打、嘲笑。

在连续的酷刑之后，许长家终于违心地招供了。但老人？陷入深深的苦
痛:当父亲的怎么能往自己女儿身上泼污水呢!

七月十一日晨，又被提审。老人弯腰捂腹，痛苦地挪进审讯室。审讯者
要他继续交黑心。老人痛苦地颤颤巍巍地说

:「我昨天交代的都是假的，这是我对毛主席他老人家不忠。我没有黑心，我要向党，向毛主席，向贫下中农交红心....」

只见许长家耙两手掖住的衣襟一撩，露出了鲜血淋漓的前胸|趁早晨上厕所的机会，他用玻璃把腹鄙剖开长达十公分，以向毛主席交「红心」。

冤情深重的老人已实在无法证明自己的清白无辜了王立龙的助手王成海冷酷地说

:「不要怕，老耗子给咱施加压力了。他这是威胁我们痳，你们问问他，这

是不是威胁！」

公社常委张玉德便叫人把老人又绑在大树上，边打边问：

「你是不是要威胁我们老人血汗泪涕俱下，在地土流了一滩，昏死过去。

张玉德一看人要死，恶狠狠地说

：「赶紧整理材料，判了算了。只要宣判了，死就死了！」

正苦于审批证据不足，难以法办，这时又传来外地新经验:「群（众）破（案）、群审、群判」。

于是，第二天使召开宣判大会。大会上宣读了由栾家大队农代会署名的判决书：

「根据许犯的罪恶事实确凿，供认不讳，依法判处反革命分子许长家有期徒刑十午，监外执行，交群众管制生产。」

同样，他的二十三岁的女儿也被「群判」有期徒刑十年。

事情并没完，如果「美人」不认帐，王立龙的讲用稿还是不能登场。

最后一个目标：许长家的四女儿许连荣。

这是一个秀俊、聪明、善良、勤劳而又深懂自爱的好姑娘。

当她与李本柱的弟弟订婚的消息传出后，一些曾向许连荣求过婚但终遭拒绝的人醋意大发，开始给她大造其谣。

最有滋有味，有板有眼的一个是许曾到皮口医院作了「人工流产」和「生了私生子，把孩子扔到南山沟了」。

传到王立龙耳中，自然是迫害许达荣的铁证。本来这都是望风捕影，帐冠李戴的事：许确在皮口住院，那是她帮姐姐看护住院的外甥；

「人工流产」也有影儿，她曾自愿为病房的一个危重患者输了二 OOCＣ血；扔死婴的事也是有的，但张冠李戴了；一位产妇的婴儿得了破伤风死去，把婴儿扔进南山沟烧了。

这些事本经不住调查，但王立龙等偏偏就不去调查。他们从心底宁愿其有而不愿其无。这些谣言，正便于「创造事迹」，更便于「讲用」。

七月十五日，许长家老人被「宣判」的第三天，王立龙的走卒张玉德等人决

定审问许连柴，攻破「美人计」，以尽快给急等着「讲用」的王立龙结案交差。

许连荣早已决心以轻篾的沉默来抗拒强加于她的一切侮辱。不论对方怎样咒骂欺凌，只是怒目相视，缄默不语。

经过两次「暂停」，研究改换对策，姑娘还是一言不发。于是按预定的计画，他们突然扯开嗓子大喊

：「敬祝我们心中最红最红的红太阳毛主席万寿无疆!」

许对这种矫揉造作之举甚为反感，仍然不理不睬。

「哈，你反对毛主席!」亡砭伙人狂吠起来。

许连荣怒目以视。但狂徒们又一次喊起这口号时，她只有举拳随呼了。

「哈，你这回可张口了吧!」

许连荣沉默以抗的策略被打破了，但在随即进行的审问中，姑娘又保持了高贵的沉默。见淫词秽语的辱骂未能摧垮姑娘的灵魂，他们只有凶象毕露，把她打翻在地，棍棒拳腓齐上，残忍殴打。

许连荣挺刑不过，最后承认了他们的指供。
母亲见女儿久久不归，让儿子搀上到大队来要人。遍体鳞伤的姑娘见到母亲，一头投在母亲怀中，放声大哭:「妈妈呀，您生的女儿，您最清楚，您最清楚呀....」

回到家里，全家哭成一团。白天被小学生们用绳子绑起来批斗一番的两个小孙子，听说姑姑回来了，前来看望爷爷、姑姑。奶奶看着两个小孙子身上的伤痕，悲从中来：

「往后，我们这日子可怎么过呀!」

许连荣把两个小侄搂在怀裹，亲了又亲，热泪纵横:「你们再也看不到爷爷奶奶了，再也看不到叔叔姑姑了....」

老奶奶又对两个小孙子说：

「前边院里的土豆，你们扒了吃吧。」

又亲昵地摸着孩子们的头说

：「以后你们要聪你妈妈的话，要和我们划清界限。你姑姑、你叔叔，往后

都不能替你们家干活了!」

最后老奶奶拿过两把镰刀交给他们，说

:「你们拿去割草吧!」

两个年幼的孙子，自然听不出老奶奶话中有话，乖乖地回家去了。

乡亲们事后回想，有种种迹象表明，这家人决心一死而不肯就范。但是，他们到底是怎抹在愤懑而悲惨的气氛中商定集体自杀的，？是留给生者的永远的秘密了。

次日，一九六八年七月十六日，上午八时，两个民兵奉命去许家押解许连荣到大队审讯。许家低矮的平房裹寂寂无声，门插着，窗帘挂着，大声叫喊亦无人回应。

一个民兵从窗户窟窿裹伸进一手，把窗帘挑开一角，见炕上睡着两个人，再一看，只见梁上并排吊着四个人。

两人吓得撒腿就跑，上气不接下气地报告：

「老许一家人都死了!」

勘查一现场的人们来了。屋内，两扇门上写着「毛主席万岁!」「共产党万岁!」墙上用粗犷的笔迹写了两个大字:「屈死。」柜子上整齐地摆着一套用红纸盖好的「红宝书」。

死亡现场：房梁上并排悬挂着许长家（五十七岁）及其五子许连福（二十六岁）、四子许连祺（二十八岁）、四女许连荣（二十三岁）的尸体，五女许连玲（二十岁）自缢绳断，

卧尸于地，许妻王朝臣（五十七岁）和小女儿许连清（十八岁）两具尸体，停放在炕上。

法医鉴定：死者颈上均有索沟痕迹。

除许长家外，其余的均洗过脸、梳过头，穿上了新衣服，死前是有准备的.，有的人脸上还有泪痕。

躺在炕上的老妈妈和小女儿，身下铺着褥子，枕着枕头，娘儿俩的手还拉在一起。显然，她俩是先死去的。

至于一家人怎样眼看着她俩自缢尔后卸下来，让她们躺在炕上并拉起手来，然后又一起死去，这实在令人惨不忍睹的事。

验尸时，在女儿许达荣身上发现了他们留下的四封遗书：晚八点三十分一封，九点零五分一封，午夜十二点两封从时间上看来，这一悲剧绝非一时冲动。

他们死得极其坚定，毫无劝摇。

许连荣的遗书中说:「今天把我叫去大队毒打，打得我皮肉分家。没有的事叫我承认，不承认就打。我不懂的事，你们处处往上领，我要求把我的尸体送到医院检查……」(检验结果：处女。)

他们在遗书中悲切地高呼：「我们全家的死是走投无路啊!」

「毛主席呀，毛主席，我们全家屈啊，屈！屈！冤枉！冤枉!」

一家七口人，一一签了名，盖了血手印。

其时,「老典型」王立龙的具有「新高度，新发展」的「活学活用」讲用稿已准备就绪，只等大会一开，他便要登台讲演了。

十年之后，许长家一家的奇冤才得到彻底平反昭雪。出谋划策者王成海（军人，已转业）判刑十五年，主持批斗的张玉德判刑十二年，

主持刑讯逼供的民兵连长徐作善判刑十年，打手宋广殿、李永贤判刑八年，其余主要参与者也都受到了不同处置。?

在惩处名单中，我们唯独找不到首犯王立龙的名字。

在这个案件之前，中国大地上还发生一起惊天劝地的大案。

一九六八年四月二十五日,《人民日报》以头版头条的显赫位置报导了一则「英雄事迹」

:「支左」解放军战士刘学保见阶级敌人爆炸桥梁，奋不顾身展开搏斗，用石头砸死敌人，在炸药包即将爆炸的千钧一发之际，从桥孔裹抢出炸药包，英勇负伤。

这分「中国第一报」同时转载了「文革第一报」《解放军报》评论员文章《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以证实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正确性和必要性。

遗憾的是，不久之后，其相败露：这位「英雄」刘学保是事先将起义人士「错划」右派分子李世保谋害之后，用自己准备好的炸药包引爆自伤的。?

（十分可惜，我不能将此案写得再具体一点。因为不断地紧急转移，许多资料只好眼看着一次次散失。公安部门虽然至今未能捕获我，但他们至少多次破坏了本书的写作，功劳还是有的。）

这一假案的出现，使中共高层如获至宝，紧抓不舍，好激动喧嚣了一阵。本来已是血流成河，全面内战的「阶级斗争」又推上了一个疯狂的顶点。

譬如说，王立龙便是在学习了刘学保的「英雄事迹」和《解放军报》评论员文章才下决心选定「美人计」传闻制造假案的。「英雄」刘学保败露之后，中共封锁真相长达二十年之久，好让中国老百姓继续在英雄事迹的鼓舞下再斗个够。

「吴王好剑客，百姓多伤疤。楚王好细腰，宫中多饿死。」虽然那些刘学保、王立龙式的给民众放血的凶犯负有不可推卸的直接责任，但毛泽东是稳稳坐实了的第一号凶犯。

在翻阅案卷，回首往事之嚛，我常常不得不向自己提出一个问题：为什么整个民族都会投入「阶级斗争」的大疯狂？

毫无疑问，除了中国社会固有的尖锐矛盾之外，毛泽东蛊惑人心的欺骗也起了巨大的作用。

他始终把握着「群众运动」的大方向，将斗争的矛头引向他的权敌。他始终在民众中灌输一种互相猜疑、仇视、嗜血的残暴思想，并巧妙地把这种欺骗在民众中转变为一种更可怕的自我欺骗。

当我们痛悼数百万人死于谋杀和自相残杀之际，决不应一该忘记：正是毛泽东这位最大的骗子手和挑拨者，使数以千万计的人成为他罪行的积极与消极的同案犯，使他们相信「阶级融人」就在身边，使他们陷入自欺欺人的集体迷狂。

在那个欺骗与自我欺骗的时代，像刘学保、王立龙式的人物难道还少吗？有的监守自盗，自伤呼救，然后积极破案.，有的半夜放火，然后英勇抢救，奋不顾身....

撇开罪行不谈，这种上升为道德的自我欺骗是怎样可怕地腐蚀着整个民族的灵魂啊！

成千上万的青年记「雷锋日记」，编撰最行时的豪言壮语、高调子，以备在适当的时候以适当的方式公之于众，骗取名利。

这种不道德的道德甚至波及少年儿童：有的小学生弄脏环境，破坏桌椅，然后主动打扫修理，以争取「每人做满ＸＸ件好人好事」；

有的孩子从家裹要来零钱，交给「警察叔叔」和老师、阿姨以显示拾金不昧之美德一个民族犹如一个机体：

外部的伤口总是易于愈合的，而精神的创伤将会长久地开放着，以脓血恶臭每日每时显示着其深刻的存在。

阅读的疲劳。

血腥的疲劳。

我们早已无法卒读，痛苦不堪。下面我们可以松驰一下，一起来关读几个饶有情趣的笑话或闹剧或幽默。

银浪「盗印」案

一九六八年十二月三日，坐落在大庆腹地的银浪火车站发生了一件怪事

：「革委会」和「政工组」两枚公章从革委会主任韩来玉加锁的办公桌里不翼而飞！

韩来玉深感责任重大，不敢怠慢，立即上报。

蕯尔图铁路地区革命领导组接到报告，当即认定这是反对新生的「红色政权」的重大反革命案。

项目组立即来到银浪车站，下车伊始，宣布这是一起重大仄革命案，并决定当晚就召开群众大会，迅速破案。

散会后，人们都去吃饭了，韩来玉？在办公室内徘徊。门锁不破，抽屉锁不伤，公章怎么会在一夜之间不翼而飞？

他心怀侥幸地满屋翻腾起来，竟然在床下墙角处找到一枚公章！细一看，公章圆周有些缺损了。

韩来玉立刻向项目组头头报告，并问晚间的大会还开不开？

「照样开！....找到公章的事不要说出去!」

既然出现了新情况，为何还按原订的案件性质召开动员会？原因很简单：项目组不是来杳一找公章下落，而是来抓「反革命」的。

「不侦破『二一三』重大反革命案件死不瞑目!」

「誓死捍卫红色政权!」的口号声响彻会场，但毕竟还是有用自己的大脑思

考问题的人。

值班员张志成提出一个问题

：「这事会不会是老鼠干的？据说老鼠有磨牙的习惯....」

张志成话音未落，立刻被揪进会场中心。

「你说老鼠干的有什么证据？」「你怎么知道老鼠爱磨牙？」

「要不就是你干的!」

可怜的张志成被围攻得六神无主，后悔莫及。但有人记住了他的话。

次日，几个工人不约而同到办公室找开了鼠洞，轻轻巧巧就找到了一个。

有人伸手掏出了一大堆破棉絮、碎纸、木渣，再往里发现鼠洞拐弯了，便找来铁锹，直挖到鼠窝。

这裏静静地躺着另一枚公章，它已遭到损坏。周围还有木渣、碎纸、乱草，上面点缀着红色印泥的斑斑痕迹。

两枚公章都找到了，该是闹剧落幕收场的时候了。但专案组正沉浸在好戏刚开场的极度兴奋之中，岂肯罢休？

紧接着，在韩来玉的办公桌里又发现了老鼠活动的痕迹：抽屉裏躺倒的玻璃药瓶的凸面上发现一粒鼠粪。

但项目组对这一切全然不予理会，当晚便宣布：作案者是「漏网走资派」韩来玉。

根据是：他既有作案时间，又有作案条件，遗制造假现场，企图嫁祸于鼠，蒙混过关。

韩来玉当然不服，于是就组织群众批斗，然后隔离看管，停止工作。但种种严酷的体罚和假逮捕？未能使韩就范。

就在项目组一筹莫展之际，又出现了一个新情况

：车站仓库裏的服装、蜡烛、沙窗都被啃坏了，印泥也缺了一块。有人赶紧反映给项目组，试图证明老鼠活动猖獗，为韩来玉解脱。但阶级斗争神经敏锐的项目人员立刻认定有人制造假现场，以保护韩。

于是一些与韩有种种关系的人纷纷被抓进「学习班」隔离审查，生生压出了

一个以韩来玉为首，有六人参加的「重大反革命集团案」。

韩不断申诉、上访。

一九六九年复查此案，韩由「反革命分子」改为「严重错误」。

韩仍然不服。

一九七二年五月齐齐哈尔铁路分局再次复查。

这次对老鼠进行了严肃的科学考查。工作组走访了齐齐哈尔和白城二市防疫站，了解到老鼠是啮齿动物，牙齿生长迅速，不经常磨牙会影响生命；

搬运能力强，能把超过自身体重三倍的物品拖进洞里，善于攀登，攀上办公桌轻而易举。

又走访了安达刻字社、天津印泥厂。证明：防止木质公章干裂的浸入剂豆油和印泥中含有的篦麻油，是老鼠最喜欢吃的两种油类。

工作组还将两枚公章、木渣、半支蜡烛送到最高权威机关山，国科学院
的动物研究所和农林研究所鉴定。

动物研究所用大庆地区老鼠做实验，证明两枚公章上残损部分确系大庆地区老鼠所为；一上帝，如果做实验的不是大庆老鼠可如何是好！

一农林所又将公章同碎木屑进行断面实验，证明完全是同一木质。齐齐哈尔铁路公安处用显微镜检验印泥，证明印泥中有多处鼠毛。

行了吗？不，还不行：这尚未证明韩来玉是否曾布置过假现场。抽屉里
药瓶上的一粒鼠粪是否人为？工作组找来一粒鼠粪亲自实验。

结果证明：一粒鼠粪，人是无论如何也放不到光滑的药瓶凸面上去的。

严肃的科学实验还没完成：如何证明是老鼠放上去的呢？为了探索这一
课题，工作组进行了新一轮实验。把老鼠放进一大玻璃瓶，不舍昼夜轮班观察。

第三天，一个无比珍贵的镜头终于出现了

：一只老鼠在排便时，一粒鼠粪黏在瓶壁上。

实验者小心翼翼打开实验瓶盖子，取得了这一可贵的证据。

立案、定案是闹剧，但要推翻闹剧？继续表现着高度的科学态度

：老鼠啃公章已被证实，但抽屉锁着，公章怎么会跑到鼠洞裹去呢？

人们又以无可挑剔的科学态度检查了办公桌的结构，发现抽屉后板上端封闭不严，与桌面之间有一条五0毫米的空隙，而公章直径仅三十八毫米，老鼠从这里把公章拖出去尚有十二毫米余地，绰绰有余。？

老鼠是反革命

老鼠万岁！

中科院「红自行车」案

一九六六年八月二十四日，骑红自行车的女科学家张斌在家中被突然逮捕，并立即投入北京人谈虎色变的秦城监狱。

张斌何许人也？民国时期就读于北京辅仁大学化学系，后赴美留学，攻读有机溶液理论，获博士学位。出于爱国热忱，她和丈夫（力学家林同骥教授）于一九五五年回到大陆，

后分配到中科院化学所，定职副研究员，从事感光材料研究。

莫名其妙的女科学家开始善良地以为这是一个误会。思前想后，又觉得可能是因为自己在国外读书多年，党要考验自己。她坦然地准备迎接党的审查。

可日子一天一天过去了，竟无人解释，无人提审。面对她的只有持枪的看守和不足三平方米的阴暗潮湿的牢房；陪伴她的，只有牢房裹出没的蜈蚣、壁虎和蜘蛛。

即使是最有涵养的人，她的忍耐也是有限度的。张斌终于愤怒了

：「你们为什么抓我？」

其结果是招来一场毒打。由于她「态度不老实」，给她带的镣铐越来越重，动不动就是背铐，睡觉、大小便均不给解开。

窝头掉在地上，只得全身伏跪在地，用嘴去啃，为喝口白菜汤，常常弄得衣衫尽湿。稍有反抗，狱卒们便把她捆绑在木板上？打她的脸。

有时还把她手鲫绑起来吊着，这叫「称体重」。

他们逼她承认自己是「特务」、是「反革命」，张斌怒不可遏：「你们说我是反革命，有什么根据？

我就是要反你们这种『革命』!」这抗议传到了上面，惊动了项目大员们。

一天，说「首长」要提审她。只见来了个五十余岁的女人二刖呼后拥，道貌岸然，却眉宇间微露凶悍。

原来她就是陈伯达的妻子、中央项目组顾问刘淑宴。刘冷笑一声，说

：「妳也有今天哪，看你还念什么书！你的威风呢？」

接着又是一声冷笑，扬长而去。

在七年零四个月的囚禁中，这便是全部的两次「审问」了。长期非人的精神和肉体折磨，终于把她搞垮了

：一九七二年张斌患精神分裂症。为了维护监狱的「秩序」，张斌被监押到专门迫害政治犯的「精神病院」丨北京安定医院。

一九七三年十一月八日，中央项目审查小组第三办公室以「查无特嫌实据」的结论，通知张斌出狱。突如其来的逮捕，不明不白的释放，把人们搞得糊胡涂涂。张斌到底有什么罪过？谁都想知道，但谁也不敢去问。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三十日，十二年之后，张斌的冤案终于公开彻底平反。人们终于了解了张斌获罪的缘由：

原来，当年陈伯达、谢富治、关锋等人制造了一个所谓「国际间谍案」。本来张斌毫不沾边，只因有人揭发说，和「国际间谍」经常往来的人当中，有一个骑二六型红自行车的女人。

于是公安机关就跟综全北京「骑红自行车的女人」。十分不幸，张斌正好骑的是二十六型红自行车，成了怀疑对象。

后来才发现，真正打算要抓的是另一位叫蔡素文的无辜者，根本不是张斌。但公安机关偶然发现，蔡素文的妹夫是中科院数学所的研究员刘源张，而张斌又十分不幸地是刘源张的妹妹。

凑在一起，不正是一个「国际间谍网」吗？陈伯达英明决断道

：「张斌是美国货，不是好东西，刘源张是双料货（指曾留日、留美），都给我抓起来!」冤案就此开始。

肴来，在中国，最好不要骄红色自行车。

但谁也不知道，骑黑色的、白色的抑或绿色的自行车是否就更为安全。

青河「搭便车」案

一九六〇年八月十五日，下放「干训队」的新疆青河县委农工部副部长
巴依莫拉接到阿尔泰地委组织部的电话通知

：立即来地委报到，重新安排工作。

第二天一早上他就扛着行李到公路边搭车。但一直等到太阳就要落山，
还没搭上便车。突然两个警察押着两个犯人来到公路边，放下行李，向公路两头张望。

巴依莫拉心裹阵高兴：有伴了！如果有专车来接他们，如果再是去阿尔泰方向，这不就能搭上便车啦！

六点许，从阿尔泰方向开来一辆卡车，见到两个警察与犯人，立即掉过
头靠路边停了下来。犯人和警察上了车，心急如焚的巴依莫拉把行李往上一扔，跟着爬上了车。

两个警察扫了他一眼，问也没问，就催半出发了。巴依莫拉很是得意，看来，自己搭便车的老经验还真顶事

：先不问，坐上去再说；问起来，再解释。

汽车在阿尔泰公安处门口停下。警察和犯人跳下车，巴依莫拉也翻身下
车，扛起行李朝地委方向走去。

「站住！」

背后猛然一声断喝。回头一望，只见同车的一个警察飞步过来，把揪仁他的衣领

：「你到哪里去！」

「到地委组织部。」

警察严厉地吼叫：「不行！」

巴依莫拉其是丈二金刚摸不着头脑，本来就不太熟练的汉语也急忘了，只好用哈语解释。警察听不懂，当胸便给他一拳

：「你嘟囔个啥！」

并大声命令他跟着犯人走。巴依莫拉傻了。跟着走吧，不就承认自己是犯人

了？不跟着走吧，警察这么凶，他一时又解释不清楚。

「走!」

巴依莫拉木然地转过身，步履沉重地跟着两个犯人，在警察的押送下走进了监狱的大门。

从此，他成了一名囚犯。

但他心裹很踏实，认为只要把误会说清楚，就会马上把他释放的。好不容易见到一位会说哈语的看守，又好不容易请他听听自己的解释。

看守听完，脸上浮出一丝冷笑

:「谁抓你来的，你找谁去。」

巴依莫拉以为他没听明白，跟着他走进一间办公室，继续解释。

最后，他只有一个再简单不过的要求了：请看守给地委挂个电话。看守早就不耐烦了，大骂道

:「蠢驴！你老实点！你就是县长、省长，进了这个门就是犯人!」

巴依莫拉忍不住了，拍着桌子大叫

:「你把逮捕证拿出来！没见过你这样的公安人员....」

「我还没见过你这样的犯人呢，你给我滚出去!」

看守一把将他狠狠推出办公室。

一九六一年九月，巴依莫拉又被押解到福海劳改农场。经过一年多不明不白的囚犯生活，才三十来岁的巴依莫拉，脸上已经布满了皱纹。

迟滞的眼睛里闪着苦闷和厌恶。

「他是什么犯？」接收犯人的场长问押解人员。

「大概是政治犯。」

「你带他的案卷资料来了吗？」

「没有。」

「又是一个没有户口的犯人，我们这儿已经押了好几个了。」

场长不满地说。

「那就先关着吧!」押解员满不在乎地应了一句。

一九六二年四月，阿尔泰公安处和法院派遣了一个联合工作组到福海劳改农场清理未决案，发现巴依莫拉档案袋裹除了几分无人受理的申诉书外别无所有。

看过申诉书，工作组七嘴八舌议论起来：

「离奇，太离奇了，这可能吗？简直是对我们公安机关的诬蔑讽刺!」

「我看了那么多小说，也没有见过这种荒唐的事!」

「这家伙是不是瞎说，有意破坏我们公安机关的威信？」

他们讨论半天，最后在结论栏裹照例写上「待调查处理」五个大字，就称圆满完成了任务，回府述职去了。

半年之后，一位副处长来检杳王作，听了关于巴依莫拉的汇报，指示农埸调杳一处理。

场长立即找巴依莫拉谈话，叫他尽快写一分申诉材料。

此时，巴依莫拉已入狱两年有余。他渴望的只有一件事：尽快重获自由。

他绞尽脑汁，苦苦思索脱身之计。他忽然想出了一个歪点子

：低头认罪。

原来，巴依莫拉在反右及反右倾运动中曾说了一些实话，被人指控为「反党」、「反合作化」、「搞民族分裂活动」，加上历史上他曾被裹胁当过一阵儿「土匪」，于是挨了一回整。

虽未开除党籍开除公职，但被送到「干训队」限期交代罪行。「干训队」的出路有两条

：一是拒不认罪，送进监狱；一是承认人们指供的一切，很快释放，分配工作。

巴依莫拉两年前从「干训队」释放，调地委组织部重新分配工作，就是承认了一切的「从宽处理」。回忆起这些往事，巴依莫拉依照上次的「经验」，

又写了一分承认「反党、反合作化、搞民族分裂，当土匪」的交代材料。

场长接过他的交代材料一看，在处理意见栏裹写上

：「巴依莫拉罪行不轻，念他认罪态度较好，能认其劳动改造，建议判处劳动教养六个月。」

材料报上去后，根本未经复杳丁马上就批下来。就这样，无「户口」的无辜的巴依莫拉终于为自己报上了「户口」，变成了一个名实相符的真正的「罪犯」。

就在巴依莫拉误入牢门之后，他的家属就再也不敢到县机关去领工资了。两年之后，忽然公安部门通知巴依莫拉是「劳改犯」，县委于是正式通知财务部门取销工资。

同时，县委决定把巴依莫拉的五口之家赶下农村。大女儿被开除团籍，二女儿被闭除学籍，三女儿和小儿子连上学的权利也被剥夺了。

十六岁的大女儿和十四岁的三女儿被迫早婚出嫁，以减轻家庭的负担。

巴依莫拉获释后，任何单位都将他拒之门外。万般无奈，只好「留场就业」。

直到一九七六年七月，才被批准回原籍青河县当农民。

一九七八年五月，巴依莫拉开始申诉。在经过了一年多的「踢皮球」，推拖责任（当年处理巴依莫拉的人全都升官了，怕责任落到自己头上）

之后，终于在一九七九年六月六日彻底平反巴依莫拉？案，并任命他为青河县畜牧局局长。

奇案其相大白。消息传开，在社会上引起了强烈反响。人们不禁要问

：责任在谁？

公安机关自然是头分：没有任何法律手续，错抓了人，还将错就错地判了人家刑；

组织部门也有份：自己属下的干部不知去向，既不寻找，也不过问，

县委也有份：自己的人进了监狱，不但不去了解原因，还把人家家属全部赶下农村。遗憾的是，这些部门一律不愿承担责任。

不仅如此，还强烈地要求由巴依莫拉本人承担全鄙责任，理由有三：

一是搭车不问车，搭了囚车自我倒霉；

、 二是老实过分，为什么不据理力争？

三是一九六二年底，他自己还给自己扣帽子，承认有罪，那么判他又有什么错？

因搭错车蒙冤近二十年的巴依莫拉自然不会去讨论责任问题了。他说

：「今天，党恢后了我的政治生命，又让我挑起了重担，这其是想不到的事。我今年五十二岁，定要拿出全部力量，为党为实现四化作出自己的贡献。」？

但其它的人会想什么呢？在中国，最好不要随便搭顺风车

龙海「花冤」案
福建龙海县九湖公社土质肥沃，气候宜人，有「四时不谢之花，八节长春之景」。长福大队的「百花村」，更是久负盛名。

相传在明朝永乐年间，宋理学家朱熹的第八代重孙朱茂林逃难到此，开拓花园。此后，花农培植花卉，从事园艺，世代相传至今。

在众多美不胜收的名花嘉木之中，水仙花是佼佼者，称为龙海县的「家花」，素有「福建花冠皇后」称誉。

据载，水仙花原籍湖北武当山，后经多次乔迁，日渐湮没绝迹。到明末清初，龙海九湖有个侨商航船遇风，飘靠一荒岛，拾得水仙花种，带归本土种于园山脚下温泉脉络所经之处。

水仙花在这里得了天地之气，故日益繁衍，倍加清芳，数百年来，和其它百花在九湖的蔡板、长福、新塘、洋坪、大梅溪、小梅溪、下庵等地，形成一个色彩纷呈、四季飘香的花的世界。

一九七〇年一月，一支「砍花队」杀气腾腾地进驻百花村，

口号是「百花让路，还我良田!」「奋起千钧棒，砸烂百花园!」

他们的理论是

：「百花虽艳，其根甚毒。它散发出来的香味，专供外国资产阶级欣赏一指出口花卉一，还会把人诱向修正主义的死胡同，引向资本主义的烂泥坑。」

他们引经据典，写了一百多篇大批判文章，给花扣上「卖国主义、修正主义、资本主义」三顶太帽子，强迫花农们砍花。

有五百多年种花历史的百花村，花就是人们的命根子。花农们坚决抵制砍花的疯狂之举，于是招来了种种迫害。

许多花农被送进「学习班」检杳一批判，而长福大队党支委、大队长孙炳松则被挂牌游街，戴高帽批斗，各种刑罚多达数十次之多。

「砍花队」杀鸡儆猴，威吓花农说

:「谁不通就批斗谁；谁敢阻挡就扣押谁！孙炳松就是个样！」

在镇压下花农的反抗之后，一场亘古罕见的花海浩劫开始了。

一九七〇年农历十二月初八，一群砍花队伍手持斧、锄、刀、锯涌进百花园....

紧接着，疯狂又蔓延到蔡板大队。这里有一百八十亩水仙花田，培育着七十万块花茎。「砍花队」在花田上铺上厚厚一层干草，到风头上点一把火，一时花田上烈焰漫卷。

水仙花郁郁葱葱的叶片，尽化灰烬。「砍花队」见花茎烧不着，又赶牛下田犁翻，再用铁耙拖，直到把所有花茎耙碎踩烂为止。

砍杀之声又蔓延到新塘、洋坪、大梅溪、小梅溪、下庵....

虽然花农们冒着风险用各种办法抢救出了一些母树和花种，但损失毕竟无可挽回。

仅长福大队百花村，就有九十一万株花木丧生，损失达四十八万元。其中金边报岁兰、银边报岁兰、白报岁蘭、茶花的「十八学仕」、「十六罗汉」、「十一太保」等珍贵母树被毁光，从此灭种。

「砍花队」硬要花农们在花盆里栽种秧苗，还扬言「要在花盆襄种出高产水稻」。结果花农们蒙受了重大经济损失。如百花园，年收入由原来的十一万二千元下降到一万三千元。

八年之后，一九七八年六月，中共龙海县委作出决定，并召开全县万人大会郑重宣布：

为誉满中外的龙海「家花」水仙花和其它百花彻底平反，推倒强加在花身上的一切诬蔑不实之词，摘掉扣在百花头上的「卖国主义、修正主义、资本主

义」三顶大憎；为受迫害的花农恢俊名眷。？

任何高深的斗争教义，都还不曾把花卉列入另册。在中国社会的魔幻现实中运用与发展着的毛泽东思想？在事实上作到了。

你不能不深叹：在这块神奇的土地上，不光微人是不容易的，就是做花草树木间样是不容易的。

松桃「放屁」案
贵州東部高原松桃苗族自治县牛郎区。九七六年一月十八日深夜，一位名叫龙政云的年轻人被捆绑审讯，问题只有一个

:「你为什么要一打算一杀人？」

一个地主的儿子公开叫嚷要杀人，自然是一起严重的阶级报复事件。但通宵审讯中，龙政云硬是不说话。

次日晨继续审讯时，公社武裝部长龙保银不客气了，先是哄啃霹霹啪啪一顿耳光，然后拿一根棕绳把年轻人捆起吊上房梁，再在双手交叉部位打进一根木楔子。

龙政云立时面色惨白，汗如雨注。实在挺不住了，年轻人便乱咬开了，假供其父龙德灿，其叔龙年灿、堂兄龙茂云等人「要杀人」。

龙保银迅即把龙德煤等三人抓起来吊打逼供，他们又假供出龙茂云的姑丈吴献保「有两千人要暴动，要杀人」。

于是，一个骇人听闻的「反共暴动」假案迅速上报。但可能是过于离奇荒诞，此案被搁置起来。

两个多月后，丙辰清明「天安门事件」爆发。

牛郎区委书记龙文飞对松桃县委书记石孟明「立即掀起反击右倾翻案风，追查反革命章众运动高潮」的动员报告心领神会，立即把刚刚打出来的假案来了个「上挂下联」，说是「邓小平一只牌插到了牛郎」。

为了「剿灭小平村」，残暴的「追反」运动席卷牛郎。

龙文飞让他的心腹爪牙龙保银动手，使用非刑逼供指供，在牛郎大队追出四十五名「打算今年七、八月组织七、八千人暴动」的「反革命成员」。

龙文飞又亲自到本无任何线索的齐心大队，准备树立一个「扩大追反战果」的典型。几个武装人员对农友秦海成一阵乱棒拷打，然后又放在地上「滚筒」，搞了一天一夜，压得屎出尿流。

秦海成在喊爹叫娘声中交代出五十六个「反革命」，超过了牛郎大队。于是龙文飞再次召开电话会议和现场会，在全区推广「蜡烛不点不完，反革命不打不招」的新鲜经验。

龙文飞明白这次「追反」将给他带来显赫前程。过去，他是松桃县唯一的「农业学大寨」「改天换地的标兵」，眼下，又成了全县有名的「追反运动专家」。

在县委书记石孟明的大力支持下，龙文飞野心勃勃，赤膊上阵，亲自建立了一套严密的「追反」机构

：区委和五个公社、二十八个大队设「追反」领导小组，下辖武装小分队和专案组两套班子。

武装小分队不分昼夜，捕、押、巡逻；项目组白天睡觉，晚上刑讯。两套班子人员多达四百三十五人。

自制刑具有枷、链、锁、铐、鞭、撬、杠、棒、刀、钳、锤等三十多种，肉刑有飞锤打油、蝙蝠爬壁、鸭子扑水、飞蛾扑火、五马分尸、猴子搬桩、悬半边猪、滚龙抱柱、撬脚筋、？水淋背、石灰撒肉等五十多种。

龙政云之父龙德灿，因交代不出「反革命」来，被连夜吊打审讯，走投无路，端起一块石头，阵高呼「毛主席万岁！共产党万岁！」之后，砸烂自己头部，昏死在地。

两个武装人员不仅不救，反而拿木棒压住喉管，想趁机将他害死，人还在喘气就拖去活埋了。

七十八岁的老农民龙应品，其子龙茂和被迫承认有「反革命名单」，因交不出来，项目人员扬言要加刑。龙应品救子心切，谎称「名单我烧了」，被抓进「交代班」一阵乱棒打死。

在残酷的刑讯逼供之下，「反革命组织」和「成员」如滚雪球般迅速膨胀。「地下共产党」、「还乡团」、「民主党」、「国民军」、「小平村」、「总指挥」、「师长」、「团长」、「秘书」、「管文」、「管武」等等

，无奇不有，荒唐至极。据牛郎、沙坝、银岩、木寨、大兴等五个公社统计，共追出「反革命暴乱集团」三十六个，「反革命成员」千三百多人，涉及十余个区、五个县、二个省。

牛郎区「追反」运劝发生后，地、县两级公安部门曾多次建议停止。而县委书记石孟明？一再表示支持

:「『追反』的天方向没有错，有问题县委负责，我负责!」

龙文飞有了石孟明的靠山，不可一世，居然对中共专政机器的两级公安部门放肆攻击：他们「是保护阶级敌人的，是不抓阶级斗争的？」

牛郎的恐怖气氛越来越浓重。龙文飞们居然从县人武部运来武器，在区委楼下设置了防御工事，楼上凿了枪眼，机枪、冲锋枪、步枪、手榴弹齐备，炫耀武力，以恫吓民众。

同时非法宣布实行「紧急戒严」，颁布五条通令

:「反革命」限期投案自首；外出人员限期返回；群众来客必须报告；有事必须请假；晚上八时后不许出门，否则被小分队开枪击毙概不负责。

龙文飞甚至还在「进一步掀起『追反』高潮」动员大会上公闭提出「宁可错杀一百，也不放掉一个」。

这动员令一下，第二天银岩公.社武装部长滕久先就电话汇报

:「有个反革命分子逃跑，被我端起冲锋枪啪啪啪就扫死在稻田里啦!」

龙文飞当即表扬

:「老滕呀，你作得很对，有功！....县委石书记指示，不要因为死了几个人就害怕，要继续追查。」

杀戒就此大开。人们每天都能听到「逃跑击毙」,「畏罪自杀」的消息。而「追反」的战迹也开始由死人数字来衡量。

仅个把月时间，全区就枪杀、打死、逼死三十多人，预谋杀害未遂有十八人。死人之后，还不准哭，不准说，不准收尸，不准脱血衣，不准用棺材，叫几个「四类分子」拖出去扔进土坑了事。

这个挖出一千三百五十九名「反革命分子」，致死三十二人，致残二百六十三人的「反革命暴乱集团案」究竟事出何因呢？

让我们还是回到一九七六年一月十八日那个北风凛冽的数九寒天。龙文飞调集牛郎区大批青壮年在区委门口的溪河边上改河截流，挖空心思要塑造一个大寨式的先进区。

夜幕降临之后，人们在工地上燃起一堆堆簿火烤火休息。忽然一个响屁，逗得人人大笑不止，前仰后合。

一番追查之后，人们朝着一位腼腆的青年取笑道

:「是龙政云放的屁!」一阵戏弄，把龙政云逗哭了。

于是，小伙子们又打趣道:「二十岁的人啦，都快讨老婆了，还哭哩！莫哭，莫哭，我们把那个驼背姑娘找来给你做老婆吧!」又是一阵捧腹大笑....

龙政云受不了如此当众奚落，加之晚饭时喝了几口酒，就冲着大癸的伙伴们说

:「你们拿我取笑，惹我火了，要杀你两个!」

「要杀你两个!」

有两个青年心想龙是地主子弟，讲这话有问题，便要去报告。有人劝解道

:「这是开玩笑的，不要汇报，算了。」但这两人还是去了....

于是，接踵而至的便是惨剧迭起，血染苗乡的飞来横祸....

如此之多的非刑、杀戮，如此之多的鲜血，仅仅是因为有一天有一个人放了一个屁。

而且，除了一个人，其它为数众多的受害者并没有放屁。

过多的血腥使人厌恶。本来，我们想讲几个笑话，幽默一番，让久经折磨的神经得到片刻松驰。

但笑话？使人寒彻心腑，幽默也散发出浓重的血腥与尸臭。任何人，只要一旦随我步入中共暴政的黑森林，便立即如但丁坠入万劫不后的地狱。

历历展现于眼前的，是没有尽头的残忍，是超出健全想象与理解力的可耻的人类堕落。

生活于十六世纪的西班牙哲学家 J.L.比韦斯曾这样概括他的时代

:「我们生活在一个无论说话还是沉默都有危险的非常艰难的年代。」

那么，我们该如何概括我们正身处其中的这个时代呢？

这是一个如此可怕的时代：当我们有幸步入这片尸山血河的荒原，展现在我们面前的种种残暴风景，顿时使人类全部文明史所积累的经验与语言全部失效。

我们找不到适当的言词来概括一切，犹如踏上一个陌生的星球，只能借助于

多少近似的此喻来进行直接具体的描述。

最后，我们不得不为人类经验的贫乏而深感惭愧，只好为这个时代而创造出新的词熏和概念。因此，无论我们将这个时代命名为

「无产阶级专政绞肉机」、「古拉格群岛」还是「红色纪念碑」都可以，都一样，因为反正任何概念都无法概括。

只可意会而不可言传。这是人类从未遭遇过的可怕的新经验。

也许会有一些令人尊敬的朋友会向我提出如下诘难：在本章中，你向我们列举的全系个案。

我承认这些？案都是十分不幸的事件，但这完全可能仅是个别而不是一般，仅是支流而不是主流，仅是一个手指而不是九个手指，仅是树木而不是森林

好了，我准备接受你的建议。既然不可能在一部厚度有限的著作中列举一切，那么请允许我再作一个抽样调杳一。

从巍然耸立的红色巨碑上，我们再抽下一块花岗石，那上面凿刻着一个地名

：钦州地区。

文革风暴乍起，首当其冲的便是知识分子。因为任何极权主义者都希望民众愚昧无知，以供驱使。

「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这是一条最基本的牧民之术。用中共的语言说来便是「越有知识越反动」。而愚民政策最简单的手段便是毁灭文化，打击知识分子，造成一种严重的「知识恐怖」。

钦州地区在广西也只能算一个小地区，但文革之初，据不完全统计，便有一万一千九百七十九名中小学教师被迫进行「集训」；

其中有一千四百九十五人被戴上阶级敌人帽子

进行批斗；有二百六十六人被打死、逼死；

有一百零八人被打伤致残；

有二百三十一人受到党、政纪处分；

有五千六百六十八人被遣返农村劳动改造。

一九六六年七月间，广西区党委领导韦国清、伍晋南指示在全区「清理」

教师队伍，随即全钦州地区七个县市都掀起了一个迫害教师的恐怖浪潮。

如灵山县，仅七、八月间便「集训」教师二千五百二十六人，其中五百十八人被订为「敌我矛盾」;

致死十人，伤残八十六人；其余的全部集中到各公社监督劳劝。文革之中，全县无辜杀死、逼死敖师一百零六人。檀墟公社二十四间中小学就有十四间学校的三十六名教师被杀。

三海公社谭礼小学仅有十名教师，被杀七名。谭礼大队「贫革」政委王培立亲自到谭礼小学，要校长开列出地富出身的教师名单，然后在晚上率民众冲进学校，将七名教师及七名家属、孩子捆绑押解到山上，活活打死、勒死。

陆屋公社广江小学女教师黄少萍，年仅二十三岁，因出身地主，被杀死后，凶手将她剥得一丝不挂，并用大木棍桶入阴道，陈尸路边。

左全地区，这样残酷迫害教师的例子十分普遒，仅迫害致死一项，便有北海市十人，合浦县六十二人，上思县三十六人，钦州县二十七人，防城县十一人，浦北县至少十三人。

当时，中国知识分子的社会地位已降至人类文明以来的最低点，除了「阶级敌人」的「黑八类」，紧接其后的使是知识分子「臭老九」了。

除了被诬以各种政治罪名进行残酷迫害之外，就是按当时标准没有任何问题的也难逃劫运。

一九六八午十月三十日《人民日报》发表了山东嘉祥县教师王庆余、侯振民提出将小学教师下放回原籍的献策信，各地纷纷照此办理。

钦州地区陆续把中、小学下放给农村大队主办，教师下放回原籍，如灵山县就下放了四千三百五十九名教师。

下放后，继续任教者每月仅发生活卖十五元，有的不准任教，每月仅发生活费八元。

三隆公社下放公办教师八十二人，全公社只剩下八名教师，使十七间小学无教师授课，只好从各大队人招收二百名民办教师来组织学生读《毛主席语录》和劳动。？

此例实属画龙点鲭：统治者所要培养的，实在不是有知识能思考的人，而是仅会齐诵教义，仅会闷头苦干的从精神到肉体彻头彻尾的奴隶。

在我们这个残暴的时代，每隔数年，独裁者都会拎出一批新的无辜的倒霉鬼，扣上某种适应「阶级斗争新动向」的帽子，作为转移民众莫名怒火的怨

府。

四九年前后是「国民党残渣余孽」，然后是「反革命」，三反五反是「资本家老虎」，五七年是「右派」，五九年是「右倾机会主义者」，然后是「四不清干部」，文革中是「走资派」反动学术权威，文革后是「三种人」....

但无论怎样花样翻新，罪名繁多；无论「敌人」是「二十三种人」、「十八类」、「黑八类」、「黑五类」；

在阶级压迫阶缀残杀最底层的，永远是「地富」。本来，在「地富」拥有财产和权力的时代，贫苦农民和他们的矛盾与斗争是自然而必要的。

本来，按照各种学派的政治经济学理论（包括马克思主义），这种财产的不平等是历史的必然，只有当社会生产进一步发展之后，才能得到新的缓和。

刘少奇在一九四九年四、五月间的《天津讲话》中曾说：「剥削在一定的条件下是进步的，正当的，合法的。」

「剥削有功、有罪，但功大于罪。」他认为剥削是一种社会现象，剥削行为不由人们的意识决定，是由历史发展决定的。

过早的人为的消灭剥削，只能破坏社会生产力，损害各个社会集团的利益。？

在暴力土改之后，还要对前土地拥有者实行不间断的暴力恐怖二道在马克思主义教义中也找不到根据，于是列宁、斯大林、毛泽东便动手修改不合心意的教义，以维持暴力恐怖二这便是列、斯、毛对马克思主义的发展。

一切专制的权力和思想都需要设置一个可以倾注集体仇恨的对立面。这不仅是事实，更是专制主义的结构性需要二迢一点，甚至在宣扬宽恕精神的宗教那里也不能幸免。

霍尔巴赫在批评早期基督教时说过

：「上帝非常需要魔鬼，因为他可以把一切....蠢事统统记在它的帐上。上帝没有魔鬼是不行的，敬畏上帝常常不外是出于对魔鬼的恐惧。」

如果没有魔鬼，人们也就不需要从魔鬼手中拯救他们的教会和教士了。因此，中世纪的神学家们，包括「天使博士」阿奎那在内，总是竭力证明魔鬼确实存在。？

共产主义教会及其教皇教士们更是片刻不能失去魔鬼。如果一旦失去魔鬼上逼个暴力的准宗教就失去了存在的根据。

因此，各代共产教皇及神学家们总在挖空心思地不断延长老魔鬼的寿命，总

在无中生有地四处寻找新魔鬼，并为新魔鬼的不断出世而欣喜若狂，大喊大叫。

「地富」便是共产政权下倒霉透预的「老魔鬼」。当这些「老魔鬼」一代代死去，共产政权中不可或缺的结构性角色，便只有由「老魔鬼」的子孙来一代代世袭。

为了证明越是接近共产主义社会，阶级斗争便越是尖锐激烈，「老魔鬼」的子孙们只有在劫难逃了。

随着教皇种种弥天大谎的败露，「走资派」、「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右派分子」甚至「反革命分子」等等「新魔鬼」皆可以平反昭雪，唯独「老魔鬼」不可以平反昭雪。

四十年过去了上逼个伪善而怯懦的社会，没有为「老魔鬼」及其子孙发出过一声勇敢公正的抗议， 还是让我们来看看一个地区。

文革中，钦州地区被无辜杀害的已脱帽或未脱帽的四类分子及其亲属共计六千三百多人一其中大部分是地富一，占整个地区全部被害人数的百分之六十多。也就是说，地富及其子女亲属是钦州文革中被害者的最多数。

杀人还普遍伴随着抄家、拆房、没收所有财物，在经济上同时实行「专政」，使幸存者也无以为生。

灵山县的屠杀组织者要建立一个「没有地富阶级（分子）的社会」，提出「天下一片红」的口号，对四类分子及其家属「格杀勿论」、「斩草锄根」。

（没有悟透无产阶级专政的结构性需要，戏作过了，因此受到「教会」惩虑。）一该县文革期间共打死逼死--一千二百多人，其中「四类分子」就有二千一百一十人，占总数的三分之二。

该县三海公社无辜杀死，逼死五百十九人，其中谭礼一个大队就打死一百四十六人，基本是「四类分子」及其亲属。

檀墟公社杀死、逼死五百六十人，是灵山县死人最多的一个公社。灵山县全家被杀绝的，粗略统计有五百二十多户。

事实上，杀地富广西算不得典型。真正杀得不分青红皂白，血流漂杵的是毛泽东的家乡湖南。

在那里，毛在青年时代便根据实地调查，写出了宣扬街头恐怖的遗毒深远以至他本人后来都甚为尴尬的《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

由于手头资料有限，请允许我在钦州地区的叙述中插进另一地区一县的一个

屠杀事件，从中我们可以窥见湖南大屠杀对外省的影响，亦可补足缺乏一县一事件材料的遗憾。

全州「黄瓜冲坑杀惨案」

一九六七年四月间，湖南省红华、道县等地以所谓地富要暴动为借口，开始了大规模的屠杀这股杀人之风刮到邻近的广西全州县东山区，

三江公杜民兵营长黄天辉于十月二日上午和晚上两次召集会议策划杀人。晚，在群众组织负责人和民兵班排长以上骨干会议上，黄天辉煽动说

：「湖南道县红华的四类分子要暴动，群众起来杀了些四类分子，我区斜水公社也在开始行动了。」

他主张

：「我们也要动手先下手为强。要扫光，斩草除根，留下子女是个祸根。」

但治保主任杨隆义？强调要讲政策和策略。两种意见都有支持者，争论激烈。

黄天辉开始蛮不讲理，压服不同意见，说

：「其余的地富子女给你们管，看你管不管得了！」

最后后威胁道

：「哪个不同意（大屠杀），就是和地主有联系！」

当有的干部提出打电话向上级请示时，黄天辉大包大榄

：「我在区裹开了会，难道连这点都不晓得？切责任由我负。」

公社会计黄天爱又提出

：「杀完就不行。比如有的贫下中农到地富家招亲的，也有地富及子弟到贫下中农家招亲落户的，杀了那恐怕不好，贫下中农有意见，会引起动乱的。」

最后议决分别对待：贫下中农到地富家的男女都不杀，地富到贫下农家的女的不杀，男的要杀。最后，黄天辉公布了纪律

：「不管是亲戚还是朋友，不能通风报信。谁走漏消息，走脱地主了，就要和地主一样对待！」

会议结束，已是十月三日凌晨二点。黄天辉带着民兵挨门挨户杷地富及家人从睡梦中喊醒，捆起来就押往黄瓜冲山上的万丈无底洞。

有人刚刚醒来，还不明白是怎么回事，就被杀气腾腾的民兵推下无底洞。有的心如死灰，一声不吭地奋身跳下。

有的求饶，有的讲理，一律枪托棍棒齐下，打得哭声震天，最后还是被民兵用叉子又下坑去。

凶手们杀心大起，连吃奶的孩子也不放过。

地主女儿蒋鸾英高中毕业后当过民办教师，不愿这样糊里胡涂去死。她跪在坑口质问黄天辉

:「你们这样做，有否这样的政策？」黄天辉理屈词穷，

凶狠地说:「管你政策不政策，不准你讲话!」

抡起木棒便打。蒋自己不跳，黄便将她推下坑去。

蒋鸾芙之母蒋老秀自知绝无生理，怀着一丝幸幸心理对一凶手说

:「观音保，你抱起这个小孩给你叔叔（蒋老秀丈夫蒋池元、贫农），好接起他的后代。」

黄天辉不准，说

:「留下是个祸根，要斩草除根!」

然后用木棒把蒋老秀打倒，将她母子推进深坑。

六十五岁的地主蒋佐卿也照此办理，一棒打倒，推下坑去。

大宅村地主刘香元在坑口边向黄求情，苦苦哀求留下一个小孩给他妻子（系贫农），

说:「天辉，我两个仔，到政府去判，我一个，我老婆也有一个。我抱一个跳下坑，留下一个给我老婆。」

黄天辉断然拒绍，毫无-蔺量余地

:「那不行」

刘香元顿时热泪纵横，一左一右怀抱一个三岁一个1岁的幼儿纵身跳下坑去。

宅乐坪村地主王绍荣正要被推下坑时，被民兵杨雨生叫住

：「慢点推下去，等我打一枪才推！」

王绍荣饮弹身亡。杨雨生过足了杀人瘾，才把尸体推下坑去。

在斩尽杀绝的方针下，已到外地入赘的地富子弟也未能幸免。

三江村蒋能奇已到黄龙公社弄岩村入赘，那天正好到公社来抓中药，被民兵发现，也被扔下坑去。

黄天辉还布置民兵到湖南去抓人，第二天把在零陵羊岩头和长家湾入赘的地主儿子唐保安和唐建春抓回坑杀。

从十月三日凌晨二时至下午二时，黄天辉等共坑杀地富及其子女七十六人。其中地、富分子二十一人，子女五十五人。

最惨的唐正伯一户摔死九人。另有被迫上吊、投河自杀的各一人。？

让我们再回到钦州地区，看看杀人狂们如何借口填压另一个「老魔鬼」「国民党残渣余孽」之名来滥杀无辜的。

为了稳住自己才经营十来年便动荡不宁的天下，中共一含以共产主义天堂来诱惑，

一会儿以政治迫害、街头红色恐怖来威胁，

一会儿抛出「四不清干部」「走资派」让老百姓出气，

一会儿又以揭露「国民党的反共阴谋」来恐吓....

：只要能使民众就范，一切卑鄙血腥都在所不惜。

譬如，在广西，一切「反共救国军」「地富暴动」「政治土匪」案统统是谎言。仅在钦州地区，这类假案硬多达上万件。

合浦「反共救国军」案

一九六八年，合浦县石康公社大崇大队党支部对社员庞福昌等日夜严刑逼供，使庞屈招参加「反共救国军」。

八月十九日，石康公社书记许志平、武装部长莫家俊根据此案，在全社范围

时掀起批斗高潮，很快就抓出二百五十四名「反共救国军」成员，致死三人，致伤致残二百十五人。

根据石康的经验，全县上下层层追查，把一千三百五十三人（含石康数）人打成「反共救国军」骨干和成员。其中斗打致死四十八人，致残七十一人，致伤七百零七人。

上思「枯那清匪」案

一九六八年五月二十七日，上思县公正公社枯那大队民兵宁协利开枪打死观点不同的民兵排长李巨才，？走枪支。

起孤立的因派别矛盾夺枪杀人案，但县武装部长、县革委副主任段振邦等？借题发挥，打算趁机大杀一番。

他向钦州军分区谎报说

：公正公社十名民兵上山打山猪，被土匪包围，要求紧急支持。经军分区向广西军区请示后，县武装部火速成立了剿匪指挥部，由段振邦和驻军缪承义分别担任正副指挥长。

军分区副司令员杨伊铭亲往公正坐镇指挥，动用兵力有驻军一个连和一个排，孙中队一个班，公社、农场七个武装民兵连，还有邻县的四个民兵连，合计十二个整连。

搜山结果，自然是没抓到一个「土匪」，于是便在山下大作文章，决定在全县范围内进行一场「清匪」运动。

八月二十三日发出剿匪《布告》，遍贴县境，一场指鹿为马的大屠杀就此闭始。「清匪」运动战果辉煌，仅枯那大队惨遭杀害的就有六十一人，全县更多达九百七十三人，致伤致残还有一千六百七十人。

其酷虐程度可以想见。

剥夺一个人的生命，须通过法庭依据法律裁定其罪孽深重，以至于他的生存已对全社会造成可怕灾难。

在中国，且不论中共的法律或是一纸空文，或干脆便是赤裸裸的维护一党专制、寡头独裁的「家法」，文革中，毛泽东一句「专政是群众的专政」的圣谕甚至把虚伪的法律程序也废止。

「群众专政」开始还有一个虚无飘渺的「贫下中农特别法庭」、「人民法庭」为牺牲者妄加罪名，后来连罪名也懒得去找去说，不问所以，想杀就杀，抓到就杀。

最惨无人道者，自然是剖腹食肝了。

据一些典型材料写到的，仅灵山县檀墟、新墟两公社就有二十二例，合浦县石康公社有十八例，浦北县北通公社定更大队有十九例，钦州县小董茶场有三例。

一九六八年九月七日至十七日，上思县革委召开「农业学大寨」四级干部会，会上贯彻「七三」布告，

以三代会（农代会、工代会、红代会）名义在上思中学召开「群众专政」大会，公开杀害十二人，并将部分死者剖腹取肝，拿到县革委饭堂煮食。

食肝者中竟然也有县、社领导干部。该县思阳公社武装部长王昭腾下到和星大队布置杀人，当晚杀了邓雁雄一人，并开腹取肝与凶手一起煮食。

他还勉励大家都要吃，说吃了人肝胆子就大。

次日，王又布置杀害四人，剖腹取肝，传令每两二-一个生产队分一人肝吃，以示「共同专政」。

杀人奸妻在钦州地区不胜枚举。仅举一例

：上思县思阳公社一妇女，文夫被杀后，为凶手强占为妻，并生下两个孩子。至一九八二年全面处理文革遗留问题时，方得知现夫是杀害前夫之凶手，悔恨交加。

为了不给仇人留下后代，狠心将两儿砍死，神经分裂，成了疯子。

辱尸毁尸。被害者死得悲惨，死后更惨。上思思阳公社女青年陆玉江、灵山县广江小学青年女教师黄少萍、合浦县石康镇妇女陈国莲，被打死后又用棍棒桶入阴道，裸体陈尸路旁。

浦北县北通公社博学大队刘维秀、刘家锦等人把刘政坚捆绑起来同十七岁的女儿一起押到山上，将刘打死后，刘维秀等九名暴徒对刘女进行轮奸。

最后将该女打死，并剖腹取肝，割去乳房及阴部。

东兴县那勤公社那柏大队枪杀张月业时，张中弹未死，公社「打击投机倒把办公室」

主任陈德基便用雷管插入张的鼻孔内引爆，炸得血肉横飞。

钦州县城武斗，少数派广播员陆洁珍被抓获刺死后，凶手把她的裤子扯掉，

把大号电光鞭炮塞入阴道，点燃爆炸，惨状难以言叙。

北海杀害一批武斗俘虏共十五人，掩埋在树林里。后怕走漏屠杀消息，
又移葬别处。

但还是不放心，？定毁尸灭迹。最后找来一批民兵，备好麻袋、石灰、香水、口罩、手姿、锄铲、刀具等，把全部尸体挖出来剁碎，装入麻袋，沉入牛尾岭水库。（＊注）

北海杀害一批武斗俘虏共十五人，掩埋在树林里。后怕走漏屠杀消息，
又移葬别处。

但还是不放心，？定毁尸灭迹。最后找来一批民兵，备好麻袋、石灰、香水、口罩、手姿、锄铲、刀具等，把全部尸体挖出来剁碎，装入麻袋，沉入牛尾岭水库。（＊注）

特别值得注意的是上迈种长期持续的街头恐怖，滥杀无辜，（＊＊注）
并非如法国大革命时期那样是国家权威消失的结果，并非无政府状态之下的混乱所致。

【＊注　残忍是无边的。柳州铁路局的一分调查报告记载了如下一段令人作呕的文字：

> 六八年十月七日，因六月武斗死亡埋在桂林工务段后面山坡上的灵川县公路段黄绍鸿和九屋公社民兵石安保的亲属来取尸骨。
>
> 上午，在桂林工务段的潘广志和唐景麟的积极配合下，武装强令桂铁地区党委书记钱星林等干部群众（包括小孩）五、六十人用手扒坟取尸骨。
>
> 更残忍的是，由于尸体埋的时间不长，尸骨边有腐烂肌肉沾连，唐景麟即令他们脱衣服包尸骨二母人用舌头舔尸骨三下，杨言谁不舔就打死谁，吐口水也要打。
>
> 在唐等人的威逼下，每人都被迫舔了三下尸骨。这是一起罕闻的残忍事件。？＊注完】

【＊＊注　钦州地区不经政法机关批准，群众组织擅自成批杀人始于一九六七年七、八月；

一九六八年春季与秋季「群众专政」「刮十二级台风」时达到高潮一九七〇年上半年方告结束。

历时长达两年多。＊＊注完】

请看钦州地区各级临时权力机构更迭史

：一九六七年元月底二月初，群众组织夺权，领导干部下台;二月，解放军（含县、社武装部）奉命「支左」，进驻各机关单位；

三月，各级成立了抓革命、促生产指挥部，以军方为主，是临时官方机构；五月，各级政法机关实行军事管制；

一九六八年四、五月，成立了由军方、地方领导干部和群众组织代表三结合的各级权力机构革命委员会，是更具权威的「一元化」领导机构。

可见，文革全过程，包括街头恐怖时期在内，从未出现真正的无政府状态。

不管是那一阶段的权力机构，对各地的杀人情况皆全然知惰，许脑多县的公安局都派有专人收集各级各单位的杀人情况和进度一即掌握「敌社情况」一，定期或不定期地向领导机关和负责人汇报。

地区保卫组一公安政法一也同样掌握全面情况，并向上汇报。各级领导不但「不加干涉」，而且许多领导者还到各地去大讲「阶级斗争」、「群众专政」、「刮十二级台风」。

虽然没将「杀人」二字直接说出，但在当时杀人如麻的情况下，实际上是支持助长甚至煽动。

一些县的领导人和各县的许多社队武装部长、民兵营长、治保主任、党支部书记还是大屠杀的直接策划者和组织指挥者。

不仅如此，当局还对杀人凶手进行种种嘉奖，致使不少人杀人以邀功。
如钦州城郊　复员军人梁卫东，为「立新功」，好安排工作，便杀了人得意洋洋地前往县武装部请功。(＊注)

又如合浦县一大队文革组长，为了怕人说自己立场不坚定，策划杀人时把自己的外甥也列入名单杀棹了。

一九八三年处理杀人事件时，自觉对不起外甥，亦无颜再见大姐，只有自杀以谢罪。

「杀人者有功」，这绝非一句过甚之辞。

全钦州地区杀人后入党的鱿有一千一百五十三人，杀人后提干的有四百五十

八人，杀人后被招工的有六百三十七人（不含北海市）。

【＊注　博白县亦有一类似事件

：一农村地痞企图强奸一地富女儿，女方抗拒不从，地痞一怒之下
将其杀害。后到公社请功，阶级立场坚定。

公社领导说：但大家都不知道呀 应该让大家都知道你立场坚定
才行。

于是地痞便将被害者头颅割下，趁公社学校下课时，以人头当篮
球在球场上跃跳「投篮」不止，引得师生们蜂拥围观。

后该地痞被公认对敌斗争立场坚定，颇得了不少实惠。＊注完】

杀人凶手们还有不少被提升到各纹领导岗位土去。

在红色纪念碑「钦州地区」这块花岗岩上，我们最后发现了以下一段文字

：在中共的煽动下，在中共各级政权的策划、组织、指挥下，钦州地区文革
中直接被迫害者达二万二千一百余人；

其中被杀害及迫害致死者达一万零四百二十人。其酷虐之程度，史所仅见。
（＊注）

当我们准备着手将这块花岗岩重新嵌回红色纪念碑上之时，我的可尊敬的
朋友，你是否仍然认为文革冤狱仅是个别而不是一般;仅是支流而不是主沆;
仅是一个手指而不是九个手指;仅是树木而不是森林呢？

不！

这绝非个别而是一般，绝非现象而是本质，绝非支流而是主流而是血污浩
荡的大河大江，

绝非一个手指而是九个被钉以竹签拔棹指甲压碎骨头，最后齐齐斩断的指头

绝非独木而是一大片森林一大片每个枝杖上都悬挂着胳膊、大腿、心肝、胆
肾、眼珠、头颅、乳房、耳朵、生殖器、连着头皮的长发的滴着血雨的沿怖
的森林！

（＊注　钦州文革善后：给蒙受冤狱的二万一千六百余人进行平反昭雪（占
蒙冤总人数的九八％）；

给死者遗属发放了各种善后经费五百三十多万元。

对严重犯罪者判刑一百九十七人（平均每杀害五十二人判刑一人，还不是 判死刑一人）；

党政开除或行政开除留用二千一百零九人一平均每杀害五人开除一人党籍或政籍，即使开除工职，但仍可留用），

留党察看、撤职以下处分一千八百三十一人，国法党纪处分总计为四千一百二十七人一为受迫害人数的一九％为被杀害人数的三九%）？

一个地主剥削压迫农民的《白毛女》在中国演了几十年。这些远胜于《白毛女》十倍百倍的悲惨故事又该演多少年？

足够节目更新地演上一千年一万年！没有在这片血腥的土地上生活过的人是难以想象出这种深入血肉灵魂的恐惧的！

这是一起逃亡案。

武宁「失综」案

一九六八年初夏，正是文化大革命的第三个年头。股「三查」一查叛徒、查特务、查现行反革命一的红色风暴猛烈地袭击着江西各地。

在「群众办案、群众定性、群众判刑」的口号下，抓捕无辜者的武装人员横行乡里、私设的公堂和牢房比比皆是，刑讯逼供已成了最最革命的合法手段。

人们胆战心惊地屏息静听着遥远的狗吠，邻近的叩门声，生活在一片红色恐怖之中。

六月上旬的一个晚上，坐落在赣西北幕阜山下的南岳公社黄沙大队，沉没在死一般沉寂的黑暗中。

大队部里灯火通明。一个年轻人被反绑着按跪在地上。他痛苦不堪地左摇右晃，汗水湿透的衣服上，隐约可见一道道纵横的血痕。

尽管批斗会的主持者还没宣布散会，但人们已轻轻叹息着站起身来准备离去。正在这时，刚从县里带回了新精神的大队「三查」负责人龚兼兴板起面孔大声吼道

:「冒（没）散会不能走，这是阶级斗争！县里『三查』还要厉害，打得肉都喷到墙上去了，耳朵割下来往地上一丢，狗就衔着跑了。

斗反革命就得凶狠一点，上头说了，打死个把反革命，还节约几颗子弹

，怕什么！」

话音刚落，龚兼兴的弟弟龚兼隆忽然大叫一声

：「你们不要走，看我的！」

说时迟，那时快，只见他提起被批斗的那个年轻人的右耳，用明晃晃的刀刃在耳根上一刷，顿时，如注的血不断涌出来，流向全身，滴到地上。

年轻人痉挛了一下，嘴裹发出一种微弱的哀叫

：「我不是反革命，我不是....」话未完，便昏倒在地。

他叫郑家树，刚满 27 岁。虽然本人清白，但祖父是地主，父亲又当过「伪乡长」，文革之初，他是「黑狗崽子」；

「三查」开始，又被人供认为「反共救国军」。

在被割耳之前，他已受尽了刑讯之苦，棒打、烟窑、火烤、踩杠、跪瓦片、吊火砖、打土雷、假活埋等等刑罚，都一一领教。

前后一个多月，大大小小的批斗竟达几十次，有时一天批斗三、四次，每次都被折磨得死去活来，痛不欲生。

郑家树昏迷中被撞回家中。妻子已被赶回娘家，只有弟弟郑家鹏守护着血肉模糊，不省人事的哥哥，含泪洗去血迹，敷上草药。

次日（？），又有人来对郑家树下了一道勒令

：「明夜到大队去交代问题，再不交代，命都不留你！」

其时，黄沙大队的「现行反革命」已有三人死于非刑。郑家树意识到，等待他的只有死亡。他？心出逃。

郑家树跪在老祖母床前悄声说道

：「婆，他们明天又要斗我，在家里等死，不如到外面死，也免得我为你老人家准备好的棺材给自己困。我现在要离开你，你自己要多保重！」

老祖母老泪纵横，一把抓住孙子的手，哽咽道

：「你不要离开我，你不能离开我！」

郑家树只得安慰老祖母说

:「我去山上躲几天，他们不斗我了，我就回来。」

说完，无奈地挣脱老祖母的手，回头抱着不满四岁的儿子傅红亲了一下
，背上三升米、一根棕绳、一只脸盆、半盒火柴，告别生活了廿七年的家园
，在夜色掩护下逃入深山。

岁月匆匆，转眼十一个年头过去了，出逃者杳无音信。他是死是活，众
说纷纭，已成为南岳山中的一个不解之谜。

十一年，对于一个犹如惊弓之鸟的逃亡者来说，是一个漫长而恐怖的岁
月。他怀着随时可能被抓获的恐惧，怀着对刚怀孕的妻子和刚懂事的儿子的
思念，

在深山洞穴躲藏，在黑龙江、新疆、广西、四川、湖北、湖南等省流浪。

埋名隐姓，肉跳心惊，生怕某句话某件事露了破绽，被「无产阶级专政」的
天罗地网捕获，送回家乡。

「四人帮」被打倒了，他仍然不敢重返家园。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了，？假错案开始平反了，他还是不敢回家。

那此-一恐怖的记忆已深入灵魂，与他的生命同在。他？心到北京去一探虚实。

直到最高法院和国务院的办案人员为他打了保票，他才小心翼翼地踏上了阔
别十一载的家乡土地。

自然今非昔比了。南岳公社党委、黄沙大队：党支部的干部们闻讯迎出
数里之外。

但老祖母已病逝，妻子怀着他的女儿已经改嫁，弟弟已被吊断双手，只是儿
子已经长大。

年已十五岁的儿子从欢迎的人丛中挤卦前面，轻轻叫了一声「爸」。郑家树
连忙把儿子抱到身边，摸着他的头，叫着他的小名，热泪奔流

:「黑子，你长大了....」？

十一年总非对无产阶级专政的恐惧纪录。某前「伪保长」自文革起，藏
匿在自己家中的地窖裹，长达十七年之久！？

颠然，那刻骨铭心的红色恐怖使他绝不相信中共的一切改革、平反之承诺
，而宁肯在地窖里过着穴居动物般暗无天日的生活。

如果不是最后被人们觉察到种种迹象，一再对其家属「做工作」，这个十七年的纪录还会大大打破。

有谁能想象这漫长的十七年是如何一天又一天地忍受过来的？

在地层之下，在永远见不到阳光的潮湿地穴之中！如果不是难以想象的巨大恐惧，怎么会有这难以想象的自我囚禁？

人类所知的有希特勒的反犹恐怖，这恐怖曾迫使一批无处可逃的犹太人躲藏在小阁楼裹累月成年。

但他们毕竟遗可以透过缝隙和盲叶窗窥到阳光与人类的世界，但他们毕竟还是被迫害的恐惧的人，而不是无处可躲的恐惧的兽！

一位犹太小姑娘曾在日记中记录了这种自我囚禁的感受，日记出版后震惊了全世界。

每一颗良心都为他们流泪。如果中国的十一年逃亡、十七年穴居的受难者也有可能记日记，我想全世界的良心都会为他们，为我们中国人流血。

我们生活在一个无论是说话还是不说话，存在还是不存在都十分可怕的时代。

这个神奇的时代，这片神奇的土地，不断在产生可怖而奇幻的现实，令人类瞠目结舌。

作为一个中国作家，对于西方同行在技法上的自由恣肆深感敬佩。

但是，对于他们的想象力仍然不敢恭维。

无论他们如何抽象，如何象征，如何魔幻，如何黑色幽默，如何荒诞，也无论他们剑造的世界如何绚烂多彩，只要一与中国神奇的共产主义现实相遇，立即赔然失色二道道理十分简单。

因为共产主义运动史无前例，充满着骚动不宁的巨大创造力。只是它所创造的，并非马克思所预言的前所未有的幸福与和平，

而是史所未见的战乱、阴谋、屠杀、讥饿、贫困、迫害、苦难，而是超越人类理解力的非刑、暴力、酷虐和大疯狂。

民众在血与火中痛苦辗转，他们大惑不解：自己所虔诚膜拜的红色上帝
何以用如此可怕的手段来惩罚他们？

他们善良地相信这一切并非上帝的本意，不过是误会，不过是不该连累至己的「扩大化」，不过是「冤案」。

所以，在中国，只有诉？而绝少反抗。关于诉？，这里也有一个可上吉尼斯世界纪录大全的告状纪录：

所以，在中国，只有诉冤而绝少反抗。关于诉冤，这里也有一个可上吉尼斯世界纪录大全的告状纪录：

洪湖「老上访」案

刘竟成，湖北省洪湖螺山镇人。

一九六〇年二月，从公社回到大队任会计。一上任，他便清算出了瞿大队长两笔共一千二百五十多元的贪污款，自此成仇。不久，

一九六〇年八月初，省政法部门一个「抓阶级斗争试点」的工作组来到螺山。瞿大队长恶人先告状，向工作队汇报「刘竟成下队任职七个月，贪污公款三千多元」。

工作队长听后喜之不尽，开始策划对刘的迫害。九月十六日中午，绑架了刘，查抄了家产。几天后，一个「贪污犯刘竟成罪证展览」在螺山揭幕。

「罪证」展厅裏，陈列着所有「赃物」：上改时刘分得的柜子、桌椅和后来添置的鑎鑎罐罐，一家人必备的被子、棉衣、单衣、蚊帐和口粮、蔬菜。

效果可想而知。一些老人不禁流下了同情的眼泪：「竟成这样也够苦了，解放十年了，家里还是破破烂烂的。」

工作组长极为恼火，竟跑到湖南临湘去抄了刘的岳父和姨父家，把三家财产一起摆进展厅。但再多的破破烂烂也无法相信刘贪污三千元。

为了挽救败局，工作组长、瞿大队长等从大队借出一千元现金，塞进了展览厅。为置刘于死地，他们又诬告刘「行凶打人」。

一九六一年四月八日，县法院正式判处刘竟成有期徒刑二年，缓刑二年。

随之而来的是毒打和不断升级的迫害。最后，一九六二年春节起，公社决定「停发不法罪犯刘竟成全家口粮」。

在那个饿浮遍野的大饥馑年代，有口粮还保不住性命，停发口粮便意味着全家集体死亡。

从这时起，刘竟成开始上告。告到县裹，人家连听都没听完，就断定是「坏人」，叫他「滚」。

告到专署，接待员请他找公安处，公安处请他找中级法院，法院又请他找检查院，检查院请他还是回洪湖县。就这样从县到专署，从署到县，整个循环了八个月，所得到的仍然是两个字

：一个是「滚」，个是「请」。

上告失败的刘竟成，自然在公社大队处处挨斗挨打，直至打得半死不活。看来在陆地上活不下去了，便请妻子回娘家借了一笔钱，买了一条破船，携儿带女，下湖谋生去了。

一九六三年十月间，县委一支社教工作队开进螺山，想抓一批「分子」斗一斗，打开局面。刘竟成又成了第一斗争对象。

公社负责人和瞿大队长介绍了刘的「罪行」之后，工作组长不满意。工作组想找一个历史反革命分子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又有破坏活动的典型。

公社负责人一口咬定刘竟成正好合格

：同一公社，恰好有一个与刘竟成同名同姓的「历史反革命分子」。

把老刘竟成的档案栽到小刘竟成身上，工作组所要找的典型就有了。

第二天，刘被瞿大队长等从那条破船上绑押到斗争会上，整整批斗了一天。对于「自己」的历史，他有些莫名其妙，但在枪口威逼之下，只好低头不语，任人胡斗。

斗争会结束，宣布「将刘犯押下去」时，刘竟成才台起头来。就在这一刹那，坐在台上的工作组长扫了一眼，顿时心生疑惑

：「怎么档案上四十五岁的刘竟成，竟像个三十出头的小伙子？」

当晚，李组长单独审问了刘竟成，才明白今天演出的，原来是一场张冠李戴的闹剧。

但案子是上面定的，工作组无能为力，最后，李组长以同情者的身分，给了刘竟成三元钱，叫他写信申诉。

张冠李戴的闹剧露馅之后，公社负责人决心一不做，二不休，干脆把刘彻底塾垮。他同瞿大队长等密谋，抓住刘下湖谋生一事，诬告刘投机倒把。

县公安局接到报告，很快就发下一纸「戴帽通知书」。刘竟成便成了一个有凭有据的
「坏分子」。

一九六五年八月，红光大队五生产队修建仓库，从湖南买下五立方木材，求刘竟成运一下。刘竟成为了挣几个钱养家，好不容易把木材运回螺山渡口。

那知刚一靠岸，便被数人绑送螺山财管所。财管所以「长途贩运，投机倒把」的罪名审讯刘竟成，将他打得昏死过去。

苏醒过来，已是次日凌晨。他睁闭双眼，发现四周漆黑，双手仍然反绑，全身衣服已打碎，身下一滩血泊。

他不愿等死，磨断绳子，连夜逃往北京。

这一次告御状显然有点希望。从北京回到地区检杳一院，接待他的人起码态度好多了。

三个月后，一九六六年一月，洪湖县派下了一个以县人民检杳一院检察长为首的调查小组，很快杳一证
：「行凶打人」纯属捏造，「贪污公款」更是无有之事。

但当调杳一组回到县裹，还没来得及把调查材料呈送上去，便被指摘为「站在无产阶级对立面，为阶级敌人说话」。

在随之而来的「政法四清」中，检查长被列为「严重丧失阶级立拐，公开为坏分子翻案」的典型。

经过急风暴雨式的批判，反省，再批判，再反省之后，这位检查长竟在年富力强之时，被宣布退休。

刘竟成沉寃未平，新寃又起。

一九六六年十月，又被以「拒不守法，反攻倒算」的罪名，重加了一顶「不法坏分子」帽子。他仍然不服，继续写信上告。

不久，上告信转回螺山，刘竟成被关进「群专」指挥部的牢房。

从「群专」的牢房出来不久，螺山财管所又将刘绑到财管所，土洋刑罚并施，整得死去活来，然后，又将刘家扫地出门，上锁加封。

为了活下去，妻子狠下心又走了五年前卖儿丢女的老路，将快要饿死的小女儿卖了。当刘竟成从区「学习班」释放回来，房子封了，小女儿卖了，妻子儿女饿得面黄肌瘦。

刘竟成大哭，痛不欲生。

在妻子和邻居的安慰下，刘竟成再次鼓起活下去的勇气，又往返奔波在北京、省、地、县的告状途中。

一九七五年二月，地区公安局向县公安局杳一询刘的问题。县公安局称「从来没有给刘戴过坏分子帽子」。

据此，县公安局驻螺山区特派员在全社干部会上作了宣布，并允许刘搬回故居。刘竟成丁冢十分庆幸，以为十多年的？情从此了结。

谁知搬家第二天，财管所的人就告到了区委，并出示了一分多年前的「戴帽通知书」。

这使特派员十分恼怒，他亲自带人闯到刘家，用棍棒对刘本人及妻儿的这种「反攻倒算」行为，狠狠地进行了一番「教育」。几天之后，又组织民兵、学生一百余人，把刘家祖传的故居夫为平地。

刘竟成咬紧牙关，继续上告....

一九七九年九月，刘竟成？案彻底平反。

在蒙？的 十年中，他先后被拘留、关押、收容一百二十余次，捆绑吊打二百七十余次，抄家封门五十余次，多次被整得倾家荡产，家破人亡。

在这漫长的二十年中，他除了被拘留、关押、收容的时间外，几乎全部岁月都在告状中度过。到北京、省、地、县告状三百九十次，投寄申诉信五百三十封。

这些数字令人难以想象。
这些数字如果还原为血泪交迸的人、岁月、生活，更加令人肄以想象。？

注释

？　周明主编《历史在这裹沉思丫华夏出版社，九八七，北京，第三卷，第三卷第二二〇页。张书绅　《正气歌》。

？《上访通讯》编辑室编:《春风化雨集》群众出版社，一九八七，北京，(内部发行)，下集乌鲁木齐铁路局政治部宣传部:《戈壁壮歌》。

? 李士非等着:《昭雪之后》,《南方日报》一 九八〇年三月二十八日。
? 戴焕梅等着:《丹心照汗清丫《吉林日报》,一九八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 老鬼:《血色黎明》,转摘自《中国之春》杂志,一九九二年九期。
?《春风化雨集》,下集,傅保同:《黑夜裏的烽火》。
? 同上书,下集,中共抚州地委办公室信访科,中共南丰县委办公室《佛徒一杰》

? 同上书,上集,中共山西省委信访处:《驱散乌云见青天》

? 同上书,下集,王勋安、邹期林.《为了我们的姐妹》。
? 同上书,上集,刘让德、毛和松:《拨乱反正辨其伪》。

〇 同上书,上集,孙晓雷:《巴林草原上的血泪》。全内蒙古「新内人党」案统计数字另可见于高皋、严家其所著《文化大革命十年史》。

(该书裁迫害致死人数为「一万一千六百二十 二人」。与《巴林草原上的血泪》一文所举「一万六千六百二十二人「相较,显然有 数字笔误。)

〇 高皋、严家其:《文化大革命十年史》。
? 详见上书。
〇 张国焘一:《一个叛徒的自述》一《张国焘回忆录》之节选本一,中国文史出版社,一九八九,北京, 第三七七至三七八页。

?《采访笔记》一九八六年九月二十二日于北京汪浩家与汪浩谈话。

? 钦州迫害地下党部分材料见于中共钦州地委整党办公室编《钦州地区「文化大革命」大事件》「昔日的革命功臣,文革的无辜罪人|诬陷迫害地下党纪实」一章。

?《春风化雨集》,上集,北京铁路局、北京铁路局政治部联合接待室写作小组《历史的悲剧绝不许重演》。

? 同上书,上集,宋克力:《石油河作证》。
? 同上书,上集,七二厂复查领导小组:《东风甘雨洗沉?》。
◎ 同上书,上集,旅大市信访处:《「讲用会》的新发展》。

?《文摘旬刊》第 四六期。另可见于《新华文摘》。另可见于《文化大革命十年史》第 九七页。

㊣《春风化雨集》,上集,李跃坤.《盗印》。
◎ 同上书,上集,介挺《骑红自行车引来的横祸》。
◎ 同上书,下集,新疆自治区信访处:《奇怪的囚犯》。
◎ 同上书,上集,张亚清:《花海奇?》。巧

? 同上书，中共贵州省委信访处：《苗乡风云丫
◎《钦州地区「文化大革命」大事件》第三十一Ｉ三十八页。

?《北京日报》一九八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马济彬：《刘少奇︿天津讲话﹀的历史功绩》。

? 董进泉：《黑暗与愚昧的守护神》，第二二九页。浙江人民出版社，一九八八。

〇 全州县「文革」大事件编写组：《全州县「文革」大事件》第一至四页。（文件封面加盖「中共全州县委整党领导小组」公章。）

? 柳州铁路局党委整党办「文革」大事记编写组：《柳州铁路局」文化大革命」大事记》一九八六年十月，第三十七页。

〇 钦州地区一节，材料均取自《钦州地区「文化大革命」大事件》。该地区从一九八三年三月起，调集主要力量清理文革遗留问题，各工作班子人数最多时期高达八千，历时三年。在此基础上编写的《钦州地区》「文化大革命」大事件》较为翔实可靠。

〇《春风化雨集丫上集，中共丸江地委信访科、中共武宁县委办公室：《南岳山中的一起「失踪案」》。

?《文摘旬刊》第一四六期。
?《春风化雨集》下集，戴久林、闵大海：《破涕为笑》。

第七章 源于权力结构的残暴

在对共产政权的种种骇人暴行进行了描述之后，无可回避的问题便是

：共产政权何以如此残暴？

——因为共产党制造了一个极权主义的国家理论，为自己的残暴统治争得了理论上的「合法性」。

——因为共产党以暴力垄断了一切权力，建立起一个不受任何制约并对统治后果不负责任的极权主义权力结构。而残暴正是这个结构的功能和需要。

什么是国家的本质？杰出的启蒙学者卢梭如是说

：文明社会是建立在私有制基础之上的，是不平等的。「人是生而自由的，但却无往不在枷锁之中。」为了解决这种矛盾，打碎人们身上的和锁，恢复已经失去的自然状态中的自由和平等，

只有通过互相订立契约的方法，建立民主的国家制度。「要寻找出一种结合的形式，使它能以全部共同的力量来维护和保障每个结合者的人身和财富，

并且由于这一结合而使每一个与全体相结合的个人又只不过是在服从自己，并且仍然像以往一样地自由。这就是社会契约所要解决的根本问题。」

真正的社会契约，不是在下的民众同在上的统治者建立什么约定，而是共同体和它的各个成员之间的一种约定。这个共同体是由各个成员组成的，所以这种约定，实际上就是「人民在同自己订契约」

如果把社会契约归结为一句话，那就是：「每个结合者及其自身的一切权力全部都转让给整个的集体。」

这样做，当然不是为了去接受压迫，而是以自然的自由去换取社会的自由，以自然所造成的人类力量上和才智上的不平等，换取道德和法律的平等。

既经订约，人们就不再是个别的个人，而结合为一个道德的与集体的共同体。这个共同体获得了由全体个人的结合所形成的公共人格。这个公共人格，从前叫做城邦，现在叫做国家。就是说，国家由

社会契约而产生。

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有着自己独特的观点。如恩格斯指出

：「国家是从控制阶级对立的需要中产生的，同时又是在这些阶级的冲突中产生的。」①

虽然他强调指出最强大的、在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照例要借助于国家来镇压和剥削被压迫阶级，但他也同时承认了国家可以缓和阶级斗争，防止这种斗争超出一定界限和保证它在有条不紊的社会范围内进行。

他明晰地写道：「为了使这些对立面，这些经济利益互相冲突的阶级，不致在无谓的斗争中把自己和社会消灭，就需要一种表面上凌驾于社会之上的力量，这种力量应当缓和冲突，

把冲突保持在秩序的范围以内；这种从社会中产生但又自居于社会之上并且日益同社会脱离的力量，就是国家。」②

由此可见，马克思主义创始人认为国家既是阶级矛盾的产物，同时又是调合阶级矛盾的机构；

既是阶级压迫与剥削的工具，又是限制这种压迫与剥削的工具。

国家「照例是最强大的、在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国家。」③

这显然是一种人类不平等，但显然也是一种历史的必然。根据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这种主要依据于经济发展状态而形成的不平等，只能等待经济进一步发展到这个国家制度已不能容纳之时，

由不可避免的社会革命来予以消除。这种强调政治革命紧密地依赖着经济运动的马克思主义模式，导致了十九世纪末德国社会民主党人盼望生产力的发展将给他们带来社会主义革命。（＊注）

（＊注　俄国杰出的马克思主义者普列汉诺失和中共创始人陈独秀皆持有这种正统的观念。普列汉诺失：「........俄国历史还没有磨出烙社会主义馅饼的面粉。」④

但这些「正统的」马克思主义者都被驱逐出了急于夺取国家政权的共产党组织。）

恩格斯对此表示遗憾，认为这是对于马克思主义的误解。他在一封信中写道：「青年们有时过分看重经济方面，这有一部分是马克思和我应当负责的。」⑤

他认为有些问题谈得还不够全面，并具体加以重新解释

：「经济状况是基础，但是对历史斗争的进程发生影响并且在许多情况下主要决定着这一斗争形式的，还有上层建筑的各种因素

：阶级斗争的各种政治形式和这个斗争的成果——由胜利了的阶级在获胜以后建立的宪法等等，

各种法权形式以及所有这些实际斗争在参加者头脑中的反应，政治的展

。」⑥

这一说明，无疑是对唯物史观的一个重大修正，或者至少是纶重大修正提供了线索。

根据这一「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反作用」，俄国和中国的共产党「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提出了在生产力极为落后的甚至还处于农业社会的东方发动「社会主义革命」的夺权理论。

尽管东方还未生长出可以烙社会主义馅饼的小麦，但出于急不可耐夺取政权的现实

需要，共产党人不管可能烙出来的是什么馅饼，反正已点燃了阶级斗争炉火，开始操作。

众所周知，他们主要利用了两次世界大战时期复杂的民族矛盾，夺取了政权，但并没有烙出社会主义的馅饼，而烙出了与东方经济发展阶段和政治传统相适应的社会极权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的馅饼。

因为在东方土地上真正成熟了的，唯有专制主义的小麦。

虽然马、恩、列在全面论述国家时，从未否定过国家具有调和阶级矛盾，组织社会生产的职能，并明确指出过

：「所有的社会主义者都认为，政治国家以及政治权威将由于未来的社会革命而消失，这就是说，社会职能将失去政治性质，而变为维护社会利益

的简单的管理职能。」⑦

列宁也指出，无产阶级专政不只是对剥削者使用暴力，甚至主要的不是暴力。在革命胜利之后，组织生产便成为国家的首要职能。

但十分不幸的是，老祖宗恩格斯确实白纸黑字地说过

：「国家无非是一个阶级镇压另一个阶级的工具。」⑧

列宁也说过

：「国家是一个阶级对另一个阶级施用暴力的机关或者机器。」⑨

于是斯大林和毛泽东这两位人类历史上罕见的暴君立即如狗叼了一块骨头啃个没完，不断发挥国家仅是一个阶级镇压另一个阶级的暴力机器这一断章取义的观点，

自此绝口不提国家调和阶级矛盾、组织社会生产的基本职能，从而建立起史所未见的血腥统治。

更为不幸的是，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在国家权力结构的设计上还为独裁者们滥用权力，不受制约而大开方便之门。

在谈到巴黎公社时，马克思明确指出

：「公社不应当是议会式的，而应当是同时兼管行政和立法的工作机关。」⑩

这样，既否定了近代 国家三权分立的议会制，又肯定了巴黎公社「议行合一」的特点。

三权分立学说是由近代资产阶级思想家孟德斯鸠第一次明确提出来的。

孟德斯鸠在他的名著《论法的精神》中主张把国家的立法权、行政权和司法权分立，使它们互相牵制，互相制衡，以保障公民的生命和自由。

他尤其强调司法独立。他认为，如果司法权不同立法权和行政权分开，如果一个人或一个机构同时行使三种权力，那么「自由便不复存在了」，「一切都完了」。

因此，必须以权力来约束权力，以分权来实行法治。

马克思所否定的议会制、三权分立，恰恰是近代民主制度的精髓。所有的社会主义国家，没有一个共产党是通过自由的民主选举而上台执政的。

它们毫无例外都是军事征服的结果，刺刀直接赋予征服者无可抗拒的权力。这种「胜者王，败者寇」的强盗逻辑基本摒除了人民的意志。

建政之后，也没有哪一个共产党敢于进行真正的选举。

出于极权主义的需要，所有的社会主义国家一无例外地排斥限制统治者滥用权力的三权分立的原则，而依照「议行合一」，建立起一个个高度集权的政治权力结构，其公开打出的旗帜为「无产阶级专政」。

究其实，甚至也并不存在「无产阶级专政」，而只有共产党专政。

中共建政之初，毛泽东提出一项基本原则

：「领导我们事业的核心力量是中国共产党。」

尔后，共产党把持政权，派遣共产党干部充任各级政府官吏（极少数非党人士作为有名无实的点缀），还在从中央到地方各级政权机构中建立了党组织，直接控制和行使权力。

党这个纵向的权力控制系统独揽决策权，集控制、监察、情报等多种职能于一身，把各级政府变为自己忠顺的办事机构。

事实上，中共各级组织已成为县上之县、省上之省、国上之国、权上之权。

这种排斥一切「异党」、一切社会团体一如在国内战争中已分享了一定权力的工会、农会、商会等）的一党专政，一党独裁，

毛泽东早在延安时期已深思熟虑。在回答延安《新中华报》记者关于苏联实行的是「无产阶级专政」还是「共产党专政」这一问题时，他首先引证了斯大林与列宁的两段话。

斯大林说：

> 「无产阶级的专政，在实质上，是它的先锋队的『专政』，是它的党的『专政』，因为党是无产阶级的基本的领导力量。」

列宁说：

> 「（田纳尔——本书作者注，下同）认为我们所了解的无产阶级专政，在实质上，就是无产阶级的那个有组织的有觉悟的少数的专政。....

：真正有觉悟的工人，只是占全体工人的少数。....

：那么，我就要说，在我们彼此之间，（关于无产阶级专政问题）实际上是没有什么意见分歧的。」——紧接着，毛泽东说出了自己的结论

:「由此可见，苏联实行的是工人阶级的专政，而不是共产党的专政。把阶级的专政和党的专政混为一谈，是既不符合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又不合乎苏联的实际。」

——在这里，逻辑的混乱令人吃惊——

列、斯明明白白地把无产阶级专政同共产党专政混为一谈，而毛却瞪着眼硬说没有混为一谈！这种置基本逻辑与事实于不顾的诡辩，只能说明一点

:他们以无产阶级专政为幌子而实质上实行一党独裁是早已深思熟虑的，是早有预谋的，是不惜一切代傧丁足要达到的。

那么，这真的就是共产党专政吗？

诚如南共领导德热拉斯所言，共产党已经成为一个拥有并拚死保卫自己特殊利益的新阶级，但在共产党中，党皇更有自己的利益，而且往往与党的利益并不一致，

与其说他代表党的意志行使最高权力，不如说他以党专政为幌子为工具来实现自己一己的权力意志。

对当代中国的权力结构稍加剖析，便可确认它既非民主共和，亦非无产阶级专政，甚至亦不是共产党专政，而是十足的君主专政。

党皇利用党独占了社会中的一切权力。

政治权力独占。以暴力革命夺取政权，并在建政之后一次又一次残酷镇压一切不同政治见解的党派，暴力成了权力的唯一依据。

又以假选举掩饰实际上的终身制，以控制最高权力；以假选举掩饰实际上的委任制，以控制各级官吏。

这样，党皇并非人民意志和党员意志的最高代表者，而可以政出一己之私；各级权力机构也并非「为人民服务」，而沦为「为党皇服务」的办事机构。

经济罐力独占。通过合作化、公私合营、统购统销、计划调拨等强制性掠夺手法，垄断资源、生产资料，垄断生产、市场、流通等全部经济环节。

一方面使共产党及党皇财富无限，实力无限，

另方面全面控制了民众的谋生之道，民众只有俯首帖耳，接受丧失经济自由从而丧失人身自由的现实，实际上沦为奴隶制社会里在公田和官家作坊里实行奴隶劳动的奴隶、「会说话的牲畜」。

而实行间接税、高征购、高积累、「共产风」、扩大「剪刀差」等等政策所造成的起度剥削，更使劳动人民一无所有，贫困到超过早期资本主义原始积累时期之程度。

军事权力独占。中共建军之后，毛泽东使提出「支部建在连队上」，实行政治委员制，以保证「党领导枪」，把军队建成一党之军。

建政之前，这支党军南征北战，为党夺取政权；建政之后，又到处镇压「反革命暴乱」，阻吓人民反抗暴政。

「中国人民解放军」从来不是民军、国军，而是保卫权力垄断的「钢铁长城」、暴力后盾。

社会权力独占。党控制一切社会团体，把工会、农会、妇联、教会、青年团、青年联合会、学生会、少先队、作家协会、记者协会、律师协会等一切社会团体成为附庸。

同时，对于新出现的具有独立倾向的社会团体一律严加打击。这样，实际上消除了具有各种权力要求的社会压力集团。

文宣权力独占。在各级各类教育机构和各行各业中强制进行共产思想灌输，禁止一切「异端」思想，垄断社会传播媒介，以禁锢人民思想，）

使民众成为被封锁、欺骗的奴仆。

信仰权力独占。共产党具有以来世（共产主义天堂）取代现世的禁欲主义、类偶像崇拜、教义崇拜、圣地圣迹崇拜、异端制裁及世界性教义组织（共产国际、情报局、世界共产党工人党代表大会）等特点，

具有强烈的宗教倾向，实际上是准宗教或现代宗教。又由于一党独裁，以党代政，党政合，终于完成了从近代政教分立倒退到中世纪政教合一的神圣复辟。

除以上种种，中共还秉承中国古代专制主义传统，直接控制人身，以户籍制、档案制、保甲制，将每一城缜乡村、每一家庭、每一个人，都毫无遗漏地织入国家行政网络之中。

从出生、上学、就业、婚姻、迁徙、出国....：等纯属人身自由的一切方面，都被纳入严密控制，使每一个人都不得不成为不敢「乱说」「乱动」的顺民。

一切权力归于党。在共产党内，又通过「少数服从多数（这一点往往是虚假的，是可以通过欺骗、权术或干脆是赤裸裸的威吓而达到的——作者注），

下级服从上级，全党服从中央」这一「民主集中制」原则，再把权力集中于最高层。而在最高层，「集体领导」也是一句空话，真正大权在握的，只有那至高无上的党皇。

让我们来看一看这个垄断的权力结构：

中共继承和发展了自秦汉创始的郡县制，（＊注）构筑了大一统的高度集权的政治权力金字塔。

（＊注　把郡县制称为封建制是一必须纠正的埋论错误。典型的封廷制是周朝，自秦汉起，中国就走上了一条郡县制一即大（一统的君主专制）的不归路。

与西方相反，中国历史不是由君主专制走向分封建政，而是从封建走向专制。这一点十分值得研究。以讹传讹的「封建遗毒」等套语是不对的，中国一切苦难的渊薮是专制遣毒与专制现实。＊注完）

表面上，从国家元首到中央到地方，各级官吏皆自下而上层层选举产生，人民授权，各级官吏对人民负责，而实际上全都是通过假选举真委任产生的。

各级官吏全都洞悉这一秘密，因而只是对实际上的授权者——上级和党皇（实际最高权力执掌者，不一定是党主席、总书记）负责，而成为党皇实行君主专制的统治工具。

在中央政府，国务院总理（旧称丞相）是最高行政长官，为党皇处理全国政务一（掌丞天子助理万机」），

副总理（旧称御史大夫）协助总理处理政务（「掌副丞相」），

各部部长（旧称九卿）在总理领导下分管各部门。

秦汉时，中央政府官吏主要是「三公」「九卿」，「三公」除丞相、御史大夫之外还有太尉，为皇帝主管全国军务。

中共党皇从自己起家的历史中深知军队的重要，使一改旧制，把「三公」之一的太尉降为国防部长（「九卿」），

而由自己亲自兼任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并定为制度，从而直接掌握了最高军事指挥权。

在地方，按旧制分天下为数十省、直辖市、自治区（旧称郡），省（市、区）长直接受中央政府节制。

省政府设与中央各部（委）对口的厅、局，行政上属省领导，业务上受中央

各部指导。

省下设市、县、乡（区），乡（区）下设村民委员会和街道居民委员会（旧称里），把专制的毛细血管一直延伸到社会肌体的最深处。

为了加强控制，中共在省、县之间又设了一层政府机构，称地区行政专员公署。

这样，一切权力通过村（居）委会、乡（区）、县、市、省各层地方政府集于中央政府，又通过国务院各部（委）集于总理，而作为政府首脑的总理表面上向全国人大负责而实际上连全国人大一起都听命于党皇，

（在党内，总理和人大委员长不过是政治局常委。）

从而形成一个只服从于党皇的纵向权力系统。

这种中央（君主）集权制的要义在于集一切权力于中（人君主），防止「大权旁落」。为此，中共专制权力结构除了在纵向上（党皇——央——地方）的权力绝对不平衡，

还创造出横向上（各个纵向系统之间）的权力绝对制衡。

比如，在行政系统之内，中央各部（委）系统（条条）和地方政府（块块）的制冲；

在军事系统之内，有野战军和地方军的制衡，有在各军、兵种之间的制衡；

在警察系统之内，有公安部队和武警部队的制衡；

在安全系统之内，有国家安全部和中央公安部的制衡等等。

每一纵向的权力系统，不仅要受直接与之对称的另一权力系统的制衡，而且同时也要受到所有纵向权力系统的制衡。试举一例

：驻某省野战军要造反，不仅要考虑军内党组织态度，地方军态度，各军、兵种当地驻军态度，还要考虑地方政府态度和武警、公安部队的态度。

因此，在这种纷乱如麻的横向制衡的权力结构之中，任何一级掌权者违背最高统治者意志的可能性几乎等于零。

这样，纵向的失衡和横向的制衡终于结构起一个庞大、严密、有机的超稳定的集权之网。在这经纬纵横、重重迭迭的天罗地网织罩之下，没有任何一个部门和个人可以成功地抗拒或逃脱党皇的统治。

→「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除此之外，最高统治者在权力运作上还有许多代代相传，秘不宣示的高超技艺。

如对一切可能威胁、削弱最高权力的重臣严加防范。从构力结构看来，二把手「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是一把手的最大威胁，

二把手联合了三把手就有可能搞政变。于是，一把手总是先联合三把手控制二把手，并不断适时打倒之。

（毛打倒刘、林，邓打倒胡、赵。周恩来权谋过人，绝不成为毛的心腹之患，总是明智地屈居第三把手这个毛必须联合的位置。

而当林彪死后，他不得已跃居第二位，很快便成为毛的打击对象，去世前实际上已处于打倒状态。

党皇需要二把手，却又惧怕二把手，总要在他羽毛未丰时将其打倒上这个解不开的死结，就是共产党没有一个「钦定」「接班人」能够成功继承权力的奥妙之一。）

制造并利用矛盾，使自己总处于有利位置。

在党内斗争中，党皇总是高踞于两派之上，时而利用甲派削弱乙派，时而利用乙派打击甲派;在党群斗争中，他同样时而领导党对人民实行「无产阶级专政」，时而又号召人民打倒各级「党内走资派」。

而且，高明之处还在于每一次他又出面保护遭剖打击的力量，并在下轮斗争中支持它实行反击。这样，他既是党的领袖，又是受苦受难人民的大救星，既是甲派的统帅，又是乙派的后台。

哪一派都深感离不了他，否则就是灭顶之灾。他是公正的仲裁者、仁慈的救世主、正义的上帝！

为了防止重臣们联合起来搞突然袭击，规定中共中央攻治局会议的召集权在党皇，没经他首肯，政治局不能开会。

此外，还规定政治局委员之间不许有私人交往，不报告不得单独会面，更不得私下议政，任何意见都只能在政治局会议上公开发表。

而党皇却不在限制之列，可以任意召见政治局委贝，分化瓦解，合纵连横，永操胜券。

防范地方势力的「削蕃」。建政之初，承认权力再分配现实，在中共中央之下设了一级节制数省的大区。渐渐大区诸侯皆有坐大之势，

文革初起，便撤销大区，以去后患。八九民运之后，为了防范地方的军、政力量联合，又酝酿撤销七大军区，收拢军权，以形成由中央军委直接控制集团军的新格局。

军队是专制主义者的命根，更有严厉规定：如调动团以上军队，需中央军委主席（党皇兼任）亲自下令；

如各级军队行动需政治委员和军事首长同时签署命令，缺一则下级有权抗命

如军委调兵命令需由两个或两个以上渠道同时下达，否则不予承认....

对地方官员，按古制「易地做官」(即不得在家乡为官)，加之频繁调动，以防久留一地，建立权威，与地方势力结为一体....

这是一场一个人对抗几千万党员和几亿民众的权力斗争。超稳定的权力结构和诡秘的权力运作本来已经使君主获得高度组织化的力量，而使人民始终处于高度无组织化的软弱状态，（＊注）

但是让数量如此巨大的人群处于彻底无权的状态毕竟是十分可怕的，再蒙昧的人也能从他们自己的切身体验中生出反抗。

因此，君主仍然不能高枕无忧，他还需要在法律之外对人民分化瓦解和对全社会实施不间断的......恐怖。

（＊注　一九五七年十月，在最高国务会议上，毛泽东谈到，即使把人民政权的死敌估计为占人口的二%，即一千二百万人，这些敌人也构不成什么威胁，因为他们分散于全国各地。

ーー还应加上一句ーー而且没有组织。＊注完）

对每一个中国人来说，「团结两个九五％」是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毛式套语，阶级敌人只是一小撮，绝大部分群众和干部都是好的和比较好的。

不间断地从民众中揪出一小撮倒霉鬼轮番扮演魔鬼，以解释苦难的根源，以证明上帝和暴力统治存在的必要，以分裂和恫吓民众，最终使他们无条件地拥戴手中握有剑与火的上帝的专横统治，这就是最高明的牧民之道。

用毛泽东的话来说，就是简短的六个汉字：「要设置对立面。」

在公开的文件和讲话中，毛往往把这个罪恶的策略伪善地表述为一个善长的愿望：「要团结两个九五％。」

实际上，这是要随时随地不分青红皂白地迫害五％这一策略之欺骗性表述。这种文字游戏对民众颇有欺骗作用，如不反复思索，很难嗅出血腥之气。

（青年时代，我曾天真地拥护「团结大多数」，同时也理解必须「打击一小撮」。但唯独不能理解「按百分比」整人。

一来运动，便层层下达整人指标，一直落实到生产队、车间、街道、机关、学校。我常常大惑不解：党的政策不是「实事求是」吗？

在没弄清情况之前，为什么要下指标呢？我实在没悟透毛泽东超群绝伦的统治术！）

通过一次又一次的按百分比整人的政治运动，君王成功地分裂了他强大的对手——人民，并以他肆无忌惮的暴虐使每一个中国人都生存在恐怖的阴影之中。

他成功了，因此他可以情不自禁地自翎为当代暴君：

「秦始皇是个厚今薄古的专家。他有『以古非今者杀全家』的禁令一林彪同志插话

：秦始皇焚书坑儒一，秦始皇算什么？他只坑了四百六十多人，我们坑了四万六千人，我们镇反，还没有杀掉一些反革命知识分子吗？

我与民主人士辩论过，你骂我们是秦始皇，不对。我们超过秦始皇一百倍。有人骂我们是个独裁统治者，是秦始皇，我们一概承认，合乎实际，可惜的是他们说的还不够，往往要我们加以补充。」

其不知人间尚有羞耻二字！

——综上所述，这个名为社会主义而实为专制主义的权力结构，剥夺了人民的一切权力，从而集中了人类历史上各个时期、各种制度的全部非人性弊病：

奴隶制的全面奴役;
封建制的人身依附;
君主制的高度集权;
早期基督教社会的思想专制、政教合一;
早期资本主义残酷的原始积累;
——等等等等。

这就是社会主义制皮。

这就是实践中的共产主义运动。

值得注意的是：历史是人的解放的过程，各种曾经出现过的社会形态，其集权程度都远逊于社会主义制度，

而且，在各自发展过程中，都进行了程度不同的自我完善，从而在各自鼎盛时期都实现了历史必然所允许达到的人性。

唯独只有据说对人类文明史实行了批判性扬弃的人类解放之科学体系的马克思主义，却在其向现实的展开过程中一无遗漏地汲取了旧世界的全部毒素。

这是向旧世界的超级复辟！

这是人类历史上最不可思议最骇人听闻的伟大社会工程奇观！

曾在这面激动人心的光辉旗帜下英勇奋斗了一个多世纪的东方人类陷入了一个前所未有的悲惨境地。

我们前仆后继，流血牺牲去争取的普遍权力终于被神奇地偷换为少数人的极大权力和一个人的绝对权力。

在这片辽阔的红色上地之上，劳劝者只剩下甘受奴役的权力，拥戴君王的权力，走运时还拥有死后平反昭雪的权力。

东方成了斯拉夫人、汉人、蒙古人、朝鲜人、越南人等东方民族的大集中营。

当我们徜徉于当代史的阴暗森林，不断可以发现一座又一座铭刻着共产党文治武功之丰功伟绩的红色纪念碑：

夺取政权前后实时处决反对派（苏中越朝等国）：五百万○
镇压富农（苏联）：数百万　○　**(…死亡人数)**
镇压地富（中国）：一百至二百万　○**(…死亡人数)**
强制性迁居（苏联）：七百至一千万　○**(…死亡人数)**
强制性迁居（中国）：四千六百万　○**(…死亡人数)**
处决政治反对派（中国「镇反」）：近一千万　○**(…死亡人数)**

处决反对派及有产者、知识分子（红色高棉→　**一九七五**　至　**一九七八**）：二百万　○

党内清洗（苏联→　**一九三六**　至　**一九三八**）：一百万　○　**(…死亡人数)**
党内清洗（中国→「反右倾」）：近四百万　○　**(…死亡人数)**
迫害不同政见者（中国「反右」）：五十五万　○**(…死亡人数)**
监禁劳改不同政见、信仰者（苏联）：数百万　○**(…死亡人数)**
政治迫害（中国文革）：数百万，株连近亿　○**(…死亡人数)**

强制性征粮造成死亡（中国→　**一九五九**　至　**一九六一**　）：三千至四千万　○

在这些巨碑附近，我们还会发现一些为林莽掩蔽着的较小的红色纪念碑，其标志的事件同样血腥罪恶：

广西大屠杀人吃人（中国→ 一九六八）○

镇压波兰、匈牙利人民起义（苏、中→ 一九五六 ）
镇压「布拉格之春」（苏联→ 一九六八 ）

镇压北京民运（中国→ 一九八九 ）

入侵柬甫秦（越南→ 一九七八 ）
入侵阿富汗（苏联→ 一九七九 ）
修建柏林墙（东德→ 一九六一 ）

镇压西藏人民起义（中国→ 一九五九 ）○

卡廷森林大屠杀 （苏联→ 一九四 **O** ）○
苏军内大清洗 （一九三七 → 一九三八）○
大量监禁政治犯（古巴→ 七 **O** 年代末 八 **O** 年代初）○
大规摸制造难民（越南→ 一九七五→？）○

环江事件（中国→ 一九五九 → 一九六一 ）○
宾阳事件（中国→ 一九六八 ）○
信阳事件（中国→ 一九五九 → 一九六 **O** ）○
江口事件（中国→ 一九六 **O** ）○
沙甸事件（中国→ 一九七五）○

毛泽东、斯大林、金日成、卡斯特罗、帕布、霍查、希奥塞古....

他们是专制君主中最坏的暴君，

是中世纪宗教裁判所中最坏的首席裁判官，
是政教合一时代最坏的教主，
是奴隶社会里最坏的奴隶主，
是封建制中最坏的领主，
是资本原始积累时期最坏的资本家，
是军人政权中最坏的军阀，
是法西斯政权中最坏的征服狂、杀人狂。

他们集人类历史上曾出现过的所有黑暗与残暴之大成，从白令海峡到加勒此海，从北冰洋到好望角，建立了一个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世界范围的恐怖统治。

请记住：

共产党政权统治下，至少有一亿以上无辜者死于非命。〇

共产党政权统治下，和平时期迫害致死的人数为夺权时杀死人数的二十倍。〇

黄昏已来临。

晚归的林鸟在翅羽上驮着最后一抹晚照，从我们头顶上成群掠过。很快，森林里一片清凉寂静，只聪得到晚风摇动林相的轻声。

我的朋友，在这远离白日喧嚣俗务的时刻，在这可以独对自己、良心的泉水般清澈的时刻，我要说：我深深地感谢你！

我感谢你耐心地倾听了我如此冗长而血腥的叙述，我还要感谢你信任地随我进入这片人迹罕至的当代史莽林。你手握砍刀，在密布藤蔓灌丛的林间与我并肩同行。

你其诚的同情使我和我的民族，我的世界摆脱了漫漫孤寂。但我却无法启齿。因为我知道你会如何回答。

——你会说，你也是一个人，只要是一个人，只要他胸口还跳动着一颗人心，就不可能不为这一座座红色纪念碑所记载的历史所触动。

过夜的篝火燃起了。林间的小风鼓荡着火焰，把爆裂的火星直送入沉沉夜空。你转眸凝视着我，轻声说：数字不能说明一切，

然后，又移过视线，定定地看那目力不透的黑暗。夜的黑色背景上，缀着你那两颗亮晶晶的星星....

你在看什么？也许你注视着火光微照的大碑，想猜测那些冰凉数字背后一个个难以言述的事件、人物、场面和细节？

也许你看到了在我们四周的暗夜中游荡的群群冤魂，你们在交谈吗？

在交谈什么呢？也许，你什么也没看，而是向内独对上帝与良心....

继续谈吧，我的朋友，和那些数字、寃魂、上帝和良心谈下去吧。我也需要和我的良心、我的同胞、我的异族兄弟谈一谈了....

是的，这由一座又一座，一片又一片红色纪念碑组成的碑林是一种无法宽恕的残暴。

这残暴是整个共产主义世界的耻辱。

但这里所记载的数字不能说明一切。
这仅仅是一种残暴：第一种残暴。杀戮生命的残暴。
数字绝对不可能反映出东方各民族所遭受的全部摧残。

如果可能，那么请问：怎样来统计如此为数众多的蒙难者、被迫害者及其家庭、后代所承受的心灵痛苦和人格侮辱？

怎样来统计无孔不入的恐惧对全社会所造成的被虐、自虐集体神经质？还有，又怎样来统计民族道德的集体堕落？

曾在专制制度下生活了几个世纪的東方人本来早已习惯于逆来顺受，红色政权的警察制度和街头恐怖消灭了民族的最优秀分子，更进一步砸断了我们从未真正挺直过的脊梁。

于是，人道被视为迂腐的软弱，残暴升华为崇高，暴君被歌唱为救星，刽子手被敬畏地尊为无产阶级出鞘的宝剑、共和国忠诚的卫士，恐惧则演化为卑躬屈膝的通力合作。

我们自忖注定命中受苦，于是也硬起心肠，对受迫害的手足同胞和兄弟民族无动于衷，噤若寒蝉；

更有甚者，则落井下石，用良心去交换确保奴隶地位的承诺。

可耻的沉默、告密、伪善、出卖、背叛、诬陷、变节、诽谤、欺骗、伪证、甘受奴役、摆脱关系、非刑逼供、助纣为虐、草菅人命成为泛滥不止的时代风尚。

最后，我们竟会发展到全体一致地欢呼专制政权的不断加强和民主权力的不断丧失，并为冤狱终于平反昭雪而不禁感激涕零....

这种延续了整整几代人的集体道德堕落是难以挽回的。它将给我们子孙的历史蒙上漫长而沉重的阴影。

我亲爱的同胞，请不要忘记，在我们每个人心中，也应该树立起一座红色纪念碑，因为这一切也是我们每个人的耻辱。

这是第二种残暴。摧残精神的残暴。

这些还不是灾难的全部。

共产主义世界，是无数劳动者和仁人志士前仆后继，流血牺牲建立起来的。在这场争取人频自由的斗争中，数百万人流尽鲜血，献出生命。

他们当初所梦寐以求的，绝非今日之共产政权。

当阿芙乐尔号巡洋舰的水兵调转巨大炮口轰击冬宫时，他们绝不是期望在克里姆林宫里又出现一位新沙皇；当年幼的红军为保卫察里津而浴血奋战，视死如归时，

他们更不会料到自己正在为权力暴发户奠定起家基础；

当江西的贫苦农友为节节失利的「第五次反围剿」献出他们的最后一担粮食、最后一个儿子之际，也未曾料到二十年后他们将为此而丧失掉最后一小块土地；

当百万大军乘坐木船夜渡长江时，他们绝不是为建立一个严密控制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大一统专制政权而效命疆场；

当南北方战士肩并肩把金星红旗插上西贡美国大使馆楼顶，鸣枪欢送最后一架武装直升机匆匆遁去之际，又怎能料到这正是他们自己紧步其后尘，更悲惨地渡海逃生，漂泊全球的难民生涯之起始；

哈瓦那人用鲜花将自称为何塞马蒂忠实信徒的大胡子游击队头领从马埃斯特拉山区迎进海浪拍击的美丽首都，难道可曾料到他们将得到的回报是全拉丁美洲最贫穷的生活和最野蛮的监狱制度....

全世界的被压迫与被剥削者，被侮辱与被损害者天然地要求平等、自由、博爱。

尤其是东方人民，长久的专制压迫使他们暗暗积蓄起岩浆般炽热的渴望。被视为无产者解放的红色福音书马克思列宁主义一旦传播到这块躁动不宁的土地，人民便喷发出火山般眩目动人的伟大热情。

然而，在血流漂杆尸积如山的解放战争之后，自以为胜利的人民脸上的笑意还未褪去，一个以革命的名义执掌大权的黑暗统治悄然从天而降。

——历史又一次悲剧式地重演了：如同一次次农民起义胜利之后那样，暴力革命的成果又一次被一小撮权力狂篡夺。

「十月革命」、「新民主主义革命」，甚至「二月革命」、「辛亥革命」的成果都丧失殆尽，历史大踏步倒退回伊万雷帝杀人忙得没时间磨斧头和秦始皇焚书坑儒的可怕时代。

人民被欺骗被出卖了。

然而，当人民忍无可忍而试图抗议、反抗时，暴君们便以先烈的名义予以

严厉镇压。

说什么今天「人民的江山」是几百万几千万革命先烈用生命换来的，来之不易，「人民的权利，必须用战斗来保卫」云云。

而背地里，则私心窃喜地小声说：「我们给农民分了土地，农民为我们打了二十年仗」〇云云。

这一伙亵渎了牺牡者理想的大骗子、红色皇帝有何资格和颜面提到牺牲者的名字！

自由的神圣理想付诸东流。

数百万人的生命虚掷了。

血白流了。

一场被背叛的革命。

在争取自由的先烈的尸骸上建立起来的，竟然是不自由的王朝统治。

这是第三种残暴。亵渎信仰的残暴。

社会主义实质上是一种人民绝对无权和最高统治者权力垄断的极权主义。

统治集团为了维护权力垄断面天然地以人民为敌，从来把人民争取权力的抗争一律视为危及统治的严重事态，而不择手段，残暴镇压。

而且，由于这个权力结构是一超稳定系统，是一个多足之虫，它不会因局部腐烂破缺而崩溃死亡，因此，它决不调整、让步；

只有当整个系统陷入全面危机之时，它才在全民起义面前突然崩溃，留下一个巨大的权力真空。

而压抑已久的民众则怀抱深仇大恨，形成破坏力极强的无组织力量，在极短时间里便释放出巨大的政治、心理能量。这种统治者与被统治者之间的无妥协规则的权力斗争，便是社会主义国家残暴的第一个来源。

社会主义是一种没有权力更迭规则的极权主义。胜则赢得整个国家，败则丧失一切甚至输棹脑袋。

所以，在争夺最高权力的斗争中，权力狂们必然无所不用其极，不仅使用从暗杀到宫廷政变的一切极端手法，

还往往把所有权力派系甚至无辜民众一起拖入疯狂大决战二道种统治集团内部的无妥协规则的权力斗争，便是社会主义国家残暴的第二个来源。

在本章结束之际，我显然应该对「广西事件」之结论作出不可或缺的另一角度的阐释了：大屠杀人吃人的惨剧，不仅是由于汉文化和马列主义讧反人道毒素对朴素的壮文化的罪恶入侵，

——不，不仅在于文化→而且更在于权　：

——绝非源自中华民族与生俱来的某种特殊的人性深处寸陷

——造成君暴、臣暴、官暴、民暴的根源正是极权主义的权力结构！

这样，当我们再一次说「广西文革人吃人、共血腥暴政」之时，这句话终于获得了它可能获得的最深刻的涵义。

曙光初露，晨鸟啁啾。

我们收拾行装，浇灭篝火余烬，提起砍刀，准备继续前行。默默伫于眼前的一片碑林，该是告别的时分了。

你打破沉默，对我说：昨夜的促膝长谈尚不充分，你还想补充一句：因为这种残暴是一种制度性的结构性的残暴，不管你喜欢也罢，不喜欢也罢，它都是人类文明的一个产物。

因此，它不仅仅是整个共产主义世界的耻辱，而且还是全人类的耻辱。我略一思索，深以为然。

蓦然，你惊讶地指着一个个碑座让我看，你发现，在每一座红色纪念碑的基座上，都深深地镂刻着同样一行文字。

你问我：怎么过去就不曾看清呢？我也很是惊奇，只好说

：上帝只让人们看清他们已理解了的东西。

在每一座大碑的基座上都凿刻着的那句铭语是：残暴是极权主义的必然逻辑

(以下是《红色纪念碑》各章节中所引用资料之相关书籍。)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第一六八页。

②同上书，第一六六页。

③同上书，第一六八页。

④转引自「苏」德.安.奥尔科戈诺夫：《胜利与悲剧》，第一卷，一九九 O，北京，第八十页。

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第四七九页。

⑥ 同上书，第四七七页。

⑦ 同上书，第二卷，第五五四页。

⑧ 同上书，第三三六页。

⑨《列宁选集》，第三卷，第三二一页。

⑩《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第三七五页。

○《毛泽东思想万岁》，第一四九页。

○ 同上书，第三四五页，《在八大二次会议上的讲话》。

○ 同上。○ 兹.布里辛斯基：《大失败》，军事科学出版社，一九八九。

1 夺取政权過程中的实时处决一不包括革命战争和内战）：苏联一百万 中国几百万，东欧十万，越南至少十五万。

2 夺取政权后，处决政治反对派和不服从者：估计与第一类相当，保守地讲，两类加起来五百万人。

○ 同上书。

○ 费正清主编：《剑桥中华人民共和国史》，上海人民出版社，一九九 O，第九十一页。

○《大失败》。

(

○ 大跃进失败下放职工二千六百万，文革中大失业下放青年学生八万。《大失败》称二千七百万，显然偏低。

○ 联合国安理会统计数为一千零五十万（注有资料来源，见英文版《吉尼斯世界纪录大全》）；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讲话中透露的数字是八十万（后来正式发表的文本删去）；

斯图尔特施拉姆估计数字是一百万至三百万（《毛泽东》，红旗出版社（内部发行），第二三三页）；西方最高估计数为二千万。在取得更权威的数字之前，我较倾向于一千万左右，因为这是一个统计数字。

〇　理杳一德.尼克松：《一九九九年：不战而胜》，世界知识出版社，一九八九，第一四四页。

〇《大失败》。
〇《大跃进狂澜》，第二四五页。
〇　中共官方公布数字。
〇《大失败》。

〇　我的估计。据官方统计，一九七九、九→一九八〇、二的半年之内，全国各地接受和处理了羣众上告数百万件、次。(《春风化雨集》前言)

此前此后的数字加上去，估计寃狱可能接近千 万。

因此，估计文革政治迫害数百万人实为保守数字。

〇　详见本书第九章。据 一九八 O 年中共中央高级党校二十九省市书记读书班统计，死亡数字高达 五 、 六千万。 ---->（古华..《写给北京国难日》香港《解放月报》，一九八九年六期 ）

〇　广西官方统计，文革期间广西屠杀（包括吃人）无辜者近十万人。

〇　据「美」约翰.F.艾夫唐着《雪域境外流亡记》（先由西藏人民出版社于一九八八年出版，旋又强令收回；后由台北慧炬出版社于一九九一年出版）称：一九六六年西藏游击队伏击了西藏军分区司令员的军队，缴获的文件证实，　　在一九五九年的「平叛」中有八万七千名藏人丧生。此外，中共还用飞机大炮毁灭了世界第三大寺庙色拉寺在内的许多寺庙。

〇　一九四 0 年春，苏联在卡廷森林和其它地方将一万五千名于一九三九年被俘的波甫军官秘密杀害，并严密封销消息。(《大失败》第一 O 一页。)

〇　根据苏官方资料，二战前夕，斯大林在军内大清洗中，就至少枪毙了三万七千名陆军军官和三千名海军军官。

这一数字大大超过了苏德战争德两年中苏军实际牺牲的军宫数。－＞《大失败》，第二十七页。)

〇　仅一百万人口的岛国古巴所拘禁的政治犯，竟比所有的拉丁美洲国家所拘禁的政治犯总数还多。　　　(《大失败》，第二六二页。)

〇　越共夺取越南南方之后，至少有六〇万难民渡海外逃而丧生，目前每月仍有一千五百人逃出国境。

(《一九九九：不战而胜》，第二八二页。）至目前，难民总数达二百万左右。

○ 五、六〇年代之交的三年中，因中共高征购造成饥荒，十六万人口的广西省环江县饿死四万人，占全县人口总数四分之一。详见第四章。

○ 文革中，在贯彻执行「七三布告」的短短十几天内，广西省宾阳县打死和逼死 三千六百八十一 人。详见第一章。

○ 因强行掠夺农民粮食，一九五九年秋至一九六〇年春，河南省信阳地区饿死一百余万人。详见第九章。

○ 一九五九 年秋至 一九六 O 年春，贵州省江口县饿死四万余人，几乎等考于全县人口一半。农民自发 抢粮、暴动，迅即被军队镇压。详见第九章。

○ 云南蒙自县鸡街公社沙甸村是一个回族聚居的地方，人口约七、八千。
由于反抗中共暴政，文革中全村参加了造反派「炮派」，受到中共当地政府军事包围、迫害。沙甸回民数度派代表到各级党政部门直至北京请愿，提出尊重伊斯兰宗教信仰，惩治贪官污吏等要求。在遭到拒绝之后，村民绝望地用民兵武器据村自保。一九七五年春，中共派出十四军四十二师、四十师、高炮六十五师二二十六分部及地方部队，共至少五个师级番号万人以上兵力开始「平叛」。在小股部队偷袭失败之后，转入强攻，四天未能攻入。其间中共情报机构「新华社驻云南记者站」记者趁停火间隙进入沙甸村，了解到实情，向中共高层建议「政治解决」，但中共高层还是不顾一切下了「军事解决」的决心。在中共总参谋部威逼之下，军队炮轰沙甸，全村夷为平地。军队攻入，不分老弱妇孺，见人就杀，回民领袖马伯华以下村民伤亡无数。后中共无以平息民愤，只好宣布平反。史称沙甸事件。

○ 美《吉尼斯世界纪录大全》（英文版）在「大屠杀」条目下指证中共杀
死六千三百七十八万无辜；另一九七一年七月，美参议院司法委员会发表的莘克报告披露：自一九四九年起，有三千二百二十五万至六千一百七十万人死于中共屠刀。

以上数字均未包括三年饥荒饿死的三至四千万

（见郑义「香港」：《天安门民主血》，第三页，快报有限公司，一九八九，香港）。再加上苏、朝、越、赤柬的杀人数字，总数肯定超过一亿。

○《一九九九：不战而胜》，第 二一O 页。

○ 此话系毛泽东所说。文革中，我曾多次听到人们传说此话，当时并非指责毛，而是对毛的「革命策略」之敬服。未能查到准确出处。

红色纪念碑全部完结